教育雜誌

民國紀元前三年一月創刊
民國廿一年「一二八」停刊
民國廿三年九月復刊

第二十七卷

第五號

要目

教育畫報（十八幅）　新著介紹
職業補習教育趨勢與江西實施現狀……程時煃
商業學校之出路……鍾道贊
二十年來之中華職業教育社……沈光烈
鄉村教育與鄉村建設運動……孫秉傑
再論中國教育哲學之方向……姜琦
兒童社會教育問題之商榷……陳碧雲
低級兒童的勞作生活……蘇兆新
繁簡字體在學習效率上之再試……周學章　李愛德
漢字的將來……沈有乾
噪聲對工作影響的實驗研究……蕭起賢
國社黨執政下之德國教育與文化……周子亞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陳友松等
教育文化史的新頁　編後餘談

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日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THE EDUCATIONAL REVIEW

(Issued Monthly)

General Sales Agents: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教育雜誌

第二十七卷第五號（新第三十三號）

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日初版

不許轉載

編輯兼發行人　黃覺民　上海河南路二一一號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本誌特約撰述

（以姓氏筆畫爲序）

王書林　王雲五　朱有光　朱君毅　朱經農　艾偉
江恆源　李蒸　李建勛　吳研因　吳俊升　吳家鎮
何炳松　何清儒　杜佐周　汪懋祖　沈履　沈有乾
邰爽秋　邱椿　金曾澄　周予同　尚仲衣　林礪儒
孟憲承　姜琦　范壽康　俞子夷　俞慶棠　馬宗榮
陶行知　章懿　高陽　高君珊　高覺敷　郭一岑
郭任遠　孫貴定　陳劍翛　陳選善　陳禮江　陳鶴琴
許崇清　崔載陽　張耀翔　常道直　章益　程其保
程時煃　湯茂如　曾作忠　莊澤宣　黃翼　黃炎培
黃建中　雷沛鴻　雷通羣　楊亮功　楊衞玉　董任堅
趙廷爲　趙迺傳　廖世承　鄭宗海　鄭通和　龔繼曾
劉廷芳　劉湛恩　歐元懷　蔣夢麟　鍾道贊　謝循初
蕭孝嶸　羅廷光　顧樹森

投稿簡章

一、投稿範圍　本雜誌擬包括下列各欄：（一）教育畫報，（二）論著（通訊、專著、世界教育新潮、調查研究）（三）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四）新著介紹，（五）教育文藝，（六）教育文化史的新頁，（七）編後餘談等。除（三）（七）二欄外，一律歡迎投稿。

二、投稿要項．投稿人請注意下列各項：（一）來稿篇幅尋常以五千至七千字爲最佳，請用黑色或藍色墨水繕寫清楚，並加註標點符號。（二）如係譯稿，請附寄原書。（三）來稿請掛號逕寄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教育雜誌社，勿夾入其他信件。（四）投稿人在來稿後須附列詳細名氏住址及履歷。（五）凡曾在他處（不論何種刊物）發表之稿，本社概不重刊，請勿投寄。

三、選退辦法　（一）來稿選刊與否，均於決定後立卽函復，其未經選用者，本社不負保存及寄還之責，但如投稿人預先附足退稿郵資，可以照退，否則於收到六個月後卽予廢棄。（二）選刊之稿，概酬現金，其數目由本社酌定。（三）稿費於刊出後一個月內由本社照來稿附列地址匯寄，如投稿人在此期內未曾收到酬資，請卽來函查詢。（四）本社對來稿有酌量增删之權。

四、著作物所有權　來稿一經選刊致酬，其著作物所有權卽歸本社享有，投稿人不得再在他處發表。

每月一册　全年十二册　每月十日發行

定價及郵費

訂購辦法	册數	價目	郵費 國內及日本香港澳門	郵費 國外
零售	一	二角五分	二分	八分	
預定半年	六	一元二角	九角五分	郵費在內	一元四角八分
預定全年	十二	二元四角	一元八角	郵費在內	二元九角六分

本國郵票代價十足通用以二角以下者爲限

定閱諸君如有詢問事件或更改住址通信時，務將㊀定單號數、㊁定戶姓名、㊂在何處定、㊃原寄何處四項，詳細開明，寄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方可遵辦。實緣定戶太多，簿册繁重，非此四項，無從檢查，特先聲明。

擷「叢書集成」之精華　存孤本佳槧之眞面

元明善本叢書十種

商務印書館影印

合售預約

叢書十種，分訂三百二十冊，（原爲三百冊內古今逸史最近訪得增定五十五種本較前增多十三種六十卷加訂二十冊）四開版式，手工製連史紙影印。全部定價國幣一百六十元，預約價一百十五元；另訂分期交款辦法，合付一百二十五元。七月底截止。國內郵費五元五角。已出子彙一種，以後每月續出一種。

零售特價

全書十種，分別於每種出書後，另售特價四個月。十種定價合計二百四十五元，特價照每種定價七折計算。

濟生拔萃	元杜思敬輯	十九種十九卷	十冊
今獻彙言	明高鳴鳳輯刊	三十九種三十九卷	十冊
歷代小史	明李栻輯刊	一百六種一百六卷	卅二冊
百陵學山	明隆慶王文祿輯刊	一百種一百十二卷	十四冊
古今逸史	明吳琯校刊	五十五種二百四十二卷	二十六冊
子彙（已出）	明萬曆周子義等輯刊	二十四種三十四卷	十二冊
兩京遺編	明萬曆胡維新輯刊	十二種六十五卷	廿二冊
夷門廣牘	明萬曆周履靖輯刊	一百七種一百五十八卷	四十八冊
紀錄彙編	明萬曆沈節甫輯陳于廷刊	一百二十三種二百十六卷	七十六冊
鹽邑志林	明天啓樊維城輯刊	四十一種六十五卷	四十冊

為便於兼購本書及叢書集成初編起見特訂合售預約辦法

(1)叢書集成初編道林紙本與本書合售定價八百五十元預約價合售五百九十五元

(2)叢書集成初編新聞紙本與本書合售定價五百五十元預約價合售三百八十五元

(3)叢書集成初編道林紙本或新聞紙本預約戶加購本書另加收一百零五元

十種叢書樣張備索

每部二十冊　**子彙**　定價十四元

特價九元八角　七月廿七日截止

國內郵費二角三分

七月底截止

*D191(2)-26:4

商務印書館

廿六年度第十五次 特價書

每星期日公布一次　科目具備而平均　概照定價**七折**發售

本期特價書中：最新出版者多係名著名譯，如 **恆星圖表** 在國內尚屬罕見，如 **中國水利問題** 爲極有精采之專著，如 **魯濱孫飄流記** 爲足本語體漢譯，尤富有價值；重版書中有 **合訂本綜合英漢大辭典**，原書早具權威，玆將其增補之部份分別插入正書，合訂一册，益增效能，現售特價，祇初印本售價僅約及四分之一。

科目	版次	書名	著作人	册數	定價（元）	特價（元）	郵費（分）	特價起訖期
哲學	初版新出	現代心理學與教育（大學叢書）精裝本	Ragsdale著 鍾魯齋等譯	1	2.40	**1.68**	15.5	4月15日—8月10日
	2版	希臘的生活觀（漢譯世界名著）	Dickinson著 彭基相譯	1	1.40	**.98**	13.0	4月11日—8日10日
社會科學	初版新出	歐戰經濟財政史（漢譯世界名著）	Olphe-Gailliard著 林孟工譯	1	2.00	**1.40**	13.0	4月12日—8月10日
	2版	國際經濟政策（大學叢書）精裝本	Culbertson著 潘源來譯	1	3.20	**2.24**	23.0	4月11日—8月10日
	初版	國際經濟政策（大學叢書）平裝本		1	2.30	**1.61**	15.5	
	2版	成人的學習（漢譯世界名著）	Thorndike著 杜佐周等譯	1	2.60	**1.82**	,,	,,　,,
語文學	初版新出	說文古文疏證	舒連景著	1	.90	**.63**	13.0	4月13日—8月10日
	1版	綜合英漢大辭典（合訂本）	黃士復 江鐵 主編	1	5.00	**3.50**	23.0	4月11日—8月10日
自然科學	初版新出	恆星圖表	陳遵嬀著	1	2.60	**1.82**	15.5	4月13日—8月10日
	,,	南洋獵頭民族考察記（漢譯世界名著）	Haddon著 呂一舟譯	1	1. 0	**.84**	13.0	4月16日—8月10日
	,,	數理方法論（算學叢書）	Holder著 鄭太朴譯	1	4.00	**2.80**	23.0	4月17日—8月10日
應用技術	初版新出	中國水利問題（現代問題叢書）	李書田等著	2	3.00	**2.10**	15.5	4月14日—8月10日
	2版	戰時國土防空之理論與實際	卓獻書著	1	4.00	**2.80**	23.0	4月11日—8月10日
藝術	初版新出	吳仲圭漁父圖卷	吳湖帆著	1	3.20	**2.24**	13.0	4月14日—8月10日
	2版	美學原論（大學叢書）精裝本	B. Croce著 傅東華譯	1	1.40	**.98**	,,	4月11日—8月10日
		美學原論（大學叢書）平裝本		1	.90	**.63**	,,	
	初版	米勒素描集	王濟遠選輯	1	2.40	**1.68**	15.5	,,　,,
文學	初版新出	英國文學史綱	金東雷著	1	2.50	**1.75**	15.5	4月12日—8月10日
	,,	〔星期標準書〕魯濱孫飄流記（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編輯）	徐霞村譯	1	1.20	**.84**	13.0	4月17日—8月16日
	初版	近代英文散文集	吳經熊 梁鋆章 編	3	各1.40	**各.98**	各13.0	4月11日—8月10日
史地	2版	現代文化概論（漢譯世界名著）	W. Libby著 李繼實譯	1	1.50	**1.05**	13.0	4月11日—8月10日
	1版	實用地理學（大學叢書）精裝本	A. Stevens著 余紹忭譯	1	1.90	**1.33**	15.5	
	2版	實用地理學（大學叢書）平裝本		1	1.20	**.84**	13.0	,,　,,

前十四次特價書各二十種　另印目錄贈閱

*D169(15)-26:4

商務印書館

廿六年度第十六次 特價書

每星期日公布一次　科目具備而平均　概照定價七折發售

本期特價書中均為各科專著及參考要籍，科目普遍，一如前例。其中有丁福保先生編**"說文解字詁林"**及其**"補遺"**，集許書之大成，備學人之博覽，尤為國學方面之必要工具書。

科目	版次	書名	著作人	冊數	定價（元）	特價（元）	郵費（分）	特價起訖期
哲學	初版	近代五大家倫理學（哲學叢書）	Broad著 慶澤彭譯	1	1.50	**1.05**	13·0	4月18日—8月17日
社會科學	初版新出	銀行法務論（經濟叢書）	吳士宏著	1	2.00	**1.40**	15·5	4月22日—8月17日
	,,	〔星期標準書〕中國地方自治問題（現代問題叢書）	董修甲著	2	1.50	**1.05**	13·0	4月24日—8月23日
	2版	初民社會（漢譯世界名著）	Lowie著 呂叔湘譯	1	1.40	**.98**	,,	4月18日—8月17日
	3版	英漢經濟辭典（英漢對照本）	何士芳編	1	1.70	**1.19**	,,	,, ,,
	初版	歐洲政府（大學叢書）精裝本	張慶泰編譯	1	4.80	**3.36**	23·0	
		平裝本		2	3.50	**2.45**	,,	,, ,,
語文學	初版新出	**說文解字詁林**	丁福保纂	66	70.00	**49.00**	115	4月21日—8月17日
	,,	**說文解字詁林補遺**	丁福保纂	16	18.00	**12.60**	36·0	,, ,,
自然科學	初版新出	矢算初步	張永立編	1	2.00	**1.40**	15·5	4月19日—8月17日
	,,	天象談話（新時代科學叢書）	J.H.Fabre著 陶宏譯	1	1.00	**.70**	13·0	4月23日—8月17日
	,,	今日的化學實驗	McPherson等著沈鼎三譯	1	3.00	**2.10**	15·5	4月24日—8月17日
應用技術	2版	內科臨床演講	張子鶴著	1	3.50	**2.45**	23·0	4月18日—8月17日
	2版	中歐各國農業狀況（大學叢書）精裝	O.S. Morgan著 彭子明譯	1	2.80	**1.96**	15·5	
	初版	平裝		1	1.80	**1.26**	,,	,, ,,
藝術	初版新出	中國當代畫集 陳樹人近作（中法文化叢書）		1	3.50	**2.45**	13·0	4月19日—8月17日
	初版	聲樂研究法	高中立編	1	1.50	**1.05**	,,	4月18日—8月17日
	2版	繪畫的理論與實際	史岩著	1	1.00	**.70**	,,	,, ,,
文學	初版新出	左拉集1 盧貢家族的家運（中法文化出版委員會編）	E.Zola著 林如稷譯	2	3.00	**2.10**	15·5	4月20日—8月17日
	3版	演說學	Hollister著 劉奇譯	1	1.20	**.84**	13·0	4月18日—8月17日
史地	初版新出	歐洲中古史	何魯之著	1	1.30	**.91**	13·0	4月22日—8月17日
	2版	宋人軼事彙編	丁傳靖輯	2	1.70	**1.19**	,,	4月18日—8月17日

前十五次特價書各二十種　另印目錄贈閱

*D169(16)-26:4

商務印書館

廿六年度 特價書 第十七次

特價書每星期日公布一次　一律照定價七折發售

科目具備而平均　個人便於分程選讀　圖書館便於分期購置

科目	版次	書名	著作人	册數	定價(元)	特價(元)	郵費(分)	特價起訖期
總類	初版新出	五十年來的德國學術 第一册 (中德文化叢書)	中德學會編譯	1	2.00	**1.40**	13.0	4月29日—8月24日
哲學	初版	現代哲學之科學基礎(哲學叢書)	傅統先著	1	2.00	**1.40**	13.0	4月25日—8月24日
社會科學	初版新出	統制經濟研究	李權時著	1	1.40	**.98**	13.0	4月26日—8月24日
	,,	各國職業指導	喻鑑清編譯	1	.80	**.56**	,,	4月27日—8月24日
	,,	俄林貿易理論(社會科學小叢書)	谷口重吉著 湯元炳譯	1	.80	**.56**	,,	4月28日—8月24日
	,,	金融學綱要	綦鐵郎著	1	1.20	**.84**	,,	4月30日—8月24日
	,,	(星期標準書)領事裁判權問題(現代問題叢書)	孫曉樓 趙頤年著	1	.65	**.46**	10.5	4月30日—8月29日
語文學	2版	甲骨學 文字篇	朱芳圃編	2	2.20	**1.54**	15.5	4月25日—8月24日
	3版	英華合解英文習語大全	翁良 楊士熙編	1	5.50	**3.85**	23.0	,, ,,
自然科學	初版新出	家庭應用化學大觀(家庭叢書)	朱有瀓編	1	1.00	**.70**	13.0	4月29日—8月24日
	2版	日用科學	張儐義著	1	.90	**.63**	,,	4月25日—8月24日
	2版	化學史通考(大學叢書) 精裝本	丁緒賢著	1	4.50	**3.15**	23.0	,, ,,
	初版	化學史通考(大學叢書) 平裝本	丁緒賢著	2	3.20	**2.24**	,,	
應用技術	3版	實用助產學	川添正道著 程瀚章譯	1	3.60	**2.52**	23.0	4月25日—8月24日
	,,	無線電實驗(大學叢書)	周蔭阿著	1	1.60	**1.12**	13.0	,, ,,
藝術	初版新出	小提琴演奏術	Prokopchuk著 張家鈞譯	1	1.50	**1.05**	13.0	4月27日—8月24日
	1版	中國繪畫史(大學叢書)	潘天壽著	1	2.20	**1.54**	15.5	4月25日—8月24日
文學	初版新出	山居散墨	袁昌英著	1	.85	**.60**	10.5	4月26日—8月24日
	,,	燕石札記(光華大學叢書)	呂思勉著	1	1.20	**.84**	,,	4月28日—8月24日
史地	初版	新史學與社會科學(大學叢書) 精裝	董之學著	1	3.60	**2.52**	23.0	4月25日—8月24日
	2版	新史學與社會科學(大學叢書) 平裝	董之學著	2	2.50	**1.75**	15.5	
	初版	英國當代四小說家(國立編譯館出版)	W.L.Cross著 李未農等譯	1	1.10	**.77**	13.0	,, ,,

前十六次特價書各二十種　另印目錄贈閱

*D169(17)-26:4

商務印書館

廿六年度 特價書 第十八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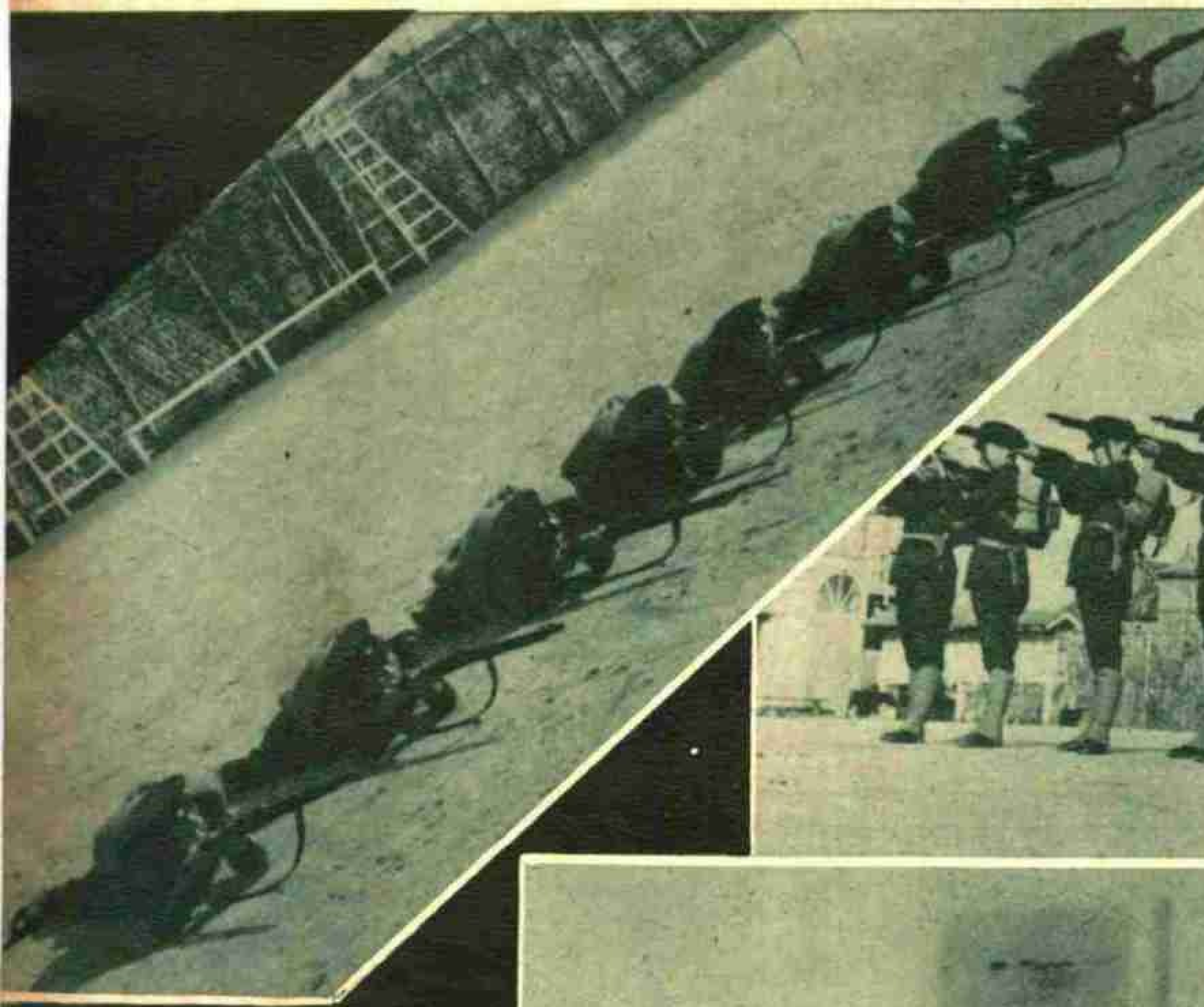
本館景印**元明善本叢書十種**,業自四月一日起發售預約,已出**子彙**一種,茲續出**兩京遺編**,除合售預約外,並列入第十八次特價書內單售。本期特價書中尚有十九種,均為各科專著及參考要籍。

科目	版次	書名	著作人	册數	定價(元)	特價(元)	郵費(分)	特價起訖期
總類	初版新出	兩京遺編(元明善本叢書十種之一)	明胡維新輯刊	22	18.00	12.60	38·5	5月3日—9月1日
哲學	初版	法國哲學史(哲學叢書)	Levy-Bruhl著 彭基相譯	1	2.10	1.47	15·5	5月2日—9月1日
社會、科學	初版新出	兩性社會學(漢譯世界名著)	Malinowski著 李安宅譯	1	1.30	.91	13·0	5月3日—9月1日
	,,	西洋航空發達史(航空叢書)	Goldstrom著 于熙儉譯	1	1.50	1.05	,,	5月4日—9月1日
	,,	意大利移民政策(新時代史地叢書)	陳里特編譯	1	1.50	1.05	,,	5月6日—9月1日
	,,	市財政學(經濟叢書)	A.E. Buck著 曾迪光譯	1	1.80	1.26	15·5	5月8日—9月1日
語文學	2版	英語發音學(中華學藝社學藝叢書)	魏肇基著	1	1.20	.84	13·0	5月2日—9月1日
	2版	大學初級法文(大學叢書) 精裝	J. Reclus著	1	2.20	1.54	15·5	,, ,,
	初版	大學初級法文(大學叢書) 平裝		1	1.40	.98	13·0	
自然科學	初版新出	〔星期標準書〕化學世界	W. Foster著 楊春洲譯	1	1.90	1.33	13·0	5月8日—9月7日
	初版	法拉第電學實驗研究(漢譯世界名著)	Faraday著 周昌壽譯	1	2.50	1.75	15·5	5月2日—9月1日
應用技術	初版新出	實用運銷合作	A. W. McKay著 金陵大學農學院農業經濟系譯	1	2.30	1.61	13·0	5月7日—9月1日
	2版	中國政府會計論(大學叢書) 精裝	雍家源著	1	5.00	3.50	23·0	5月2日—9月1日
		中國政府會計論(大學叢書) 平裝		1	3.60	2.52	,,	
	初版	農業金融經營論(社會經濟調查所叢書)	王志莘 吳敬敷著	1	1.60	1.12	13·0	,, ,,
藝術	初版新出	中國美術年表	傅抱石著	1	1.00	.70	10·5	5月6日—9月1日
	初版	鋼琴學 第一二集	張玉珍 項馥梅編	各1	各1.60	各1.12	各13·0	5月2日—9月1日
文學	初版新出	歷代自敘傳文鈔	郭登峯編	2	.90	.63	13·0	5月5日—9月1日
	,,	神祕的大衞(世界文學名著)	E. H. Porter著 李葆貞譯	1	.65	.46	10·5	5月7日—9月1日
	2版	修辭學	曹冕著	1	1.40	.98	13·0	5月2日—9月1日
	初版	吉姆爺(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編譯委員會編輯)	J. Conrad著 梁遇春譯	1	1.20	.84	,,	,, ,,
史地	2版	歷代名人生卒年表	梁廷燦編	1	2.00	1.40	13·0	5月2日—9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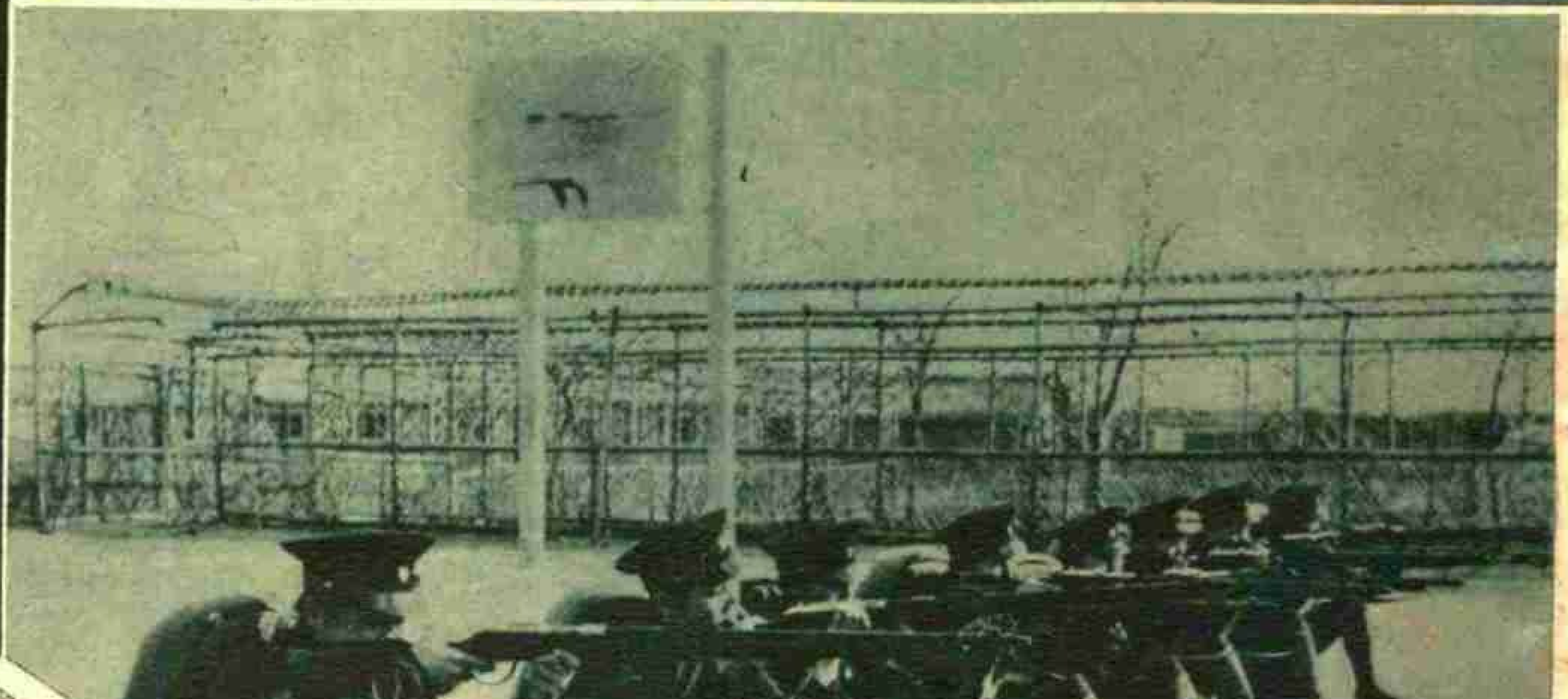
特價書每星期日公布一次　另印詳細目錄備索

*D169(18)-26:5

體育畫報









兩江女子體育學校軍事訓練

二十年來之中華職業教育社

參閱本期中沈光烈著二十年來之中華職業教育社一文。







→中華職業教育社附設上海職業指導所——登記人與指導員談話

(右上)上海職業指導所請求指導者登記處

←中華職業教育社外景

↓中華職業學校機械科學生實習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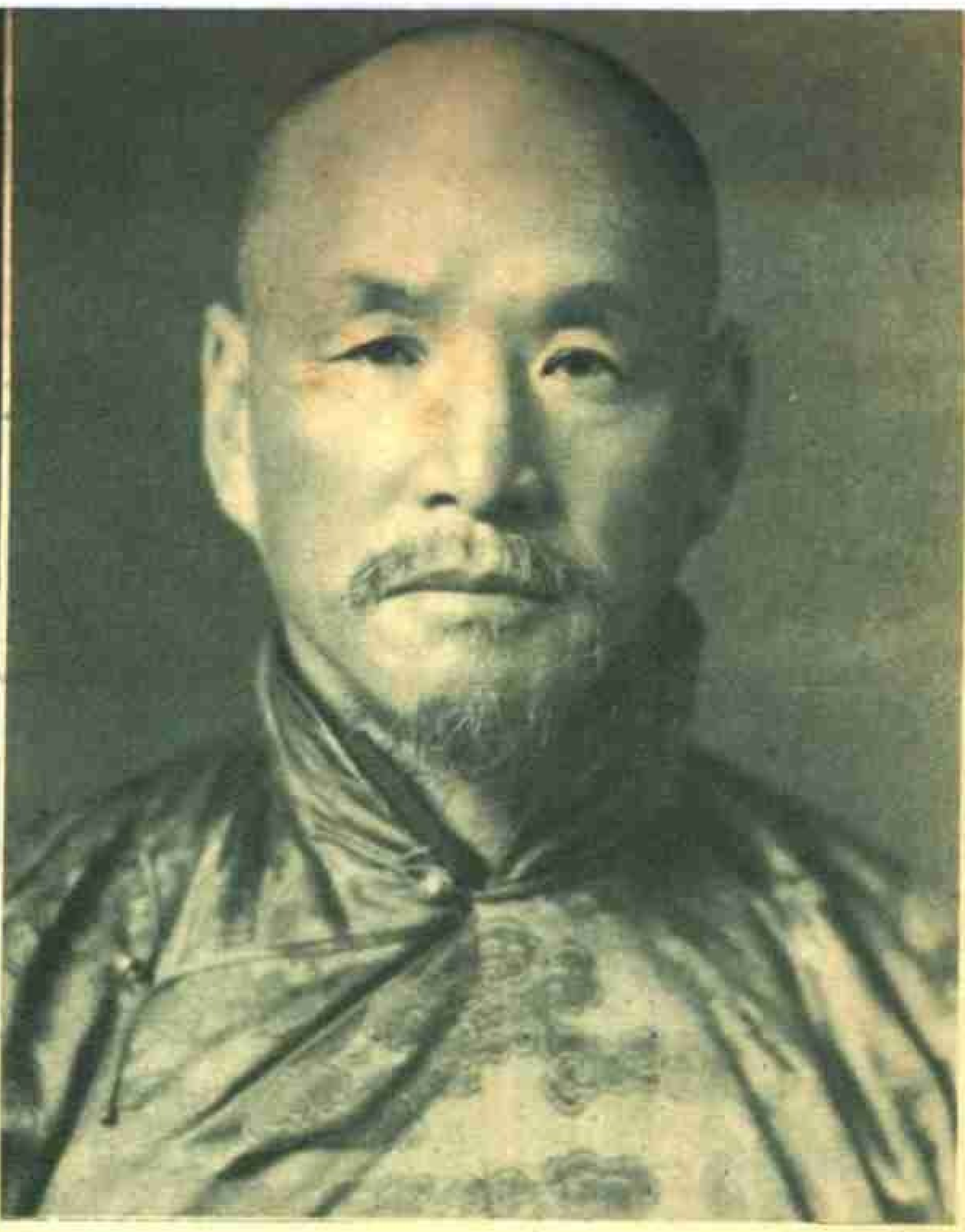




國內的西藏通監委黎雨民氏



西藏女教育家李白英女士



溝通漢藏文化的喜饒嘉錯晉京

上爲喜饒嘉錯大師近像。

西藏著名學者喜饒嘉錯大師，因應教育部及蒙藏委員會之邀聘，擔任國立中央、中山、武漢、清華、北京五大學西藏文化講師，特於一月中旬偕監委黎丹、西藏女教育家李白英女士等，由藏首途，經印度東來，三月二十二日抵滬，次日晉京。按喜饒嘉錯在藏極負聲望，三十歲時卽考取「格西」（西藏的最高學位），藏中軍政長官，十九出其門牆。此番來京，非僅講通漢、藏文化，卽在政治方面，亦將有特殊裨益。

上海商務印書館等歡迎喜饒嘉錯——前列坐於地上者爲大師帶來之西藏小學生，擬晉京求學。



全國基督教中學校長討論會



全國基督教中等學校校長，於四月八日至十日在滬舉行首屆討論會，到各省市縣校長代表二百餘人，討論總題為「基督教學校的特殊貢獻。」



↑上海市慶祝兒童節大會

慶祝兒童節

↓兒童結隊遠足





→上海市兒童代表周劍芳播音演講



俞塘園藝學校慶祝兒童節，兩位小朋友表演歌舞



→上海市參加兒童節慶祝大會的小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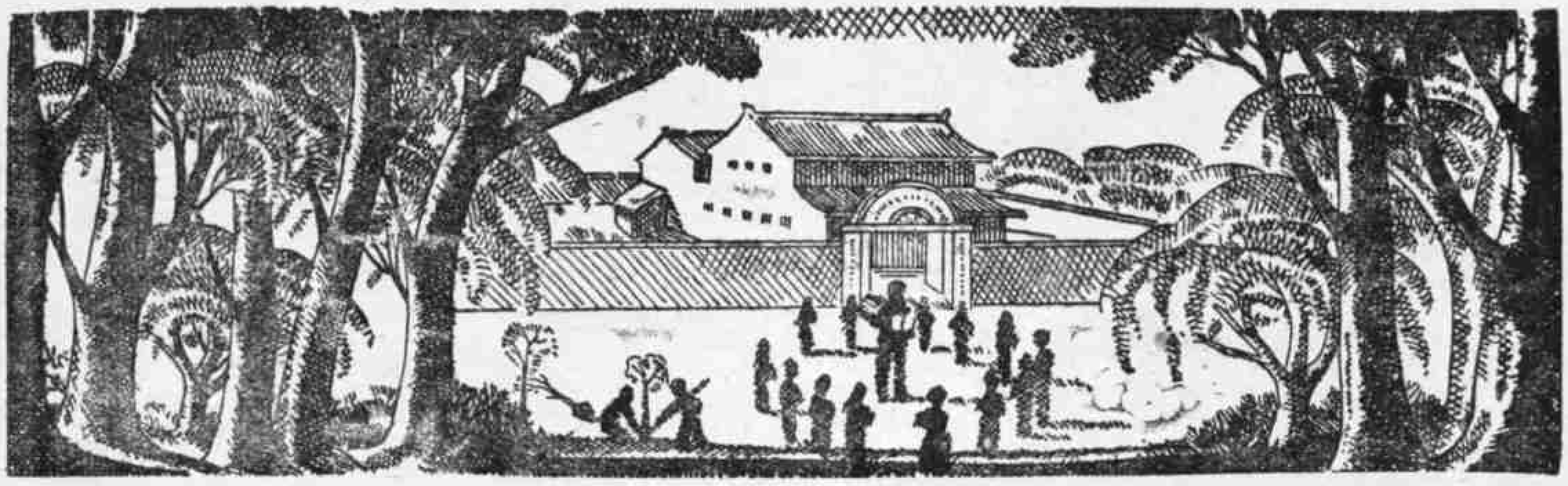
教育雜誌

第二十七卷 第五號

教育畫報

兩江女子體育學校軍事訓練……(四幅)
二十年來的中華職業教育社……(四幅)
喜饒嘉錯晉京……(四幅)
全國基督教中等學校校長討論會……(一幅)
慶祝兒童節……(五幅)

職業補習教育的趨勢和江西省實施的現狀……程時煃(一)
商業學校之出路……鍾道贊(一三)
二十年來之中華職業教育社……沈光烈(一七)
河南輝縣的鄉村教育與鄉村建設運動……孫秉傑(三五)
再論中國教育哲學之方向……姜　琦(四三)
兒童社會教育問題之商榷……陳碧雲(五一)
低級兒童的勞作生活……蘇兆新(五七)
繁簡字體在學習效率上之再試……周學章 李愛德(六九)
漢字的將來……沈有乾(九一)
嘈聲對工作影響的實驗研究……蕭起賢(九九)
國社黨執政下之德國教育及其文化概況(德國通訊)……周子亞(一〇三)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一一三）

美國師範教育的趨勢……陳友松（一一三）
美國教師的任期……陳選善（一一四）
蘇聯學校之上課問題……吳清友（一一五）
德國新興的社會組織……曹雲先（一一六）
德國大學之現狀……張伯謹（一一七）
日本昭和十一年理科教育之回顧……張伯謹（一一八）
青年的生活問題和興趣……廖世承（一一九）
各種人格型及青年發展期各階段中的適應進程……蕭孝嶸（一二三）
青年女子對其親近男友與其理想丈夫諸概念的關係……張耀翔（一二六）
兩性在閒談上的差異……張耀翔（一二七）
成人教育需要高深學識……馮邦彥（一二八）
教室的美術化……何靜安（一二九）
合科教授的價值和實際……張伯謹（一三〇）
合科學習之本質……張伯謹（一三一）

新著介紹

兒童發展測驗……徐儒（一三三）

教育文化史的新頁……劉大佐（一三七）

本國之部

□教部指定優良中學施行實驗教育
□二十六年度職業教育中應注意各點
□第二次全國美術展覽會
□第七屆全國運動大會之籌備
□二十三年度全國各省市教育經費統計
□寧夏教育近訊

外國之部

□意大利高等教育之改革
□德國的教育電影
□捷克的公共業餘運動
□各國教育短訊

編後餘談……編者（一四七）



職業補習教育的趨勢和江西省實施的現狀

程時煃

一　各國的趨勢

職業教育的重要，現在已為大家所認識，但是職業補習教育的重要，大家還沒有十分認識清楚。其實這種教育是非常重要的，牠的重要性，已為世界各國所公認。現在世界各國，沒有一個國家不是注重這種教育的，也沒有一個國家不是努力推行這種教育的。他們都認為這種教育和經濟發展有密切的關係，要想經濟發展，必須增加生產和改良生產。但是這兩種工作的原動力，就是一般生產人員的優良技術和高度的工作效率，因為這種關係，所以各國對於職業補習教育非常注意，都認眞推行，以便增進一般生產人員的知能，提高工作效率，促進本國的經濟發展。現在略舉數國實施的情形，以見一斑：

(一)美國　美國現定凡十四歲以上的青年，都須入補習學校，年長成人，須入日夜補習班，現在各地多設有各種補習學校和夜學校，每年上課時數，多為百四十四小時，每週四小時，期限多為兩年。現在又有一種新興的協作式職業學校，目的在改進職業，受教者為從事職業的人員，一部分時間在學校，另一部分時間在實地服務。教學情形，完全和實際情形相符合，課程都是由職工雇主商店工場代表組織顧問委員會而定的。

(二)德國　德國對於職業補習教育，尤其注意，以憲法規定十四歲至十八歲的青年，都須受補習教育，又以法律規定僱主須使十八歲的工徒入學，否則受二十馬克的罰金，或予以三日的拘留。對於補習學校教師，法律上并規定了資格和訓練，國家設有補習學校師資訓練所，以養成這種教師。

(三)英國　英國設有各種補習學校，每週上課五六小時，補習本業上的知識和技能，修業期滿，經考試及格，即發給證書，但不發給文憑。政府厲行指導和獎勵，常常派員到各補習學校視察，並且實行點名，如果不會少到一人，就證明這種教育是合乎社會的需要，這個學校是辦得顯有成績，因而分別加以獎懲。

(四)法國　法國是實施強迫補習教育的，規定年在十三歲以上的青年，都要受這種教育。現在各地的補習班，多是地方政府所設立的，商會工團也間有設立的，國家爲獎勵私人設立補習班起見，每年並撥款補助。

(五)意國　意國法律規定各種工團，必須附設教育機關，或爲職業上的補習，或增進工人的道德。各地所設立各種職業性的日校或夜校，每週上課十至十二小時，以謀職業的改進，中央政府爲聯絡各種職業團體的活動起見，并於業團部設有專管的機關。

(六)波蘭　波蘭對於職業補習教育也很注重，規定年齡不及十八歲的青年男女，必須入補習學校，每週補習時數，自八小時至十二小時不等，大都市所設立的補習班，注重以行業爲單位，每行業都設有補習班，以訓練各行業的青年雇員。

(七)蘇俄　蘇俄對於農工羣衆的訓練，非常注意，而其訓練的方式也很多，有的是短期的，有的是長期的，各種補習班多附設於生產機關內，教材注重職業經濟工廠社會生活以及生產方法和器具等。

總而言之，世界各國對於職業補習教育，沒有不注重的，以上所舉，不過略述大概，以明各國對於這種教育一致注重的趨勢。

二　中央的推行

我國對於職業補習教育，過去尚少注意，近數年來，全國各地始漸加注意。教育部於二十一年二月曾頒布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大綱，以一般已有職業的勞工爲實施的對象，以識字、公民和職業爲訓練的內容，識字和公民訓練限於一年，職業補習則視需要和地方情形而定，但最長不得過二年，每週八小時，該項辦法頒布至今，已逾五年，但各地切實推行者，還不多見，這實因爲各地資本家，沒有認識這種教育的重要，而不肯切切實實負推行的責任。

教育部復於二十二年九月公布職業補習學校規程，通令各省市遵照辦理，使已從事職業的職工和學徒，獲得補充職業知能的機會，以增加工作效率；使志願從事職業者，有受職業訓練的機會，以便將來服務。規程中要點，就是以曾受相當識字教育年在十二足歲以上的青年爲設施對象，各級學校得普遍設立，修業期限視地方情形和職業性質而定，分學期和學科制，學科分普通和職業兩種，前者佔百分之三十，後者佔百分之七十，不發給畢業證書，獎勵公私團體設立，以及以不收學費爲原則等。到二十四年，又公布短期職業訓練班暫行辦法，以訓練某項業務技術的人員爲目的，凡高級以上職校各行政機關及私人或團體，都可附設或辦理，訓練期限爲三個月至十五個月，視職業性質而定，課程以技術學科爲限，設班須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訓練期滿發給技術學科學業成績證明書。

自從教育部先後頒布各種規程和辦法後，全國各地對於職業補習教育的推行，始漸加注意，不過各地對於這項教育的設施，還沒有切

實的辦理，其中原因固然或是因爲師資缺乏，教材缺乏，經費缺乏以及職業界還沒有十分認識這種教育的重要等等，但是最大的原因，恐怕還是缺乏妥善的方法和推行的決心。最近教育部有見於此，對於本年二月頒發各省市推行職業補習教育辦法大綱，通令各省市遵照辦理，並擬具詳細實施辦法，切實推行，所以我國對於職業補習教育，現已入於積極推行的階段，無疑的，將來這種教育定有長足的進展，這實是一個很好的趨勢，因此，乘中央和各省市厲行職業補習教育的時候，特將江西省辦理百業教育(即職業補習教育)的情形，向大家報告一下：

三　江西的實施

江西省舉辦百業教育，最初的動機，乃是鑒於百業蕭條，經濟衰落，一般生產人員，大都沒有受過相當教育，無知無識，一切生產方法，都沿着從前傳授下來的，不曉得怎樣改良，因此，乃舉辦百業教育，想利用教育的方法，來增進百業職工的知識和技能，並改造其經驗，希望提高他們的生產效率，以挽救本省經濟的危機。百業教育的實施，是以行業爲單位，以各行業雇員職工爲對象；於省立各職校各民衆教育機關以及各生產機關中，附設補習班，由各店廠分期派遣店員職工入班補習，課程分公民常識和職業指導兩種，前者佔總時數三分之一，後者佔三分之二，補習期間時間和時數，視各業的情形而定，補習期間，自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補習時間，或在早晨，或在晚間，或在星期日，以利用業餘爲原則。每週補習時數，自四小時至十二小時不等，並規定暫以南昌市爲範圍，將來再行推行到各縣。并聯絡有關係各機關主管人員，各業領袖，和熱心百業教育人士，組織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負調查、設計、指導和推行的責任，現在已設立十一個補習班，計共十行業，受教人數共一千五百七十一人。這種教育事業，在本省尚屬創辦，且實施不久，到現在還不到五個月，一切尚在嘗試期中，希望大家共同努力來推行這種教育。現在將實施經過和現狀，向大家報告一下：

(一)實施經過　江西省百業教育的實施，記得在民國二十二年之初，作者第一次晤見熊主席時，即承告以百業教育之意義和實施方法，作者深爲欽佩，但因匪患未清，教費支絀，此項教育，無從下手，僅於改進教育計劃中，提出職業補習教育辦法數項而已。在去年三月的時候，熊主席曾出席教育廳紀念週，又講到今後應注意實施百業教育，旋即由教廳草擬實施百業教育計畫，當經規定以『改進百業職工(包括店員)的知識和技能，並灌輸其公民常識，使有業者精業，同時進而樂業』爲實施目標，並規定召集有關係各機關主管人員，各業領袖和熱心百業教育人士，組織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負調查、設計、指導、和推行的責任，並在二十五年度教育經費預算中，指定一萬五千元爲實施經費。經過若干月的籌劃和準備，百業教育委員會乃於去年十月五日開始成立，並於同月十七日舉行第一次委員會議，決定實施辦法和進行步驟，一面進行調查，一面督促各行業組織公會，到十二月，即先

後成立十一個職業補習班。

(二)實施計劃　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計畫，擬定以後，卽於去年九月，經第九百零九次省務會議通過施行，復於本年二月，重加修正。在去年實施時，曾決定了幾個原則和步驟，就是：先調查後設計，先行舉辦已組織有公會的職業，易於改進的職業，以及設備和師資不成問題的職業；第一步百業教育委員會委員主管機關，省立各職校，各民衆教育機關設立補習班，第二步各省立工廠設立補習班，第三步各職業團體自行設立補習班；實施以來，都依照原定計畫和步驟進行。茲將百業教育計畫大綱暨百業教育委員會組織規程原文附錄於下：

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計劃大綱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十日修正公佈

一　意義　本省鑒於現在百業凋敝，經濟衰落，亟應喚起民衆本身之自覺，特運用教育方法，以改進百業職工（包括店員）之技能，並灌輸其公民常識，使有業者精業，同時進而樂業，故名爲百業教育。

二　原則　(1)喚起各業本身之覺悟，自動設學。(2)健全各業團體之組織，以利施教。(3)聯合本地原有之力量，合作進行。(4)利用已有之設備與人才，施行訓練。(5)編訂教材務求其實，選擇教師務求其精。(6)教學注意個別指導，以求適應個別需要。

三　指導及執行機關　除由省黨部省政府召集有關係各機關主管人員，各業領袖及熱心百業教育人士組織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負責設計及指導，其組織規程另定外，並由各該業主管團體學校擔任執行事宜。

四　施教場所　(1)各廠場公司商店等，應以各同業會館或廠場公司商店中規模較大者爲施教場所。(2)省立各職業學校及民衆教育機關，省立各工廠，應設法研究一二行業，並附設補習班，其科目種類，則另行指定之。前兩項補習班，於成立一月後，應塡具表格呈報委員會，其表格另定之。屬於1項者，其成立時，並得呈請委員會派員指導之。

五　課程　百業補習班之課程，分公民常識與職業指導兩種，其科目如左：

(1)關於公民常識者　公民須知。

(2)關於職業指導者　服務道德，職業常識（視各業之需要而設，）職業技能（注重技術與經濟之傳授。）以上各種教學，其時間支配，以公民常識佔三分之一，職業指導佔三分之二爲原則。

六　師資　(1)百業補習班之教師，由原設立機關呈薦政府延聘之；但亦得由政府直接選派，凡自信對於某業技能優良之人員，志願派充本業教師者，亦可報名登記，均由委員會辦理之。(2)百業補習班之技術教師，於必要時由委員會會同省立各職業學校及工商管理處手工業研究所設法養成之。

七　經費：

甲　項目——(1)教師薪俸，以每小時五角至一元爲標準。(2)材料消耗，視科目性質，另行核定。(3)辦公費以必要之燈火文具爲限。

乙　來源——(1)各廠場公司商店設立之補習班，其經費由各該廠場公司商店擔任，（如係聯合同業設立者，由聯合之廠場公司商店視受教人數平均負擔之）但得以省教育經費酌予補助，其補助標準另定之。(2)附設省立職業學校及民衆教育機關，省立工廠者，其經費由各該機關編定預算，呈由委員會核定後，並由會函請教育廳以省教育經費支給之。

八　補習期間時間與時數　視各業之性質，規定補習期間，自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每週補習時數，自四小時至十二小時不等，但以利用業餘爲原則。

九　補習期滿證明　補習期滿，經委員會考查及格，發給補習期滿證明書。

十　推行程序　先從南昌市之各職工着手，凡南昌市之各業職工，均須一律受教，至各業舉行補習之先後，由委員會規定，呈由省政府公佈後，強制執行，一俟南昌市辦有成效，再行推及於各縣。

十一　本計劃大綱，經江西省黨部省政府核定後施行。

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組織規程（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十日修正公佈）

第一條　本規程依據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計劃大綱第三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定名為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三條　本會負調查設計及指導百業教育之責其任務如左：

(1)擬訂實施計劃　(2)調查百業狀況　(3)舉辦百業教師登記　(4)統籌（或補助）百業教育經費　(5)選定教材及其他訓練材料　(6)考核實施成績　(7)其他關於百業教育實施事項

第四條　本會由左列人員組織之：

甲　當然委員　(1)省政府主席　(2)省黨部常務特派員（一人）　(3)教育廳廳長　(4)建設廳廳長　(5)省黨部民訓科科長　(6)工商管理處處長　(7)南昌市政委員會主任委員　(8)南昌市黨部常務幹事　(9)省會警察局局長　(10)南昌市商會主席委員

乙　聘任委員　由委員會延聘有關係各機關主管人員，暨熱心百業教育人士若干人充任之。

第五條　本會設主席一人，由當然委員中公推之。

第六條　本會設總幹事一人，秉承主席處理會中日常事務。設幹事書記各一人，秉承總幹事辦理各項事務。

前項職員由委員會分別委派之。

第七條　本會每兩月開會一次，遇必要時得由主席召開臨時會議。

第八條　本會委員及總幹事均為義務職。

第九條　本會經費由江西省教育經費項下支給之。

第十條　本會辦事處設於江西省政府教育廳內。

第十一條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三)實施狀況

(1)調查　江西省百業教育，自去年十月開始實施，即從事各業概況和職業團體的調查，經過省會公安局和市商會的協助，於一個月內，將南昌市各業概況和職業團體調查完竣，計行業共有二百二十四，戶數共九千一百七十四，職工店員計男三萬六千四百九十七人，女一千五百二十九人，合共三萬八千零二十六人，各業同業公會，自去年十二月截止，已成立者共有七十二個，各業職業工會已成立者共有三十八。不過關於各業概況的調查，係由各店自行填報，恐人數不甚可靠，現在正進行一種各業詳情的調查，由會派員分赴各店廠親身訪問調查，并製定詳細調查表（後舉普園業調查表，以見一斑）以備訪問時候填寫之用，茲附各種調查用表如下：

江西南昌市各業同業公會調查表

公會名稱	同業商號數	會員人數	主席委員 姓名	主席委員 寓所	會址	備註

江西南昌市各業職業工會調查表

工會名稱	會員人數	負責人 姓名	負責人 寓所	會址	備註

類別	百業概況調查表	NO.

職業機關名稱		地址	
經營歷史			

負責人	姓名		年齡		籍貫	
	履歷					

經營業務	

職員種類	職務名稱	人數		工作性質	教育程度
		男	女		

本業在本地範圍及其程度	
本業每日之工作時間	
本業營業狀況	

所需要之職業訓練	品性	
	技能	
	知識	

本業之衛生情形	
備考	

民國　　年　　月　　日　　　　調查人

南昌市醬園業概況調查表

第一頁

牌號		所在地及所屬同業公會	分局	
			街路	
			門牌	
			所屬同業公會	
經營沿革				
資本總額				
負責人		經歷		

工作組織及職工職務與人數之分配

部	部數		職務	人數
營業部		1	經理	名
		2	上街	名
		3	司賬	名
		4	司信	名
		5	司出納	名
		6	櫃員	名
		7	學徒	名
		8	其他	名
製造部		1	製醬油者	名
		2	製蔴油者	名
		3	製醋者	名
		4	製醬菜者	名
		5	製醋菜者	名
		6	製糖菜者	名
		7	藝徒	名
		8	其他	名

職工薪資與知能程度

部	職務	每年薪俸／每年工資	知能程度
營業部	經理	元	級
	上街	元	級
	司賬	元	級
	司信	元	級
	司出納	元	級
	櫃員	元	級
	學徒	元	級
	其他	元	級
製造部	製醬油者	元	級
	製蔴油者	元	級
	製醋者	元	級
	製醬菜者	元	級
	製醋菜者	元	級
	製糖菜者	元	級
	藝徒	元	級
	其他	元	級

每日工作時間	

休假		
	每週休假日數	
	每月休假日數	
	每季休假日數	
	每年休假日數	

第二頁

製造品種及製造裝置儲藏方法	製造品種名稱		製造方法	裝置及儲藏方法
	醬油			
	蔴油			
	醋			
	辣椒醬			
	豆板醬			
	腐乳			
	醬豆干			
	醬薑			
	醬辣椒			
	醬蘿蔔			
	醬瓜			
	醬刀豆			
	其他			

製造原料	製造名稱	品質	出產地	價格
	豆子			
	鹽			
	豆干			
	生薑			
	辣椒			
	蘿蔔			
	瓜			
	刀豆			
	其他			

每種醬品售價約高於成本之概數			
設備情形			
推銷情形		營業盈虧	
本業缺點及需改進方法			
備註			

民國　　年　　月　　日　調查人（蓋章）

（2）開班　根據調查的結果，乃依照前定原則和步驟計劃開班。先由百業教育委員會各委員主管機關，及省立各職校各民教機關設立補習班，經過計畫的擬訂和審核，教材的編製和審定，乃於去年十二月先後成立十一班，計共十行業，學生一千五百七十一人，茲將各業補習班概況表列舉如下：

江西省南昌市各業補習班概況表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

補習班名稱	目的	期限	每週時數	課程	學額	施教場所	第一期經費	附設機關	備註
南昌市碾米業工人補習班	灌輸碾米新法，改良工作技術、增進其知識與福利、	三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國文、珠算、碾米機使用法、勞工組織、服務道德、	三十名	工商管理處	一八一·二元	工商管理處	
南昌市木器製造業補習班	增進職業技術、灌輸普通常識、指導圖案設計及油漆設色、使製造木器美觀適用、	四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材料選配、工具用法、繪製圖案、油漆設色、	三十名	市政委員會	三三一·二元	市政委員會	
南昌市營業膠皮車夫補習班	增進其技能及公民常識、	三個月	八小時	公民常識、工作須知、	一千二百名	省會警察局	二六五元	省會警察局	
南昌市藤器業補習班	使具有職業知能及公民常識、俾能精業樂業發展國民經濟、	六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應用算術、服務道德、藤業常識、藤業技能、	三十名	省立民衆教育館	三六五·二元	省立民衆教育館	
南昌市說書業補習班	培養民族意識、灌輸社會常識、增進說書技能、改善生活習慣、俾能爲社會服務、協助民教之推行、	三個月	九小時	黨義、說書材料研究、說書技術研究、社會常識、精神講話、	三十名	同右	一六五元	同右	
南昌市第二縫紉業補習班	增進裁縫工人家屬及此業婦女之技能及公民常識、成爲生產能力之公民、	六個月	六小時	公民須知、國語、珠算、家事常識、職業技能、	二十五名	同右	二二九·二元	同右	
南昌市染色業補習班	灌輸新穎染色技術、培養染色技手、以助長染色職工之幸福及本業之發展、	四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國文或珠算、服務道德、染色技術、講演及訓練、	三十名	省立南昌工業職業學校	四〇五·六元	省立南昌工業職業學校	
南昌市石印業補習班	改進石版印刷工人技術、使其精業樂業、	四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國文或珠算、石印術概要、印刷用繪畫、石版製版實習、	十五名	同右	三六一·二元	同右	
南昌市繪瓷業補習班	使精於繪瓷技能、並具備公民常識、以謀繪瓷業發展、	六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國文或珠算、繪瓷技術、	十五名	同右	四九六·八元	同右	

南昌市第一縫紉業補習班	增進裁縫工人家屬及此業婦女技能、及公民常識或爲生產能力之公民、	六個月	六小時	公民須知、國語、珠算、家事常識、職業技能、	二十五名	省立南昌女子職業學校	二二九.二元	省立南昌女子職業學校	
南昌市理髮擔匠補習班	增進理髮知能、衛生方法、並使具備公民常識、	二個月	六小時	公民常識、衛生常識、消毒法、現代理髮術、	一百四十一名	南昌青年會	一〇〇.八元	南昌青年會	

(3)指導和獎勵　百業教育在本省尙屬創辦性質，一時自難期其普遍發展現在已成立的十一個補習班，都是政府設立的，私人團體設立者很少。百業教育原以民衆生計爲出發點，所以實施時，應以各業民衆爲主體，引起他們本身覺悟，並鼓勵他們自動設學。普通教育原理中，有「感覺需要」和「自動」兩條原則，合乎這兩原則的教育，纔有效果。所以辦百業教育，卽應引起各業本身的覺悟，自動設學。因此，本省百教會特於本年一月間，召集各業公會負責人談話，解釋百業教育的意義，促起他們自動設學，並訂定補助經費辦法，以資鼓勵。茲將該項辦法列舉如下：

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補助私立職業補習班辦法

第一條　本會爲獎勵各廠場公司商店及其他團體自行設立職業補習班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各廠場公司商店及其他團體，依照職業補習班設置辦法，自行設立職業補習班經本會派員視察報告辦理成績優良者，得給予補助費。

第三條　各廠場公司商店及其他團體自行設立之職業補習班，其補助費之核給以期爲單位，每期補助之費額分等規定如左：

甲等每期每月二十元；

乙等每期每月十五元；

丙等每期每月十二元；

丁等不給予補助費。

第四條　各職業補習班應得補助費數目，由本會根據派員視察報告依照第三條規定核給之。

第五條　各職業補習班應領之補助費，由本會通知照領。

第六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4)考核和指導　百業教育爲本省一種創辦事業，社會上還沒有普遍的深切的了解。所以實施時，必須加以指導，實施後必須加以考核，使負責的人常常加以改進，以求實效。所以百業教育委員會規定各廠場公司商店設立補習班的時候，由會派員指導，並由各委員輪流赴各補習班視導，同時製定徵詢表，分發各店主填報意見，以資改進。百業教育委員會並常派員分赴各店廠實地考查已經受訓練者的工作成績，是否比沒有受訓練的人要好，以明教學的效力。茲將徵詢表舉之如下：

江西省南昌市　業補習班學生服務情形徵詢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負責填報人（　　）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原任職務	現在是否原職	補習後之品行是否較前良好	補習後之知識技能是否較前進步	補習後服務是否較前努力	意見	備註

說明
1 本徵詢表在徵詢店主對於受教職工之品行知能及服務情形是否較前進步請店主親自據實填報以為訓練上之參考與改善
2 意見一欄務請儘量詳細填寫以便作教學上與實施上之參考
3 本表希於三日內填報送交江西省實施百業教育委員會（教育廳內）

（5）三個問題　本省百業教育自開始實施到現在，因屬創辦性質，所遇到的困難問題很多，茲將三個比較重要的問題分別略為說明一下：

1. 組織問題　百業教育的推行，完全要靠健全的組織，本省現在雖組織百業教育委員會負推行的責任，但是南昌市還有多數行業沒有組織公會，現在組織有公會者，不過七十二行業，而且多不健全，本身很少力量。百業教育是以職業為單位的，是以每一行業為設施單位的，沒有健全的職業團體，決不容易推行。因此，會多方勸導督促，使各行業速即成立公會，以便自行設學，其實行遵章組織的，固有十餘行業，但多數還存觀望的心理。這實是實施百業教育的困難問題，而為今後不得不設法解決的。

2. 師資問題　師資的良否關係百業教育的成敗，因為百業教育注重職業的改進和經驗的傳授，如沒有優良的教師，就不容易達到這種目的，現在這種教師，至感缺乏，即有也不容易找着，現在聞中央已經決定設立一個職業教育師資訓練班，將來定可解決一部分的職業師資問題。本省也計畫於必要時，由百業教育委員會會同省立各職校設法養成這種教師，并計畫舉行登記檢定和予以教育文化上的訓練。

3. 教材問題　這個問題也是最困難不易解決的。現在坊間很少有這類教材的出版，即有也恐怕不太合用，因為補習班的學生，程度是不一致的，如以刻板固定的教材，拿來教學，必不能引起他們學習的興趣，本省各業補習班的教材，多由教師自編，但也很難適用。所以將來還必須另行設法，打算先從調查和訪問實地工作活動情形着手，聯絡店主職工各業領袖和專家，再行設法編定。

（6）將來計畫　本省對於百業教育的推行，目前還只限於南昌市，至於外縣，現在雖共現有二十五個職業補習學校或職業補習班，但多屬女子職業補習教育，而且沒有普遍的推行。因此，打算自二十六年度起將職業補習教育逐漸推行到各縣，規定每縣須設一職業補習學校，各工農職校、鄉村師範、中心小學以及各實驗區等，逐漸附設職業補習班。各高級中學和普通師範應視人才和設備，酌量附設。並另訂補助辦法，從優補助各縣公私立職補校或職補班的經費，以資發展。

四　結論

本省實施百業教育，現雖努力推行，但一切尚在嘗試中，所遇到的困難問題很多，各種計畫和辦法，也難期其周密完善，「自古成功在嘗試，」一方固賴我們切實的努力，一方還希望各界人士作有力的協助，大家共同努力來推行這種教育。本月十一日，作者承上海中華職教社的邀請，參加該社第十一屆專家及評議員聯席會議，曾將本省辦理百業教育的情形，向大會報告，大會很表贊同。這次大會的提案，也是注重職業補習教育，所以當時就議決：(一)職業補習教育為該社中心工作，(二)組織職業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三)以上海為工商業補習教育實施區域，(四)聯絡江西教育廳以江西省為合作區域。本省能夠得到該社的協助，將來定可減少許多困難了。希望大家共同努力來推行這種教育，使得普遍發展，而且有切實的成效。

綜合全國教育之言論　供教育研究之參考

教育論文摘要

第一卷　第四期

二十六年四月十日出版

分類要目

教育論叢	八篇
兒童教育	八篇
中國教育問題一般獻議	十六篇
各科教學法	十篇
各國教育鱗爪	六篇
教育論文索引	二十六年一月至三月

零售每冊一角二分　預定全年一元

復旦大學教育系教育論文摘要社出版

上海黎明書局經售

廣播全國教育之言語　作教師進修之良友



商業學校之出路

鍾道贊

在各類職業學校中，一般人都認爲商科職業學校較易辦理，以其講授多，實習少，教員易請，無需許多設備，同時畢業學生如找不到出路，可升入法商學院，程度亦尙銜接，又可免除會考，畢業亦容易。因之學校多，而學生亦稱發達。

就現在中國前途而言，農工業發達之後，商業亦隨之而重要，於是商業上知識技術之需要亦因之而迫切。如認識國內外之商情，與銀錢匯兌貨幣價格之漲落，商品來源之辨別，廣告術之專攻，以及科學化驗及研究，所謂商業工程者，更屬要圖，設施亦十分困難。一般商業學校對於前一二種尙有相當之注意，後者則固未計及也。

中央爲整頓商業教育起見，亦曾限制同一地方及非商業區域之多辦商業學校，不顧事實之需要與學生之出路，任意設置，並兼辦中學，作改頭換面之職業教育。同時提出商業教育應改革之點，引起社會之注意，由量的推進而入於質的改善，尤注意於教學之內容與設備之充實。

就過去已有之商業教育而言，不能不說「多數是歸於失敗」，其病即如上所述。但亦有慘淡經營，努力改善，以謀學生之獲得社會之信仰，而出路尙未成問題者，茲爲表揚辦理實情以求社會之指正，特將江西省立南昌商業職業學校與上海私立中華職業學校年來設施之情形略述於左：

一、江西省立南昌商業職業學校　該校創立於民國十二年，十六年改稱江西省立第二職業學校，專辦商科，二十四年始改今名。當十七年夏，校長羅靜遠先生晤作者於廬山暑校，詳述其辦理之困難與學生之無出路，並討論如何求一學校出路。當決定今後辦理方針，一面力謀教學訓練之整飭，以期實事求是；一面學校當局應以一部分精神與金融商業及財政機關聯絡，以謀畢業學生之試用與出路範圍之擴大。在學校方面最顯著之設施爲二職銀行之成立，由經營學校經費之代收保管，而及於農民貸款，資本漸增，信用遂著，學生之在各公私機關服務者，亦頗得主管人之信仰，幾乎全省金融征收及稅務機關，無不有二職

學生之蹤跡，昔以學生出路爲可慮，今則逐漸解決矣。

作者調查該校各科學生，自十七年第一期畢業生迄二十五年第九期畢業生之服務狀況，共二三四人。學生人數由每班十餘名，而增至每班三、四十名，編制由三年制而改爲五年制，殊足以覘其進展之情形。茲特分類而統計之如左：

第一類從事機關會計、銀行行員、縣政府、征收局、收款、記賬菸串等直接管理銀錢之職務者共一一八人，佔全數百分之五〇·四。

第二類從事合作、義振、稅局、鐵路、煤礦公司、建設局、公路處等機關事務方面之職務者共二三人，佔全數百分之九·八。

第三類從事統計工作，如統計員及助理統計等者共一二人，佔百分之五·一。

第四類從事普通行政事務、民政廳科員、圖書館、區公所、學校物具管理員等者共一四人，佔百分之六。

第五類從事經營商業或充當售貨員者共五人，佔百分之二·一。

第六類充當公路局長者二人，佔百分之·八五。

第七類充當學校教員者共一二人，佔百分之五·一。

第八類服務黨軍醫界者二人，佔百分之四·七。

第九類升學者一六人，佔百分之六·八。

第十、十一類爲病故及未詳者共二一人，約佔百分之八·九。

就上所述，該校畢業生能用其所學者合一至五類而言，約佔百分之七五以上，現象甚佳。蓋一般商業學校畢業生根據何君清儒之調查，初級學生有事者自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百，平均百分之五七。高級學生有事者自百分之七十至百分之八八，平均百分之七八。惟研究其服務之

性質，其能用其所學者仍屬少數，小學教書往往佔相當成分，此實一重要問題也。

江西省立南昌商業職業學校歷屆畢業生服務狀況分類人數及薪給表

類別	人數	畢業生總數百分比	薪額 最高	最低	平均	附註
一、直接管理銀錢	一一八	五〇·四	一〇〇元	一五元	三八·八元	
二、類似會計事務方面	二三	九·八	七〇	二〇	三三·五	
三、統計	一二	五·一	八〇	三〇	四五·八	
四、普通行政事務	一四	六	六〇	二〇	三四·三	
五、經商	五	二·一			五〇	五人內四人係自營商業未註薪水
六、公路局長	二	〇·八五	四〇	四〇	四〇	
七、學校教員	一二	五·一	六〇	二〇	三〇·三	
八、黨軍醫	一一	四·七	八〇	三〇	四四	
九、升學	一六	六·八				
一〇、病故	一〇	四·二				
一一、未詳	一一	四·七				
共計	二三四					

再細查右表薪額一欄，最高者爲四十至一〇〇元，低者爲一五至

四十元，平均約自三四至四六元，以之代表中等職員之薪水，亦極適當，較之普通師範畢業後從事於城市小學教育尤相符合，而比從事於教育情形尙好之鄉村教育月獲十元至二十元者已勝一籌矣。

二、上海私立中華職業學校　該校成立於七年，兼辦工商兩科，以應社會之需要，十餘年來，頗著成績，因得中華職業教育社之全部力量，共謀解決教學與出路之重要問題，京、滬及各地公私機關，均可找到中華職校之學生，學生亦頗受社會之歡迎，茲調查最近四屆商科學生二一三人出路狀況分述如左：

第一類充當公司、洋行、商店、書局、旅行社會計或一小部分練習生者共五四人，佔總數百分之二五・三。

第二類充當銀行事務所練習生或助理員者共四二人，佔百分之二十。

第三類充當電報局、電台、公安局、財政廳、財政部、實業部、軍政部、縣政府、土地局等機關會計者共一三人，佔百分之六・一。

第四類充當合作會、工廠、報館、電廠會計者共二四人佔百分之一一・二。

第五類充當徵信所、稅務署、專員公署、洋行、路局、藥房等職員者二一人，佔百分之一〇。

第六類充當學校教員者二一人，佔百分之十。

第七類充當省政府打字員者一人佔百分之・四七。

第八類升學者二十人，佔百分之九・四。

第九類未詳者一七人，佔百分之八。

由此觀之，凡直接用其所學從事於金融或營業機關會計或練習生者，佔百分之六十三。從事於各機關職務用其所學之一部分者佔百分之十，教書者百分之十，升學及未詳者百分之十七。是其服務情形亦甚良好。

上海私立中華職業學校商科最近四屆畢業生服務狀況分類人數及薪給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薪給 最高	薪給 最低	備註
一、公司洋行會計	五四	二五・三	七二	二〇	
二、銀行練習生	四二	二〇	七〇	二二	
三、政府機關會計	一三	六・一	六〇	三〇	
四、工廠報館會計	二四	一一・二	四〇	二五	
五、政府機關及洋行職員	二一	一〇	七〇	二〇	
六、學校教員	二一	一〇	四二	二五	
七、政府機關打字	一	・四七			只一人月薪五十元
八、升學	二〇	九・四			
九、未詳	一七	八			
共計	二一三				

或者謂中華職業教育社以全副精神與工商界聯絡，一方面為經濟上之提攜，一方面為情感之協調，其主要目的在推銷學生，此言誠然。職業學校之不能閉關自守，抱待善價而沽之態度，早為一般人所公認。出售人力與出售貨物無異，所最要者為貨眞價實，使購用者心滿意足，而訓練人才機關，仍繼續不斷的提高其效率之準則，以謀在社會上之

更有效益也。

至言各類之待遇，可得其最高最低之數，第一、二兩類多則七二元，少則二十元。第三數多則六十元，少則三十元，第四類多則四十元，少則二十五元，第五類多則七十元，少則二十元，第六類高低相差亦甚有限。可知初就事者月薪低，經過數年之後，如成績良好自可提升，雖未能求得各種之平均薪水，但就表研究，亦不出五十元以下四十元以上，與江西省立商業職業學校不謀而合。

論者謂商業學校學生應有自已經營事業之精神，勿依賴他人或已成立機關之僱用以謀生活之解決，因機關有限，創業更爲切要，且一種企業成功之後，卽可養活數千百有用之靑年，爲發展事業計，自應作如是想。美國烏爾華斯百貨公司之起家於售賣香烟糖菓，煤油大王之出身低微，世界上多少職業界偉大人物，均賴自身之慘淡經營努力以爲之也。

綜上兩表，可知升學人數之稀少，服務人數之多，以及用其所學之佔絕大多數，均爲兩校之特色。惜有一事未能發現，卽各個學生在各機關服務時期之久暫以及其升進之程序，此爲研究「人員問題」所必需之條件。辦理職業學校不僅謀學生之有出路，且須注意有出路後之如何發展與升進，而思教育上有以改善。人事問題當時每受個別情感之支配，若試用而遭失敗，或歷久不能升擢，雖一時有事，仍不能認爲成功也。

商業職業學校之辦理，必須實施最有效與最適需要之教學，將職業界所最期望之知識技能與德性，經細加研究後分別列爲目標，同時仍無忘應付世界商戰之能力，於語文教育專門知識之外，尤應顧及物理化學之陶冶，以求貨品之認識與鑑別。升學固非設校之本意，就業而用非其所長，或用其所長而不能久於其位，亦有背商業教育之精神，希望主持是種教育者注意及之也。



二十年來之中華職業教育社

沈光烈

一　創立緣起及史略

中華職業教育社，自民國六年五月創立迄今，快要到二十個年頭。在這二十年裏，努力職教之推行，對於社會不無小小的貢獻。它創立的緣起如何，在民國十七年十一月，該社與附設的中華職業學校舉行聯席會議時所發表的吾人爲何從事職業教育一文中，已有切實扼要的提示，茲照錄如左：

同人都是從事職業教育的同志，且慢想『吾人怎樣從事職業教育，』在提出這問題的前面，應有一問題，即『吾人爲何從事職業教育。』同人的結合，當然對這個問題，有多少相同的觀念。今就同人討論的結果，對於『爲何從事職業教育』一問題，製成共同一致的答案。就算是統一吾人對於職業教育的理論了。『吾人爲何從事職業教育？』對這個問題，須分兩方面答復。

甲　基本的人生觀

一　吾人立志須清清楚楚地有目的有計畫的做一個人。

二　吾人當然要求個人生活的滿足，但同時對於衣我食我生活我的大羣，必須勉力圖報，以求良心上的安寧。

三　吾人對於大羣，如何圖報呢？惟有就吾所認爲若干重要工作中，擇定吾所能幹，且願幹的一種努力去幹，絕不作大小高低的比較觀。

四　吾人既誠誠懇懇地，謀所以對羣報德，則關於物質的酬報，祇求適應吾個人生活需要的最低限度，進一步言，亦祇求適應吾自然增加的生活程度，而絕不願亢進，以自討苦吃。且在精神酬報上，苟獲多少達到上述的目的，則我之所以慰安我者自在。

五　吾人對於物質的酬報，誠無多求，但對於自身精神修養，所以謀吾知識的增進，體格的健全者，隨時隨地，不願放棄，以此爲滿足個人生活的重要條件，且亦認此爲對羣工作必要的工具。

六　吾人深信眞理所在，『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所以結合多少同志，對於清清楚楚地做人的目的和計畫，依公共的智力所認定的，努力去幹，吾們個個人願在此很平等精神的組織中，做一個很忠實的分子。

乙　對於現社會的觀察

一　吾人認定從古以來人類社會不安定的總原因，就是生活問題。所謂生活問題，包括物質和精神兩方面，即物質方面的需要，不夠供給，和精神方面的欲望，不能饜足是也。所以吾人常常提出最大目標二點，曰：『使無業者有業，』『使有業者樂業。』有業，則物質方面得所供給了。樂業，則精神方面無問題了。

二　吾人認定最近的中國，所以感覺尤其不安定的原因，就是世界交通的速率，驟然增高，人類思想的發展，所以促其自覺者，其速率與之俱高，於是物質的需要，和精神方面的欲望，皆呈亢進的現象。而就供給言，非眞物質的不足，乃因知識和能力方面，所以利用物質者，其進步的速率，尚『望塵莫及。』同時又受國際間政治上，經濟上，強力的壓迫，物質方面益感供給困難，而精神方面的欲望，反因此促成其亢進，以前靜止狀態，至此忽然大動，於是社會成爲非常的不安定了。在此時期，國家及社會一切設施，

願以解決這問題爲總目標，總有萬一解決的希望。

三　吾人認定社會各種職業，皆有相當的價值，且各負相當的責任，決不敢說教育爲人羣惟一重要工作，但至少當認教育爲人羣重要工作之一種。教育之所以重要，因這種工作，甚關係於未來的，而其努力的方向，屬根本的，所以他的責任和他的價值相伴而重大。那麼對這現社會非常不安定的大問題，究竟有怎樣的貢獻呢？就是應該想怎樣用我教育方法，可以使無業者有業？怎樣用我教育方法，可以使有業者樂業？

四　吾人深信人人有業且樂業，這大目的完全達到，世界未必有這一天，或竟到底沒有。但是有業者如果逐漸加多，無論農、工、商或其他，祇須有益於人羣的事業，逐漸發達，直接間接，必能使物質需要方面，增進其供給的分量，即精神上亦必受良好影響。同時更用種種方法，使樂業者逐漸加多，則對於社會非常不安定的大問題，必可一步一步的減少其嚴重程度。

五　吾人亦知社會無業者與不樂業者之多，其關係不盡在教育，則欲挽救這危象，當然不能全責之教育。但就未來方面，和根本方面着想，則凡在教育家，皆當負起相當責任，而況職業教育，對無業者有業一問題，如何指示其途徑，如何培養其知能，完全屬於他的範圍，即對有業者樂業一問題，如何節減其物欲，如何開發其天懷，亦安能不分多分負擔？如果政治和社會種種方面，不爲同步調的進行，不予以充分助力，而僅僅依靠教育的力量，自然做不出什麼成績，不過吾人既見到此地，有一分心力，用一分心力，決不以此推諉。況吾人承認思想爲世界一切事實的母，亦既有此思想，敢不努力發揮，希望萬一的收效麼？

總之，吾人既立志須清清楚楚地有目的有計畫的做一個人，而同時又感覺社會有這非常不安定的現象，因而對於人人『有業』『樂業』的大目標，願以自發的奮勉，完吾個人的天職。可以說吾人的工作，完全根於良心和理智的主張，決非迫於政府的功令，亦非世界的潮流，無論效果多與少，有與沒有，皆非所計。總可以自信這種工作，是造福人羣的工作。即退一步言，吾於人羣總沒有什麼對不起。同時吾人對於職務，既不存高低大小的比較觀，則在這職業教育大旗幟下，平等精神的組織中，任何局部的職分，其良心的平安，當然是一樣的！

該社之目的，在社章第二條規定有三：(甲)推廣及改良職業教育；(乙)改良普通教育；(丙)輔助職業之改進。

其事業種類，社章第三條亦有規定，計分三類：

第一類包括調查、研究、勸導、計劃、講演、出版、表揚七項。調查事項有六(一)現行教育之狀況，(二)職業界之狀況，(三)關於職業教育之材料，(四)社會百業供求之狀況，(五)學校畢業生之狀況，(六)各地已辦職業教育之狀況。研究則有集會研究或通訊研究之不同。勸導的對象很多：(一)勸政府督促並推廣職業教育，(二)勸導社會注意職業教育，(三)勸導社會有力者倡辦職業教育，(四)勸導工商家倡辦補習教育，(五)勸導一般學校注重職業教育，(六)勸導職業學校改進其教育方法，(七)勸導青年之不能升學者使受職業教育，(八)勸導職業界錄用學校畢業生，(九)勸導學校畢業生使就相當之職業，(十)勸導已經任事而有受補習職業教育之機會者勿失機會。計劃方面，則受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團體或個人之委託計畫職業教育。講演方面則有(一)定期講演，(二)臨時講演，(三)出發講演，(四)就學校講演或就各業中心地講演四種。出版之目的在發表本社之各類事業，或定期刊布或臨時刊布。至於表揚，則對職業教育機關之辦有成績者，及實業機關之倡辦職業教育者，徵取其方法，或以出品，或以文字，或以影片，隨時隨地表揚之。

第二類是：(甲)倡辦或代辦職業教育機關；(乙)倡辦或代辦補助職業教育之圖書館、博物院、科學館等；(丙)倡辦或代辦補助職業教育之實業機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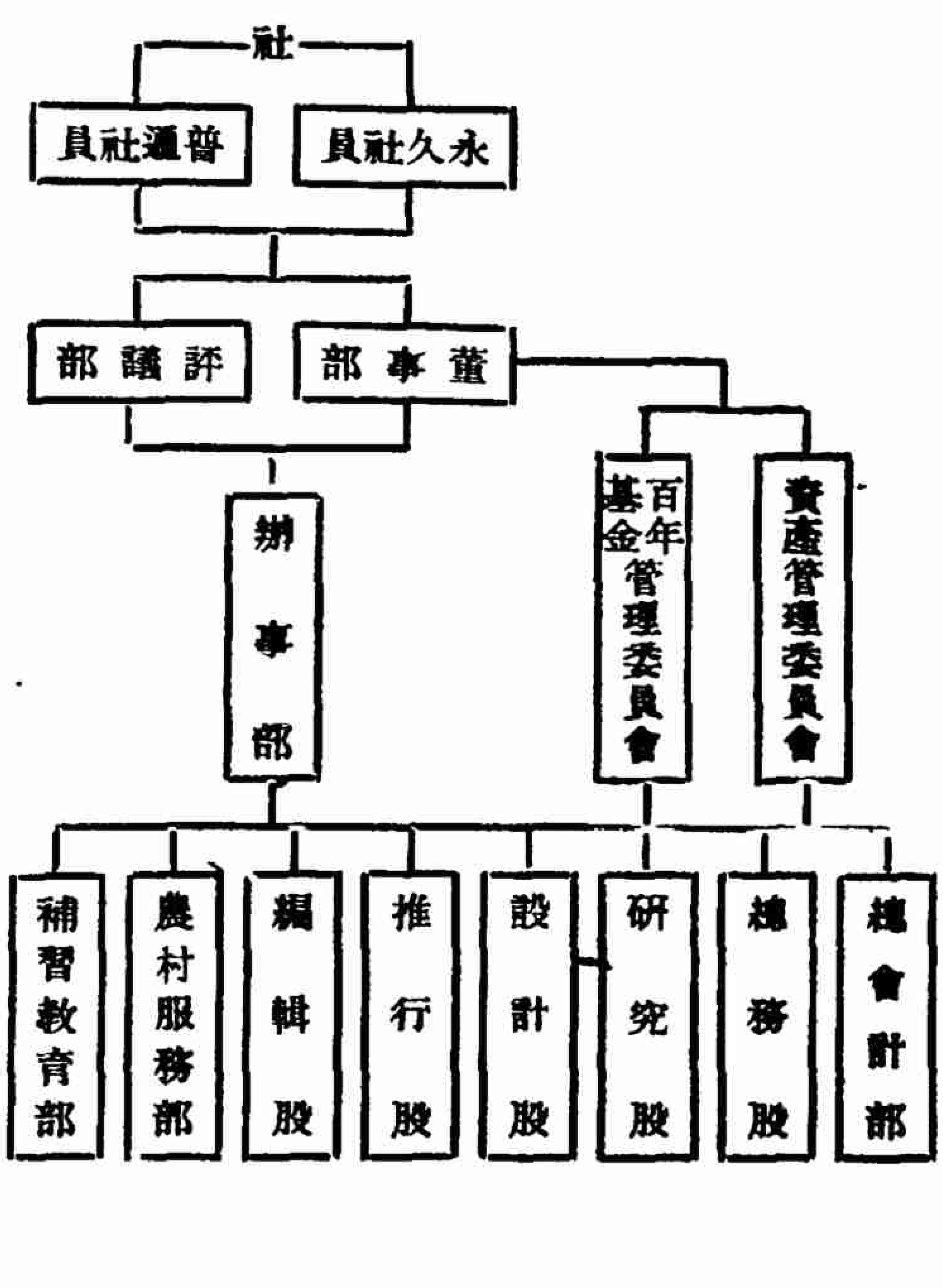
第三類是：(甲)設職業指導部；(乙)設職業介紹部；(丙)舉行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丁)設職業教育出品介紹所。

中華職業教育社之創立，乃由教育界實業界嚴修、蔡元培、余日章、蔣夢麟、黃

炎培、錢永銘、郭秉文、蔣其杰、王正廷、宋漢章、穆湘玥、史量才諸氏所共同發起的，揭櫫三大目標：一曰為個人謀生之準備（使無業者有業，使有業者樂業），二曰為個人服務社會之準備，三曰為國家及世界增進生產力之準備。先是黃炎培氏於民國二、三年間，已深深感覺到中國教育之不切實用，因有「實用主義教育」之倡導，國人應之者蓁蓁；未幾，黃氏自新大陸考察教育歸來，益覺近代教育，必以生活為依歸，而生活要樞，則在生計，於是進一步力倡職業教育，以冀矯正教育之弊，救濟社會之窮，乃奔走南北，聯合同志，創立斯社，功勞實多。成立以後，即借上海西門江蘇省教育會為社所，同時制定組織大綱，發表宣言，當即推定黃炎培為辦事部主任，蔣夢麟為總書記，黃氏出外考察，主任由沈恩孚氏代理。十六年遷至上海法租界辣斐德路賃屋辦事，十七年，江恆源繼任辦事部主任，楊衞玉副之。十八年在上海法租界華龍路自購社址，建築新屋，十九年夏，新社屋落成，乃始有固定之社所。設社之初，注重提倡研究，但旋即趨於實地試驗，以中華職業學校試驗工商教育；鎮江女子職業學校試驗女子職業教育；上海職業指導所試驗職業指導；各處農村改進區及農村小學試驗農村職業教育；各項補習學校試驗職業補習教育。事業日益發達，同志亦日益加多，迭在上海、濟南、北平、武昌、漢口、南京、杭州、鎮江、福州、南昌、開封、青島、成都等處，舉行社員大會，暨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均得當地及鄰近各省區人士之贊助。現任董事部主席錢永銘，評議部主席蔡元培，辦事部正主任江恆源，副主任楊衞玉。

二　組織與集會

中華職業教育社之組織，以社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由社員選舉董事，組成董事部，選舉評議員，組織評議部，復由評議部評議員會推薦辦事部主任、副主任，經董事部同意而聘任之，以組成辦事部，執行社務。其組織系統如下表：



社員入社資格及手續，社章第四條規定：『凡有正當職業之個人及農、工、商業或教育團體，願研究並提倡職業教育者，得以社員二人以上之介紹，並經審查及格後為本社社員。』又同條第二項規定：『凡現任職業學校教職員，得依其志願自由加入本社，不必經介紹手續。』至社員種類，則有如社章第五條所規定：

『（一）甲種普通社員　歲納社費銀五元，有選舉及被選舉為本社評議部評議員之權，並得無償領受本社各種定期刊物。

（二）乙種普通社員　歲納社費銀二元，有選舉及被選舉為本社評議部評議員之權，並得無償領受本社定期刊之一種。

（三）永久社員　納社費銀二百元以上，為永久社員，有選舉及被選舉為本社董事部董事，評議部評議員之權，並得無償領受本社定期刊及其他出版物。永久社員納費一次或分次均可，但分次繳者，至多不過十次（每次二十元）繳足社費之日起，取得永久社員資格，永免納費，在未繳足時，暫以普通社員待遇。

（四）特約社員　凡關於職業教育有專門之研究，或對於職業教育有實在之贊

助者，得由社員提出經評議會之通過，請爲本社特約社員」。

社員以外，復有贊助員一項，贊助員並分三類，社章第六條亦有規定：

『凡表同情於職業教育之個人，或團體，願以經濟贊助本社者，推爲贊助員，分三種如左：

（甲）一次繳納者爲臨時贊助員。

（乙）每年納捐有定額者爲常年贊助員。

（丙）一次納捐二百元以上者爲永久贊助員。』

玆錄歷年社員區域統計表，與歷年社員統計表如次：

（一）歷年社員區域統計表

省別＼年度	十八年度	十九年度	二十年度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江蘇	五二九六	一二六三	三五〇	二五七二	八七一	一一七一
浙江	五六八	九六	二八	五二	一四二	三二
河北	四〇四	一六	九	七〇	一〇六	二三
河南	九七	三二	九	七七	一一八	一八〇
湖北	二八八	一二	七	一七	一七六	四二
湖南	八二	三	二	二七	三二	二八
廣東	九二	三五	三	一八	三	一
廣西	一五	〇	二	〇	一八	九
山東	一〇一	一	〇	四九	六三	三八
山西	七一	三	〇	〇	一	四
雲南	二九	〇	〇	〇	〇	〇
貴州	一	四	三	二〇	〇	〇
安徽	一八一	一二	九	五二	三	一四
福建	二四三	二	一一	二一九	一一	七
江西	一二三	〇	一	一〇五	三一六	一四七
四川	四七	三三	七	一三	一	一
陝西	五〇	四	一	〇	一	四
甘肅	一一八	〇	〇	一	二八	二八
遼寧	九五	五	二	〇	〇	〇
吉林	三三	九	〇	〇	〇	〇
綏遠	四	〇	一	〇	三	八
黑龍江	一六	〇	〇	〇	〇	〇
西康	〇	〇	〇	〇	一	
察哈爾	〇	〇	〇	〇	二一	一
國外	三三四	四	六	二	〇	二
未詳	三七八	三五	〇	一五六	五二	八
總計	八六六六	一五六九	四五一	三四五〇	一九六七	一七四八

（註）十八年度因加入以前各年度社員故人數特多

（二）歷年社員統計表

年度＼社員	普通		特別		永久		合計
	個人	團體	個人	團體	個人	團體	
六年度	五四五		二〇四		三七		七八六
七年度	一〇七一		二七一		八七		一四二九
八年度	二五二七		三四〇		一三三		三〇〇〇
九年度	二六〇二		三四七		一三六		三〇八五
十年度	三九七五		三四六		二四六		四五六七
十一年度	四六八五		六〇八		二六八		五五六一
十二年度	五二一一	三五	六六一	三一	二七四	八	六二二〇

十三年度	五一三四	四八	七二七	四〇	二七六	一二	六二三七
十四年度	五六三七	五七	七三二	四三	二七六	一三	六七五八
十五年度	六〇三九	七三			二九一	一三	六四二六
十六年度	六一八六	七六			二九七	一三	六五八二
十七年度	六三五一	七九			三〇五	一三	六七五八
十八年度	七三八五	一四二			三三七	二七	七八九一
十九年度	八八九〇	一九六			三四七	二七	九四六〇
二十年度	九三二五	二〇九			三五〇		九八八四
二十一年度	一二五九七	三二七			三九四	四二	一三三六〇
二十二年度	一四四八六	三八七			四〇四	五一	一五三二八
二十三年度	一六一七六	四四五			四二三	五五	一七〇九九

董事部由永久社員互舉九人組織之，均名譽職，任期四年。每二年改選半數，再被選者得連任。第一屆選出之董事，以半數為二年任期，用抽籤法定之。董事部之職權有四：(一)管理本社資產並籌劃本社經費(二)審核本社每年經費預算決算，(三)核定本社大政方針，(四)聘任本社辦事部主任副主任。董事部每年舉行董事會常會兩次，其主席由董事互選，一年一任，連舉得連任。

評議部評議員亦為名譽職，暫定每社員百人舉一人，但至少以十一人為限，至多以三十五人為限。由董事部加倍提出候選人，經社員選舉。評議員任期二年，每年改選半數，再被選者得連任。第一屆選出之評議員，以半數為一年任期，用抽籤法定之。凡評議員有以董事兼任者，其董事資格仍存在。現在評議員額為十五人。評議部之職權為：(一)研究及規劃本社每年應辦事業綱要，(二)推舉本社辦事部主任副主任於董事部，(三)協助本社辦事部推行社務。評議部得以事實上之需要，互推常任評議員。常任評議員名額，佔評議員現額四分之一，其中一人為評議會主席。

辦事部依照社章第十四條所規定，得設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或數人，總書記一人。在該社成立之初，曾設主任一，總書記一。至十二年增設副主任一人。後總書記缺，遂久懸未設。辦事部主任副主任由評議員會推舉，須為社員，而公決聘任，則董事部主之。任期均為二年，再被任者得連任。辦事部除分設各股外，並得設委員會，延請社外專家擔任。目前組織則為五股兩部，另有總會計部一部，雖附在辦事部，但其職權為受資產管理委員會之指導，掌理本社全部會計事務。資產管理委員會乃由董事部依據社章公推委員三人組織，轄於董事部，另設有百年基金管理委員會，以管理本社所存儲之百年基金。

該社集會甚多，其間嘗有數種會議同在一時期內舉行，至社內事業因會議而產生者為數甚夥，茲為敘述便利計，仍將各種集會分別臚列，其有不能劃分者，則連類舉之，而於重要事業亦皆附及。

(一)年會

自民國六年五月舉行成立大會於上海後，每次年會均定於五月間舉行，至十一次以後，始改在七月或八月。

第一次年會民國七年五月舉行於上海，講演會外，兼舉行辯論會，並附辦職業學校成績展覽會。是年附設之中華職業學校已開辦。依大會議決，推定辦事部主任黃炎培，總書記蔣夢麟，赴奉吉黑三省及朝鮮青島等處調查演講。

第二次年會民國八年五月舉行於上海中華職業學校，同時補行該校開幕式及募金紀念品贈與式。會場陳列該校鐵工、木工、鈕扣、琺瑯各科製作品。依本次年會議決，設職業指導部，中華職校附設職業教師養成所，與北京大學、南京高等師範學校、暨南學校、江蘇省教育會合組新教育共進社，發行新教育雜誌，借上海

留法儉學會組織留法儉工預備科。

第三次年會，民國九年五月在上海舉行，附設玩具展覽會職業教育圖表展覽會。議定中華職業學校添設商科設職業指導委員會，農業教育研究會，並推員調查各地農業狀況，計劃創設職工教育館。

第四次年會，民國十年六月，在上海舉行，附行中華職業學校小圖書館開幕式及成績展覽會。是年農業研究會發表『改革乙種農校意見書』本社自製心理測驗器七種完成，亦同時發表。商定國內外重要都市三十九家報紙特約通訊。籌辦全國職業學校出品展覽會職業學校聯合會，於是年八月間組織成立。自明年起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均與年會同時同地舉行。

第五次年會，民國十一年五月，在上海舉行，同時舉行第一次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

第六次年會，民國十二年五月，在上海舉行，同時舉行第二次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議定與東南大學合辦暑期學校職業教育組；就上海市場中心，籌設業餘補習學校。

第七次年會，民國十三年五月，在武漢舉行同時舉行第三屆全國（西部）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並舉行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三次年會。是年在上海南京濟南武昌舉行職業指導運動，公布全國職業教育統計報告，與東南大學合辦南京暑期學校之職業教育組編訂職業科課程告成。中華職業學校試辦實業預備科及文書科，創設南京女子職業傳習所。

第八次年會民國十四年五月在南京舉行。同時舉行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四次年會，及江蘇省職業學校成績展覽會，議定募立百年基金。

第九次年會，民國十五年五月，在杭州舉行。議決以後年會，每隔年舉行一次。附開江浙兩省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並舉行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五次年會。議定聯合中華教育改進社、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東南大學農科教育科，就江蘇崑山縣徐公橋鎭試辦鄉村改進區，籌設鎭江女子職業學校。

第十次年會，民國十七年五月，在蘇州舉行，附開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六次年會，及蘇州職業學校成績展覽會。

第十一次年會，民國十九年七月，舉行於上海華龍路新社所。自是改稱年會爲社員大會，同時舉行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第八次年會。前年曾改稱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爲『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至是又改稱爲『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並在新社所內舉行職業教育展覽會。同時舉行新社所落成式。公布社旗。籌設徐公橋鄉村改進講習所，通問學塾，三益改良蠶種製造場、學術講座。

第十二次社員大會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在福州舉行，議決仍恢復年會制，每年舉行一次。同時舉行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第十次年會。是年五月，曾在上海中華職業學校舉行本社十五週紀念大會。

第十三次年會，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在開封舉行，同時舉行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第十一次年會。

第十四次年會，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在南昌舉行，附開江西省職業學校校具展覽會，同時舉行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第十二次年會。

第十五次年會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在青島舉行，同時舉行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第十三次年會。

第十六次年會，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在成都舉行，同時舉行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第十四次年會。

（二）職業教育展覽會

職業教育展覽會，亦有多種，以範圍言，有屬於一校一地者，有屬於全國若干省區者；以性質言，有屬於製作者，有於製作品外兼及行政圖表者；以舉行時間言，有於年會同時者，有不同時者。茲分別述之如次：

第一次職業學校成績品展覽會，民國七年五月，在上海與第一次年會同時舉行，與會者二十七校。

第二次，民國八年五月，中華職業學校製作品展覽會，在上海本校與年會同時舉行。

第三次，民國九年五月，職業教育圖表展覽會，玩具展覽會，在上海與年會同時舉行。

第四次，民國十年五月，中華職業學校成績展覽會在上海該校，與年會同時舉行。

第五次，民國十一年二月，第一屆全國（東部）職業學校出品展覽會，在上海舉行。參加陳列者八省五十校三千零三十九件。

第六次，民國十二年五月，第二屆全國（北部）職業學校出品展覽會，在北京舉行，參加陳列者，九省五十八機關二千六百零二件。

第七次，民國十三年五月，第三屆全國（西部）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在武漢與年會同時舉行。參加陳列者，十一省區一百五十八機關六千五百二十五件。

第八次，民國十四年五月，中華職業學校及江蘇省成績展覽會，在南京與年會同時舉行。

第九次，民國十五年五月，江浙兩省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在杭州，與年會同時舉行。

第十次，民國十七年五月，蘇州職業學校成績展覽會，在蘇州，與社員大會同時舉行。

第十一次，民國十九年七月，職業教育成績展覽會，在上海新社所，與社員大會同時舉行。

第十二次，民國二十三年七月，江西省職業學校校具展覽會，在南昌，與社員大會同時舉行。

（三）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

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係『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所改稱，而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則又爲『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所蛻化。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成立於民國十年八月，自民國十一年起，除十六年外，均每年舉行年會一次，除第七次第九次外，並均與本社年會同時舉行。茲分別記之如次：

第一次年會舉行於上海，時在民國十一年五月。是年七月，並在濟南舉行臨時會一次。

第二次年會舉行於上海，時在民國十二年五月。

第三次年會舉行於武漢，時在民國十三年五月。

第四次年會舉行於南京，時在民國十四年五月。

第五次年會舉行於杭州，時在民國十五年五月。

第六次年會舉行於蘇州，時在民國十七年五月。

第七次年會舉行於杭州，時在民國十八年八月，議決改名稱爲『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蓋因斯時鄉村改進會及職業指導所已成立數處，均待參加，勢不能復以學校爲限也。

第八次年會舉行於上海本社新社所，時在民國十九年七月。後議決改名稱爲『全國職業教育討論會』，俾範圍擴大，用收集思廣益之效。是年農村改進區

聯合會及職業指導機關聯合會均經組織成立。

第九次年會舉行於鎮江，時在民國二十年八月。

第十次年會舉行於福州，時在民國二十一年八月。

第十一次年會舉行於開封，時在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第十二次年會舉行於南昌，時在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第十三次年會舉行於青島，時在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第十四次年會舉行於成都，時在民國二十五年七月。

(四)專家會議

自民國十五年起除十七年、二十一年外，每年有專家會議之邀集，均於春初舉行，人數不多而精神極爲飽滿，議論亦能集中，對於職教事業之創興改革，裨益至大。

第一次舉行於蘇州，時在民國十五年二月。

第二次舉行於江蘇之嘉定，時在民國十六年一月。

第三次舉行於上海古拔路趙園，時在民國十七年四月。

第四次舉行於江蘇之無錫，時在民國十八年二月。

第五次舉行於江蘇嘉定縣之南翔，時在民國十九年二月。

第六次舉行於蘇州，時在民國二十年二月，議定籌設善人橋農村改進區，以爲記念。

第七次舉行於滬南閔行，時在民國二十二年二月。

第八次舉行於滬西漕河涇，時在民國二十三年二月。

第九次舉行於上海市之高橋，時在民國二十四年二月。

第十次舉行於上海滬江大學，時在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五)其他集會

除上文所述各種集會外，他如董事部之董事會，規定每年三、九兩月舉行一次；評議部之評議員會，規定每年一、四、七、十月舉行一次，遇必要時，均得舉行臨時會。至辦事部之辦事員會，通常均於每週星期一舉行一次。至各種委員會、顧問會、研究會、談話會等，其會議次數，均按情形而定之。

三　事業現況

中華職業教育社之各種試驗事業，均有特設機關主持，共分三種：一爲直接負責籌辦者，爲正式附屬機關；二爲雖屬正式的附屬機關，而非具有永遠性質者，稱之爲代辦機關；三爲並不是正式附屬機關，而對之亦負有一部分指導監督責任者，稱之爲合作機關。但就廣義言，均可稱之爲附屬機關。此外爲聯絡研究起見，更有特約機關，彼此隨時通訊研究。茲將概況表列如下：

附

中華職業學校	七年九月成立，設上海陸家浜南。歷辦鐵工科，木工科，鈕扣科，琺瑯科，商業科，職業教員養成科，留法勤工儉學預備科，職業師範科，簡易工藝科，文學科等。現專辦商業科，土木科，機械科，附設實習工場，酌收工徒，現在學生一千四百餘人，全校面積十八畝，校舍佔地六畝四分，本年建築新舍，業已工竣。
職工教育館	十一年五月成立．在中華職業學校內。有大會堂，隨時舉行講演，陳列，及正當之娛樂，以增進職工之知識，道德、興味。
全國職業教育會	是會原名中華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十年八月成立，附設本社。計開大會十三次，開職業教育出品展覽會五次，（第一次在上海，包括東部蘇浙皖贛四省，第二次在北平，包括北部直晉奉吉黑熱綏察平十省市，第三次在漢口，包括西部湘鄂豫陝甘新川黔八省，第四次在上海，第五次在福州。）以附近職業教育機關爲限。自二十年起改稱今名。
上海職業指導所	十六年九月成立，設於本社，指導青年選擇職業，與介紹職業，兼及統計，講演，調查，訪問，與升學指導，健康指導，法律指導等。

設機關

徐公橋鄉村改進區	在江蘇崑山徐公橋鄉，負改進鄉村職業教育生產風俗等之責任。十七年四月開辦，關於建設，教育，公安，農業，經濟種種方面，咸具規模，並應地方人士之請求，擴大區域劃爲崑山縣地方自治實驗區，經省府批准實行。二十三年六月試驗期滿，交歸地方人士接管，仍由本社負指導監督之責。
中華新農具推行所	十八年十月成立，爲謀增進農民生產起見，自行製造各種合於農民需要之新農具。並特約各農具製造廠爲之推行於各地，擔任宣傳介紹指導之責。行銷所及達十七省市。
第一二三職業補習學校	爲增進職業界青年服務知能起見而設。歷辦會計簿記，調查統計，華文打字，文書，日用英語等科。現辦日語，英語，機械製圖，建築製圖，銀行簿記，科等，共設三所，一所在本社，一所在漢口路九號大樓，一所在陸家浜路中華職業學校內。又爲增進商店工廠學徒知能起見，特設職工補習晨班，附屬於一二補習學校。
業餘圖書館	十九年秋季成立，專爲普通職工業餘閱覽而設，除到館閱覽外，並可外借。
中華國貨指導所	「一九一八」後與上海國貨工廠聯合設立，一面於社所陳列國貨標本，一面於各處舉行流動展覽會宣傳介紹，指導社會購用國貨。又設國貨代辦部，以利指導。
滬郊農村改進區	在上海西南滬閔路漕河涇顧橋間，以二十三年四月開始籌備。原設吳家巷金家塘趙家塘三辦事處，二十四年八月區域稍有變更，組織亦有不同。設總辦事處於趙家塘。設辦事處於趙家塘。金家塘，張家塘，毛家灣，設分會於各小學。繼續徐公橋之精神，作改進農村之實驗。
農學團輔導處	本社爲養成農村改進人材，乃於二十二年十月設立農村服務專修科，專修二年，實習一年，共三年畢業，以自衛衛人自教教人自養養人爲宗旨。校址在滬西漕河涇，與鴻英師資訓練所合稱爲漕河涇農學團。二十四年七月分發實習，乃設輔導處於本社，負輔導團友之責。

代辦機關

觀瀾義務教育試驗學校	是校由現任董事長錢新之君獨資創辦。二十年四月開學，以紀念前董事袁觀瀾先生，并試驗袁先生所主張之推行義教方法。二十四年八月交由地方接管，仍由本社助以經費，並負責指導。
餘姚私立農光小學校	受夏杏芳君委託代辦。除注重小學教育外，復及鄉村改進事業。於二十年度開始。
上海南京路補習學校	受上海南京路商界聯合會之委託。於二十二年二月接辦。
鎮江私立丁卯農村小學校	是校爲本社前董事許秋帆君創辦。於二十二年三月經校董會之通過，委託本社代爲監督管理。
上海私立位育試驗小學校	本社董事穆藕初君等，以上海小學雖多，少所當意。因於二十一年九月，創辦此校，委託本社代爲監督管理。
滬西園場	爲王志莘秦翰才諸君糾股設立，經濟娛樂雙方並重。二十二年十月交由本社代辦，作爲農學團團友實習園藝處所，現有出品爲菜蔬花卉苗木瓜果等，而於園庭設計，及代管業務，亦所注意。
勞農場	爲上海市衞生局王兆祺君等糾股設立，於二十三年四月託由本社代辦。注重雞猪牛之畜養，爲農學團團友實習畜養處所。
私立鴻英第一二三鄉村小學校	受鴻英教育基金委員會委託代辦。於二十三年七月開始。
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上海代辦所	教育部暨全國經濟委員會合設之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爲學術人才供求調劑之機關。自民國二十四年一月起，舉凡上海方面之登記，介紹，調查等工作，均委託本社附設之上海職業指導所辦理。是年八月起，劃一組織，確定名稱，曰上海代辦所。即設本社內，仍由上海職業指導所負責辦理。
穆氏文社	本社董事穆藕初君鑒於一般青年進修國文，缺乏指導，因設文社，並爲其六十誕辰之紀念，而託本社代爲負責辦理。於二十四年八月開始，
東台私立蕭緣小學校	爲田幼陶君斥資創立，自二十四年度起，交由本社代辦。

合

鎮江女子職業學校	與鎮江人士共同組織，分繅絲，育蠶，刺繡三科。十五年十月開辦，爲改良蠶絲之試驗機關。二十年起，復添設家政師範科。
三益改良蠶種製造場	十九年春與鎮江女子職業學校及上海中華職業學校合辦。主旨在提倡改良蠶桑，振興女子職業教育並藉以改進鄉村生活。
鎮江黃墟改進區	受前江蘇省實業廳委託，計劃辦理。十九年十一月開始，地點在鎮江之東鄉，墾荒植桑育蠶改良水利推廣改良猪及民衆教育。極著成效。

合作機關	職業補習教育研究會	與滬江大學商學院，立信會計函授學校，申報館業餘補習學校，市商會夜校，基督堂夜校等聯合組織，於二十二年秋成立，
	私立上海婦女補習學校	此校爲大夏大學畢業學生周振韶君獨辦。於二十二年六月，始與本社合作。主旨在提倡女子職業教育。
	合作無線電研究所	爲本社前職員沈沉秋昆仲會同無線電專家糾股設立。專造大小無線電收發報機廣播電台，並代解決無線電方面各項困難問題。於二十二年秋季開辦，
	上海縣荻山自治實驗鄉	爲上海縣教育界先進喬懋林君等發起，經上海縣農村改進委員會通過設立。託本社計劃一切，並指導進行。
	中國人事管理學會	中國人事管理學會爲研究與推進各種機關人事管理之團體。發起者爲本社職員，重要職務，均由本社職員擔任，故爲本社合作機關之一。其工作分調查，研究，設計，出版，演講等。與職業教育及職業指導，均有密切之關係。
	國訊旬刊社	與上海地方協會合作。目的在使國人明瞭世界大勢，國家大事，社會現狀，轉變一般心理，傾向遠大，各就地位，努力於直接間接生產效能之增進，而其思想之出發，一歸於個人人格之修養。現已獨立。
	上海縣立道南小學校	該校設立於滬閔路之毛家灣，已歷多年。自本社滬郊農村改進區成立，該校亦劃入。二十四年八月，商得上海縣教育局之同意，訂約合辦，以貫徹本社對於農村小學社會化之主張。
	長安小溪口農村改進區	爲當地領袖雷敬寰君託由本社計劃辦理。二十四年二月開始，平日由本社負責指導。
	中國職業補習學校	爲周椒青君等創立。於民國二十四年與本社合作。
特約機關	爲聯絡研究起見，特約各省市教育行政及研究機關，彼此隨時通訊研究。加入者有七十餘教育局，佔七省區。	

其最近一年來各部分工作概況，可扼要敍述如次：（根據二十五年二月第十次專家會議報告。）

一、推行股

本股之工作計分七項，即「代人設計、」「講演、」「調查、」「勸導、」「協助、」「宣傳、」「通訊」是。

代人設計　此項工作，比較重要，往往以一事之計劃需經多時之研究。設計之種類，如學校之設置、課程之修訂、工廠之設備、教育之設施等俱有。有爲同人直接可以擔任者，有爲代請專家計劃者。最近工作之較大者，爲代嘉定蘇民職業學校計劃設立土木科，爲青島市計劃勞工教育，爲六十三軍計劃軍隊職業教育，補習教育，爲阜甯縣計劃海產製造所，爲洛陽鄉師計劃農村推廣事業等。

講演　講演分學術講座、特設講座、出外講演數種。學術講座，每星期六舉行一次，上學期講題以救亡圖存爲中心，分請專家主講，聽講者每次平均在一百二十人以上，風雨不更，氣象甚佳。特設講座是專爲一種問題而臨時設者，如講印刷術無線電等是。出外講演，每月平均二十次以上，大中小學及社會教育機關，均有請去講者，尤以年暑假時爲更多。

調查　本社調查工作有三部份：一部分屬於研究股，一部分屬於職業指導所，本股所負調查之責任，在考察附屬合作代辦各機關之情形，及受人委託調查之事項，關於本社附設合作代辦各機關之調查，隨時行之，不限次數。受人委託調查之事，在三個月來，舉其大者，有下列之數事：調查上海勞工教育，調查上海電影教育，調查全國製帽事業，調查國防有關工廠，調查上海化學工業等。

通訊與宣傳　此項通訊，最先爲特約通訊，每星期發布職業教育消息於國內外特約報紙，現在改爲無定期，但本埠日報，仍採定每月至少二次。對於社員，每月有社務月報，對於全國職教機關，則有「教育與職業」月刊之國外國內職教消息，以供參考。又另購「國訊」旬刊按期贈送社員及職教機關，俾於職教以外，

可明瞭國際間與中國之大勢，於教育不無裨益也。

此外「協助」「勸導」等無固定工作，隨時隨地相機行之。

二研究股

研究股工作，向以供給職業教育與職業指導確實應用的參考材料爲目標。最近的主要研究有次列數項：

(一)職業學校畢業生出路調查　本調查目的在研究各地各科職業學校最近畢業生出路狀況，調查學校共三十餘處，學生約一千五百人，代表十餘省市。全調查分二部：一部研究各種出路的量度，如就業、失業、升學的數目；一部研究各種出路的質度，如學科與職務的關係。兩部均得有極可注意的結果，對於出路問題有切實的解答。

(二)各業機關人員標準調查　本調查爲研究各工商、金融機關，實際用人情形，如種類、職務、資格、報酬、訓練、選取、容量等，以爲實施及承受職業指導者的切實參考。其調查重要機關二十餘處，已分類刊載於教育與職業。

(三)樂業調查　職業教育的目標爲「使無業者有業，使有業者樂業。」但社會中樂業者若干；樂業之程度如何？均有研究價值。本調查利用美國已有調查表，加以編輯、試驗，調查得有答案百數十分，已統計結果，在教育與職業發表。

(四)上海市職業教育的供求　教育的統制爲人才調劑的基本條件。欲統制教育，必有精確的供與求的計量。爲試驗研究教育供求方法起見，先就上海一處職業教育的供求作小規模的調查。如有相當結果，再行擴大。此項調查業已開始徵集材料，數月內可研究完畢。

(五)職業學校教師歷程的研究　師資問題爲職業教育中最難解決問題之一。欲謀解決方案，必先對於現任教師的資格、經驗等有相當的了解，況且以後徵選新教師，以及指導青年入教師職業，都需要切實的參考。本調查在研究職業學校教師的資格、經歷、報酬等，以爲師資問題的參考。現已徵得相當材料，正在開始整理。

(六)全國職業學校概況調查　二年前本社曾舉行全國職業學校概況調查一次，所得結果已經由商務印書館出版。近因該書有增訂的必要，所以再繼續爲調查，以求得到完全準確的報告，足供研究與實施職教者之參考。現已開始調查，數月內當可完畢。

(七)構成能力測驗　構成能力測驗(即機巧板測驗)爲一種有實用價值的非文字測驗。本社爲確定其效用起見，特就中華職業學校土木、機械兩科學生，大批試驗，已測驗學生六七百人，將來擬將其測驗成績與學業及實習成績相關研究，以定其效度。果有正面結果，則職業教育上又多一工具。

三編輯股

編輯股工作亦注重研究職業教育參考材料的搜集。茲將最近重要事項，舉列如次：

(一)職業教育論文集　爲供給研究職教的資料，本社將最近二三年散見於各種刊物關於職業教育論文四十餘篇，集爲專册，已交由中華書局印行。

(二)職業分類表　本社數年前編有職業分類表一種。近又根據原表材料，採用國際通行的分類法，重新分類，並增添新職業多種，成爲新表，業已印刷出版。

(三)成功人傳略　職業界成功人傳略，爲青年擇業就業一種極有益的參考。本社爲增加此項參考，特約擅長訪問的記者，詢問各界領袖，編撰傳略，已發表者七篇，現尚在繼續進行中。

(四)職業概況　本社出版的職業概況叢輯，已有二十餘種，其中有一部分

已失去時間性的，又有認為新的種類，應行加入的為數亦不少。故特重新徵集，以為補充。徵集編製採用實際觀察及訪問方法。現已發表四種，餘將陸續刊市。

（五）教育與職業　本社月刊在本年內照常編輯。審閱稿件，較前增多。所載文字，均以切近實用為主。除每期發表關於職業教育及職業指導理論與實際文字外，並曾出「職業教育與中國」及「家事教育」專號。「職業補習教育」專號。

四、補習教育部

補習教育部附設的補習學校有三處，合作的補習學校有一處，近來雖以社會不景氣，學生數略見減少，而一補校有學生八一一人，二補校九一四人，三補校一九五人，南京路補校三四二人，合計仍在二千人以上。曾舉行職業補習教育研究會及各校主任聯席會議等。科目方面，一補校新添理化科，英文打字科，二補校代商務印書館辦勞工識字班，三補校添星期補習班。編輯方面，一補校編職業英語讀本，已出版，二補校趙靄昊先生所編之服務與修養，已完全脫稿，交商務印行，現已出版，三補校編車床構造運用法，亦極合需要。訓育方面，根據兩次會議結果，切實推進，對於守秩序、有禮貌、用國貨三項調查統計，頗見成效。除本社自辦民衆夜校於中華職業學校外，並代中國獸醫學會辦識字學校，振昌棉織廠辦勞工識字學校各一處。最近以黃鑑揚君之請，經考查計劃，尚屬完善，合作開辦中華無線電傳習所一處。

五、農村服務部

農村服務部，專司辦理農村改進事宜（廣義的農村職業教育）工作機關，附設者有四，代辦者有六，合作者有四，茲略述其近況如下。

附設者

（一）徐公橋鄉村改進區　屬江蘇省崐山縣，十七年四月開辦，二十三年七月試驗完畢，交歸地方人士接管，仍由本社負監督指導之責。現已擴大為崐山縣自治實驗區，區長為徐公橋青年領袖，兼任民衆教育館館長，實行政教合一試驗。

（二）中華新農具推行所　十八年十月成立，推行達十七省市。年來於北方汲水試驗已告成功，河北定縣首先採用，山西省立農場，陝西赤水合作社，南鄭水利局等繼之，農田灌溉困難，在沒有河渠的地方，終算有了相當解決。近來從事小馬力木炭引擎試驗，有成功希望，如能圓滿解決，對於舶來品油類燃料，自可抵制不少。

（三）農學團輔導處　二十二年十月漕河涇農學團成立，以自養養人，自治治羣，自衛衛國，為總目標。有農村服務專修科團友二十八人，鴻英師資訓練所團友十五人。經集中、分工、實習三時期，至二十四年十月方告結束。繼於社中成立農學團輔導處，負指導團友服務，解決團友困難之責。

（四）滬郊農村改進區　在上海縣滬閔路，二十三年七月成立，預定三年完成。其步驟分倡導、協作、自主三期，用最經濟的人力財力，作廣義的教育試驗，以學校為中心，逐步推動農村改進，使學校與社會打成一片，教政富連鎖合一，輔助完成地方自治，藉以樹立區單位村單位農村改進之軌道。目前工作區有九四四戶，四〇九四人，內男子二〇五八人，女子二〇三六人。

代辦者

（一）黃墟農村改進區　在鎮江東之新豐，以前受江蘇農礦廳之委託，與地方人士計劃辦理。十九年十一月開始，於墾荒、植桑、育蠶、改良水利、推廣改良豬、擴充民衆教育、辦理壯丁隊、均著成效。現在以鎮江縣立師範為中心，而黃墟小學輔之，於義務教育，已告顯著進步。自農場成立，尤得農民信仰，一切農事，較前大見改

進。

(二)觀瀾義務教育試驗學校　在崐山縣徐公橋之巷村，由本社董事長錢新之君獨力創辦二十年四月開學。試驗本社前董事袁觀瀾先生所主張之推行義教辦法，藉作袁先生一生盡瘁義教之紀念。二十四年八月交歸地方接辦，由本社略助經費，並負責指導。關於徐公橋全區義務教育之推行方法與成人教育之實施方法，每由該校先爲試驗，然後推及全區。

(三)農光鄉邨小學　二十年七月開辦，在浙江餘姚之諸家橋，原名諸家橋小學。由夏杏芳君委託代辦，除學校教員外，並及社會教育，年來於迷信之破除，衛生之實施，治安之維護，尙有相當成效。

(四)鴻英鄉村小學　二十三年七月開始，在本社附設滬郊農村改進區，由鴻英教育基金委員會委託代辦，現有學校三，分校六，試驗以學校爲中心之農村改進，與滬郊農村改進區聯絡辦理，其結果尙可滿意。

(五)丁卯農村小學　該小學爲本社前董事現評議許秋帆君創辦，二十二年三月經校董會議決委託本社辦理，校在鎭江西之太平鄉，環境複雜，人事應付，頗感困難，經一年來之努力，基礎漸固，充實學校內容，試辦民衆學校，地方農民日漸信仰，並已設立分校二處。

(六)薰德鄉村小學　該校在江蘇東台縣溱潼湖北口，本社永久社員田幼陶君創設，二十四年七月交本社代辦。現正積極整理充實內容，上學期舉行水災急賑募捐運動，獲有成效，整潔運動，亦有良果。

合作者

(一)三益改良蠶種製造場　在鎭江西之橋頭鎭，十九年三月與鎭江女子職業學校，上海中華職業學校及各方人士合資創辦，主旨在用科學方法改良蠶桑，提倡女子職業教育，改進農村婦女生活。所出蠶種頗受歡迎，前者絲價大跌，種價隨落，本場努力經營，幸能維持，年來試種果樹，試養羊兎，以爲附近農民示範，並辦理成人教育，附近成年男女入學者百人。

(二)狹山自治實驗鄉　在上海縣第四區，二十三年二月上海縣教育先進喬慧林君等創辦，由本社合作辦理。目前義教已普及，保甲組織完密，人口登記實行，壯丁隊九十八人，實行軍訓，冬季出防，盜竊賭博絕跡。診療所一，公共衛生、種痘、注射防疫針，均有成效。

(三)長安小溪口改進區　在浙江長興安吉二縣交界處，爲當地領袖雷儆寰君託由本社計劃合作辦理，二十四年二月開始。目前小學校舍落成，倉庫成立，保衛團積極整頓，青年服務團團員三十七人，頗能熱心工作。

(四)上海縣立道南小學　在滬閔路毛家灣，設立多年，本社滬郊改進區成立，該校適在區內。二十四年八月，商得上海縣教育局同意，訂約合辦，以貫澈本社對於農村小學社會化之主張，半年來在滬郊改進區總辦事處整個支配之下，壯丁訓練，冬季出防，保甲組織，成人識字，極見努力，而小學兒童自二十餘名增至五十二名，尤見該校漸得農民信仰之憑證。

六、上海職業指導所

上海職業指導所除就原定工作範圍積極進行外，一面酌辦新增事項，一面整理內部材料，茲將最近所舉行的工作，摘要分述如下：

(一)職業介紹　職業介紹仍爲本所最主要工作。每日來所求職者平均約三四十人，求人者約四五處，然因供求常未能適合，求職者未能完全得職，求人者未必一定得人。但每月介紹成就者至少四五十人。

(二)升學就業指導　暑假之前各校畢業生請求升學就業指導的異常之

多本所舉行運動週，採用巡迴赴各校演講方法，請定講師若干人，分赴各中小學演講。

(三)代辦招考　本年度委託本所代為招考職員的為數甚多，如商務印書館、康元製罐廠、上川交通公司、大達輪船公司、新亞書店、開明書店、第一特區法院、新華銀行、華華公司等。本所除代為命題監視外，並常施行面洽與測驗。

(四)續行工作　本所對於介紹成就者服務狀況，極為注意，除隨時舉行服務談話討論服務狀況並按期向服務本人及其機關調查情形，就有不甚滿意的，均予以文字或面洽的指導。

(五)代辦學術工作諮詢處工作　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自去年起，與本處合作。後於八月改為代辦。凡上海方面的登記、調查、介紹等事，均由本所代辦。人才供求的聯絡極為密切。

(六)代辦貸金指導　商務印書館為一二八失業職工舉辦小貸款，凡請求貸金者，均與以相當的指導。此項指導，約請本所代行。本所職員按時與貸款人面洽，貸款後的調查，亦由本所指導辦理。貸款人數屆至最近約一千三百。

(七)統計研究　為明瞭本所工作的數量，研究本所工作的效果，各種統計極為重要。本所去年添聘職員一人，專負其責。各種卡片均整理清楚，各種紀錄均詳細記載，各種文件均收存便利。近更擬根據統計作各種研究。

(八)試辦國貨推銷團　本所為救濟失業青年，並提倡國貨用品，特組國貨推銷團，招收失業青年，攜帶國貨日常用品，分往各住戶推銷。成立以來，頗得各方贊助。近更研究各種推銷方法，以期對於團員的生活有切實的補助。

(九)人事指導　青年除職業問題外，尚有其他各種個別問題，需要指導，如修學、婚姻、心理等項。近來有此種問題來所請求指導者亦有數起，均盡所知，供獻意見。

(十)出版書籍　本年度出版書籍，有所內職員所編著的青年職業指針、小貢獻、小學職業指導等。

七、中華職業學校

(一)學級編制　該校現有學生一千三百八十人，分為二十五級。茲列表如左：

科別	級別	學級數	學生數	備註
商科	初一	二	一三一	內女生一二人
	初二	二	一一一	內女生九人
	初三	二	九五	內女生六人
	高二	二	一一五	內女生九人
	高三	二	八九	內女生一二人
機械科	初一	二	一五〇	
	初二	二	二一四	
	初三	一	八四	
	高二	一	三八	
	高三	一	二四	
土木科	初一	二	一四〇	內女生三人
	初二	二	一〇六	
	初三	一	四八	
	高一	一	六八	內女生三人
	高二	一	四一	
	高三	一	二六	

(二)就業大概　該校二十三年第二學期畢業學生計有商科七五人、機械

科二四人服務狀況，略舉於下：四川民生公司七人、首都電廠六人、兩路管理局五人、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及新華銀行各四人、國防委員會資源委員會三人、中華無線電研究社及天生港發電廠各二人其他在工廠公司銀行學校以及政治各機關服務者，一二人不等。

（三）整飭儀容　該校學生，自受課上工須一律穿着制服，形式方面，已頗整齊，但有鑒於頭髮或長或短有礙觀瞻，乃從上年度第二學期起經校務會議議決：男生頭髮一律軋光，女生不得燙髮，髮長不得過耳之下端。

（四）編印專册　該校前曾印有教育實驗報告三編，詳載各科課程綱要，以供有志於職業教育之參考。惟越時既久，變更自多，乃自去年起，幾經開會討論修改，歷時幾及一年，現已出版名曰中華職業學校各科課程綱要，共三百餘頁，裝成一厚册。

（五）最近營業狀況　該校工科方面向來兼理營業，土木科最近爲暨南新村設計房屋圖樣，造價在一萬元以上，並由該校土木科學生監工。機械科平日承各界委製之機件，每年不下數百種，尤以廣西普及國民基礎教育研究院所委製者爲最大。

四　二十五年度事業計劃綱要

該社於二十五年六月底，擬具下年度事業進行計劃綱要一份，茲照錄如次，並於新設機關附加說明；

中華職業教育社二十五年度事業進行計劃綱要

甲　總則

本社二十五年度事業進行方針如次：

一、對於已設之機關及繼續進行之事業，務求改善實地，充實內容。

二、對於新創辦之機關及事業，務必遵照下列三原則切實進行：（一）適合目前社會需要，（二）補救本社已往缺點，（三）不至多增本社經濟擔負。

三、對於民族復興教育方案，務必多方設法，更謀爲有效的推行。

四、對於本社所辦各事務，求計劃周詳，前後一貫，步調整齊，指揮統一，並須隨時反省研究，估量效率，以期發現弱點，力謀改進。

五、對於本社全部工作人員，竭力倡導超職業的服務精神，振起朝氣，充滿博愛同情，並將之以至誠，持之以毅力，以期貫澈本社所揭「自養養群」「自衛衛國」「自治治人」之要旨。

六、對於本社各方面社員，力謀更密切的情誼聯絡，並多方予以事業上的協助。

乙　新設機關

本社因鑒於以往事業範圍未能推廣，同時湖北社員又迭次提出設武漢辦事處之要求，爰擬在二十五年度內聯合中華職業學校、中華鐵工廠及湖北方面行政界、教育界、實業界，公同協作，設立武漢辦事處，認定社會需要，籌辦職業補習教育、職業指導、職工訓練、社會服務等各項重要事業，曾擬計劃綱要，商得各方同意，如蒙董事會通過，擬於年會後即開始籌備。（註）

丙　各部分事業

（一）研究事業（研究股主辦）

1.繼續進行者——（1）職業學校教師之人師研究，（2）上海市職業教育之供與求，（3）構成能力測驗，（4）中等學校職業指導實施概況，（5）事務管理實施調查。

2.本年度計劃進行者——(1)各地職業教育之需要研究(2)職業教育課程研究(3)補習教育課程研究(4)職業指導效果之研究(5)各業工作分析(6)性格測驗之試驗(7)公民常識測驗。

(二)編輯事業(編輯股主辦)(1)籌編職業指導專著(2)翻譯職業教育名著(3)續編各業概況(4)續編成功人傳略(5)編輯二十週年紀念刊,(6)編輯職業教育論文索引(7)續編教育與職業月刊。

(三)推行事業(推行股主辦)

1.繼續辦理者——(1)代人設計關於職業教育之事項(2)協助職業教育機關委託辦理事項(3)代人調查關於職業教育之事項(4)社員通訊事項,(5)職業教育機關聯絡事項(6)設置各項講座(7)發布職業教育消息(8)派員出外演講。

2.本年度擬辦者——(1)攝製職業教育影片(會同生生牧場、月明影片公司合作)(2)增進社員聯絡之機會(3)設置無線電廣播電台(由無線電合作研究所捐置)(4)宣傳國內外職業教育消息(5)溝通職業界與職業教育界(6)聯絡各國職業教育團體(7)設置業餘唱歌班喚起民族精神(8)添設專門講座(9)訪求專門人才(10)擬設各種座談會(如法律、醫學、新聞、經濟、婦女、農業、工業、商業等)(11)擬設服務部(代辦內地教育實業機關委託調查采辦計劃等事)

(四)農村事業(農村服務部主辦)

1.繼續辦理者——(1)研究農村教育新方法,(2)輔導農村服務人員(注重農學團團友)(3)辦理農村改進事業並充實其內容(4)區單位農村工作具體方案編印出版(5)策進代辦各鄉村小學確立村單位農村改進方式,(6)協助各地農村改進事業之推進,(7)聯絡滬郊農村工作機關共謀進展,(8)參加全國鄉村工作討論會並協助其嚴密組織(9)推行新農具並調查使用情形(10)提倡農村副業並為之設法銷售(11)研究畜牧事業(12)推廣改良種子並為之推銷(13)辦理合作社並加以充實推廣。

2.本年度擬辦者——(1)籌設農科職業學校,(2)辦理各種農村講習會研究會(3)積極推廣滬郊改進區義務教育成人教育(4)攝製農村事業影片,(5)與滬郊農村工作各機關聯絡積極辦理公民訓練(6)與行政機關聯絡積極訓練滬郊改進區保甲長(7)與生生牧場聯絡設立養牛合作社(8)與滬郊各農村工作機關聯絡籌辦合作社聯合會(9)與各國產牛奶棚接洽籌設國產牛乳聯合營業所。

(五)職業補習教育事業(職業補習教育部主辦)

1.繼續辦理者——(1)核定各補校二十五年度計劃大綱,(2)召集補校主任會議(3)主持補習教育研究會(4)審核各補校決算預算(5)協助各補校指導學生辦理自治活動事項(6)視察附屬及代辦各補校,(7)力謀業餘圖書館的改進,(8)繼續辦理民衆夜校。

2.本年度擬辦者——(1)督促各補校研究編製補校教本接洽書坊代為出版(2)督促各補校研究訓育方法編成方案,(3)協同研究股調查本市補教概況並研究改進方法(4)協助地方協會辦理補習教育。

(註)(1)武漢辦事處已經董事會通過於二十五年八月底開始籌備進行,由社聘陸叔昂君為主任主持一切,地址暫假武昌省立高級職業學校。擬辦事業有職業補習、職工傳習、職業指導及介紹職業及職業教育設計、青年服務指導以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並聯合當地行政界、教育界、實業界領袖人物、專門學者,組織職業教育輔導委員會加以推進。

(2)新設機關除武漢辦事處外，社內更成立勞工服務部，並以無錫中新三廠勞工自治區爲實驗場所，聘姚惠泉、薛明劍爲正副主任，該區現有男女工人三千一百七十五人，施以勞工教育，對於生產事業、衛生設備、休閒生活、職工保障等均已擬訂辦法，次第設施。

五 最近該社對於職業教育的主張

中華職業教育社以研究、試驗、提倡、推行職業教育爲職志，積二十年之經驗，深覺目前中國職業教育的自身不幸發生若干問題，亟待解決。就表面言，中國改辦新式教育以來近四十年，而職業教育之提倡實施，至少亦有三十年。最近最高教育行政當局對於職業教育之規畫、提倡、督促，不遺餘力，同時各省市職業學校的設立亦復數量激增，實爲一種好現象。但就實際方面觀察，此種學校教育，對於國家富力社會生產究能補助幾何，仍屬疑問；而職業學校學生畢業後出路問題之嚴重，且已呈現於目前。

就大體言，社會事業不發達，需要新式職工不多，則職業學校畢業生，當然感覺出路的狹隘，一般社會重文輕實的心理，未能完全轉移，則職業教育，勢必受其影響。此固非辦職業教育者之過，而社會應負其責。但職業教育自身不健全，亦足以減輕社會的信任，此層卻也不能不預爲顧及。

茲試不避忌諱，略言其弊：純以辦普通中學的方法辦職業學校，不顧教學設備，不顧社會需要，不顧學生出路，此其一。辦理職業教育，只知注重職業學校，而不知職業學校教育以外，還有補習教育與職業指導，因爲偏而不全，遂致路狹而效寡，力薄而勢孤，此其二。辦理職業教育，除學校教育外，不知注重社會教育，因此農的教育一方受其影響，特別重大，此其三。誤認職業教育目的專爲謀生，而於公民道德的訓練，民族精神的啓發，不甚注意，此其四。女子家事教育，以近來思想及風氣之所趨，幾無人敢加以提倡，若從實際觀察，吾民族因此吃虧甚大，此其五。

鑒於上述五端，中華職業教育社深感今後職業教育實有改革之必要，故有次列主張：

(一)職業知能練習須與公民訓練並重，且求其互相聯絡。職業教育主要目的，固在教授生產知能，但同時對於公民訓練，及其他必要的文化教育，亦萬萬不容忽視。尤其在此國難嚴重民族衰落時期，對於一般青年，倘無一種精神教育的訓練，以擴大其民族意識，培養其民族情感，則個人縱能自立，仍於國家民族之生存無補。印度、朝鮮亦曾有職業教育，奈吾國甯能步其後塵乎？是以今日中國實施職業教育，應認定以『訓練職業知能，厲行民族教育』爲兩大主幹。譬諸人身，前者是營養體質，後者是陶冶精神，兩者相依，正如車之兩輪，鳥之兩翼，無論如何，不能偏廢。

(二)初級職校宜減少學校形式，而純以實際工作爲務。 入學目的，惟一讀書，學校程度，判定在年限，此爲一般人之見解，實則職業教育重要目的，在教學者手腦並用，絕非僅重書本知識。在高級職校，爲養成初級技師及中級職員，自不妨稍稍兼重學理。若初級一階段，儘可完全注重勞動。應有十分之六七時間，從事實際工作，而年限長短，則可視工作性質及學習能力分別決定之。學校形式與觀念，有時亦能誤人，最好初級職校，關於學校形式方面，容易引起青年不良觀念者，竭力避免之。

(三)職業教育宜與社會教育聯絡進行。 職業教育實施方式，不僅在學校一方，即社會教育所關，亦極重要。都市方面，施行職業指導，固純粹屬於社會教育範圍；奈鄉村除農業學校外，關於農事各項指導，試問何項能離乎社會教育？倘使實施職教者只知有學校，不知有社會，壁壘森嚴，不肯離門一步，此等關門式的職

業教育，可以斷言其效力至微，是以在今日之中國，凡主持職業學校同人，均應具有兼任社會教育之信念，方能使民衆獲得新教育的利益，促進舊職業的改良，此層在鄉村關係尤重。

（四）職業教育不應以職業學校爲中心，須兼重補習教育及職業指導。　職業教育範圍實含有職業學校教育、職業補習教育、職業指導三方面。職業學校，在全部職業教育中當然居重要地位，然若無職業補習教育以輔佐之，則職教推行之途徑必狹；無職業指導以聯貫之，則職教影響之效能難著。勢必教育行政者與社會兩方咸澈底明瞭以上三方面之性質與功用，決定同時並重，並使之互相聯絡，方能獲得圓滿結果。

（五）集中行政權能，謀職業學校之健全，注意畢業生之出路。　職業教育目的，在養成多數具有新職業知能之人員，以供社會各方之用，藉謀職業之改良，新職業之勃興。倘人員養成而無處銷納，則職業教育將完全失其效用。是以在學校開辦之初，即當詳審職業界的需要，計議到畢業生出路問題；既設校施教以後，必時時慮到學生所學，是否與社會相吻合？將畢業時，更當切實籌劃，并實施介紹職業辦法，此可謂不能移易之定理。正式職業學校，設立太多，設備不完，教法不善，畢業生不能有出路，當然無足怪；即辦理較優之學校，而平昔對於學生出路，不加注意，結果亦復不能圓滿。照目前中國情勢以觀，應併力提倡推行職業補習教育及職業指導，以應社會之需要，而於正式職業學校之設立，則不妨取有限度的有計劃的辦法，由教育行政機關負其全責，統籌全局，施行統制，期於進行職教普及之中，仍寓有解決學生出路問題之意。

（六）提倡女子家事教育，以應中國目前社會需要。　年來提倡職業教育雖有人，而竭力提倡女子家事教育者，則比較少數。探其原因，女子家事教育不易辦，師資難得，一也；設備標準，新舊兩方，難稱適合，二也。近十年來，教育平等，男女平等兩說，講得太呆板，太極端，以爲女子教育只有超賢妻良母主義，絕不容賢妻良母主義之存在，大勢所趨，竟莫敢與之抗，而所謂女子家事教育，又在在與賢妻良母主義爲緣，因此遂無人敢明白主張。實在平心而論，眞理何嘗如此？就能力言，男女誠然無殊，凡男子能爲之事，女子亦能爲之；而就生理言，男女究屬有別，男子應爲之事，亦必强女子爲之，是否經濟，仍是疑問。吾人當然承認超賢妻良母主義，因爲非如此，則一部分曾受高等教育而具有特殊才能之女子，無以顯其效用；但吾人同時亦應該承認賢妻良母主義，因爲不如此，則對於一大部分爲妻爲母之女子，無從定教育的標準。天下斷無使一切男子女子，皆受高等教育之理；世界無論那一個國家，那一個民族，亦斷無使女子悉受高等教育，而所職皆超過妻與母之理。女子既不能人人皆放棄妻與母的任務，卻又無教以如何爲母，如何爲妻之準備，試問如何是好。須知爲妻爲母之教育，質言之，即女子家事教育，中國目前社會，能受高等教育之女子，絕少，此項教育之亟待提倡與實施，已可不言而喻。

此篇大部份材料採自該社歷年保存之史料，如有錯誤，當由作者個人負責，附此聲明。



河南輝縣的鄉村教育與鄉村建設運動

孫秉傑

輝縣曾經一度劃為實驗縣，它是河南鄉村運動唯一的發祥地，以前的村治學院，民衆師範院，現在的省立百泉鄉村師範學校以及最近成立的輝縣鄉村建設實驗區，都足以證明它已有很深長的歷史淵源。

村治學院於十八年成立，隸屬於河南省政府，由彭禹廷、（已故）梁仲華、梁漱溟、王柄程諸先生主持。其宗旨『在研究鄉村自治，及一切鄉村問題；並培養鄉村自治及其他鄉村服務人才，以期指導本省鄉村自治之完成。』它的事業概分為五大部：(一)農村組織訓練部：招收相當高中程度之學生，一年結業，應辦關於社會調查巡迴講演及各種鄉村事業之改進運動。(二)農村師範部：在該院左近鄉村辦理試驗小學及教育推廣事項。其招收學生之程度與結業年限同上部。(三)村長訓練部：以現任村長或曾任村長，名譽良好，具有高小畢業同等學力者，由指定各縣保送；六個月結業後呈請省府發交各該縣服務。(四)農林警察訓練部：招收高小畢業生，訓練一年結業後，由該院分派或介紹各處服務。(五)農業實習部：設置農場，從事農業改良實驗及經濟經營；並附辦農家副業。此外設有鄉村醫院及圖書館。惜以十九年河南政局變動，該院奉令解散，故成效未著；但是這已經植下河南鄉村運動事業的穩固基礎，即現在山東鄒平的鄉村建設研究院，亦何嘗不是它的化身呢！

省立民衆師範院，創辦於十八年秋，課程仿當時的江蘇省立民衆教育院（按即現在的無錫教育學院，）組織如河北定縣的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訓練辦法效本省的訓政學院。學生分一年制與二年制兩種，訓練側重能力與品行。所以一年制在校受課的時間，實際只有半年；另一半年則派到各縣去實習，畢業後即由教育廳派赴各縣工作。二年制實習則在最後一學期，是接續前進的預備隊。該院院址原在開封磨盤街，十九年村治學院停辦後，遂於二十年一月遷到輝縣百泉。

民衆師範院繼承着村治學院的墜緒，從事鄉村工作，在民衆教育方面，曾有不少的努力。如在百泉周圍各鄉村創設民衆學校，由教育民

來入手，推進鄉村社會事業，已獲相當成功，其後，該院院長李崇武先生向教育廳呈請改爲省立百泉鄉村師範，二十年秋季便正式成立了。

百泉鄉村師範的設立乃『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根據鄉村社會生活需要，以實驗鄉村教育之組織工具及方法，指導學生研究及實習，以養成本省鄉村教師，及社會服務人才爲宗旨。』在組織方面，與一般學校大致相同，不過另外更特設農事實驗場、鄉村醫院、實驗區等事業機關。在培養人材方面，實行訓教合一，由生活指導部主持。關於知識的傳授，把現行課程分爲四類：(甲)基本學科類：這因爲它是個學校，必須如此；而且還要參加畢業會考，所以與衆不能有異。(乙)教育學科類：此中包括着像一個大學教育系的課程。(丙)社會學科類：幹鄉村文化運動的工作，如不認淸鄉村的情況和實質，是難以從事的，所以有這一類的課程。如農村調查、農村社會學、農村經濟學及中國農村問題等。(丁)農業學科類：到鄉村去，不具有農業的知識和技能是不行的，而且不具有科學的農業知識和技能，更是無意義的了。所以有這一類學科。在上課方面，一二年級（二年級除實習的一班外）注重嚴格的堂課；三年級則兼採研究室制。至於活動能力的培養，注重勞動服務及嚴格軍訓，如農場的實習，校園的灌溉，道路的修築等莫不爲之。而擔任所有指導員亦一律參加的。即如起居、服裝、集會、參加臨時活動，師生均無區別。我們知道，師生共甘苦同生活，才算良好的教育。

該校實驗研究事業，由實驗研究部主持。自廿二年起，該校與輝縣縣政府，教育局會商，劃百泉周圍七鄉爲實驗區，其動機有二：(一)根據濟經原則，以謀教育效率之擴充；(二)開闢學生實習場所，以謀做學教合一。其任務，綜合言之，爲實驗鄉村教化有效方法，發現鄉村建設正當途徑。分析言之，則爲一、實驗研究鄉村教師之訓練方法；二、實驗研究鄉村社會之情況與實質；三、實驗研究以鄉村學校爲鄉村社會文化改造之中心。可知該校不祇是一個學校，而且有一個鄉村運動團體的性質。

實驗區由主任，副主任，視導主任各一人，幹事五人，書記一人，鄉村學校校長七人組成。現有事業：(一)鄉村學校七處，計有：北關鄉校，兒童部現有學生五十七人，成人部學生二十人；八盤磨鄉校，兒童部學生六十三人，成人部學生四十人；安樂鄉校，兒童部學生一百三十四人，成人部學生二十五人；百泉鄉校，兒童部學生二百九十三人，成人部學生三十六人；卓水鄉校，兒童部學生一百七十人，成人部學生一百零二人；稻田鄉校，兒童部學生八十七人，成人部學生四十一人；希聖鄉校，兒童部學生一百三十五人，成人部學生一百零三人。合七鄉校兒童部現共有學生九百三十九人，成人部現共有學生三百六十七人。已畢業及由「小先生」教者，均未計入。(二)農村中心合作社一處，各鄉成立分社者已有四鄉。(三)兒童科學館一處。(四)兒童圖書館一處。(五)鄉民代筆問詢處七所。(六)鄉村保健所七處。(七)兒童通訊分網七。(八)短期小學一處，內學生兩班九十六人。

研究工作方面，該校師生曾組有鄉村教育研究會，內分鄉村小學

教育、鄉村師範教育、及鄉村建設三股刻已出版鄉村教育研究叢書，鄉村社會研究叢書，鄉村教育輔導叢書等多種。至於鄉村改造與鄉村兒童，乃河南特有的兩種定期刊物。

茲就該校在數年來之實驗中所得到的理論與辦法，對鄉村教育上有了相當的貢獻，一般人認為係該校之特色，而為其他同性質之學校所缺少者，再為簡述如下：

一、長期實習制度　實驗區各鄉，設立鄉村學校一所，其教師完全分派該校二年級學生一班（二年級甲乙兩班分開實習）擔任實習一學期。在實習期間關於教學方面的指導，由該校擔任教育的指導員負責；教材方面的指導由各該科的指導員負責；生活方面的指導，由生活指導部與各鄉校校長及實驗研究部共同負責；工作方面的指導，由實驗研究部負責。實習前要作計劃，實習後要作報告。實習生的責任是：(一)實地運用所學之方法與理論；(二)養成處世之德性，及作事之能力與經驗；(三)發現及研究切於實用之方法與理論。這樣辦法在使學生真能養成一種技能應用所獲得的知識。實習結束，仍回本校上課一年，藉作更進一步的研討，使得學理與事實，互相印證，以收「做學教合一」之效。

二、廢除暑假星期及其他一切例假　我國學校的假期，至少要佔去一年的三分之一，再加上開學遲，散學早，學生遲到，先生晚來等等花樣，不一而足，恐怕一年的大好光陰，不知不覺中要有二分之一以上都付之東流，真是可惜得很。該校自二十二年春季由全體指導員一致主張，將一般學校所通行的無謂的假期如星期日、例假、暑假等，毅然實行廢除；只在天氣嚴寒各界人士都停止工作的年關左右，方有三星期的寒假。至於政府規定之紀念日，除屆時舉行儀式外，仍照舊上課，或作其他有教育價值之活動，以廢除假期節餘時間，增多教育活動之分量。故假期問題在許多教育學者熱烈討論中尚未得到具體結論的現在，該校實行已三、四年之久，並不感覺有若何不便的地方。筆者認為一般學校，我們儘可不必過問，但凡是鄉村事業機關的工作人員，都應該打破傳統觀念，革除不良習俗，一刻不停地埋頭苦幹下去。我們知道，所謂鄉村社會裏的窮苦大衆們，終歲勤勞，從不曾有過很多的暇豫時間去供休息的。

三、實行警衞，養成自衞衞國的本領　該校僻處山麓，每遇青紗帳起或冬防吃緊之時，盜匪橫行，不惟鄉村民衆不得安居樂業，即於事業推進上亦有甚大障礙，因此實行警衞，實為至要。原來該校設立之初，即呈請省政府撥發槍械二十餘支，招募校警，設置學校警隊部，負保衞學校之責；不過恃此少數校警實力甚形單薄，況自關劃實驗區後，範圍擴大，全區人員亦須生活安定，工作效率始克增進，因之該校除復呈請省府添撥槍支及准許區內民衆出資購置外，並組織十二鄉聯防自衞團，平時由該校予以相當的軍事訓練，使知聯合自衞的關係與方法。數年以來，日必聯防，夜必會哨，相互連結，從未間斷，因此實驗區域內各鄉，不

曾發生過搶刧的事情。現在實驗區各鄉的砲樓碉堡相繼建修，每入夜則由實習生與鄉民輪替崗衞，治安方面，益可無虞。至於該校內部，乃由全體指導員領導全體學生，擔負自衞工作，入夜除一部分崗位由校警守備外，餘則悉由師生輪值，通夜達旦。不曾稍懈。本來該校平素對學生實行嚴格的軍事訓練與管理，再加上環境的驅迫，當然可以造就出大批具有自衞衞國的本領底人才。

四、生活導師制　該校採用「生活導師制」的訓育制度，不自今日始，其目的在打破舊日訓教分離的弊端，養成學生「寓學於做」的精神。這是混合了英國的導師制（Tutor System）和法國的討論學課（Ubungen）而為一的制度。在每一位指導員名下，有十個以上自願受其指導的學生，從事各種活動。如：體育運動，娛樂會，跑山，築路，衞生檢查，大掃除，搜集參考資料，編制索引，專題研究，作日記，開小組會。農耕操作，家畜飼養，農作物展覽，社會調查，指導合作，推廣農產品優良種籽，聯防站崗等各項活動實施，均由師生共同參加。在該校出版的答客問一書中，關於導師制的實施近況，闡述頗詳。茲再摘述於次：

（一）各年級生活導師之分配——本校於學期開始，由生活指導部按各科導師所擔任各年級功課之多寡而聘定某導師為某年級之生活導師；復按擔任某一年級功課較多之導師，共計幾位，乃以之定各導師應指導若干學生。例如一年級學生有八十人，擔任該級功課較多之導師有七人，則每人應指導十一人或十二人是也。

（二）各年級主任生活導師之聘定——本校生活指導部復恐各年級生活導師人數較多，彼此主張差異過甚，乃復於各該年級中選聘一位為主任生活導師。……如此則關於各年級之訓育，既由各主任導師依照本校訓育方針實施，而各年級應興應革之事，亦有人負責集議，與生活指導部協同進行。誠於分之中有合，而合之中亦有助其分別進行也。

（三）各級學生之自由選定生活導師——各級生活導師既已分配允當，乃令各該級學生就各該級所分配之導師，到生活指導部自由選定一位為其生活導師。似此，則學生既可照其素日所最欽佩之導師自由選定，而亦可照其所最樂意研究之某種科目選定其導師；此非惟對於學生確能教導，而學生亦確能信從其導師也。

（四）各生活組名稱及研究事項自由規定——各級學生既已選定生活導師，乃由生活指導部分別彙送學生姓名於各位導師；各位導師即可召集本組學生開會，議定本組之名稱及應研究活動之事項，報告於生活指導部。由指導部彙印張佈，以便考核。至各組之名稱及研究之事項既自由規定，故有以其生活導師之名號為名者，如崇武、紫雲、立亭等組是；有以其研究之科目命名者。如理化、社會及教育等組是；更或標明其一組之理想或期望而命名者．如樂羣、進修、健華、輝泉及冠中等組是。……

（五）各生活組之參互活動——各生活組除照常進行所規定之研究事項外，於別組開會時，亦可派代表一二人前往參加，以明瞭彼組之活動，而便有所採取。又如某兩組為聯絡感情或共同研究起見，則舉行兩組聯合講演會，辯論會，或野外各種比賽旅行等活動。

（六）平日之課外運動，及校內之一切臨時活動，率以組為單位，而由生活導師領導。……

（七）各生活組研究及活動成績之考查——時由生活指導部主任分別考查或抽閱學生之日記，以知其活動之情形；至課外運動，則由生活指導部按時點名，隨處監護，使學生於自由活動之中，亦感受教育之益也。

（八）各組學生活動之獎勸——各組學生研究之成績如有較優而可發表者，則由本校刊印之鄉村改造發表；者或有須油印或石印者，則由生活導師送交生活指導部轉請校長辦理。至各組學生逐日之日記，須送交其生活導師評閱，若有間斷者，則由其生活導師勸告或由生活指導部警告。

由此看來，可知該校各科指導員對於學生一切活動的指導，已就力之所及而爲之；而學生們亦深明此義，咸感相宜，所以師生之間，極其融洽。所謂自治會，該校學生亦感無組織的必要；有何項事情須全體學生共同負責的，則由各組代表或各班值週生隨時協商，即可表決進行。

五、鄉村教育的新認識　該校對於鄉村教育的看法，亦有其獨特的認識。所謂鄉村教育，在對鄉村方面而言，是『在改進並充實鄉村人民的生活，創造新的鄉村文化，以建設新的鄉村社會。』且加解釋說：『所謂生活的改進和充實，與乎文化的創造，事實上的表現，即對於鄉村人民的觀念和智識的改變和增加，以及對於他們的經驗和技能底擴張和培養。因而使他們能夠自動地或督促當局認眞地來建設新的鄉村社會。』從風靡一時的鄉村運動的情勢上說，這似乎把鄉村教育的價估量得太小了，其實倒是很眞確的看法。因爲教育的力量，拿舊的說法，它的功能不外傳道、授業、解惑；拿新的說法，它的功能不外『教育即生活』或『經驗的改造』；若從政府辦教育說，無論中外古今，也都只是注意在「知的傳授。」所以教育這種工具的功能，就在對人的品行底訓練及其知識底啓發和增加。其他方面，它是無能爲的。要想藉教育的力量來繁榮農村經濟，那是一樁不可能的事。它只能訓練民衆去做這些事，宣傳做這些事的知識於農民，它自身是做不了，所以不必去做的。即令它做到了，其結果必定遭受到『人存政舉，人亡政息』的慘敗。這慘敗不特會令人作沉痛的回憶，而且會妨礙再度工作的進行。如此不若就教育論教育，能盡到教育的功能，喚起農民自動地去做那些事就牢靠得多。對國家方面言，以當前的情勢看來，只有從事鄉村文化運動，是救亡圖存的唯一途徑。整個民族有了出路，個人始有出路；用鄉村教育的力量，可以訓練出眼前眞正需要的公民，和國家將來的柱石。

六、軍農中心主義的鄉師教育　這是該校近今的教育主張。其產生的背景有三方面：第一、教育方面有見於一般學校雖在國家教育宗旨的名義下辦理，而仍僅教授書本的知識，並沒有積極地去貫徹那個宗旨。同時就每屆學生投考的思想上看去，非常紛歧；在他們自身方面，簡直可以說無目的與志願。第二、農村方面，有見於農村的崩潰與解體，固然別有重大的原因促其如此，然而他們不能理解那些原因，不能理解科學的經營底文化因素，亦佔重要的地位。第三、國家方面，目前我國在帝國主義侵略之下，國難日亟。而國家亦正從半封建社會的次殖民地國家地位，努力自立的過程中奮鬭着。因此學校應該針對着這個情勢來訓練學生，亦即是訓練國民，使能應付這當前的大難。

在理論方面這軍農中心主義的鄉師教育分析起來，是「軍」、「農」「教育」三點，正可實現國家教育宗旨與蔣委員長所主張的「教」「養」「衞」主義。在這主張下訓練學生的方法，是使學生充分獲得軍事、農事、教育三者的知識和技能，用嚴格的軍事訓練，勞苦的農事實習，勤勉的教育實習來完成這個訓練。要學生經過訓練後，具備軍人、農夫、教師三種的本領。分開來說：有事的時候，他可以成保衞民族的戰士；

有職業的時候，他可以成服務社會的教師，失業的時候，他可以成改良農業的農夫。合起來說：他也就是眼前正需要的公民，將來國家的柱石。

從五、六兩項所述，讀者可知鄉師是有它一貫的理論與辦法，且自軍農中心教育實施後，不特可以顯示着該校今後的動向，更可進一步推知中國鄉村師範教育的目標，亦將同此歸趨。這可由近來已得到各方極良好的同情與反應中而看出的。

在河南，河南省立高級鄉村師範沒有第二個，這無異議的該校負有指導和推進全省鄉村教育的重大使命！它的確也是責無旁貸，義不容辭。現在除特約學校不計外，已經在各縣有十餘所小學，都完全是鄉師畢業學生主持着，轟轟烈烈地向前做去。此外，該校實驗研究部業經把前民衆師範院和百泉鄉師的畢業學生，用河南鄉村民衆教育社底組織，將他們連結起來，行見數年之後，該校畢業人數增多，各縣許多鄉村小學，都在一個學術團體的領導之下，一致的活動起來，很可蔚成一個普汎而廣大的鄉村教育運動。

輝縣鄉村建設實驗區，是由河南省立百泉鄉村師範學校，河南省第五區農林局，輝縣縣政府等主辦機關，河南大學農學院，及中國銀行等贊助機關合組而成的。該區呈經河南省政府備案，業於二十五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茲先將該區成立旨趣節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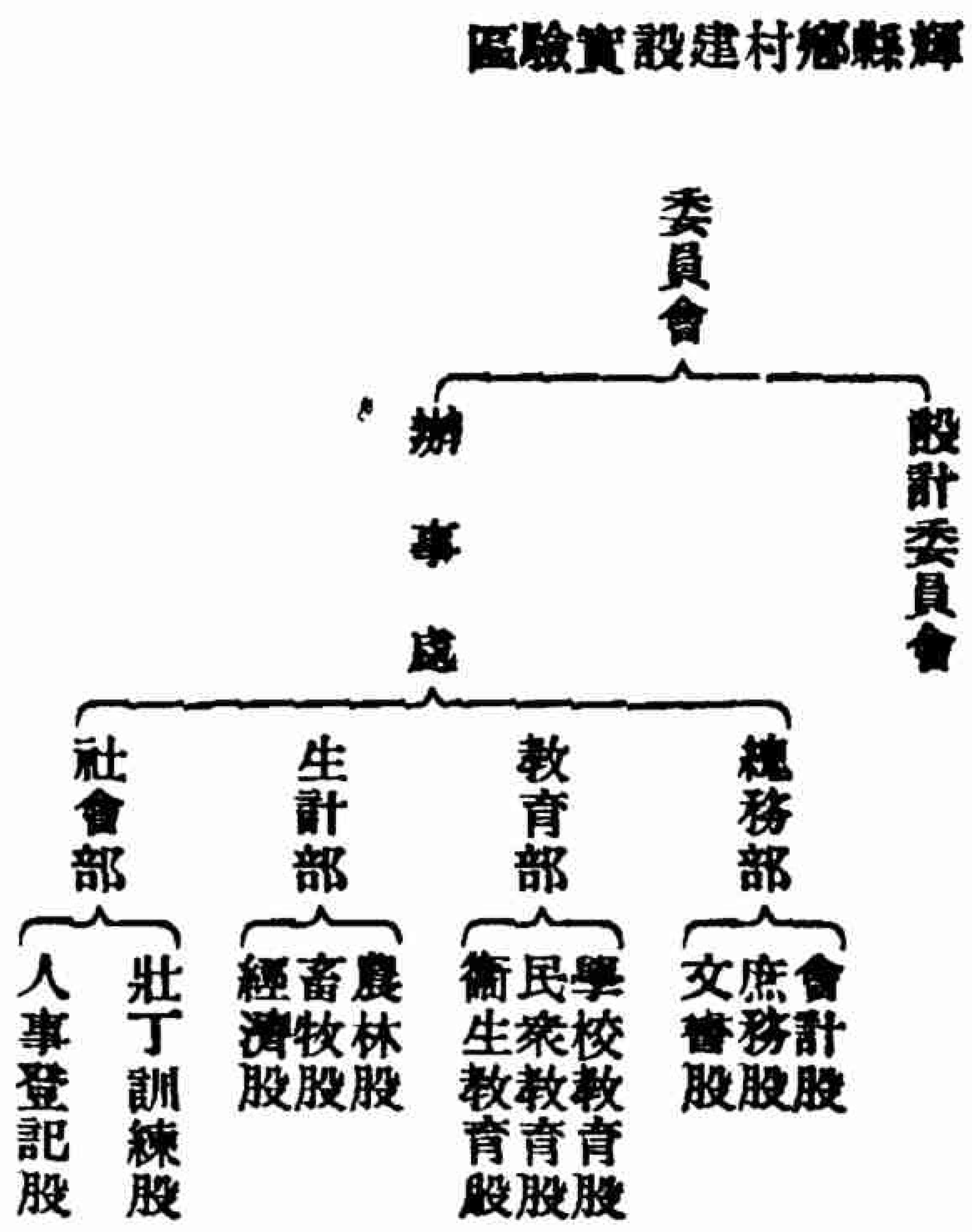
第一，我們希望我們的國家能夠在最短期間內逐漸現代化。我們感覺到中國的文化，在過去有過光榮的歷史，現在卻遠落人後。我們應當毅然的採納整個的西洋文化，以淘汰我們的舊精神，而培養我們的新精神。爲實現這個目標起見，一切建設事宜務求其不背歷史進展的行程和時代演進的趨勢。鄉村建設，爲全國整個建設之一部門，當然也要本着這個目標做去。我們不希望我們的農業自始至終保守着小農經營，零散經營的狀態，我們要設法澈底加以改造，研究如何使農民利用機械耕種，從事大農經營，合作經營。我們不希望我們的農村還保持着幾千年前遺留下來的原始狀態，我們要研究如何可使都市工業分散及於鄉村；如何可使農民於從事農耕以外得享受工業生活。換言之，我們希望我們的農業能夠工業化，我們希望我們的農村能夠都市化；同時我們要訓練和培養我們的農民有接受科學化現代化的精神和能力。

第二，我們認定「教」「養」「衞」三者在任何國家的重要，但是爲適應我國當前的需要起見，我們的建設要以「衞」爲中心，而以「教」和「養」輔之。這不是說，只重視「衞」而忽略「養」和「教」。我們訓練民衆的辦法是「教」，我們計劃中之合作，及改進農業生產技術等辦法是「養」。「衞」的基本發動力量是政治，要喚醒民衆之民族意識，訓練民衆之團結能力，非仗政治的力量不爲功。「衞」之意義有二：一爲對內，目的在維持治安；一爲對外，目的在抵禦強敵。二者同等重要：鄉村中盜匪不除，一切建設無由進行；外侮如不能抵禦，則國必亡，遑言建設，所以今日要談建設，非將「教」「養」「衞」的過程顚倒一下，改作「衞」「養」「教」不可。我們不但要輔助政府辦理保甲，訓練壯丁等事宜，我們還要求政府予我們以相當政治支配權，以保障養和教的各種事宜；我們不但不避免談政治，我們還要積極利用政治去從事建設。

第三，我們認定鄉村建設是嘉惠於農民的事業，但今日之農民經濟已處山窮水盡之境，我們不願因鄉村建設而妄加人民之負擔，不望政府以一地方的田賦收入的全部劃作經費；並且在我們的事業未達到相當的程度以前，我們決不向外界向政府募集大量的經費。我們相信事業的成功關鍵，經費固屬重要，而辦理的人若能眞正苦幹實幹與硬幹，亦可以少量的經費辦理大量的事業。

鄉建區組織，區設委員會，下設辦事處分總務、教育、生計及社會四

部、每部又分若干股，另設一設計委員會負設計之責。其組織系統如下：



全區事業經費，由各機關各自負擔，區內辦事人員亦由各機關派充。工作則按各機關原任業務性質分配，例如百泉鄉師任教育，農林局任生計，輝縣縣政府任社會，合之爲整個實驗區的事業，分之則爲各機關自身的事業。全區工作，定有三年計劃。先從第一區着手（百泉鄉師原有實驗區包括在內），然後逐漸推行於全縣，到了有相當成效的時期，即移交輝縣地方團體繼續辦理。此種辦法不但適合分工合作的精神，並且符合經濟的原則。輝縣爲古之共伯舊國，工商業均不發達，是一個十足的鄉村社會，今後由鄉建區集中政治、經濟、教育各方面的人力物力，從事鄉村建設實驗工作，成效定可預期；因爲這樣的基礎太好了。

總括以上所述各團體，他們的院址、校址、區址均設立在百泉。百泉是輝縣的一個鄉村，在縣之西北五里，因百泉的名勝得名。南距平漢路新鄉車站四十五里，每日有汽車行駛其間，交通稱便。東依韮山，西憑太行，背蘇門而面衛水之源，風景的秀麗，素有河南「小西湖」之譽。山上的綠樹紅牆與湖中的碧波清流，交相輝映；加之亭臺樓榭，點綴其間，儼然織成一幅天然的畫圖。故自魏晉以還，即爲雅士碩彥講學隱居的處所，在我國文化史上壘著顯聲。晉代有孫公和，宋代有李之才、邵堯夫，元代有趙仁甫、姚雪齋、許魯齋、耶律楚材，明末有孫夏峯、彭了凡以及湯潛菴諸儒，均嘗講學或隱居於此。遺風流韻，足資觀感興發。輝縣縣政府治下的第一區，百泉鄉即包括在內。農林局設在輝縣城西五里之小營，百泉一帶亦爲其事業範圍。該局在輝屬歷年所種植之樹木不下數十萬株，其所辦改良畜種，尤爲該縣農民所歡迎。百泉一帶居民平日深受鄉師教育的薰陶，實驗工作由此第一區入手，困難自必較少；且得輝縣縣政府全力相助，建設成效自可不難想見了。

最後特將鄉建區的三年計劃事業方案錄後，藉供各地同志的參證與商討：

（一）總務部

（二）教育部　本部計劃中之各項事業與活動，擬以鄉村學校暨鄉村保健所爲實施之中心，預計於三年之內本區各村成立鄉村學校一所，各鄉酌設保健所數處。

第一年——一、改進區內各村原有學校並充實其內容；二、區內設鄉村醫院一所（就百泉鄉師設立之鄉村醫院加以擴充），各村酌設保健員；三、開辦保健員訓練班；四、開辦種痘訓練班；五、設立閱報處及圖書室；六、設代筆問詢處；七、設置常識壁報；八、舉行老人及兒童健康比賽；九、舉行鄉民體育運動大會；十、舉行防疫運動；十一、其他。

第二年——一、增設鄉村學校；二、各鄉酌設保健所；三、酌設農民劇場；四、映放教育電影；五、開辦助產訓練班；六、實行巡迴治療；七、設立巡迴文庫；八、設置農民俱樂部；九、其

他。

第三年——一、增設鄉村學校；二、增設保健所；三、建築一號完善之農民劇場；四、設立鄉村圖書館；五、設立衛生展覽室；六、試辦農忙托兒所；七、特約模範家庭；八、其他。

(三)生計部　本部預定於三年內於實驗區中完成下列諸事：第一，所有猪雞完全變爲優良種；第二，所有棉花盡種脫子棉；第三，所有小麥、高粱、稻子、玉蜀黍等主要作物皆播優良種子；第四，使各村農民皆明瞭作物選種，並具有相當農業常識；第五，普遍植樹造林；第六，成立各種合作社；第七，創辦現代化之鄉村工業。

第一年

一、開辦生計教育講習班，講授下列各項——1、作物選種及耕種法；2、作物病蟲害防除法；3、果樹剪枝及芽接法；4、栽培法；5、肥料儲藏及使用法；6、養蠶法及養鷄法；7、養猪養羊法；8、各種合作社經營法；9、公民常識。

二、設立表證農家，並推廣優良品種。計本年擬推廣者如下——1、推廣一二四號小麥；2、推廣玉子；3、推廣胡桑；4、推廣脫子棉；5、推廣苗禾；6、推廣改良猪；7、推廣來克行鷄；8、推廣菜種。

三、成立信用合作社；

四、籌辦農業倉庫；

五、舉辦農村調查；

六、醫治家畜疾病；

七、波支猪施種；

八、提倡機器灌溉。

第二年

一、繼續辦理生計教育講習班，授講下列各項——1、烟葉、甘蔗、苧蔴、除蟲菊的栽培法；2、造林法；3、獸醫常識；4、製絲法；5、桑樹剪枝及嫁接法；6、改良鋼鍁䦆頭及其他小農具；7、醬油、酒、果子醬等製造法。

二、增設表證農家，並繼續推廣優良品種。計本年擬推廣者如下——1、推廣谷子；2、推廣稻子；3、推廣高粱；4、上年推廣各項仍繼續辦理。

三、繼續辦理合作社，農業倉庫，波支猪施種等上年度一切進行事項。

四、強迫荒山造林。

五、舉行變蛋、蒜、香稻米運銷合作社。

六、辦理牲畜免疫注射。

第三年

一、繼續辦理生計教育講習班，講授下列各項——1、園藝促進栽培法；2、果樹整枝及各種接木法；3、柿餅、蜜棗及梨杏等罐頭製造；4、農家簿記；5、鹹土改良法；6、土紙製造法。

二、繼續推廣一二年各種優良品種，並辦理前二年一切未了事宜。

三、舉辦利用合作社。

四、試辦農場之集團經營。

五、創辦鄉村工業（先從製造醬油、酒、果子等日用品着手。）

(四)社會部　本部擬於三年內在實驗區中完成下列諸事：第一，全區壯丁之抽調與訓練；第二，全區道路之修整；第三，全區碉樓之修築；第四，訟事之勸戒與化除；第五，遊民之感化與絕跡；第六，毒物之禁絕；第七，其他不良嗜好及不良風俗之廢止。

第一年——一、壯丁之抽調與訓練；二、各村舊有碉樓之修築；三、村與村間道路之修築；四、提倡推行新生活運動；五、舉行防空宣傳；六、舉行放足運動；七、成立息訟會；八、舉辦人事登記；九、早婚與盲婚之勸戒；十、厲行禁烟禁毒禁賭；十一、其他。

第二年——一、繼續抽調與訓練壯丁；二、酌建新碉樓；三、開闢由鄉通縣道路；四、毒品禁絕；五、遊民工作之配置；六、改良鄉村禮俗；七、其他。

第三年——一、全區壯丁抽調訓練完畢；二、全區道路修築完成；三、全區碉樓修繕完成；四、遊民絕跡；五、設立育幼養老濟貧救災等會；六、其他。



再論中國教育哲學之方向

姜琦

我在本刊前號已經提出一點意見對於張君勱先生的中國教育哲學之方向一文作過一度的商榷，但是當時我爲本刊的篇幅所限制，所以我祇對於所謂「教育哲學」的界說作過相當程度的解釋，然而我對於張先生的那一篇文字裏面所有的諸重要點——「各派哲學的綜合」與「各時代文化的綜合」——僅僅提出好像一個結論的論點而未曾對於這一個結論有詳盡的說明。因此，我的前一篇文字使讀者諸君看見還不免發生許多疑竇，以爲我的論點是沒有充分的理由；尤其對於我所提出的「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這個名辭也許以爲牠不能夠成立而是一個杜撰的東西。現在我爲補充前文起見對於張先生所提出的「各派哲學的綜合」與「各時代文化的綜合」這兩點作一度追加的討論；同時對於我自己所提出的「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這個名辭也作一度重複的說明。本文的標題所以被命名爲「再論中國教育哲學之方向」就是這個緣故。

在未討論「各派哲學的綜合」與「各時代文化的綜合」的全部意義以前，我對於所謂「綜合」這個名辭先從前文裏面所已經說明過的話摘出來再作一度的重複的解釋。所謂「綜合」，並不是「總和」，尤其不是「均衡」、「調和」、「折衷」乃至「妥協」的意味，而是由較低階段的所有一切舊東西的一定特徵與屬性等等在較高階段上反復的意義。但是我們要特別注意的，這樣地向着出發點的復歸並不是說向着舊東西的復歸，而是說以某種形式克服了舊的事物並且祇把牠的積極的契機加以一度改造與保存，使牠轉變爲另一種新質的東西。設使我們把所謂「向着出發點的復歸」當做絕對的復歸當做舊事物之完全的復興去考察，那麽我們就會陷落於機械論的窠臼而形成爲一種形而上學的狀態，並不是科學的哲學者所應取的觀點。

總之，所謂「綜合」，是向上進展的意思，並不是機械的結合。因爲如此，所以我們若是要綜合各派哲學與各時代文化去建設中國教育哲學，那麽我們不能不先從分析入手，把各派哲學與各時代文化分解、分化或分析爲最單純的現象；復次再從這許多單純的現象裏面去檢查牠有沒有與現代社會制度互相矛盾的地方；然後藉着現代社會制度上所有的新範疇——三民主義——把這些被分解、分化或分析而發現的與現代社會制度互相對抗着的一切矛盾加以消解，使舊的事物——各派哲學及各時代文化——與現代社會制度上所有新範疇——三民主義——互相結合起來而作成一種新的更具體的範疇。

如上所述所謂綜合，無論對於各派哲學或各時代文化，我們斷不可把牠放在平面上一五一十地加減起來而成為一個總和體而必須把牠竪立起來成為立體的形狀，再從歷史的方法去考察其發展的過程，然後使某一派哲學轉變為另一派哲學，或使前一時代文化轉變為後一時代文化。不然的話，設使我們把各派哲學或各時代文化祇放在平面上一五一十地加減起來而成為一個總和體，那麽即使其中也有一種取捨選擇作用，然而牠不過是對立的和解而陷於一種折衷主義或妥協主義。並非是一種有向上進展性的綜合。再換句話說，凡是有向上進展性的綜合是從量轉變到質，或者從一種質轉變到另一種質，並不像機械論者所謂綜合僅是由各種事物的量而結合的意思。

杜威的教育哲學已經做到這一層了。具體地說，杜威討論美國教育哲學的時候，他每每先舉出過去的歷史上所有各派教育哲學，自柏拉圖起經過盧梭、科美紐斯一直至於康德、麥希脫、裴司泰洛齊、海爾巴脫、福祿培爾等等無一不被杜威列舉出來，並指出其得失與長短，使牠與美國社會制度上所現存的「民本主義」(Democracy)相照應，更檢查兩者的一切矛盾，然後藉着後者對於前者加以改造與保存而作成一種新的教育哲學。可惜杜威太保守美國社會所現存的觀念形態對於教育上的一切改造是主張採用漸變而不願採用突變，所以他多少還有折衷主義或妥協主義之誚。不過，他把教育事象放在歷史的發展過程上去考察而欲求出其一種某種程度的綜合辦法，這不能不說杜威的教育哲學比之從來的一切哲學的教育學有獨到的地方。

因為有了上述的這個理由並有了杜威的研究方法做我們的先例，所以我以為張君勱先生若是有意要建設中國教育哲學，那麽他非採用一種有向上發展性的綜合方法去綜合歷史上各派哲學不可；尤其非以三民主義為中心去揚棄歷史上各派哲學與現代社會制度互相對抗着的一切矛盾而使兩者化成為一種新的東西不可。不但各派哲學是應該這樣地被綜合着，就是我們對於各時代文化也必須這樣地去綜合牠的。原來各時代文化裏面有些是可以保存的，有些是可以改造的。因此，所謂「各時代文化的綜合」是應該說我們吸收中國四五千年來的人類思想與文化發展中有價值的東西而且加以改造的意思，並非說我們必須無條件地接受過去的各時代所有一切文化並保持其原型的意思。

孫中山先生曾經主張恢復中國固有的道德，但是孫先生並非主張完全地保持中國固有的道德內容，而是以為固有的文化，好的要保存，不好的要放棄；並且說着從前的忠是忠於君主，而現在的忠是忠於國家，他對於孝、仁愛、信義、和平等等，都是這樣地解釋着的。孫先生不但主張恢復中國固有的道德，並且要主張恢復中國固有的知識（如大學格物致知說）與固有的能力（如從前發明的應用物品：指南針、印刷術、磁器、有煙黑藥等及衣食住行的設備：茶葉、絲、房屋的拱門、交通的弔橋等。）總括地說句話，孫先生也是極力地主張綜合各時代文化之一人。但是孫先生認為我們僅恢復國粹，不學歐、美長處，就不能進中國於世界上頭一等地位。因為如此，所以孫先生主張學歐、美要迎頭趕上去。所謂「迎頭趕上去」就是指着一切文化應該有一種急速或劇烈的轉變的意思，而與一般觀念論者認定一切文化都是靜止的、固定的與永久不變的，並且要使現在與將來的文化也是為過去的各時代文化的局部性所限制的，剛剛相反。

蘇俄的領袖史丹林也說過：『我們因為建立了新的政治制度，建設了蘇維埃制度，在這一種意味上就已經趕上了而且超過了先進的資本主義各國。這是不錯的，然而單單這樣還是不够。要獲得社會主義的最後勝利，還需要在技術的

經濟的各方面趕上而且超過那些國家，我們要做到這一點，不然就要失敗。」（見米定・拉里察維基等原著，艾思奇・鄭易里譯，新哲學大綱三三七頁）史丹林的這幾句話，豈不是與孫中山所謂「學歐、美要迎頭趕上去」完全相同嗎？

上面這一段，我不過借用史丹林所說的話來證明孫先生一面尊重古來各時代的文化，一面想使現在及將來的中國文化有飛躍的進化而已，並非我要中國建立一種新教育制度，一定去模倣蘇維埃的教育制度。原來我們中國社會，孫先生早經昭示過我們，本有牠的背景存在着，而與蘇俄所有的社會背景各異其趣的。因此，蘇俄的教育制度是以共產主義為根據，而中國的教育制度是以三民主義為基礎，也早經為中國國民黨政策所規定好了。不幸得很，自我們中華民國產生以後，論理當時的教育制度應該採用國民黨的政策及貫徹孫中山先生的主張，輒以三民主義為教育宗旨的根據。但是不料民初以還，中國的政局為一般反國民黨的政客所操縱，因此，當時的教育宗旨就失掉三民主義的根據，而變成為「非三民主義」的東西，甚至可以說沒有主義。張君勱先生說：「譬如歐戰以前，採用軍國民主義，歐戰以後，又採用國際平和主義，俄國革命以後，大家趨向於俄國的新潮流，……假定教育宗旨的變動，時常如此忽東忽西，國家的危險眞不可設想。」這就是完全因為有了上述的這種情形的緣故。

幸而在民國十六年的時候，國民政府成立，跟着牠之後，中華民國大學院於翌年五月間召集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蔡孑民先生在會議開幕的時候就有下列的宣言：

我們深信一國的教育，必有個一貫的宗旨，纔可以確立國家生存的基礎，而築成國民文化向上的軌道。中華民國成立十七年了，雖然也曾定過教育宗旨，但是很空泛很容易發生歧義；換句話說，就是沒有主義，所以等於沒有宗旨。十七年來國家的生存，不但沒有能確立牠的基礎，而且鎮還動搖的程度一天一天地增加；國民的文化，不但沒有能築成牠向上的軌道，而且只有後退和橫決的現象。這固然由於政治上革命尙未成功，而教育上沒有一貫的宗旨，也應該負大部分的責任的。中國國民黨以三民主義建國，也就以三民主義施教；此後中華民國的教育宗旨，就是三民主義的教育，已毫不容懷疑。所謂三民主義的教育，就是以實現三民主義為鵠的的教育；決不是單單在教科書中攙入些三民主義的話，或在教育行政機關裏貼幾張三民主義的文告，就算完事的。我們全部的教育，應當發揚民族精神，提高國民道德，鍛鍊國民體格，以達到民族的自由平等；應該養成服從法律的習慣，訓練團體協作和使用政權的能力，以導入民權的正軌；應該提倡勞動，運用科學方法，增進生產的技能，採取藝術的陶鎔，豐富生活的意義，以企圖民生的實現。總之，我們全部的教育，應當準照着三民主義的宗旨，貫徹三民主義的精神。

同時，在會議中，大會根據蔡先生所發表的這一個宣言，就確定「三民主義的教育」為中華民國底教育宗旨。同年，中國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根據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所通過的「確定三民主義的教育為中華民國底教育宗旨」這一個議決案，再用具體的文字確定中華民國教育宗旨的內容，經眾通過，並交給國民政府頒布如下：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自民國十七年五月起一直到現在，我們中國教育上的一切設施是完全地根據上述的這個教育宗旨而進行的。然而張先生對於這一點絕未提到，反而誣着我們在俄國革命以後，趨向於俄國的新潮流，在德國、意大利新政權成立之後，又羨慕法西斯主義，可謂寃枉之極！

同時，張先生指出中國教育宗旨的變動，時常如此忽東忽西，國家的危險眞

不可設想。張先生的這幾句話，祇可以對着民國十七年以前的情形而言，而不可以爲自民國十七年五月以後是這樣的。況且，在民國十七年以前的那種情形，其責任應當歸反國民黨，尤其反三民主義的人們去負的，至於國民黨黨員不但不能夠負這種責任，並且對於這種情形是疾首痛心的。因爲如此，所以中國國民黨在民國十七年五月毅然地要確定「三民主義的教育」爲中華民國底教育宗旨，以撲滅中華民國成立十七年來「沒有主義，所以等於沒有宗旨」的那種狀態。

如上所述，現在中國既然確定了三民主義的教育宗旨，那麼，無論教育理論家或教育實際家都應該以這個確定了的中華民國底教育宗旨——三民主義的教育——爲根據去建設中國教育哲學或實施中國教育方案，而切不可再有改絃更張的動念使「三民主義的教育」再復歸於「非三民主義的教育。」因此，張先生再來提出各時代文化的大綜合的話，其動機固然在於要使今後的中國教育宗旨得到穩定而沒有動搖，然而他對於明明已經穩定的東西再使牠發生動搖，豈不是有招「庸人自擾」之譏嗎？

假定照張先生的辦法，那麼，現在的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又將復歸或還元於自民國元年起迄於十六年底止所有那種「沒有主義，所以等於沒有宗旨」的狀態。況且，張先生所重複陳說的關於歐洲開放時代的各個人在生活上所受之利益，並且要我們去規矩準繩，不可完全拋棄的五點：(一)民衆解放使下層民衆地位擡高，並且普及其知識；(二)各人之生命財產享憲法上之保護；(三)各人人格既被尊崇故思想與信仰享有自由；(四)各個人在政治上享有同等權利；(五)各人對於國家負擔義務，尤其要負擔當兵義務。這些是已經爲整個的三民主義範疇所包括無遺的。不過，彼此所差異的，在張先生的眼光看去，如果我們要實現上述的這五點，那麼，非恢復到民初以後所採用的歐、美式議會制度不可。這好像張先生自己所說，就政治言之，各黨各派在議會之中，可以從容討論，並無一黨壓制他黨情形，使全國人各本其良心之所信，以貢獻於國家，而不至於有冤莫伸之苦；或者好像杜威所說，我們要保持民本主義精神，並且要用議會中自由討論的方式來實現新經濟制度。（見本誌二十六卷第十一號邱椿：關於講授教育哲學的幾個問題之討論）

反之，如果我們站在中國國民黨的立場上要去實現上述的那五點，那麼，我們非採用一黨專政的辦法不可。原來所謂「一黨專政，」並非是一黨壓制他黨的意思，而是以一黨領導全體國民的意義。照張先生的見解，他以爲四萬萬人中，多數是不識字並且無知識，所以人民知識與責任心，完全沒有開發出來。要拿一種權力或威力來壓迫他人民，自然只知服從，但是從國家全體來說，是不會有好結果的。殊不知因爲有了這個緣故，所以中國國民黨要以一黨專政去領導他們，使他們不致有盲目與越軌的行動。實在講起來，中國國民黨的一黨專政，其主要目的正是在於爲全國國民的利益打算的。所謂「中國國民黨，」顧名思義，是以中國國民全體的利益與幸福的莫大的向上爲基礎的；而所謂「黨，」不過在國民知識未普遍及其自治能力未完成的時期內，姑由一部份國民——黨員——做全體國民的代表與領導者的意思。不但訓政時期如此，就是到了憲政時期，中國國民黨還是立於領導者的地位，使國民大會的全體會員個個人都遵守三民主義去討論一切問題。但是在憲政時期內，國民大會會員，不一定祇限於黨員，就是非黨員也有份參加的；不過，即使他不是黨員，然而他必須始終遵守三民主義而行事的，絕對不容許其有反三民主義之舉動。到了這個時候，我們就無所謂「一黨專政；」有的，祇是國民全體自身專政而已。因爲所謂「三民主義，」申言之，是「民有、」「民治、」「民享」的意義，所以無論黨員或非黨員，同是被包括

於「民」這個概念之內，就無所謂「一黨壓制他黨」可言，祗問某一個代表是否僭稱三民主義，然後再來定奪他是反動者或非反動者而已。

在辯證法的立場上看來，舉凡事物，都是具有內在的矛盾，並且牠能够自己否定，因此所謂「一黨專政」的內在的矛盾一經牠自己否定，復次再經過第二次否定——否定之否定——就會轉變為較高階段的「一黨專政」。這種較高階段的「一黨專政」我們稱他為「國民全體自身專政」也無不可的。再進一步說，同樣地所謂「國民全體自身專政」的內在的矛盾一經牠自己否定，復次再經過第三次否定——否定之否定——就會轉變為較高階段的「國民全體自身專政」這種較高階段的「國民全體自身專政」就是普通所謂「全民政治」或「立憲政治」（簡稱「憲政」）由此可見我們無論對於個人人格之尊崇或團體紀律之重視，都必須憑藉着辯證法的觀點去考察，然後纔能够達到真正的綜合。

但是張先生所陳說的那五點，除掉第五點稍稍注意到團體生活外，其餘四點都是純然地站在個人主義的立場而出發的，這不外是一種英、美式的「德謨克拉西」。因為如此，所以張先生纔有「就政治言之，各黨各派在議會之中，可以從容討論，並無一黨壓制他黨情形，使全國人各本其良心之所信，以貢獻於國家，而不至有冤莫伸之苦」那一種主張。殊不知個人與團體是有聯繫的關係，在一方面講，沒有個人，就沒有團體；但在另一方面講，沒有團體，就沒有個人。歐洲中世紀的哲學有「唯實論」與「唯名論」之論爭，就是不明白這種道理的緣故。但是現代的哲學者認為「唯實論」與「唯名論」都不了解事物的全體性，前者好像「祗見森林而不見樹木」，後者好像「祗見樹木而不見森林」。一般因，此現代的哲學者要在一方面視個人與社會是對立的，在另一方面又視個人與社會是統一的。同時，他們以為要尊崇個人的人格，必須使各個人都服從團體的紀律；要訓練團體的紀律，必須使全團體常顧到個人的個性。然則孫中山先生所以在民權主義第三講說出「真平等」的道理，就是基於這一點。總之，孫先生的「真平等說」就是個人與社會之綜合。

設使照張先生這樣地說法，那麼他不免側重於個人的方面，而與他自己所提出的「……國家只須照這個目標，把民族的意志力加强，使他們齊心一德向一種目標進行」這一句話自相矛盾的。但是在張先生自己的觀點看來，所謂「民族的意志力加强」這一句話也許就是個人主義者所謂「個人意志自由，不受任何外界的權威所縛束」的意思。因此張先生所說，又非自相矛盾，而有他自己的一貫的主張。復次，張先生所謂「一種目標」究竟是什麼樣的一種目標呢？再問一句，牠是三民主義呢？抑或不是三民主義呢？如果這個問題不先行解決，那麼，張先生所謂「齊心一德」還是一句空話。況且歷史已經告訴過我們，自民初以來迄於民國十四、五年的中間，那種毫沒有一種統一的目標——三民主義與反三民主義之混合體——之所謂中華民國國會，弄出了笑話百出。張先生的大作中那一段為着「假定有人問拿希特勒所施行的一切移到中國來是可能或不可能？」這一個懷疑而寫的話，簡直是描寫自民初以來十四、五年間的中華民國國會的黑幕。

張先生明明地知道了過去的歷史事實是如此的，並且他自己親歷其境的，那麼，他為什麼又要我們再蹈前車的覆轍，打破一黨專政的主張，仍舊恢復到從前的辦法，使各黨各派在議會之中可以從容討論呢？這豈非張先生明知故犯嗎？論理，我們因為越有了從前國會的流弊，所以我們越要採用「一黨專政」去矯正牠。然則孫中山先生所以在民國十三年的前後改組舊國民黨為中國國民黨，

毅然地採用「一黨專政」的策略，使三民主義中的民權主義也有所改造——即把英美式的「德謨克拉西」改變爲合理的民權主義，再換句話，把「個人的自由」改變爲「團體的自由」——，就是完全地爲此。

不但民權主義如此，並且民族主義也經孫先生在民國十三年的前後所改造過了。具體地說，在民初的前後，孫先生的民族主義還祇是排滿，然而在民國十三年以後，孫先生的民族主義是由狹義轉變到廣義，即在形式上雖是民族主義，然在內容上是國際平等主義，他的目的是在於要用國際平等主義的精神教育大衆，藉此强化民族主義。此外，民生主義也是在民國十三年的前後被孫先生自己經過了一次改造的。總之，民國十三年以後的三民主義本身，多少是與民國十三年以前的三民主義各異其趣的。由此，可見現在的三民主義，不但是反三民主義——國家主義與共產主義及其他——之否定，並且是民國十三年以前的三民主義本身之否定。總括一句話，孫先生的目的，要使低階段的三民主義逐漸地發展到較高階段，然後再發展最高階段的三民主義。史丹林說得好：『……和第二種的馬克思主義者（史丹林指他自己而言，）却把問題的中心從馬克思主義的表面承認移到生活的推動和生活的變革上。他們所注意的，就是要適應事勢，把實現馬克思主義的手段和方法指示出來；事勢若有變化，他們就準備把手段和方法加以變更。』（見前引書一六八頁或史丹林論伊里奇）照史丹林的這幾句話看來，就可知孫先生對於三民主義有所逐漸的改造，也是這樣的。

如上所述，三民主義本身既有發展的可能性，所以我們一方面不可祇知墨守原型的三民主義，他方面又不可立刻推翻現存的三民主義，而我們應該效法孫先生自己的主張，在歷史的發展過程中去適應事勢之變化，以謀三民主義本身之發展。這樣一來，那麼今後的國民大會，雖則是一黨專政，然而各個代表都可以本其良心之所信，從容討論，以貢獻於國家，就用不着像張先生的說法，容納各黨各派於議會之中了。現在我再重複地陳說一句話，設使照張先生的意思，容納各黨各派於議會之中，那麼我們祇會使整個的民族意識弄得四分五裂，而決不能夠使大家齊心一德向着一種目標而進行的。

以上所述的話，在表面上看來，似乎是政治上話，但是在實際上，牠是與中國教育哲學問題有連帶的關係；再澈底地說，牠就是中國教育哲學所應走的方向。現在我們所應走的道路或方向，本來老早已經確定了；這一條道路或一個方向，就是三民主義。不過，所成問題的，祇是在於要問我們怎樣地向着這一條道路或這一個方向及用什麼地方做個出發點而已。這本來也已經不成什麼問題，因爲張先生所提出的這個綜合方法，就是要我們怎樣地向着這一條道路或這一個方向走及用什麼地方做個出發點的一種主張。但是所謂「綜合」，如我在前面所說過的，本有好幾種，約言之，至少也有兩種：一是機械論的綜合，一是辯證法的綜合。張先生所採用的綜合法，是屬於前一種；孫中山先生所採用的綜合法，是屬於後一種。近人稱孫先生的學說爲「民生史觀，」就是爲此。固然，張先生也從歷史上舉出各派哲學與各時代文化，但是他祇把這些列舉出來，排列出來，取長捨短，以作要造成一個中國學說系統而已，並沒有把牠放在歷史的發展過程中去考察，經過一番揚棄作用，使那些所有的量都轉變到質，或使那些質轉變到另一種質。這樣一來，那麼，張先生所謂「綜合，」豈不是一種機械論的綜合法嗎？因爲如此，所以我個人對於張先生所謂「各派哲學的綜合」與「各時代文化綜合」這種主張，是極端地贊同的，但是我對於他這樣地綜合着，却是要反對的。在張先生們自己看來，他也聲明過句話：『我的意見，或者有人反對，譬有人說歐洲各派各有長處，若合在一塊，反而失了各派精神，還是保存他的眞面目爲好，還是使各派

互相對抗爲是」我自認就是反對張先生的這種意見之一人，但是我並非主張純粹地保存各派的原型而却要改造牠我也非主張使各派永久地互相對抗着而却要使各派的矛盾互相消解或互相滲透。張先生自己也未嘗不明白這一點，他繼續着說：「我認爲這種方法，是忘了歐洲的思想史上一派起來一派來打倒他的經過了。」張先生的這一句話就是他的「史觀」或「歷史主義」，然而張先生在另一方面又結束地說着：「現在我們以一個局外的國家爲何不能將各派短長同時排列出來因而採取其長而去其短呢？」張先生的這個結論，又是祇把各派哲學放在同一的平面上，採其長而去其短，一五一十地加減起來的而已。因爲如此，所以我認爲張先生所謂「綜合」乃是一種機械論的綜合法，而與我個人的意見大有出入的。然則我所以要提出一點意見與張先生作再度的商榷，就是爲此。再積極地說一句話，我個人所要採用的綜合是辯證法的綜合法，尤其是孫中山先生自己的「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

我在前面所陳說的那許多段話，是對於張先生所提出的「各派哲學的綜合」與「各時代文化的綜合」這兩點之追加的討論；我本來在此地再繼續地對於我自己所提出的「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這個名辭作一度重複的說明。但是我寫到這裏已經把前一個問題說了一大堆話，因此，設使我對於後一個問題再說同樣的一大堆話恐怕爲本刊的篇幅所不容許的。現在我祇得對於後一個問題作一度極簡略的補充的說明，至於詳細的內容，還請讀者諸君檢閱我在前一文字裏面所列舉的那五篇拙作——三民主義之辯證觀，三民主義教育的相對性與統一性，中國教育究竟需要那一種哲學，中國教育哲學之討論的我見，從美國教育思想界的衝突說到中國教育哲學問題（所有發表的地方，都已註明在前文）——自會知道的。此地我所要補充說明的，就是我唯恐讀者諸君一看到所謂「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這個名辭，第一、以爲辯證法是方法論上的一個名稱，如果在牠的上面冠以「民生的」一語，簡直不成爲一個學術上的術語，而是一個杜撰的東西；第二、以爲孫中山先生自己並未曾說過什麼辯證法，尤其未曾說過什麼「民生的辯證法」的話，爲什麼硬要指定孫先生所採用的綜合是一種辯證法的綜合法，尤其是一種「民生的辯證法」的綜合法呢？這豈非牽强附會嗎？

關於第一點，請大家切勿誤認辯證法的一切法則如「正」「反」「合」及否定之否定等等祇是一個普遍的抽象的圖式，可以應用牠去衡量自然界及社會界的一切現象，殊不知這些法則是在各過程中所特殊發現出來的東西。原來黑格爾的辯證法本是依據着正命題、反命題、合命題的程式去敍述任意過程的發展，即反命題否定了正命題，合命題又否定了反命題。據黑格爾自己所說，他以爲理論觀念的發展是用三段式的辯證法法則去規定現實性的發展。在伊里奇看來，這是黑格爾使三段法成了神祕的形式，使牠變化成一個普遍的圖式，就應用這一圖式去衡量自然界的一切現象。馬克思及恩格斯曾經唯物論地改造了黑格爾的辯證法，使否定之否定的法則由神祕化了的形式裏解放出來。恩格斯說：『否定之否定，實際上是極單純的、隨時隨地所經歷着的過程，只要把牠身上所包着的舊觀念論哲學的舊裝剝開以後，牠（否定之否定）是任何小孩子都可以理解的。』總之，馬克思及恩格斯把否定之否定當做以下的東西去考察，即牠是『自然、歷史及思維的極一般並且有着極廣汎的作用的重要的發展法則。』他們極力地反對把這一法則化成普遍的抽象的圖式，而强調着這個法則在各過程中的特殊發現（見前引書二六四頁或恩格斯反杜林論）

照馬克思與恩格斯的見解看來，就可知辯證法的一切法則若是被我們應

用起來，那麼，我們切不可說我用這一個發展法則來包括了一切的過程，並且這樣一來，就可所把各個特殊過程的特殊性置之不問。換句話說，我們應用辯證法的一切法則的時候，我們必須隨時隨地地去照顧各個特殊過程的特殊性。現在我們不管馬克思的辯證法是唯物的也好什麼的也好，但是他極力地反對把這些法則化成普遍的抽象的圖式而強調着這個法則在各過程中的特殊發現，這是值得我們佩服的。因爲辯證法是這樣地須照顧到各個特殊過程的特殊性，所以辯證法若是應用於我們中國社會問題之上，那麼我們必須隨時隨地地照顧到中國本身的歷史過程中的各個特殊性。然則孫中山先生自己所以認爲「歷史進化的重心是民生」及後人所以稱孫先生的觀點爲「民生史觀」，都不外乎此。因爲如此，所以我也稱孫先生所採用的這種綜合法爲「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至於所謂「實踐的」一語，就是「特殊的」之一義，我已經把牠解釋在拙作中國教育哲學問題之討論的我見一文裏面了，茲不復述。）況且所謂「民生的辯證法」一語，像蘇俄的著作裏面是有同樣的稱謂，譬如伊里奇及史丹林常時提出所謂「新經濟政策的辯證法」這個名辭去說明新經濟政策否定了戰時共產主義，並且認爲這是正確的。（見前引書二六八頁）又加伊里奇曾經稱馬克思的資本論方法爲「資本論的論理學」（見伊里奇哲學筆記），等到說明上面的第二個問題的時候，再行引用其原文。）由此，可見我稱孫先生所採用的史觀爲「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決非杜撰的東西。

關於第二點，除掉我在拙作教育哲學（上海羣衆圖書公司出版）後序二及中國教育哲學問題之討論的我見一文裏面已經寫着：「孫中山先生自己雖則未曾說過辯證法，然而辯證法不外乎是自然法則與自然反映到人類的腦筋裏面所成的思維法則，這些法則又是一種有客觀存在性的事實，牠是擺在我們的目前與腦裏的，用不着我們來說的。因此，我們不能夠因爲孫先生未曾說過這句話，就連同事實也被否定了」外，現在我再借用一些伊里奇在馬克思的資本論註釋中對於論理學、辯證法及認識論的一致問題的論究而發揮的一段極有重要的意義的解釋來證實我在上文所說的話吧。伊里奇在他的哲學筆記中指出資本論方法的完美特徵說：「馬克思雖然沒有遺留下「論理學」，却留下了資本論的論理學，並且還可以充分利用牠去應付當前發生的問題。論理學、辯證法及認識論（三種名詞是不必要的，三者都是同一的東西）是當做同一個科學來應用的。唯物論的認識論吸收了黑格爾的一切貴重的東西，使這一貴重的東西前進不已。」（見前引書一九六——一九七頁或伊里奇哲學筆記）因爲馬克思雖然沒有遺留下「論理學」，然而伊里奇就稱他的資本論爲「資本論的論理學」，所以我以爲孫先生雖然未曾說過「辯證法」這個名稱，然而我如伊里奇一樣，輒認定孫先生的「民生史觀」就是「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這也非是一個武斷的觀點。

綜合上面的幾段話而論，我自信我自己所提出的「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這個名辭，是沒有什麼錯誤的。並且，我認爲如果我們要做到「各派哲學的綜合」與「各時代文化的綜合」這兩層，那麼，無論如何我們非採用這種「實踐的民生的辯證法」不可。我的意見如此，不知張先生及讀者諸君以爲怎樣？

二六、二、四寫於福建省立師範學校。



兒童社會教育問題之商榷

陳碧雲

現代社會與社會教育

所謂社會教育是指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以外含有教育意義或作用的各種社會設施而言。如平民託兒所、童子軍、青年會平民夜校、貧民補習學校、識字班、演講會、讀書會、圖書館、博物院、動植物園、演戲、電影、播音等都是。社會教育的對象從理論上說，是不分年齡、性別和階級的，包括全體的社會成員但實際上，現時各資本主義國家內所謂社會教育，主要是爲着那些沒有機會受教育或受教育不充分的人而設的。有人認爲現代的社會教育就是教育的社會化或社會化的教育，其實這種認識是根本錯誤的。我們認爲，社會化的教育，必須是與現代個人主義的教育相對立的東西，因爲提倡或實施社會化的教育，是要從根本上糾正現代個人主義的教育，造成集團主義的人生觀和社會改造家。但現在所謂社會教育，在本質上還是個人主義的，它與社會化的教育很少有共同之點。在我們看來，社會教育的產生，恰同社會政策一樣，乃是現代社會的病態發展之結果，換言之，就是現代資本主義社會的缺陷之反映。假如社會是健全的，人人都有享受充分的同等教育的機會，而教育又能完全適合社會的需要，（即教育已社會化）那就沒有現時所謂『社會教育』了。

正因爲現代的社會是一個病態的社會，正因爲私有制度的極度發展，使絕大多數的人民變成一無所有的赤貧者，陷於飢寒交迫，不但沒有餘錢送子弟進學校求學，甚至要強迫未成年的兒童進工廠作工，雖然爲父母者因政府的政令所迫，不能不叫他們的兒童受一點所謂義務教育，但義務教育所給予兒童們的知識是很有限的，它不夠應付現代複雜社會的需要和人生的要求，是很顯然的。至於根本就未曾受過義務教育的，那是更不用說了。

在目前，就是所謂最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中，文盲數目之巨大，仍舊是很驚人的。例如美國的文盲就佔全人口百分之四·三，比利時的則佔百分之七·九，法國卻佔百分之八·二（見一九三三年出版的

美國社會辭書）就是號稱義務教育施行最嚴的英、德、瑞典、荷蘭和日本等國也還有不少文盲。一般勞動者的子弟因爲貧窮，麵包的恐慌，不能不把全部的時間與精力賣給資本家那裏還有餘暇來受義務教育呢？總之在現社會中因生產工具和財富爲少數人所壟斷因而知識也變成少數人的私有物了，而絕大多數人在知識上也同在財產上一樣被剝奪因而貧窮甚至變成了目不識丁的文盲。這種現象雖然並不妨害資本主義的存在，但在聰明的統治者看來究竟是不利的。因爲現代的生產已經需要識字的勞動者，尤其是現代的軍隊已經需要具有相當知識的兵士了。一個國家的人民大衆，如果文化程度太低，文盲太多，那一定會影響到國家整個的國勢，所以各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統治階級，都感到有提高國民水平、消滅文盲之必要——這便是近數十年來社會教育之所以被提倡的根因。

總而言之，所謂社會教育在本質上是一種顧此失彼的社會改良，是企圖適應現代社會發展實際需要的一種改良設施。但這種改良設施在社會未曾根本改造之前，還是需要的，是含有相當進步的意義的。尤其關於兒童的社會教育，我們覺得更爲重要，因爲今日的兒童就是未來的社會主人翁。

中國兒童社會教育的需要

在一般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既有文盲的存在，那末，在我們這個半殖民地的國家裏，其情形當然要更壞了。據政府所發表的統計，我國人口有四三六、〇九四、九五三人，而不識字的人約佔百分之八十，卽合計三四八、九七五、九六二人，這不是一個異常可驚的文盲數目嗎？再就兒童方面說，據教育部的統計，民國二十年度的全國學齡兒童總數除蒙古西藏外，共有五二、七三三、三〇七人；現在受義務教育的兒童僅有一一、六八三、八二六人，只佔學齡兒童百分之二二·一六，尚有百分之七七·八四的學齡兒童卽四一、〇四九、四八一人是完全失學的。這個失學兒童的數目約等於法、意各本國人口的總數，且略等於英國本國人口的總數，相當於日本全人口數的三分之二，美國全人口數的三分之一。這是一個何等可驚的巨大數目啊！至於受初等教育（指初高級小學或同等之學校）的人數就更少了。據教育部最近發表的統計，我國每萬人中受初等教育者，僅二三六人。而世界各國每萬人中受初等教育的，在加拿大有二、〇八二人，美國一、七六八人，荷蘭一、六四九人，日本一、五八二人，英國一、五八〇人，意大利一、一三三人，德國一、一二五人，法國一、〇八八人，西班牙一、〇六〇人，蘇聯八三八人。卽落後的土耳其每萬人中亦達三八四人。

以上單就數量而言，我國同別的國家已相差如此之遠，若從質量上說，我們的義務教育和初等教育就更是落後了。我們的小學除幾個都市和某幾個省分的辦得稍微像樣外，其餘之絕大多數都是敷衍的、腐敗的。有許多小學甚至直到現在所教的仍然是『詩云子曰』一類

的東西。初等教育一般是敷衍和腐敗，其中所謂最好的亦不過專爲少數有錢人的子弟之升學計，其所授之學科，一般都是不適合於現社會和人生的實際需要的。所以卽號稱受過義務教育乃至初等教育的兒童，他們所學得的東西對於實際生活，仍然沒有多大的裨益。他們僅僅是認識若干方塊字和一些不三不四的教科書上所謂『知識』而已。

總而言之，我們絕大多數的兒童，還沒有機會能受一點義務教育，將永遠淪於文盲的悲境，是勢所必然的。卽幸而有機會能享受義務教育，因義務教育設施之腐敗、落後，事實上仍不能得到眞正的知識，不能應付現代社會的實際需求。因此，我們可以說，中國的兒童，無論從那方面說，較之歐西諸先進國家的兒童，需要社會教育卻更加來得迫切。

實施兒童社會教育之要點

好多熱心教育的兒童教育家，近年來因深感到兒童社會教育之重要，提出了許多不同的主張和意見，從表面上看來，自然這是一種進步的現象，但一考察實際，卻又不免令人失望。因爲這些所謂兒童教育家們卻大都不了解中國兒童的實際情形，只是一味機械的摹倣或抄襲歐、美各國和日本的現成公式和計劃，如什麼智育的社會教育哪、德育的社會教育哪、體育的社會教育哪、美育或羣育的社會教育哪，乃至兒童博物館、兒童動植物園、兒童電影院、兒童戲院……應有盡有地把歐、美、日本的計劃搬了來，從表面上看自然是堂堂皇皇，但按之實際，卻是一些空空洞洞的公式或名詞，無絲毫現實性的內容。假使我們的教育專家們不愛唱高調、說空話，想眞正切切實實地幫助我們的兒童得到一點必需的知識，那就必須拋棄那些美麗毫無內容的公式和不能兌現的空計劃，而嚴重的注意到我們這四千一百萬以上的學齡兒童無法受義務教育之眞實原因。我們應當研究，這些兒童們爲什麼不能受義務教育呢？很明顯地是因爲他們的家庭過於貧窮，被生活逼迫不能不去從事各種工作。換言之，他們是沒有時間進學校，更沒有餘錢購買書物。所以，如果我們不談兒童的社會教育則已，若要談兒童的社會教育，首先便必須如何設法幫助這個廣大的失學兒童羣——四千一百萬人——獲得識字和知識的機會。自然要使他們普遍地獲得認字的機會，只有厲行義務教育。但這卻不是一下所能辦得到的，更何況還有許多客觀的條件障礙着它的進行。所以我以爲除一方面儘可能推行義務教育外，同時必須採取社會教育的補助手段：

第一、廣設貧民兒童義務學校　我們絕大多數的貧苦兒童，既因爲時間和經濟的兩個困難問題不能入正式學校受教育，其補救的方法，當然就只有靠多設立義務夜校。假使受課的時間是夜間，對於日間工作的兒童，在時間上就不成問題了。同時此等夜校必須發給兒童以書籍、紙筆等必需物品，否則，貧苦的兒童仍然無法上學，自然設立此等夜校是很困難的，第一是講堂，其次是教員，最後就是購買教科書及紙、墨筆等物的經費。不過，假如我們認爲此等夜校確是目前幫助大多數

兒童脫離文盲的可能辦法，那我們就應當積極提倡和鼓吹引起社會大衆的注意。首先我們應要求各小學校各中學乃至大學，開放他們的講堂，作貧民義務夜校講堂，這對於它們是沒有什麼損失的。其次，我們應當要求各地的小學教師、中學教師、中學生、大學生以及社會上凡是受過中等教育以上的人們，擔任義務教授。至於經費一層，我以爲一部分應由國家的經常教育費或特別費中分劃出來，同時則舉行廣泛的募捐；另方面凡是工人的子弟和貧窮的農民子弟入此等夜校時，其書籍和紙筆費應由當地的工廠主、老闆和地主等擔任一部或全部。

第二、廣設兒童星期識字班和補習班　星期識字班是同義務夜校的性質一樣，專爲那些未曾入過學校的窮孩子識字而設的。因爲有些兒童在平常的日間也許作工太多，再沒有時間和精力入夜校，便可在星期日休假時入星期識字班。星期補習班則僅爲那些受過義務教育，或初等教育的兒童而設。因爲有許多這類的兒童，雖受過一點義務教育或初等教育，但還感到知識不夠用，而同時又不能升學，所以要幫助這類的兒童獲得進一步的知識，只有多設星期補習班。至於這種識字班和補習班之實現，那也和義務夜校一樣，必須依靠各地中、小學校的教職員和大、中學的學生之熱心合作才有可能。

第三、組織貧民童子軍　近年來我國童子軍的組織，算是有了很大的發展。許多小學和初中都有童子軍的組織和訓練。但就我國全體兒童來說，加入童軍訓練的僅僅是少數中之少數。不但我們上面所指出之四千一百萬失學兒童絕對沒有機會加入童軍，即絕大多數的小學生和初中生也沒有加入童軍的機會。因爲現時的童子軍實帶有濃厚的有錢人的和學校包辦的貴族色彩。他們過於重視服裝和種種物質上的設備——這正是窮孩子們所辦不到的。我們承認，童子軍對於兒童身心的訓練確有很大的益處，但要普及此種訓練於我們大多數的貧民兒童，必須打破那種貴族的性質。我們應當按區或機關（如學校、工廠、商店及其他機關等）將所有的兒童都組織成童子軍。在童子軍的訓練上，也必須加以改變。不要只在形式上講究，如服裝及用具之華麗等，而應按照一般貧民物質的供給程度，以特別整齊、樸實爲主。因爲我們所要求的是兒童的健強、活潑、敏捷、勇敢、機智、同情和犧牲，反抗的精神。但這些精神只要訓練得法，與服裝的奢華是毫無關係的。

第四、設立貧民託兒所　託兒所或幼稚院，是爲未到學齡期的兒童而設的，但仍含有教育的意義。這種教育機關對於貧民的兒童特別重要。例如女工們生了孩子，一方面要帶小孩，一方面又不能不作工，結果便往往犧牲了兒童的健康甚至性命。假如有託兒所，此等女工和其他境遇相同的人的兒童，便可放在託兒所撫養了。這樣不但可以減輕一般貧苦婦女的痛苦，並可保證兒童身體的健全發展，給予若干教育培養一些初步教育的基礎。

此外如孤兒院、浪童收養所、盲啞學校、感化院等，對於一般窮苦無告的兒童的教養都是很有幫助的。但現時這類的機關既設立得十分

有限，絕對不夠收容應被收容的兒童。就是已有的機關，大都有名無實，或腐敗不堪，兒童們一入了此等機關，幾等於被打入牢獄，除了痛苦外，很難受到什麼教育。但我們並不因此便否認此等機關的本來作用。我們希望以後能有人起而改良並擴充這類機關，使能眞正盡到一部分社會教育的補助作用。

以上是專就貧苦兒童，卽我國全體兒童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兒童大衆而指出的特殊辦法。至關於一般兒童的社會教育，我以爲值得特別指出的，約有以下幾點：

（一）圖書館、博物院、及動植物園中應特設兒童部分　圖書館、博物院及動植物園等，是人類文化的寶藏，是現代教育上及科學研究上最重要的工具，可以供給人們以豐富具體的科學材料和知識。但這種機關一向只顧及成人研究的方便，很少注意到對於兒童教育方面的利益。因此各國的兒童社會教育家便主張普遍設立專門的兒童圖書館、兒童博物院及兒童動植物園等。設立一、兩個兒童圖書館、兒童博物院是可能的，但要普遍地設立卻是空想。尤其是我國，在經濟破產的現狀下，更談不到這種建設。所以我以爲我們應當就已有的圖書館、博物院和動植物園等的內部增設一個兒童部，例如在普通圖書館內劃一部分出來，成立兒童圖書部，購買兒童必須閱讀及參考的圖書，設立兒童閱書室，並派定指導員，以便兒童閱讀時的顧問或指導。在這裏，我們還要指出一點，就是我國現時公共的圖書館是很少的，要想各地一般的兒童獲得閱書的機會，必須開放各地大學、中學以及小學的圖書館給兒童大衆。不用說，這些大學、中學的圖書館都應重新購置兒童們需要的圖書，否則雖開放也是枉然。

（二）戲劇、電影、播音應注意兒童的需要　戲劇雖是一種具體而具有形象的藝術，一種娛樂的工具，但其對於民衆的教育作用早已爲大衆所公認。電影更是最具體、最完整、最具有多樣性的藝術，其教育作用當然更偉大。播音在教育上的作用和效果，也是不容忽視的。總之，這些都是現代最高的科學技術與藝術互相聯合的產品，是娛樂與教育相互聯合教導的最好工具，同時也就是社會教育的最好工具。可惜這些工具，現在都被利用從事於虛偽的宣傳，反對眞理，反對大衆利益，甚或引誘大衆走向頹廢消極和種種荒謬的道路。對於兒童教育上的需要是很少注意的。有些熱心於兒童社會教育的人，也主張設立兒童戲院、兒童電影院、和兒童播音臺等，以專供兒童們的需求。但在現社會制度下，這是辦不到的。我以爲比較可能的辦法，只有要求各戲院、電影院和播音臺等多多注意到兒童的需要。以前的攝影公司，差不多只攝製專供成人觀覽的影片，因而電影院便沒有兒童可以看的或者看得懂的影片了。以後我們希望電影公司要儘可能多多攝製一些含有兒童教育意義的種種影片，以供兒童的需要。播音臺應該在每日中一定的時間內專爲兒童播送新聞、音樂、故事、以及科學常識的演講等。戲院亦應當編製種種含有教育意義的兒童話劇，定期公演。此外，無論是電影

院或新戲院，開放兒童電影或演兒童話劇時，必須特別廉價使一般兒童大衆都有享受的機會。

（三）提倡發展兒童大衆體育的各種教育制度　要強健兒童的身體，活潑兒童的精神，自有賴於兒童體育的提倡。但現時我國對於兒童體育僅僅只限於一部分學校中，而社會上絕大多數未能進學校的兒童或離開學校以後的兒童，都沒有參與體育活動的機會。卽學校中的體育也是不完備的非羣衆化的。如許多運動會中多半只注意於個別兒童的各種競賽，造成教育中少數貴族分子。如果我們想下一代的人不致變成病夫，那我們必須從現在始就注意於絕大多數貧苦兒童大衆之身體的鍛鍊。如在可能範圍內開設兒童公園（或普通公園內劃分兒童區）和各種體育場所，如運動場、游泳池、健身房等。凡是公園和各種體育場所，應允許一切兒童入內游戲和運動。並須經常派定人員加以照顧和指導。其次，應經常舉行各種運動會，參加的分子絕不應祇限於在校的學生，凡是社會上的各種兒童團體或個人都有隨時加入之權。各種運動和游戲，應當特別注重羣衆的表演和協同的活動。

（四）注意兒童刊物的內容　以前一般人對於兒童的刊物，是向來不大注意的，因而在實際方面也就絕無僅有。但自近年提倡兒童幸福特別自去年規定『兒童年』以後，兒童的刊物突然如雨後春筍般地發達起來了，如兒童日報、兒童週刊、兒童畫報和兒童雜誌等。現在各大報差不多也都開闢了兒童週刊，兒童日報也開始創辦了。至於兒童畫報和兒童雜誌出版的更不少。還可以說是一種進步的現象。不過我們略一檢閱那些兒童刊物，總覺得不能令人滿意的地方很多。最主要的就是那些刊物中所給予兒童的知識，不大適合兒童的實際需要，尤不適合於貧苦兒童的需要。因爲所有兒童刊物中，很少能告訴兒童們以現社會的實際情形，告訴兒童們怎樣去認識社會，去理解貧苦兒童們之所以痛苦的社會根源。其次，在文字的技術上和選擇題材上也多過於陳腐或不適宜。其實在我們看來，兒童讀物是應該注意以下幾點的：譬如描寫大多數兒童生活的實際情形，使兒童們從他們自己的實生活中學得經驗和知識；其次，應多多解釋現社會中的一般生活狀況，從經濟生活、政治生活，直到文化生活，因爲這些都與兒童的現在和未來的命運，有不可分離的關係；至於表現方面，無論用文字，或圖畫，我們認爲都應該盡量的通俗，使它完全適合於兒童們的了解程度。

此外，如兒童宣講團、兒童展覽會、兒童旅行團、兒童夏令健康營養等，在兒童的社會教育中，也都值得特別提倡。

上面列舉的各種兒童社會教育的方案，就現在的情形看來，雖然實施的可能性很小，但我們希望社會上留心兒童幸福的人、熱心兒童社會教育的人起來提倡、試辦，以期促起社會的注意和政府的幫助。不管將來能實行到何種程度，但我們認爲這是幫助兒童大衆獲得知識之最可能的辦法。在現社會的條件下，我們覺得除此之外，實在找不出更好的方法來幫助我們的兒童大衆脫離那愚昧無知的文盲命運。



低級兒童的勞作生活

蘇兆新

學校應該注重勞作的生產教育，以養成兒童勤勞的身手和生產的技能，這在我國現況下是必要採取的途徑，而在國民基本教育的小學教育的階段中尤宜注意的。小學低年級中的兒童年齡幼小，要這幼小的兒童去做手腦並用的事業，許多人認爲不十分可能。可是這觀念是錯誤的。要知道勞作身手的陶冶決非旦夕之功，必要有環境的力量，多方的刺激，使兒童在這環境中不知不覺的獲得勞作的習慣、經驗和技能。這環境卽現在所要討論的「低級兒童的勞作生活」。在沒有討論這問題之前，可先將「勞作生活」和「勞作教學」加以比較：

「勞作生活」的意思就是兒童在校中的一切生活，均以勞作做中心，在勞作上獲得其他的一切知識和技能。

「勞作教學」是使兒童獲得勞作知識和技能的一種方法。

從上述兩點看來，可以知道「勞作生活」需要「勞作教學」去達到它的目的，「勞作教學」不過是達到「勞作生活」的一種手段。所以現在討論這問題範圍是較廣的。在目前小學校往往以爲低級兒童，對於勞作一科，能力夠不上，大多沿用平塗、剪貼等等的手工，毫無變化的做着，這實在是未能澈底了解勞作的眞義。對於此種事實，我姑不加評論，現在僅用客觀的態度提出些應用的材料和實際的方法，作一個「低級兒童勞作生活」的參考。

一　分科教學下之低級勞作生活

因爲課程標準的限制，小學校中不得不採用教科書施行分科教學；而勞作一科的時間每週僅一百多分鐘，要養成兒童對於勞作的興趣和技能確很困難（尤其在單級學校中）。我們應當多找機會，使兒童隨時實習。實習的辦法，大約有下列三種：

（一）日常工作的處理　校中有許多工作：如教室中桌椅的排列，門窗的揩拭，地板的清除，花圃的整理等，都可以使兒童去實習勞作。教師要利用這些機會，指導工作的方法和程序。例如操場上磚屑很多，要兒童去清除，就須用透澈的說明，引起兒童的動機；講述清除的利益和

工作的成功，使兒童發生興趣；然後共同討論如何拾磚，如何倒去，如何分配工作，務使有了條理再去實行工作，方可收事半功倍之效。工作完畢後，批評優劣和洗除汚垢等都是應行的事。在這種過程中，兒童可獲得勞作上的方法和知識，以後並可應用到其他工作上去。低級的兒童在學級中擔任值日生，並不是一件隨便的事，這在勞作身手的養成上，有很大的意義，而是不可疏忽的。

(二)家庭的操作　有許多兒童，在學校中因爲受教師的鼓勵和督促，很能努力工作，但一回到家裏，隨便什麼事，都不願意做，而且不需要做（普通家庭對於幼兒往往如是）這種情形若不改正，足使學校訓練之結果爲無用。所以校中更宜訂定一種考查的方法，使兒童在家中也願幫助工作。這種工作的範圍，當然要顧到兒童的能力。（可參考課程標準工作科作業要項及教學要點）

(三)養成兒童勞作生活的興趣　一切的事，如因感到興趣而去實行，所得的效力，必定較大。低級兒童對於課業及各種活動，更非具有興趣不能好好進行。其實使低級兒童對勞作生興趣，並不是一件難事。例如要舉行大掃除，可用比賽方法，將一級分爲六小組，教師先告訴他們對於做得最好的那一組將給予錦標，或者把幾個特別努力工作的兒童題名揭示。這樣一經鼓勵，誰不興高彩烈的去做呢！實行的時候，指導者不可袖手旁觀，應參加其間，因爲十分笨重的東西，兒童力所不逮；而且教師能很起勁的幫助他們，兒童們見了，定可更加努力。不過此處

須留意的，就是中間宜有適度的休息。所以要使低級兒童對於勞作生興趣，下列三點必須注意：(1)利用競賽的方法，(2)教師須參加團體，(3)要顧到兒童的體力。

二　中心教學下之低級勞作生活

低級兒童的生活很難詳細分析，所以大家主張利用兒童自身的經驗和興趣作爲教學的根據，不分什麼科目，只認定一樁事業去做，在工作的時候得到一切的知識和技能。所謂中心教學，其意義就是如此。現在各地小學低級中利用這種方法的很多，最著者如南京中學實驗小學的協動教學，蘇州實驗小學的設計教育法，太倉師範附屬小學的整個教育等，雖然名稱上各不相同，但實際都是以事業爲中心的一種教學方法。在中心教學之下我們如何達到勞作生活之目的呢？現在特將管見略述如下：

(一)每單元至少須有勞作之實習　就一般單元的性質講，概可分爲社會性、自然性、和勞作性。勞作性的中心單元，如「替娃娃做家具和玩具」「造屋子」「做豆乳」等，都是在勞作上獲得其他知識的。但在社會性和自然性的單元中亦須有勞作之實習，茲舉數例：

性質	單元名稱	勞作實習
	表演日本小孩	1　造一個日本小孩住的屋子 2　做日本小孩的衣服和用具

類別	單元	項目
社會性	…的生活	3 表演上應用東西的製作
社會性	慶祝總理誕辰	1 造一個中山先生的像
		2 製作一個總理故鄉的模型
		3 紮一些彩花和旗幟
社會性	玩具展覽會	1 觀察玩具製作工場
		2 利用廢物如果殼等做玩具
		3 佈置會場和清潔場地
自然性	放紙鷂	1 做許多不同形的紙鷂
		2 劈篾的研究
		3 搓線的實習
自然性	賞菊	1 種菊的實習
		2 澆水的實習
		3 賞菊時應用東西的製作
自然性	看桃花	1 栽植桃花的研究
		2 做一個採集袋
		3 種桃的實習

這幾個例子是很簡單的，其他非勞作性的單元甚多，如要作勞作的實習，可照上例設計進行。

（二）多行勞作中心單元　我們要使低級兒童生活勞作化，非得多行勞作中心單元不可。因為『學校的科目比較狹窄，一個勞作單元比較是廣闊的；它往往包括了從許多科目裏可以找到材料和勞動，是根據了兒童的興趣組織而成的』（註一）勞作單元既能使兒童有興趣去做，還望各校多多採用，以推進勞作教育。茲草擬一套低級二學年能行的勞作中心單元，以供大家參用：

月份＼單元名稱＼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八月	（1）佈置生活室（2）開闢遊息場	（1）佈置生活室（2）整理小農場
九月	（3）養秋蟲（4）開小商店（5）佈置小花園	（3）秋果大會（4）造小公園（5）佈置一家種田人家
十月	（6）做重陽糕（7）收棉花（8）做酒釀	（6）開棉花店（7）種小麥（8）造小火車
十一月	（9）收白果（10）替娃娃做衣服（11）燒藕粥	（9）剪羊毛（10）燒窰（11）秋收大會
十二月	（12）替娃娃做家具玩具（13）大掃除（14）蒸年糕（15）做賀年片	（12）燒臘八粥（13）大掃除（14）生火爐（15）做新年禮品
一月	（16）做豆腐漿吃（17）做雪燈	（16）替娃娃做過冬用具（17）堆雪人
二月	（18）做小玩具（19）開小工廠（20）裝飾房屋	（18）開玩具展覽會（19）製糖果（20）製造日用品
三月	（21）種花（22）養鴿子（23）做玉蘭餅（24）養小雞	（21）種樹（22）放風箏（23）開小醫院（24）孵小雞
四月	（25）建設快樂園（26）養蝌蚪（27）養蜜蜂（28）種瓜果	（25）建設新家庭（26）養蠶（27）養金魚（28）收麥

五月	(29)吃蠶豆 (30)做夏衣 (31)做豆腐	(29)插秧、(30)抽絲織綢 (31)養蠶
六月	(32)吃水果 (33)做蒿蒲劍 (34)搭涼棚	(32)開衞生局 (33)佈置過夏去處 (34)製作夏令食品
七月	(35)做送別禮物 (36)收拾生活室	(35)開飲冰室 (36)收拾生活室

上列各單元足敷低年級之應用。關於計劃的編訂，施行中心教學的學校中均各自辦理內容或有不同，茲舉二例：

1. 常熟縣立實驗小學的設計綱要：

單元名稱：植樹

實施年級：二上

實施時間：一週

教學要項：

甲、主要目的：(1)使兒童知道植樹節的意義；(2)使兒童知道植樹的方法；(3)使兒童知道植樹和氣候的關係；(4)使兒童知道植樹的利益。

乙、重要教材：(1)國語：——(一)植樹的圖畫故事，(二)廣大的山林，(三)種樹。

(2)常識：(一)植樹意義，(二)種樹最適宜的時期，(三)現在可以種的樹木，(四)樹木的種類，(五)我國樹的出產處，(六)種樹的方法，(七)種樹和地土的關係，(八)種樹要用的器具，(九)樹林的利益和功用。

(3)算術：(一)基本練習，(二)計算買賣樹秧的費用，(三)本校樹數的計算。

(4)工作：(一)植樹，(二)泥土做樹林。

(5)唱遊：(一)植樹歌及歌表演，(二)種樹遊戲。

2. 南京中學實驗小學的協動教學設計綱要：

單元名稱：老雞孵小雞

動期：四月

動時：六八

動者：一年下級

動經	動機	動波
	(1)從觀賞動物引起	(1)研究雞的外形
	(2)從研究家屬引起	(2)認識雞的外形各部的名稱
	(3)從肴饌上引起	(3)研究雞的外形各部的功用
	(4)從掛圖上引起	(4)研究怎樣從雞的外形上辨別雞的雌雄的方法
		(5)研究雞的主要內臟
		(6)研究雞卵的功用及其價值
		(7)研究雞肉對於人生的滋養
		(8)研究雞的飼養方法
		(9)研究雞的孵卵法
		(10)研究雞的習性
		(11)研究雞的仇敵
		(12)研究養雞對於農業上的利益
		(13)講老雞教小雞吃米的故事
		(14)合作「雞」的一篇文字
		(15)畫關於雞的圖
		(16)做關於雞的工作
		(17)做「黃狼捉雞」的遊戲

	(18)唱「老雞孵小雞」歌 (19)練習雞的飼養
動果	(1)知道鳥類生理的大概 (2)知道雞蛋雞肉的對於人身的利益 (3)明瞭養雞的利益 (4)知道養雞的常識

動緯

系	要項	說明
常識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雞的形態(參考新法理科自習書一册P.56) (6)甲、工業上的用途 乙、玩具上的用途 丙、食品上的用途(參考萬有文庫養雞法 P.28) (9)甲、雌雞孵卵(參考養雞法 P.25) 乙、人工孵卵(參考同上 P.91) (10)(參考動物大辭典 P.2291) (12)甲、驅除害蟲 乙、鬆土(養雞法 P.114)
語文系	13 14	(13)甲、各個自編 乙、彼此批評 (14)教材自編
算術系	6	(6)四十以內加法及積十八以下的乘法
藝術系	15 16 19	(15)想像畫 (16)剪貼雞形
體育系	17 18	(17)甲、預備拳黃狼一人雞子四五人餘人做雞罩遊戲方法聞叫子聲開始捉雞 (18)教材自編

在上面兩個單元的計劃中，所羅列的事實極爲周詳，關於兒童實際的生活也很能顧到。但其缺點則在科目的分割太淸，實施時難免流於呆板。最好編訂的時候，注意以事業爲經，材料爲緯，不分科目和系統，而在一貫的工作和事業上去實行。選擇勞作爲中心單元時，更須注意下列各點：

(1)所定各種事業是否合兒童的心理和生理?

(2)事業的成功是否有實際價値(實用或生產的?)

(3)事業範圍是否在兒童經驗之內?

(4)各單元的工作能否適合兒童個別的能力?

(5)和其他單元有無聯絡的地方?

(6)每個單元能否使兒童發生興趣?

根據這些標準着手編訂計劃，乃是本校試行的一種方法——整個教育(註二)。現在僅舉二例，以供參考。

快樂園第十一中心單元進行計劃大綱——造屋子

步驟	工作單元	材料	方法	時間	成效估計
動機目的	(1)複述原始人生活故事——沒屋住 (2)研究現在的屋子是怎樣來的 (3)決定造屋子	(1) a 原始人沒屋的情形 b 原始人最初住之屋子 (2) a 中式西式的屋子圖 b 講述屋的進化 (3)讀一篇造屋的故事	由談話中使兒童複述原始人的生活使兒童明瞭屋子的形式並要知道屋子是人生的必需品因而發生我要有造屋子的本領	一天	(1)知道原始人的住 (2)知道房屋的進化 (3)明瞭房屋的圖形 (4)認識屋子附屬品的名稱
參觀造屋	(1)參觀一座正在造的屋子 a 材料 b 方向 c 形式 (2)報告參觀經過 (3)準備材料	(1)師範部起建的音樂室 a 磚木的來源 b 向南原因 c 分間的原因 (2) a 口頭報告參觀的東西 b 圖形報告建造的形式 (3)造屋代表品的準備如 a 硬紙 b 屋面紙	領導全體兒童教師共同前往參觀搜集	一天	(1)知道造屋的各種應用的東西 (2)能創作一個房屋的圖形 (3)能明白造屋的情形 (4)會搜集製作原料
實行造屋	(1)確定圖樣 (2)分工與籌備 (3)舉行落成典禮	(1)二層房屋 (2)每保做一部分 (3) a 決定典禮順序 b 請帖 c 會場職員	兒童創發後教師歸納後共同製造屋子時的歌曲也可在此時應用作	三天	(1)會剪和劃圖形 (2)會寫請帖 (3)會招待人家
批評整理	(1)批評優劣、 (2)測驗心得		共同批評造屋經過和成績的優劣口頭或文字	一天	(1)能公平批評 (2)會報告所得的知識和技能

快樂園第十二中心單元進行計劃大綱——替娃娃做家具和玩具

步驟	工作單元	材料	方法	時間	成效估計
動機目的	(1)觀察娃娃 (2)研究娃娃的生活	(1) a 櫥中陳列的 b 教師準備的 (2)用娃娃的故事論述人生的必需品	取出後互遞傳觀因天冷和寂寞而使兒童發生同情	一天	(1)知道娃娃的生活（即小孩的日常生活） (2)知道時令的變遷而影響人類的生活 (3)有自信力
討論家具玩具的製作	(1)研究家具和玩具的製作法 (2)參觀家具和玩具製作場 (3)報告	(1) a 家具——『寶寶的一家』 b 玩具——『洋娃娃』『小玩具』均係兒童書局新朋友叢書之一 (2)平民工藝廠竹工籐工縫工場 (3) a 工作情形——口頭 b 參觀經過——圖形	分組閱讀並研究製作方法『洋娃娃』作精讀材料整隊前往參觀	二天	(1)知道各種家具的名稱和做法 (2)知道各種玩具的名稱和做法 (3)明白工人做工的方法和歷程 (4)會報告參觀經過 (5)認識玩具家具等字彙

實行製作	(1)準備材料 (2)分工製作 (3)批評成績	(1)a木材　家具 b紙張　玩具 c廢物如蛋殼果殼之類 (2)桌椅牀等 (3)各種製作物	分工合作教師須加整理和說明工作的好壞不僅看重其表面應注意其工作歷程	二天	(1)知道各種器具的材料 (2)明白一家庭的佈置 (3)會做一些小工作 (4)知道結果的優劣和錯誤
共同佈置	(1)設計佈置 (2)分配工作 (3)實行佈置	(1)沙箱或桌上佈置 (2)a搭架 b放玩具 c地面上的板	在教室中央或後面放置沙箱、佈置以後共同欣賞	二天	(1)能佈置一個新生活家庭 (2)能作一個簡單的說明
搜集玩具	(1)登記各保的玩具 (2)製作標籤 (3)陳列比較	(1)各人帶來的玩具 (2)分品名搜集者各項	因鑒於娃娃的玩具太少而發生各人帶玩具來的動機比較每保的多少	二天	(1)有己物公開欣賞的精神 (2)能書寫物品的名稱 (3)會計算玩具的數量
研究玩具的來歷	(1)中外貨物的辨認 (2)價格估計 (3)玩物的研究	(2)數的練習（約價） (3)各種活動玩具等	特別注意日本的玩具加以特別標識使每個兒童明白玩法		(1)認識國貨 (2)決心不買日貨 (3)會辨別價格的貴賤 (4)能小心玩玩具
展覽玩具	(1)分配職務 (2)佈置會場 (3)實行展覽	(1)招待員及佈置員的推選 (2)a招待人家來參觀的形式 b排列物品	舉代表往請老師和同學開放展覽室後其他的人在戶外活動		(1)會招待人家 (2)能佈置一個優美的環境
整理結束	(1)回憶本中心的經過 (2)報告心得 (3)測驗成績	(1)文字和圖形的發表關於觀察所得的 (2)口頭報告工作情形	兒童工作興趣如何加以統計		(1)能回想工作的經過 (2)會發表心得

從上面兩個計劃看來，就可知道事業是一貫進行的，而附帶着學習其他基本的知識，如文字、計算之類。這種方法乃參考幾個美國兒童中心學校的課程（註三）——作業的單元，以日常生活的爲對象；常作校外觀察和旅行以豐富其經驗，在這種情況之下，使兒童習相關之作業，如科學、音樂等——來編訂的。或許在我國國情之下不十分需要這種整個的學校，但至少要備具這種條件來應付盛倡勞作教育的趨勢，方能稍收實效。

我們既有了編訂計劃的方法，如何着手實施呢？當然，我們要根據計劃，羅列材料，參酌環境去實行，現在舉一個勞作中心單元「替娃娃做家具和玩具」的實施經過爲例。

快樂園中心單元做學教實施報告

替娃娃做家具和玩具

第一步驟　動機目的（一天）

(1)觀察娃娃　教師講故事時，說到一個娃娃的生活情形，兒童

們因爲知道冬天來臨，娃娃要感到寂寞和寒冷了，對它很表同情。這時就把一個很有趣的娃娃給大家看，並且很興奮的說：「我們來替他做些過多的東西並佈置一個家庭罷！」

(2)研究娃娃的生活　既是要替洋娃娃佈置家庭，製造玩具，一定要明白他的生活情形。教師介紹他們三冊有趣的圖畫——寶寶的一家、洋娃娃、和小玩具。分組閱讀，每組三人，共十八本。看了以後，對於家庭的佈置和玩具的製作，留下了一個印象。

(3)決定替娃娃做家具和玩具　閱讀以後，大家很希望全體來替他做一些工作，但是因爲力量的問題，不能不決定一個目標，於是大家就決定了一個目標——替娃娃做家具和玩具，並且認識了這幾個字。因爲洋娃娃這一冊很有趣味，故特油印分發，作爲精讀材料。

第二步驟　討論家具和玩具的製作（兩天）

(1)研究家具和玩具的製作　根據看過的幾本書，大家決定了幾件易做的事和必需的東西，於是定了一個綱要，以備照着去做。

要替娃娃做的東西：

(1)牀——木。

(2)桌——木和硬紙。

(3)椅——木和硬紙。

(4)被——布棉。

(5)枕——布棉。

(6)筷碗——竹和蛋殼。

(7)各種玩具——廢物和果殼。

(2)參觀家具和玩具製作場　爲要學習做的方法，因而有參觀一個工廠的動議。在十一時整隊出發，因爲太倉沒有玩具工廠，祇好決定採取到「平民工藝廠」的意見。該廠距校很近，不滿十分鐘已到那裏，承廠中的職員很誠意的陪着我們看竹工場的做桌子，籐工場的做椅子，縫工場的做衣服，兒童們極爲注意，因爲娃娃都需要這許多東西的。參觀了十五分鐘，仍循原路返校；路上已有些兒童討論做的方法或談論所看到的情形。

(3)報告　報告的材料豐富得很，有些說「我們看到桌子的面是圓的，」有些說「縫衣有的不用手的，」還有些說「我很歡喜很小的椅子。」教師乘此機會叫他們用圖形來報告（自由創作），整理後得到「整隊出校」、「平民工藝廠的門口」和「工場裏」的三種圖。

（不易製版略）

第三步驟　實行製作

(1)準備材料　在開始之前，教師先告訴學生：「前天所決定的綱要，我們現在要做了，」然後大家討論做東西的原料。家具大概用木板、硬紙和布等，由校中購辦。玩具要用廢物，如破布和蛋殼等由兒童去搜集，結果收到木板兩大塊，蛋殼及其他廢物也收到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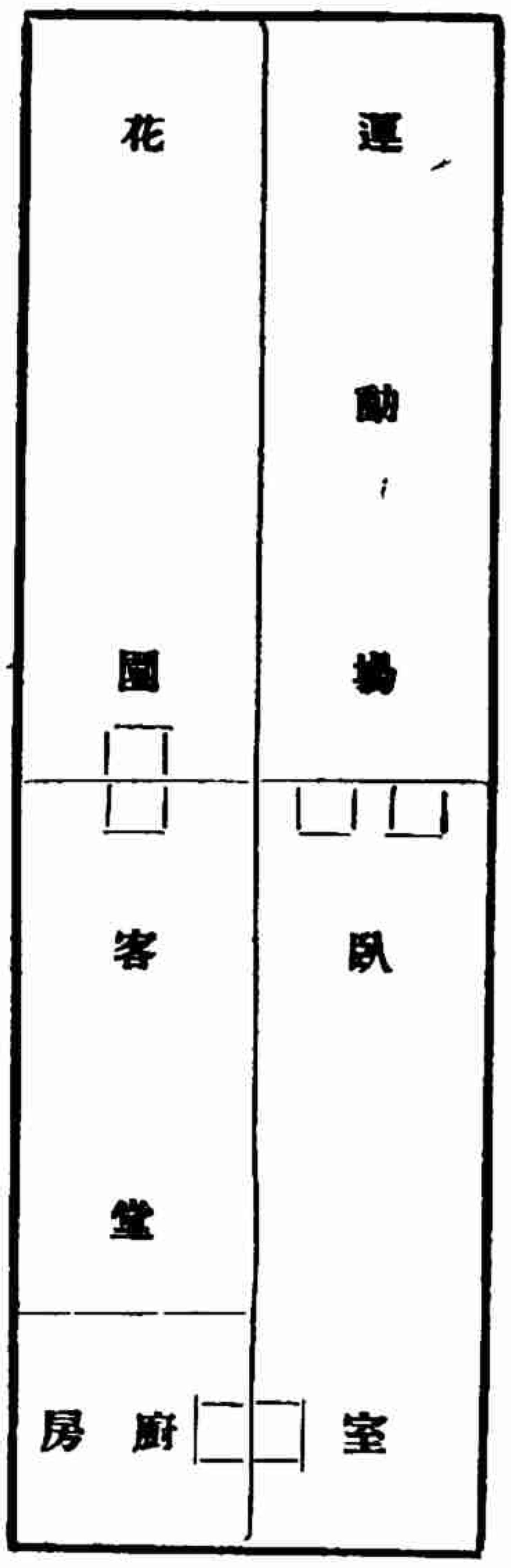
(2)分工製作　材料搜到以後，有的用尺去量娃娃的高矮和身體的大小，準備做東西。分配材料時，將學生分爲五甲，第一、二、三、四四甲

做凳子，第五甲做桌子。先行全體的工作，把木板磨光，然後裝上去，做好再放在沙箱裏。因為太不好看，又加上了一層綠漆。牀的大小，被褥的做法，大家共同設計，教師補充後，就裁和釘給兒童看，使他們明瞭剪和釘的方法，又做成了一張牀和一套被褥（做成的東西大概佈置在沙箱中。）玩具方面大家做了些兔子、金魚、青蛙、鴨、鵝、老鼠等（分工製作。）

（3）批評成績　做了以後，大家隨便的放在沙箱裏，於是有許多兒童說：「用具的大小有些不稱」「塗的顏色不好看，」「第五甲做的東西最多，」這種的批評，教師可將各個兒童意見加以歸納。

第四步驟　共同佈置（一天）

（1）設計佈置　做好許多東西，大家就想怎樣佈置沙箱了。討論之後，決定這樣一個形式：



並且認識這幾個字。

（2）分配工作　形式決定以後，就要想怎樣去工作了，大家決定了三件事：（1）掃除沙箱（第一、二甲）（2）劃分界限（第三甲）（3）佈置家具和玩具（第四、五甲。）

（3）實行佈置　不費四十分鐘大致就緒了，兒童發生了以下幾個疑問：（1）娃娃家具玩具如何這樣少？（2）娃娃的玩具不好玩。（3）我們想法替他再做一些（在下星期一送來。）

第五步驟　搜集玩具（二天）

（1）登記各甲的玩具　到星期一的早上，記得拿玩具來的小朋友，都抱着或提着，有的叫僕人陪着，因為要比較每甲製造件數的多少，就請甲長保存，計算數目。

（2）製作標籤　各甲甲長彙集以後，放在教室前面桌子上，忽而有一個兒童提議：「大家的東西弄不清楚，要寫個名字。」教師乘機暗示除了名字以外，還要寫些什麼東西？討論結果，決定寫一個標籤，共同抄錄，抄好就交繕寫處謄寫。

（3）陳列比較　每件東西有一張標籤放在下面（僅寫名字。）每甲推出代表，參預計算結果如下：

第一甲	七件
第二甲	五件
第三甲	十件
第四甲	五件
第五甲	七件

大家又比較多少，提出「第幾甲最多或最少？」「第三四甲共多少？」「第三甲比第一甲多多少」等的問題。後來又討論「誰的最

大」「誰的最好玩?」大家看看玩具多了，因此想到娃娃要請朋友來看，教師講一個故事說起有兩個朋友到娃娃家來參觀大家就畫了一個圖。

第六步驟 研究玩具的來歷（二天）

(1)中外貨物的辨認 玩具中大多數是泥娃娃，泥娃娃以江蘇無錫的為最著名，因而教兒童認識了「無錫」兩字。又聯想到有許多臘製和鉛絲製的東西是外國貨，有些兒童說，「我們要不買外國貨」最後乃決定大家不要買外國貨。

(2)價格估計 把每個玩具大約的價格估計一下，並在黑板上寫了名稱和價格。共同認清後，全體寫下來，謄好再附黏在玩具底下。

(3)玩法的研究 把許多活動玩具（如坦克車、鞦韆、以及飛艇等）裏面的機關，加以很詳細的觀察，乃知道「力」是會推動任何東西的。

第七步驟 展覽會（一天）

(1)分配職務 玩具的玩法和價格大概有些明瞭，沙箱中也佈置好了。大家要想請些人來看看，因而決定明天展覽，並先行分配職務：由第一、二甲擔任佈置事宜，第三甲任招待員，第四五甲起草信稿，共同謄寫。信式如後：

諸位××

我們在這兩個星期裏，替娃娃做了些家具和玩具，因為力量很小，做得不十分好，所以在明天（十二月二十日）下半天在教室裏把這些東西給諸位××看看，還要請指導我們以後怎樣改好。謹祝

快樂！

快樂園全體小朋友啓（十二月十九日）

(2)佈置會場 沙箱放在中央，四周圍着桌子，以白紙鋪蓋，把玩具都放在上面（同時清除場地）。

(3)實行展覽 一切都佈置完好，招待員的說話也熟練了，再繕寫信封，將寫好的信插入。寫信封要注意三點：(1)收信人的住址寫在右面，(2)姓名寫在中間，(3)左邊寫發信者的姓名住址。下午二時來參觀的有工學團、生活團、和襲、吳、夏、浦諸位老師，均有簡短的評語，小朋友也很熱心招待。

第八步驟 整理結束（半天，下午家庭清潔運動。）

(1)回憶本中心的經過 本中心的工作兒童覺得還滿意，但有一缺點，即是參觀的人太少，經大家研究的結果，知道這是因為不曾常和人家聯絡的緣故。

(2)報告心得 家具的製法既經知道，一些玩具的名稱，大家也都明白，在日常談話中就可以發現他們在本中心所獲得的知識。可叫兒童做一個會場報告。

(3)測驗成績 因為要知道兒童在本中心中得了些什麼，就舉行一次測驗，結果及格者五分之四。

(4)成績的考查：

一 是非：

(1)天冷了娃娃要穿衣服了。……………（ ）

(2)娃娃的臥室裏有牀。……………（ ）

(3)娃娃自己會做家具和玩具。……………（ ）

(4)我們到工藝廠去看看家具怎樣做的。……………（ ）

(5)做桌子椅子用木板。……………（ ）

(6)家裏祇要有一間臥室就夠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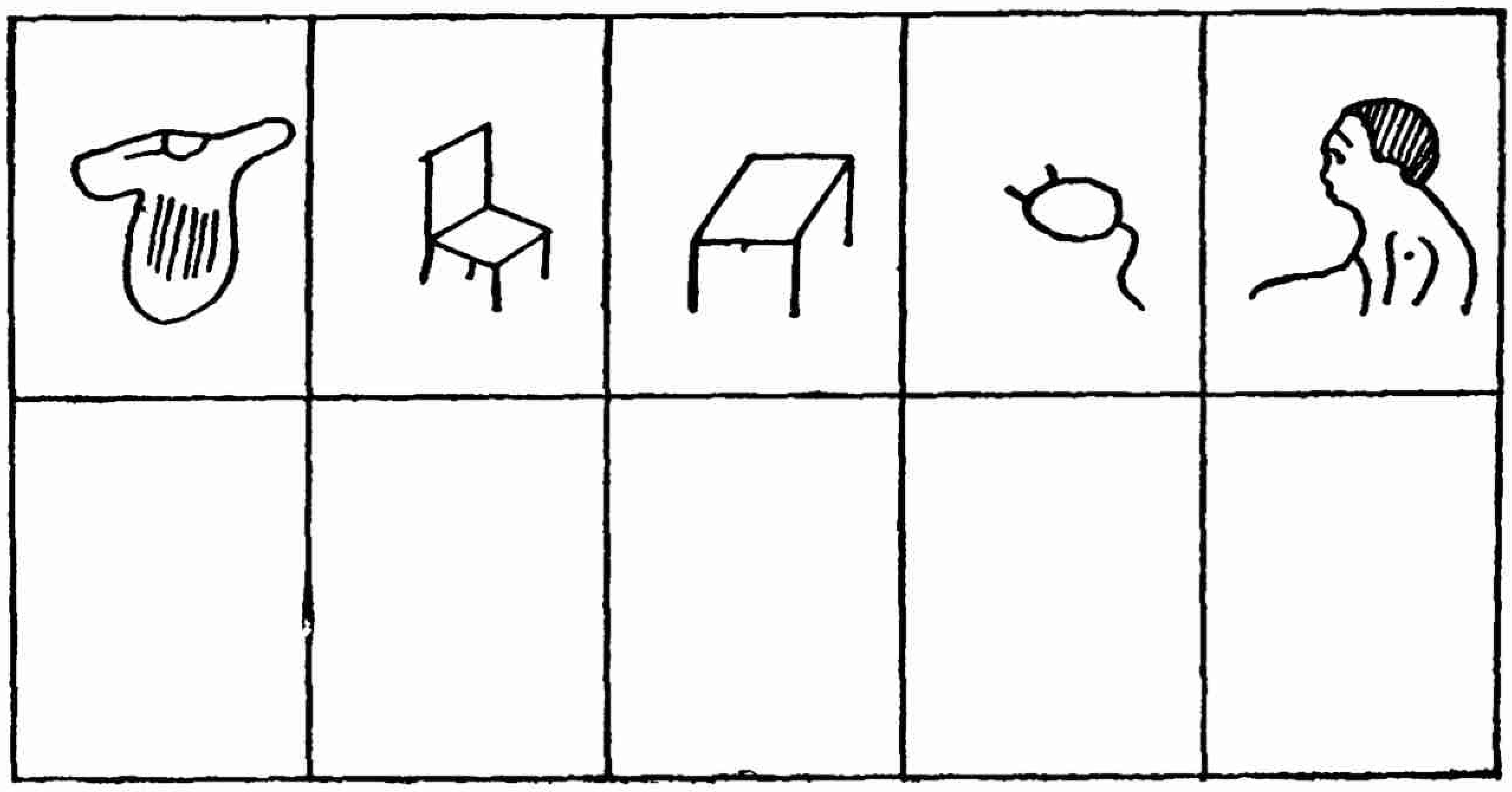
(7)小兔子是家具。……………（ ）

(8)因為娃娃的玩具太少我們送些給他。……………（ ）

(9)日本的玩具我們不要去買。……………（ ）

(10)佈置好了，不要請人家來看。……………（ ）

二 填圖：這些是什麼東西？



三 自由發表：請你畫一個娃娃最喜歡的玩具。

從上面的實施報告中，我們獲得了一些關於指導方面的小經驗，歸納起來，概有下列數點：(1)工具和材料須有充分的準備。(2)小學生工作過程應特別注意。(3)成績低劣的，要多予鼓勵，使他們對勞作不生厭棄之念。(4)一單元自開始至終了，中間須有休止的地方，以全精力。(5)觀察一件實物或工場後，須有全部批評的機會。(6)教師須顧到兒童的程度。

三 勞作中心下之生活指導

以勞作為中心，就是使兒童各種活動和小組的事業都拿勞作為主體，譬如一年級在實施造屋子中心單元時，各種事業除規定教學時間中進行外，並可以使兒童分組自動去做：運動股主持搬運磚瓦和木材，並練習造屋的做做操；衛生股製作窗戶和清潔用具，並檢查家庭的居室衛生；農事股栽植房屋前後的花草和樹木，並報告木材的來源；學藝股打造屋的圖樣，並出造屋專號（童報組）；公安股則注意分工時的秩序，並製作屋子中應用的防衛器（滅火機等。）

各種事業均爲實習性質，低級兒童能否做到，全賴教者的努力。至於怎樣指導活動事業指導法一類的書已有多種出版，可以參考。此處因爲篇幅關係，恕不一一縷述了。

註一　見兒童教育六卷五期董任堅先生譯低級勞作單元。

註二　參閱江蘇教育第九十兩期龔家騏先生等著整個教育的理論與實際。

註三　參閱 Rugg and Shumaker: The Child-centered School.

參考書報：

(1)協動實驗課程（低級之部）南京中學實驗小學出版。

(2)勞作教育之實際　常熟塔前小學出版。

(3)整個教育實驗第二期計劃　夏兆綸編。

(4)兒童與教師第十期　潘仁編。

(5)小學實驗課程　南中實小編。

(6)中小學實驗課程　南京中區實校編。

中華兒童教育社編

兒童教育

第七卷　第十期

◀要　目▶

插圖

維也納兒童發育測驗材料

兒童發育測驗

自出生到六歲（專題研究）……董任堅 傅統先

教學材料（六篇）……聖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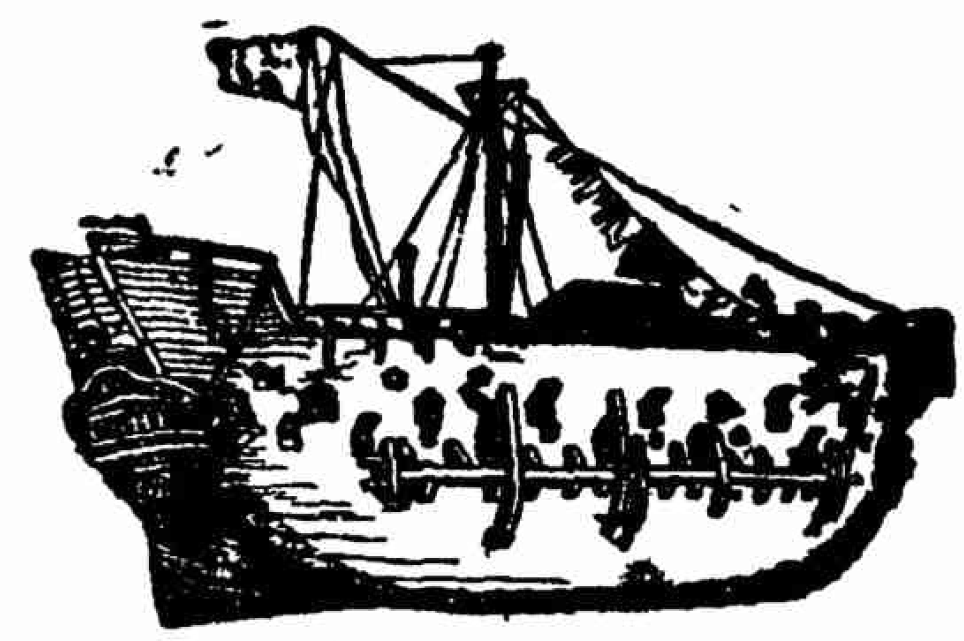
書報介紹　本社社務

每冊一角五分

預定全年十冊　連郵費一一角五分

商務印書館代售

(S)E25-26;3



繁簡字體在學習效率上之再試

周學章
李愛德

一　再試的原因

當教育部要把小學和民衆課本改繁字爲簡字的時候，討論這個問題的人很多，他們的主張雖各有不同但是他們的立脚點均嫌過趨主觀因此學章就按着二種字體在學習上效率大小的標準，而從事實驗，實驗結果證明繁字有較簡字易認易記之傾向。此項報告，已在教育雜誌第二十六卷第一號中發表過了。惟當時所用被試驗的人乃係小學第二、三、四年級學生，他們所學過的字既然全是繁字，對於此種字體的構造，或於不知不覺之中已養成習慣，在實驗時所用的雖然全是生字，因爲習慣的關係，繁字於默默中或佔了很多的便宜。教育專家如教育雜誌總編輯黃覺民先生等，即以此義相質，爲答報賢者啓示的厚意和要滿足探求眞理的慾望之故，又從事於第二次的試驗。這次被試驗的人乃係小學第一年級學生和目不識丁的成人。在各小學試驗的時候，又是在秋季開學的起始，所以他們是絕對沒有養成認識繁字習慣的。此外所用的繁簡字表也與前次不同。先前所用的乃由蔡元培先生等所刊登的手頭字中選來，這次乃從教育部所公佈的字表得來。在方法方面也較上次有改善的地方。此項工作共用一年的工夫，在此期間雖然是由學章負責指導和督促，而實際執行的人確是燕京大學教育系李愛德女士，她的百折不撓的毅力令人極感快慰，這個實驗得以完成，是她努力的結果。

二　實驗計劃

(一)實驗的目標　在未執行實驗以前，對於實驗的目標，實驗的材料，被實驗者之選擇，均曾加以思考籌劃，務使實驗本身適合於被試者，方能獲得較精密的結果。此次實驗目標或云實驗的事項，是根據主觀的推測而發動的。主張引用簡字的人，認爲簡字較繁字易認，易記，易寫，究竟繁字是否較簡字難認，難記，難寫，惟有從客觀的探討裏去尋求眞理。

此次實驗是繼續上次而補其不足的，較大規模的實驗，故實驗性質及內容前次與此次大同小異，不過設計比較周密。二次實驗目標完全相同，質言之，共分三項：第一便是試驗繁簡字在認識上的效率，第二便是試驗二種字體在記憶持久上的效率，第三便是試驗二種字體在寫字的正確程度的高低。在計劃實驗目標時，曾注意到將學習心理上之認識(Recognition)存留(Retention)及回憶

(Recall)三種作用,均應加以試驗。

實驗的目標認定以後,試者便從事撰擇材料和實驗的對象了。

(二)被實驗者的撰擇　此次實驗的對象分目不識丁的成人及初小一、二年級的學生二部,教育部推行簡體字最大動機即是認為初學認字的人,學習簡字可減少難認、難記的困難。試者以為此次實驗施用於這二種人是最適宜的,上次實驗所用的人選是從燕京大學附屬小學第二、三、四年級學生中挑選出來的,或許上次結果表示繁字在認識與記憶上佔優,是因為該三級學生平時認繁字的機會較多,不免受「先入為主」的影響,所以此次專擇上述二種人選,看所得結果是否不同。為便於明瞭起見,將兒童及成人選擇經過情形分別說明:

1.兒童方面選擇之經過　此次關於兒童方面的實驗係在燕京附小,清華附設平民小學以及海甸海音堂小學施行的,從上述三校一、二年級學生中共選了八十六個兒童,此次實驗所用方法,為對偶法與上次相同,惟選拔方法較上次繁複細密,至於選擇方法上的不同點容後再述,因係用配偶法,故人數的選擇,試者在各校皆選偶數,使各校學生可在其所在環境下,自成一部,現將各校選擇情形分述如下:

(1)燕大附小一、二年級兒童之選擇　在教育部所編製的簡體字表內,試者自由挑選二百對繁簡字作為預試之材料。因為這種實驗必須用全新的材料,方能比較繁簡字在學習上之效率,故在未實驗以前,必須測驗兒童對於這二百對字,認識之多寡,以便編製正式實驗。

燕大附小二年級共有十六人,學生認字的程度不齊,單人測驗是必需的,試者將十六個兒童,個別的叫到一間比較很安靜的屋子裏來,先將二百個繁字從頭至尾叫他認,在他所認識的字旁作一レ號,以便測完後統計。繁字預試結果共有一百二十九個字是他們所認識的(當然不是每一個人都認識這一二九字,只要這十六人中有一人認識某一個字,便將那字取消)選擇他們所共同不認識的字,結果這二百個繁字中有七十一個繁字是他們十六人所共同不認識的。

繁字預試完畢,便將相對之簡字拿來預試,試者目的是要選擇出這班兒童所共同不認識的繁字及其相對的簡字,顯然在二百個繁字中他們認識一百二十九個,故以為經濟時間計,那一百二十九個相對之簡字也不再叫他們認了。我將他們所共同不識的七十一個繁字之相對的簡字再拿來給他們認一認,挑取他們所共同不認識的,而去其所識者,結果這七十一個簡字中有六十八個字是他們所共同不認識的,燕大附小二年級預試結果,便是在二百對字中有六十八對字,對於這十六個兒童是全新的材料,這十六個兒童便全選為被實驗之對象了,因係用對偶法,十六個兒童平均分配,八人用在A組,八人用在B組。

預試燕大附小一年級時,為節省時間計,只採取二年級所不認識的六十八對字,用單人試驗法來預試他們,試者採取如此辦法有二點理由:(一)從原則上說,二年級所共同不認的六十八對字,一年級學生至少可以說大多數的字有不認識之可能。(二)一年級學生年齡甚小,他們的注意力似乎不能延長那樣久,若叫他們在一個時間內,去仔細看二百對字,他們一定不耐煩了,反有演成不準確之危險。預試結果有六十二對字是這年級二十三人中所共同不識者,因係對偶法,故取用二十二人,平分在A、B二組。

燕大附小一二年級預試完畢後,試者便得到關於他們在這二百對字認識的數量了,在未選擇別校兒童以前,試者便開始選定正式實驗的材料,這材料的選定係根據一二年級所共同不識的六十二對繁簡字中挑選四十對字,至於這四十對字如何分配,容後再論。

(2)成府小學及海甸福音堂小學兒童之選擇　爲經濟時間及精力計，試者採用較經濟方法來選拔被試者，按着二校一年級學生名單一個一個的小孩叫到一間很安靜的屋子裏，先將在燕大附小預試完畢後所選定之正式實驗材料，四十個繁字來預試他們，凡是認識這四十個繁字中某一字者，即無被選的資格，繁字預試後，接着再以相對之四十簡字預試之。結果這四十對字完全不認識的兒童，便在成府初小一年，五十一人中嚴格地選擇了三十八人。海甸小學一、二年十二人中選了十六人。

兒童選擇結果共有九十二人，燕京三十八人，成府三十八人，海甸十六人。九十二人中僅有十二人是二年級學生，其餘皆小一學生。於正式實驗時只用了八十六人，有六人因故未能應試，從性別方面說這八十六個兒童中，有五十三個男孩，三十四個女孩，兩性分配，還算均勻，自學習能力方面說，燕大附小方面雖然教職員的子女佔多數，但普通家庭的兒童亦有。成府小學是一義務小學，學生大抵皆海甸、成府附近之工友及村人的兒童，他們多是出身於淸寒家庭環境。海甸小學學生多係海甸一帶平民的兒童，故此次所選擇兒童其學習能力頗能代表一般的狀況。自年齡上看，燕大附小二學生平均年歲爲 9.6，一年級兒童平均年歲爲 6.75，海甸小學爲 7.75，成府小學爲 9.8 歲，若將三校兒童總計之，則其平均年齡爲 8.3，成府小學兒童入學年齡較晚，平均在 9.8 歲才入學的，在年齡分佈上說，這般兒童是足以代表一般狀況的。

2 成人選擇之經過　欲選擇一些完全沒有組織的民衆爲實驗對象，絕對不能與自己理想那樣容易。試者目的是在選擇一般自十四、五歲至二十七、八歲目不識丁的青年來測驗，看二種對他們全新的字體，在認識上、記憶上、寫字上的效率，那種字體佔優，城市或城市附近的人們，雖然有些未曾進過學校，但耳濡目染多少總認識幾個字，欲選擇這些對象，必須深入鄉間去尋覓，此次承淸河試驗區主任王賀宸先生熱忱贊助，遂得在淸河鎭四週選了五十人，因係目不識丁的成人，所以預試他們識字之多寡這一步驟可以免除，選擇時當然經各村村長及試者親自詢問確實證實以後，才被選的。

這次所選的五十人，是在淸河附近三個鄉村及淸河本鎭選擇出來的。一個新人，尤其是一個城市裏的女學生，走到風氣閉塞的鄉間，是要掀起各村人們的好奇情緒，在雙方互感生疏的情況之下，如何培植雙方友誼，適應這些鄉人的心理及激起他們對於這來者的信仰，是盤旋於試者腦中的一個大問題。試者在未正式與被試者見面以前，便是先經試驗區主任介紹與各村村長及鄉村教師以及幾位比較有威信的鄉老接談，及解釋來意，並且請求他們幫忙，因爲鄉人，尤其是中國的鄉下人，是最服從權威，同時亦最講情面的，他們最信任他們的村長和鄉老，試者以極委婉的言詞引動他們對於認字的興趣，決不以測驗爲請求他們來的原因，以免引起他們的反感，因成年人絕不如天眞兒童之易於處理。成人是好高的，決不喜歡自己作爲測驗的對象，假若他不明白實驗之價值的話，茲將人選經過報告如後：

(1)東小口是離淸河鎭八哩地的一個村落，此村住戶約有百餘，因此村農村教育比較發達，男子一字不識者可說絕無僅有，平均在十三、四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之男子，多少總認識幾個字，經該村村長的熱忱幫忙，結果排選了十二個女子，因鄉村風氣閉塞，重男輕女觀念牢不可破，故女子受教育者，在此村還是很少。

(2)北甸是在淸河北八哩的一個村落，約有二百多戶，全村有一小學，一幼女班，農村經濟凋敝，不及東小口村之富庶，一般男子須爲生活而掙扎，少有機會念書，女子方面更是忙於家務，上須侍奉翁姑，下扶弟妹，故人選方面，於事實上仍

感到幾點困難：（一）男子自十三、四歲至二十七、八歲多出外謀生，不易召集；（二）女子方面爲家務所纏，難出閨門；（三）年齡方面言之，自十三至二十八歲不識字者遠不如三十歲以上之多，雖然有這些困難，但由該村村長及保衛團以及私人情面，選擇五男七女。

（3）西小口是在淸河之西五哩的一個村落，約有五十餘戶，全村竟無一小學，教育可稱極不發達，爲淸河四鄉最落後者。該處男子不識字者約佔全人口百分之九十八，女子據云百分之百係文盲，故人選方面比較遇到困難，少在該村選有十五男五女。

（4）淸河鎭離城市近，風氣比較開通，教育亦較發達，故男子不識字者絕無僅有，女子方面較比鄉間女子識字者多，經試驗區職員幫忙，遂選得六個女子，均係一字不識者。

試者於選擇成人時，將其性別、年齡、住址均詳細記錄，以便識別。

上次選擇被實驗者的方法乃以配偶法選出凡有二人在所印繁字表（三百字）內有四十個共同不識之字，而在簡字表內（三百字）對於這四十個字也共同不認識時，則選爲對偶，其中一人分在甲組，一人分在乙組。此次選拔及配偶方法稍有不同，卽先選出全體兒童所共同不認識的字，由他們所共同不識的字中，編定正式實驗的材料，故凡參加預試的兒童均有被選的資格，因爲所選的人均是對於所選定的四十對字是不認識的，然後將被選的兒童平分在二組，這種選法比較繁複，但事實上沒有上次選法那樣苛刻。

（三）材料的來源及選定　字體改革的聲浪，雖然在中國醞釀了好久，但對於簡體字的編製，除了蔡元培先生等所編的三百手頭字外，很少公佈於報端的，教育部有鑒於簡體字之採用，利於推廣民衆教育，在其他教育方面亦有積極普遍化之必要，便委托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根據（一）依述而不作之原則，（二）擇社會上比較通行之簡體字愼選採用，（三）原字筆畫甚簡不求再簡等三項原則編製簡體字表，第一批簡體字表分十八韻共三百二十四字，這次實驗材料全係取源於此，能得如此新穎的材料，實予試者以極大之便利。第一次實驗時尙沒有得到這種材料，所用的是蔡元培先生等所編製的三百手頭字，在三百二十四對繁簡字中試者自由選擇了二百對比較常用的字作爲預試燕大附小一、二年級學生認字程度之材料，因篇幅關係，不擬直錄，僅將預試結果兒童所共同不認識的六十二對字寫在下面：

【繁】撥 質 廣 竊 執 廢 覆 疊 鬮 鬧 類 嘔 蠻 閩 闖 協
【簡】拨 貭 广 窃 执 废 复 叠 阄 闹 类 呕 蛮 闽 闯 协
【繁】邁 禱 鬪 膽 戀 殺 蟄 屢 濟 擔 對 雜 異 竈 擡 數
【簡】迈 祷 閗 胆 恋 杀 蛰 屡 济 担 对 杂 异 灶 抬 数
【繁】攤 懲 藝 鐵 縱 體 雞 跡 彌 櫃 區 籌 壇 隱 攔
【簡】摊 惩 蓺 鉄 纵 体 鸡 迹 弥 柜 区 筹 坛 隐 拦
【繁】聖 叢 勢 擬 篩 滬 趙 營 棄 [illegible] 靈 權 啓 遷 儲
【簡】圣 丛 势 拟 筛 沪 赵 营 弃 就 灵 权 肩 迁 伫

正式實驗所用的材料便是由上面六十二對字中挑選四十對爲便於實驗，試者於未進行實驗之先，將A、B兩組所用之繁簡字體加以分配，卽是將二種字表各分二組，以便於實驗時每人對於繁簡字各學習二十個，如A組A_1在第一次實驗時學習二十個繁字時，B組B_1（卽A_1之對偶）學習相對之二十個簡字。前者在第二次學習簡表後二十字，後者學習繁表相對之二十字，如是二種字體方得有相同被學習的機會，玆將相對二人所學習的字表之分配列如下：

在進行認字實驗的第一步卽是決定教授每個學生學習每表（每生所要學習的字共二十個繁簡各二十字分二次教授）所用之次數教授的次數是極其重要次數過少則兒童學習能力不能充分表現次數過多則無法比較及區分兒童之智愚連帶關係便是繁簡字體在學習效率上的差異亦不能準確的知道，試者於正式實驗之前作一次預試以決定教授次數受試學生係在燕京附小一、二年級挑出一男一女女生年七歲在一年級學習繁字二十個男生八歲在二年級，學習簡字二十個，試者以一二年級學生學習能力薄弱故將二十字教完六遍之後才逐次問其所記之字數第六次教完後令該生復讀之女生習得六字男四字。第七次教後女習十一字男習八字第八次教後女習十二字男習六字第九次教後女習十三字，男習六字第十次教後女習十五字男習七字由此預試可看出教的次數愈多愈易看出二種字體比較清晰之差異為使智愚學生均能施展其學習能力計正式實驗試者便決定以十二次為每兒童學習每二十繁字及二十簡字所用之次數上次試驗所用兒童是二、三、四年級學生其學習能力較强故預試結果決定以五次為學習次數。

預試完畢便開始正式實驗這實驗是在小學開學一月後開始的人數的選擇試者在各校的選偶數故各校學生可在其所在環境下自成一部燕大附小一、二年級分二部試驗試驗完畢之後便進行實驗成府小學及海甸小學在各校所用之實驗方法材料實驗環境之控制教授學習每表所用之次數皆相同茲將進行情況及兒童試驗結果報告如下：

實驗時試者便依次叫A、B二組學生個別的來到一間很清靜的試驗室將油印之字表拿出很鎮定和氣地對他說：「小朋友這兒有二十個字你全不認識的我現在教你認我念一個你跟我念一個念完十二遍以後我要考你用心的念，

第一表

學生＼試驗	第一次試驗	第二次試驗
A組	協邁懸踢竊執撥覆廢類	鉄权账卢宝权闹涛杀蚀
A1生	滬趙隸異懲棄叢擬蠻陷	迁价弥筹储尝灵启摊蛮
B組	协迈悬踢窃执拨覆废类	鐵權賬蘆寶權鬧濤殺蝕
B1生	沪趙茶异惩弃蔑拟蛮陷	遷價彌籌儲嘗靈啓攤蠻

既然兒童被選之標準是在以不認識此四十對字為合格，成人方面皆是目不識丁的所以選個字表便是用在此次實驗的唯一字表了，此次實驗所用的方法及字表之分配法與上次實驗無異。

三　試驗的進行

（一）繁簡字在認識(Immediate Memory)上的效率

1兒童方面實驗情形　此次全部實驗完全是一人施行的，故在實驗環境方面易求得合宜的控制。讀音方面力求清晰劃一故可免言語不同致影響兒童學習之弊端實驗技術上試者還算熟練實驗的地點雖在三個不同的學校內，但每次與各校接洽時總要求給一很清靜的屋子，決不使嘈亂的聲音分散兒童學習時的注意力。實驗方法係用配偶法在學習程序上亦求分配均勻，例如在第一次試驗時，A組A_1學習繁表中二十字連着B組B_1生卽學習相對之二十個簡字，第二次實驗時A組A_1學習簡字二十，連着B_1生卽學習相對之二十個繁字；這樣一條不紊的施行下去使各對偶在同一環境下受試，致試驗結果不致受環境上的攪擾因子的影響，這是試者對於試驗環境特別留意的地方。

我要看誰考得最好，你懂了嗎？」這樣簡單而具有刺激性的說明，頗能引起每個兒童學習的努力，說完之後，試者卽將所預備的字表按照第一表所定的次序，一個一個的教念時，聲音力求清朗緩慢，使每一個字能清晰地印在兒童腦中，教完一遍後，再週而復始，直至第十二次完，卽令學生自動的從頭至尾復念一次，在他念對的字旁作一ㄴ號，以便核算，第二、三表便是臨時記憶實驗結果的統計：

兒童認字試驗結果

第二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8	B_1	18
A_2	5	B_2	6
A_3	5	B_3	4
A_4	7	B_4	2
A_5	10	B_5	8
A_6	5	B_6	4
A_7	6	B_7	6
A_8	6	B_8	4
A_9	7	B_9	7
A_{10}	10	B_{10}	9
A_{11}	5	B_{11}	5
A_{12}	9	B_{12}	3
A_{13}	3	B_{13}	7
A_{14}	7	B_{14}	10
A_{15}	2	B_{15}	8
A_{16}	3	B_{16}	6
A_{17}	6	B_{17}	6
A_{18}	3	B_{18}	2
A_{19}	4	B_{19}	14
A_{20}	9	B_{20}	12
A_{21}	7	B_{21}	17
A_{22}	5	B_{22}	7
A_{23}	7	B_{23}	11
A_{24}	7	B_{24}	9
A_{25}	14	B_{25}	10
A_{26}	8	B_{26}	12
A_{27}	8	B_{27}	7
A_{28}	5	B_{28}	4
A_{29}	1	B_{29}	2
A_{30}	1	B_{30}	4
A_{31}	4	B_{31}	3
A_{32}	13	B_{32}	9
A_{33}	6	B_{33}	6
A_{34}	10	B_{34}	9
A_{35}	12	B_{35}	5
A_{36}	14	B_{36}	9
A_{37}	9	B_{37}	6
A_{38}	7	B_{38}	7
A_{39}	4	B_{39}	2
A_{40}	5	B_{40}	8
A_{41}	6	B_{41}	3
A_{42}	7	B_{42}	7
A_{43}	9	B_{43}	11
總數	289		309
M_1	6.72	M_2	7.18
SD_1	3.08	SD_2	3.73

第三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9	B_1	15
A_2	2	B_2	6
A_3	8	B_3	6
A_4	8	B_4	3
A_5	10	B_5	9
A_6	12	B_6	2
A_7	5	B_7	6
A_8	8	B_8	14
A_9	6	B_9	11
A_{10}	11	B_{10}	11
A_{11}	3	B_{11}	6
A_{12}	8	B_{12}	4
A_{13}	6	B_{13}	12
A_{14}	5	B_{14}	8
A_{15}	1	B_{15}	6
A_{16}	5	B_{16}	6
A_{17}	6	B_{17}	5
A_{18}	5	B_{18}	1
A_{19}	9	B_{19}	19
A_{20}	5	B_{20}	9
A_{21}	8	B_{21}	17
A_{22}	8	B_{22}	11
A_{23}	5	B_{23}	15
A_{24}	4	B_{24}	6
A_{25}	15	B_{25}	15
A_{26}	7	B_{26}	11
A_{27}	8	B_{27}	13
A_{28}	5	B_{28}	3
A_{29}	3	B_{29}	4
A_{30}	1	B_{30}	6
A_{31}	4	B_{31}	9
A_{32}	9	B_{32}	9
A_{33}	2	B_{33}	7
A_{34}	8	B_{34}	11
A_{35}	17	B_{35}	7
A_{36}	7	B_{36}	11
A_{37}	6	B_{37}	7
A_{38}	5	B_{38}	10
A_{39}	3	B_{39}	6
A_{40}	8	B_{40}	7
A_{41}	6	B_{41}	8
A_{42}	5	B_{42}	10
A_{43}	8	B_{43}	10
總數	284		371
M_3	6.60	M_4	8.63
SD_3	3.3	SD_4	4.03

此二表乃A、B二組各對偶經教授十二次以後所認繁簡字之數量，各表的第一行、第三行代表A、B二組受試之兒童，凡字母不同而號碼相同的兩人爲A、B二組之對偶，A_1在A組，B_1在B組（卽A之對偶），A_2與B_2爲對偶，如此類推，每表第二、第四兩行代表各組學生所認識繁簡字的數量，M_3與SD_3代表第二次試驗A組簡字的平均數和標準差，M_2與SD_2代表第一次B組所習簡字的平均數和標準差，M_4與SD_4代表第二次B組所習繁字的平均數和標準差，在第二表以A組繁字之平均數（$M_1=6.72$）減去B組簡字的平均數（$M_2=7.18$）得餘數爲0.46，第三表以B組繁字的平均數（$M_4=8.63$）減去A組簡字的平均數

$(M_5=6.60)$ 得餘數爲2.03，前者似乎表示簡字較繁字易認，後者表示繁字較簡字易認，但吾人若仔細觀察二表，則知A組學生學習能力不及B組學生，自A、B二組自身方面言之，A組學生認識繁字較認簡字易；乙組認繁字亦較認簡字易。

2 成人方面試驗情形　成人試驗也是試者施行的，在實驗環境方面力求妥善的處理，實驗的地點，試者原意欲召集所被選之鄉人皆集中於清河試驗區，事實上，村人——尤其自十三至二十八歲的青年成人不爲家庭之主婦或長女，卽是負擔家庭經濟的丈夫或長子，所以試驗的施行，必須適應每一個被試者的環境與各鄉長磋商結果，得在各村落選擇一中心地點舉行實驗，成人實驗的材料方法及字體學習之程序皆與兒童試驗無異，無庸贅述；所異者，卽教授成人學習每表所用的次數爲六次，這六次也是經過一次預試而決定的，第四、五表便是成人所認繁簡字之結果的統計，表內各行所代表的事項與第二、三表完全一樣。以A組繁字之平均數(M_5)減去B組簡字之平均數(M_6)得餘數1.40；以B組繁字之平均數(M_8)減去A組簡字之平均數得餘數1.60，二者均表示

成人認字試驗結果

第四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5
A_2	2	B_2	4
A_3	2	B_3	18
A_4	7	B_4	3
A_5	8	B_5	2
A_6	4	B_6	3
A_7	2	B_7	1
A_8	3	B_8	5
A_9	5	B_9	1
A_{10}	7	B_{10}	8
A_{11}	6	B_{11}	1
A_{12}	5	B_{12}	1
A_{13}	3	B_{13}	7
A_{14}	5	B_{14}	12
A_{15}	4	B_{15}	13
A_{16}	10	B_{16}	3
A_{17}	15	B_{17}	3
A_{18}	9	B_{18}	6
A_{19}	6	B_{19}	4
A_{20}	4	B_{20}	5
A_{21}	9	B_{21}	4
A_{22}	8	B_{22}	5
A_{23}	9	B_{23}	2
A_{24}	13	B_{24}	2
A_{25}	7	B_{25}	4
總數	157		122
M_5	6.28	M_6	4.88
SD_1	3.26	SD_2	4.03

第五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7
A_2	4	B_2	8
A_3	4	B_3	20
A_4	3	B_4	4
A_5	4	B_5	4
A_6	7	B_6	4
A_7	4	B_7	6
A_8	6	B_8	10
A_9	3	B_9	4
A_{10}	8	B_{10}	17
A_{11}	6	B_{11}	7
A_{12}	2	B_{12}	3
A_{13}	4	B_{13}	7
A_{14}	8	B_{14}	19
A_{15}	8	B_{15}	19
A_{16}	12	B_{16}	1
A_{17}	13	B_{17}	9
A_{18}	9	B_{18}	10
A_{19}	13	B_{19}	9
A_{20}	3	B_{20}	5
A_{21}	11	B_{21}	9
A_{22}	8	B_{22}	9
A_{23}	8	B_{23}	2
A_{24}	8	B_{24}	4
A_{25}	4	B_{25}	6
總數	163		203
M_7	6.52	M_8	8.12
SD_3	3.23	SD_4	5.25

繁字較簡字易於認識從第四、五表還可看出一點事實，便是A、B二組學生在第二次實驗所認識繁簡字較第一次增加，A組繁字之平均數在第一次試驗時爲6.28，其簡字之平均數在第二次試驗時爲 6.52 B組簡字在第一次試驗爲4.88 其所習繁字在第二次試驗之平均數爲 8.12。這種實驗結果可以用心理失調的現象來解釋，這些鄉人從未有與文字或書本接觸，同時對於一城市新來的試者，是感到異常的生疏新奇，第一次試驗教他們認字，認完之後又要他自已復讀，在一種感生疏交雜着畏縮害羞與好勝的心理情況之下，他們的情緒難免趨於緊張，不鎮定。因爲第一次試驗時，他們感覺惶張失措，自然學習效果也要受相當的影響，第二次試驗時，因爲他們心情漸漸平和，心理狀况積漸地適應當前的環境，故學習效率亦隨之增高。

此次兒童及成人試驗所得結果與上次實驗結果相對照，均表示繁字在臨時認識上有佔優的趨勢。

(二)繁簡字在較久記憶上的效率　第二次實驗之目的便是比較繁簡字體在較久記憶上，即是二者在記憶存留 (Retention) 上的效率，茲將兒童與成人試驗進行情況分述如下：

1兒童試驗情形　爲比較二種字體在記憶上存留之效率計，試者在每個小學曾作三次的試驗，按照各對偶受第一項試驗（臨時記憶實驗）的日期，距離一星期後，將原來的字表叫他們朗讀，二星期以後，三星期以後又復試之，試者爲好奇心所驅使及欲求得多樣事實起見，將試驗成府小學之時間上的距離與前二校略加分劃，第一次試驗距離各對偶受第一項實驗之一星期，此與前二校無異；第二次試驗是在三星期後舉行的；第三次試驗是在受臨時記憶實驗後五星期施行的，時間上的距離較前二校爲長，看時間距離的長短對於二種字體在記憶存留上的效率有何影響。

(1)第一次較久記憶之實驗　較久實驗時之情況，字表的次序等皆與第一次實驗相同，不同點有二：(一)因是試驗二者在兒童腦中之存留效率，所以不用再教授十二次這個手續了；(二)並非叫兒童將字表中所有的繁字或簡字皆重讀之，是按照各個別兒童不臨時記憶實驗所認識的字，令其復讀之，看在臨時記憶實驗時所認識的字，距離一星期以後尚存留多少。

按照第一項實驗各對偶分配的次序，試者叫學生個別的到試驗室，將他上次所認的字表拿出，試者指着字表上記有ㄥ號的字說：『這些字是你上次所認識的，今天你念給我聽，用心的念，記得愈多愈好，懂嗎？』如是他便念給我聽，在他念對的字旁作一「○」號以便識別，統計第六、七表便是兒童在一星期以後記憶繁簡字數目之統計，拿此次試驗結果來看，似乎繁字在記憶上有較持久的傾向，以A組所記繁字之平均數(M_9)加上B組所記繁字之平均數(M_{12})得和爲8.24；以B組簡字之平均數 M_{10} 加A組簡字之平均數 M_{11} 得和爲 5.19表示繁字在記憶總數上是佔優的。

若專憑第六、七表所表示的結果去判斷二種字體在記憶存留上之效率，也許不太公平，因爲第二、三表告訴我們在臨時記憶實驗結果二組繁字記憶之平均總數 (M_1+M_4) 得 15.35；二組簡字記憶總平均數 (M_2+M_3) 得 13.78 起始記憶的多，保留的機會也自然多些，必須在同數目繁簡字中，繁字比簡字記憶得多些，吾人始可斷言繁字確比簡字在記憶上佔優些。試者爲了斷定繁字是否在記憶存留上確實佔優起見，曾作了一番比較工作，這種比較工作是上次實驗所沒有做的，我們方法是這樣的，以單個受試兒童爲單位，取其所認識之簡字或繁字的最低數目爲標準，比較在他所認識相同數目的繁簡字中，記憶的效率，

第一次兒童較久記憶實驗結果

1.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六表

A 組		B 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8
A_2	3	B_2	2
A_3	4	B_3	2
A_4	2	B_4	0
A_5	5	B_5	1
A_6	3	B_6	3
A_7	2	B_7	2
A_8	3	B_8	0
A_9	1	B_9	2
A_{10}	7	B_{10}	1
A_{11}	3	B_{11}	2
A_{12}	4	B_{12}	1
A_{13}	0	B_{13}	2
A_{14}	2	B_{14}	5
A_{15}	2	B_{15}	4
A_{16}	2	B_{16}	0
A_{17}	4	B_{17}	1
A_{18}	2	B_{18}	0
A_{19}	4	B_{19}	10
A_{20}	9	B_{20}	8
A_{21}	5	B_{21}	5
A_{22}	2	B_{22}	2
A_{23}	5	B_{23}	2
A_{24}	3	B_{24}	2
A_{25}	10	B_{25}	4
A_{26}	4	B_{26}	2
A_{27}	2	B_{27}	1
A_{28}	2	B_{28}	0
A_{29}	0	B_{29}	2
A_{30}	—	B_{30}	—
A_{31}	3	B_{31}	1
A_{32}	7	B_{32}	0
A_{33}	4	B_{33}	1
A_{34}	6	B_{34}	5
A_{35}	9	B_{35}	2
A_{36}	10	B_{36}	4
A_{37}	7	B_{37}	1
A_{38}	4	B_{38}	5
A_{39}	1	B_{39}	1
A_{40}	1	B_{40}	3
A_{41}	2	B_{41}	1
A_{42}	4	B_{42}	1
A_{43}	3	B_{43}	3
總數	160		102
M_9	3.81	M_{10}	2.43
SD_1	2.49	SD_2	2.26

第七表

A 組		B 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7
A_2	2	B_2	5
A_3	4	B_3	1
A_4	3	B_4	2
A_5	2	B_5	5
A_6	4	B_6	2
A_7	1	B_7	3
A_8	4	B_8	6
A_9	2	B_9	5
A_{10}	3	B_{10}	6
A_{11}	3	B_{11}	2
A_{12}	1	B_{12}	3
A_{13}	5	B_{13}	5
A_{14}	3	B_{14}	6
A_{15}	1	B_{15}	2
A_{16}	3	B_{16}	4
A_{17}	3	B_{17}	2
A_{18}	2	B_{18}	1
A_{19}	1	B_{19}	11
A_{20}	4	B_{20}	2
A_{21}	3	B_{21}	8
A_{22}	6	B_{22}	9
A_{23}	2	B_{23}	5
A_{24}	1	B_{24}	14
A_{25}	8	B_{25}	12
A_{26}	2	B_{26}	10
A_{27}	2	B_{27}	4
A_{28}	2	B_{28}	3
A_{29}	0	B_{29}	4
A_{30}	—	B_{30}	—
A_{31}	2	B_{31}	6
A_{32}	3	B_{32}	1
A_{33}	1	B_{33}	2
A_{34}	1	B_{34}	6
A_{35}	10	B_{35}	2
A_{36}	3	B_{36}	4
A_{37}	0	B_{37}	1
A_{38}	3	B_{38}	6
A_{39}	2	B_{39}	4
A_{40}	1	B_{40}	3
A_{41}	3	B_{41}	0
A_{42}	2	B_{42}	9
A_{43}	3	B_{43}	3
總數	116		186
M_{11}	2.73	M_{12}	4.43
SD_3	1.92	SD_4	2.96

所謂相同數目繁簡字的選定，是按照教授字表時的次序，順序而計算的，非任選相同數目之繁字或簡字來比較的。舉一個實例來說明在臨時記憶實驗時，A組A1生於二十繁字中認識八個；於二十簡字中認識九個（參看第二、三表），爲便於明瞭起見，將他所認的字表及記錄抄在下面：

第一次試驗A組A1生之紀錄

【繁字】 [illegible]

第二次試驗A組A1生之記錄

【簡字】 [illegible]

在字上記有レ號者表示在臨時記憶實驗時他所認識的字，記有○號者乃隔一星期以後所記憶的字。A1生於一星期以後在他所認識的八個繁字中記得四個，在他所認識的九個簡字記得五個（參看六、七表）第六、七表是代表一星期後記憶二種字體之總數。試者爲比較此生在所認相同數目的繁簡字記憶之效率

便取其所認繁字或簡字之最低數目爲標準臨時記憶試驗時此生所認識最低數目爲繁字八個在八個繁字中他記得四個；於是在所認識的簡字中也按教授時程序取前八個字（至攤字爲止）在這八個簡字中，他記得五個，於是便得到在同量數字中記憶二種字體的數量了，其他各生皆依同法計算，第八、九表便是由這種比較方法統計所得到的結果，此二表所昭示於吾人之事實，表示在同數目繁簡字中，繁字記憶的總數（$M_{13}+M_{16}$）得和爲 6.74。A、B二組於第在一、二兩次試驗所記簡字兩平均數之和（$M_{14}+M_{15}$）爲 4.40，繁字較簡字在記憶存留上的效率高，至於這些差別在統計學上之重要性及其意義容在第四節內詳述。

2.相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　八　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6
A_2	2	B_2	2
A_3	4	B_3	2
A_4	2	B_4	0
A_5	5	B_5	1
A_6	3	B_6	2
A_7	2	B_7	2
A_8	3	B_8	0
A_9	1	B_9	2
A_{10}	7	B_{10}	1
A_{11}	2	B_{11}	2
A_{12}	3	B_{12}	1
A_{13}	0	B_{13}	2
A_{14}	2	B_{14}	3
A_{15}	1	B_{15}	3
A_{16}	2	B_{16}	0
A_{17}	4	B_{17}	1
A_{18}	2	B_{18}	0
A_{19}	4	B_{19}	10
A_{20}	5	B_{20}	7
A_{21}	5	B_{21}	5
A_{22}	2	B_{22}	2
A_{23}	4	B_{23}	2
A_{24}	2	B_{24}	1
A_{25}	10	B_{25}	4
A_{26}	3	B_{26}	1
A_{27}	2	B_{27}	1
A_{28}	2	B_{28}	0
A_{29}	0	B_{29}	2
A_{30}	—	B_{30}	—
A_{31}	3	B_{31}	1
A_{32}	6	B_{32}	0
A_{33}	1	B_{33}	1
A_{34}	5	B_{34}	5
A_{35}	9	B_{35}	2
A_{36}	4	B_{36}	4
A_{37}	4	B_{37}	1
A_{38}	4	B_{38}	5
A_{39}	1	B_{39}	1
A_{40}	1	B_{40}	2
A_{41}	3	B_{41}	1
A_{42}	2	B_{42}	1
A_{43}	3	B_{43}	2
總數	134		91
M_{13}	3.19	M_{14}	2.16
SD_1	2.08	SD_2	2.11

第　九　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7
A_2	2	B_2	5
A_3	3	B_3	1
A_4	2	B_4	1
A_5	2	B_5	4
A_6	1	B_6	2
A_7	1	B_7	3
A_8	2	B_8	1
A_9	2	B_9	3
A_{10}	2	B_{10}	6
A_{11}	3	B_{11}	2
A_{12}	1	B_{12}	2
A_{13}	2	B_{13}	3
A_{14}	3	B_{14}	6
A_{15}	1	B_{15}	2
A_{16}	2	B_{16}	4
A_{17}	3	B_{17}	2
A_{18}	0	B_{18}	1
A_{19}	0	B_{19}	8
A_{20}	4	B_{20}	2
A_{21}	2	B_{21}	8
A_{22}	3	B_{22}	6
A_{23}	2	B_{23}	5
A_{24}	1	B_{24}	4
A_{25}	8	B_{25}	8
A_{26}	2	B_{26}	10
A_{27}	2	B_{27}	3
A_{28}	2	B_{28}	3
A_{29}	0	B_{29}	2
A_{30}	—	B_{30}	—
A_{31}	2	B_{31}	2
A_{32}	3	B_{32}	1
A_{33}	1	B_{33}	1
A_{34}	1	B_{34}	6
A_{35}	7	B_{35}	1
A_{36}	3	B_{36}	4
A_{37}	0	B_{37}	1
A_{38}	3	B_{30}	5
A_{39}	2	B_{39}	2
A_{40}	1	B_{40}	3
A_{41}	3	B_{41}	0
A_{42}	2	B_{42}	6
A_{43}	3	B_{43}	3
總數	94		149
M_{15}	2.24	M_{16}	3.55
SD_3	1.58	SD_4	2.38

(2)第二次較久記憶之實驗　隔了二星期以後，試者又作同樣的試驗，按照各個別兒童在臨時記憶實驗時所認識的字，令其復讀之，看在二星期以後，尚記憶多少，依第一次試驗各對偶分配的次序，叫他們一個一個的來到試驗室，將他上次所認的字表，試者指着上面有レ號的字，令其復讀，在他讀對的字旁作一

第二次兒童較久記憶試驗（燕京附小一二年級海甸小學一年級）

1.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十三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2
A_2	2	B_2	8
A_3	4	B_3	6
A_4	3	B_4	5
A_5	1	B_5	3
A_6	9	B_6	8
A_7	3	B_7	8
A_8	2	B_8	3
A_9	2	B_9	3
A_{10}	0	B_{10}	2
A_{11}	—	B_{11}	—
A_{12}	2	B_{12}	2
A_{13}	2	B_{13}	3
A_{14}	1	B_{14}	1
A_{15}	1	B_{15}	7
A_{16}	7	B_{16}	1
A_{17}	4	B_{17}	4
A_{18}	0	B_{18}	1
A_{19}	4	B_{19}	5
A_{20}	2	B_{20}	2
A_{21}	1	B_{21}	1
A_{22}	3	B_{22}	0
A_{23}	2	B_{23}	6
A_{24}	—	B_{24}	—
總數	59		81
M_{23}	2.68	M_{24}	3.68

第十二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7
A_2	3	B_2	5
A_3	3	B_3	1
A_4	5	B_4	1
A_5	2	B_5	1
A_6	9	B_6	4
A_7	5	B_7	2
A_8	2	B_8	2
A_9	1	B_9	1
A_{10}	0	B_{10}	2
A_{11}	—	B_{11}	—
A_{12}	4	B_{12}	1
A_{13}	6	B_{13}	1
A_{14}	1	B_{14}	2
A_{15}	3	B_{15}	5
A_{16}	10	B_{16}	2
A_{17}	6	B_{17}	3
A_{18}	5	B_{18}	1
A_{19}	4	B_{19}	5
A_{20}	1	B_{20}	1
A_{21}	2	B_{21}	2
A_{22}	1	B_{22}	0
A_{23}	2	B_{23}	3
A_{24}	—	B_{24}	—
總數	79		52
M_{21}	3.59	M_{22}	2 36

2.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十一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2
A_2	3	B_2	8
A_3	7	B_3	9
A_4	3	B_4	5
A_5	1	B_5	3
A_6	9	B_6	12
A_7	3	B_7	8
A_8	2	B_9	4
A_9	2	B_9	3
A_{10}	1	B_{10}	4
A_{11}	—	B_{11}	—
A_{12}	2	B_{12}	37
A_{13}	2	B_{13}	3
A_{14}	1	B_{14}	2
A_{15}	1	B_{15}	7
A_{16}	9	B_{16}	2
A_{17}	4	B_{17}	4
A_{18}	0	B_{18}	1
A_{19}	4	B_{19}	6
A_{20}	2	B_{20}	3
A_{21}	1	B_{21}	1
A_{22}	3	B_{22}	1
A_{23}	2	B_{23}	9
A_{24}	—	B_{24}	—
總數	66		104
M_{19}	3	M_{20}	4.73
SD_3	2 39	SD_4	3.01

第十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7	B_1	9
A_2	3	B_2	5
A_3	3	B_3	1
A_4	6	B_4	1
A_5	3	B_5	2
A_6	9	B_6	4
A_7	6	B_7	3
A_8	2	B_8	2
A_9	1	B_9	1
A_{10}	0	B_{10}	2
A_{11}	—	B_{11}	—
A_{12}	4	B_{12}	1
A_{13}	7	B_{13}	1
A_{14}	2	B_{14}	2
A_{15}	4	B_{15}	5
A_{16}	10	B_{16}	2
A_{17}	12	B_{17}	3
A_{18}	8	B_{18}	1
A_{19}	4	B_{19}	5
A_{20}	1	B_{20}	1
A_{21}	2	B_{21}	2
A_{22}	1	B_{22}	0
A_{23}	4	B_{23}	3
A_{24}	—	B_{24}	—
總數	99		56
M_{17}	4.5	M_{18}	2.54
SD_1	3.15	SD_2	1.99

第二次較久記憶試驗結果(成府小學)

2.相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成府小學)

第十四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7
A_2	3	B_2	1
A_3	4	B_3	1
A_4	4	B_4	0
A_5	5	B_5	1
A_6	3	B_6	3
A_7	2	B_7	2
A_8	2	B_8	0
A_9	4	B_9	2
A_{10}	6	B_{10}	1
A_{11}	2	B_{11}	2
A_{12}	4	B_{12}	1
A_{13}	0	B_{13}	1
A_{14}	1	B_{14}	2
A_{15}	2	B_{15}	4
A_{16}	2	B_{16}	1
A_{17}	2	B_{17}	1
A_{18}	3	B_{18}	0
A_{19}	4	B_{19}	10
總數	56		40
M_{25}	2.94	M_{26}	2.1
SD_1	1.39	SD_2	2.41

第十五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6
A_2	2	B_2	5
A_3	4	B_3	1
A_4	3	B_4	3
A_5	2	B_5	4
A_6	4	B_6	1
A_7	1	B_7	3
A_8	3	B_8	5
A_9	3	B_9	5
A_{10}	2	B_{10}	4
A_{11}	1	B_{11}	2
A_{12}	1	B_{12}	3
A_{13}	4	B_{13}	5
A_{14}	2	B_{14}	4
A_{15}	1	B_{15}	3
A_{16}	3	B_{16}	4
A_{17}	4	B_{17}	2
A_{18}	2	B_{18}	1
A_{19}	1	B_{19}	11
總數	48		72
M_{27}	2.53	M_{28}	3.79
SD_3	1.208	SD_4	2.22

1.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十六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6
A_2	2	B_2	1
A_3	4	B_3	1
A_4	4	B_4	0
A_5	5	B_5	1
A_6	3	B_6	2
A_7	2	B_7	2
A_8	3	B_8	0
A_9	3	B_9	2
A_{10}	6	B_{10}	1
A_{11}	2	B_{11}	2
A_{12}	3	B_{12}	1
A_{13}	0	B_{13}	2
A_{14}	1	B_{14}	1
A_{15}	1	B_{15}	3
A_{16}	2	B_{16}	1
A_{17}	2	B_{17}	1
A_{18}	3	B_{18}	0
A_{19}	4	B_{19}	10
總數	53		37
M_{29}	2.79	M_{30}	1.95
SD_1	1.39	SD_2	230.5

第十七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7
A_2	2	B_2	5
A_3	3	B_3	1
A_4	2	B_4	2
A_5	2	B_5	3
A_6	1	B_6	1
A_7	1	B_7	3
A_8	1	B_8	0
A_9	3	B_9	2
A_{10}	1	B_{10}	4
A_{11}	1	B_{11}	2
A_{12}	1	B_{12}	2
A_{13}	2	B_{13}	3
A_{14}	2	B_{14}	4
A_{15}	1	B_{15}	3
A_{16}	2	B_{16}	4
A_{17}	4	B_{17}	2
A_{18}	0	B_{18}	1
A_{19}	0	B_{19}	8
總數	34		57
M_{31}	1.84	M_{32}	3
SD_3	1.24	SD_4	1.94

×號,以便識別、核算第十、十一表便是試驗燕京附小一、二年級及海甸小學一年級學生之結果,A、B二組在第一、二兩次試驗所記繁字兩平均數之和(M_{17}+M_{20})為9.23,簡字之和為5.54,第十二、十三表表示在同數目繁簡字中二組所記繁字兩平均數之和為7.27,所記簡字之和為5.04,繁字較簡字易記。

試者在前面已經說明,成府小學第二次較久記憶試驗時間上的距離較前二校延長,故其試驗結果未能與其他二校所得混合計算。第二次較久記憶實驗,乃在各生臨時記憶實驗之後三星期舉行的,其餘實驗時情況實驗技術,均無異於他二校,第十四、十五表乃三星期之後A、B二組所記繁簡字體之數目,A、B二組所認繁字二平均數之和(M_{25}+M_{28})為6.73,簡字為4.63,第十六、十七表乃所認相同數目繁簡字中記憶二者之數目,繁字(M_{29}+M_{32})得5.79,所記簡字(M_{30}+M_{31})為3.79,與前次結果比較,雖然所記繁字與簡字皆減少,但繁字在較久記憶上的效率仍是優於簡字。

(3)第三次較久記憶上之實驗　隔了三星期以後,試者又在燕京附小及海甸小學作同樣的試驗。成府小學是在五星期以後舉行的,第十八、十九表乃燕京附小一、二年級及海甸小學一年級學生於三星期之後所記憶繁簡字之數目的統計,A、B二組所記繁字之和為9.27,所記簡字之和(M_{34}+M_{35})為5.8。自所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的數目上說,第三次較久記憶試驗結果所記繁字為(M_{37}+M_{40})7.27,簡字(M_{38}+M_{39})為5.22(見二十、二十一表。)與前二次結果相對照,仍表示繁字較簡字易記。

第二十二、二十三表乃成府小學一年級學生於五星期後在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二種字體數目之統計,第二十四、二十五表乃其在相同數目字中所記二種字體數目之統計,雖然在第三次較久記憶試驗,A、B二組所記繁字稍有減

第三次較久記憶試驗結果(燕京小學,海甸小學)

1.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二十一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2
A_2	2	B_2	8
A_3	4	B_3	6
A_4	3	B_4	4
A_5	1	B_5	4
A_6	9	B_6	8
A_7	2	B_7	9
A_8	2	B_8	3
A_9	2	B_9	3
A_{10}	0	B_{10}	2
A_{11}	—	B_{11}	—
A_{12}	2	B_{12}	2
A_{13}	2	B_{13}	3
A_{14}	1	B_{14}	1
A_{15}	1	B_{15}	6
A_{16}	6	B_{16}	0
A_{17}	7	B_{17}	4
A_{18}	0	B_{18}	1
A_{19}	5	B_{19}	6
A_{20}	2	B_{20}	2
A_{21}	1	B_{21}	3
A_{22}	3	B_{22}	0
A_{23}	2	B_{23}	6
B_{24}	—	B_{24}	—
總數	61		83
M_{39}	2.77	M_{40}	3.77
SD_3	2.21	SD_4	2.53

第二十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7
A_2	4	B_2	6
A_3	3	B_3	2
A_4	5	B_4	1
A_5	1	B_5	1
A_6	10	B_6	3
A_7	4	B_7	2
A_8	2	B_8	2
A_9	2	B_9	1
A_{10}	0	B_{10}	2
A_{11}	—	B_{11}	—
A_{12}	4	B_{12}	1
A_{13}	6	B_{13}	1
A_{14}	0	B_{14}	4
A_{15}	3	B_{15}	5
A_{16}	11	B_{16}	3
A_{17}	6	B_{17}	2
A_{18}	3	B_{18}	0
A_{19}	4	B_{19}	4
A_{20}	1	B_{20}	1
A_{21}	2	B_{21}	3
A_{22}	1	B_{22}	0
A_{23}	1	B_{23}	3
A_{24}	—	B_{24}	—
總數	77		54
M_{37}	3.5	M_{38}	2.45
SD_1	2.82	SD_2	1.802

2.相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十九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2
A_2	3	B_2	8
A_3	7	B_3	9
A_4	3	B_4	4
A_5	1	B_5	4
A_6	9	B_6	12
A_7	2	B_7	9
A_8	2	B_8	4
A_9	2	B_9	3
A_{10}	1	B_{10}	4
A_{11}	—	B_{11}	—
A_{12}	2	B_{12}	7
A_{13}	2	B_{13}	3
A_{14}	1	B_{14}	2
A_{15}	1	B_{15}	6
A_{16}	8	B_{16}	1
A_{17}	7	B_{17}	4
A_{18}	0	B_{18}	1
A_{19}	5	B_{19}	7
A_{20}	2	B_{20}	3
A_{21}	2	B_{21}	3
A_{22}	3	B_{22}	0
A_{23}	2	B_{23}	9
A_{24}	—	B_{24}	—
總數	69		105
M_{35}	3.13	M_{36}	4.77
SD_3	2.43	SD_4	3.08

第十八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8	B_1	9
A_2	4	B_2	6
A_3	3	B_3	2
A_4	6	B_4	1
A_5	2	B_5	2
A_6	10	B_6	3
A_7	5	B_7	3
A_8	2	B_8	2
A_9	2	B_9	2
A_{10}	0	B_{10}	2
A_{11}	—	B_{11}	—
A_{12}	4	B_{12}	1
A_{13}	7	B_{13}	1
A_{14}	2	B_{14}	4
A_{15}	4	B_{15}	5
A_{16}	11	B_{16}	3
A_{17}	12	B_{17}	2
A_{18}	6	B_{18}	0
A_{19}	4	B_{19}	4
A_{20}	1	B_{20}	1
A_{21}	2	B_{21}	3
A_{22}	1	B_{22}	0
A_{23}	3	B_{23}	3
A_{24}	—	B_{24}	—
總數	99		59
M_{33}	4.5	M_{34}	2.68
SD_1	3.25	SD_2	2.008

第三次較久記憶試驗(成府小學)

1. 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二十五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7
A_2	2	B_2	5
A_3	3	B_3	1
A_4	2	B_4	2
A_5	2	B_5	3
A_6	1	B_6	1
A_7	0	B_7	3
A_8	2	B_8	0
A_9	3	B_9	2
A_{10}	1	B_{10}	4
A_{11}	1	B_{11}	2
A_{12}	1	B_{12}	2
A_{13}	2	B_{13}	3
A_{14}	3	B_{14}	4
A_{15}	1	B_{15}	3
A_{16}	2	B_{16}	4
A_{17}	5	B_{17}	2
A_{18}	1	B_{18}	1
A_{19}	0	B_{19}	8
總數	37		57
M_{47}	1.94	M_{48}	3
SD_3	1.35	SD_4	1.94

第二十四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6
A_2	2	B_2	2
A_3	4	B_3	3
A_4	3	B_4	0
A_5	5	B_5	1
A_6	2	B_6	2
A_7	2	B_7	1
A_8	2	B_8	0
A_9	4	B_9	2
A_{10}	5	B_{10}	1
A_{11}	2	B_{11}	2
A_{12}	1	B_{12}	1
A_{13}	0	B_{13}	2
A_{14}	1	B_{14}	1
A_{15}	1	B_{15}	3
A_{16}	2	B_{16}	0
A_{17}	2	B_{17}	1
A_{18}	2	B_{18}	0
A_{19}	4	B_{19}	9
總數	47		37
M_{45}	2.47	M_{46}	1.94
SD_1	1.35	SD_2	2.16

2. 相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二十三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7
A_2	2	B_2	5
A_3	4	B_3	1
A_4	3	B_4	3
A_5	2	B_5	4
A_6	4	B_6	1
A_7	0	B_7	3
A_8	4	B_8	4
A_9	3	B_9	5
A_{10}	2	B_{10}	4
A_{11}	1	B_{11}	2
A_{12}	1	B_{12}	3
A_{13}	5	B_{13}	5
A_{14}	3	B_{14}	4
A_{15}	1	B_{15}	3
A_{16}	3	B_{16}	4
A_{17}	5	B_{17}	2
A_{18}	3	B_{18}	1
A_{19}	1	B_{19}	12
總數	52		73
M_{43}	2.72	M_{44}	3.94
SD_3	1.48	SD_4	2.45

第二十二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6
A_2	3	B_2	2
A_3	4	B_3	3
A_4	3	B_4	0
A_5	5	B_5	0
A_6	2	B_6	3
A_7	2	B_7	1
A_8	2	B_8	0
A_9	5	B_9	2
A_{10}	5	B_{10}	1
A_{11}	2	B_{11}	2
A_{12}	2	B_{12}	1
A_{13}	0	B_{13}	2
A_{14}	1	B_{14}	2
A_{15}	2	B_{15}	4
A_{16}	2	B_{16}	0
A_{17}	2	B_{17}	1
A_{18}	2	B_{18}	0
A_{19}	4	B_{19}	9
總數	51		39
M_{41}	2.68	M_{42}	2.05
SD_1	1.34	SD_2	2.23

少簡字較前次增高，但這些增減仍不足以抹殺繁字佔優的勢力。

2.成人試驗情形　試者爲證實兒童試驗結果是否正確起見，在成人方面又作一次較久記憶試驗。試者因時間精力有限，未能在成人方面施行幾次較久記憶之實驗，同時自受試者本身上說，他們因爲生活而掙扎，同時當中國年關時節事務更形繁忙，欲召集他們數次，事實上的確難辦到。在臨時記憶實驗之後一星期，試者又重到各鄉村召集前次受試之人，按照各對偶前次所分配次序，在各村原來實驗地點，施行較久記憶試驗。第二十六、二十七表乃成人於一星期後，在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二者之數目。A、B二組所記繁字兩平均數之和（$M_{49}+M_{52}$）爲8.99，所記簡字之和（$M_{50}+M_{51}$）爲5.34，在相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數目如第二十八、二十九表所示。A、B二組所記繁字兩平均數之和（$M_{53}+M_{56}$）得6.47，所記簡字之和（$M_{54}+M_{55}$）爲4.75，繁字仍較簡字易記。

成人較久記憶試驗結果

1.不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二十六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2
A_2	2	B_2	0
A_3	2	B_3	6
A_4	2	B_4	1
A_5	7	B_5	0
A_6	3	B_6	0
A_7	1	B_7	0
A_8	1	B_8	0
A_9	2	B_9	0
A_{10}	1	B_{10}	3
A_{11}	3	B_{11}	0
A_{12}	3	B_{12}	0
A_{13}	1	B_{13}	4
A_{14}	3	B_{14}	7
A_{15}	1	B_{15}	10
A_{16}	—	B_{16}	—
A_{17}	11	B_{17}	2
A_{18}	5	B_{18}	2
A_{19}	2	B_{19}	1
A_{20}	—	B_{20}	—
A_{21}	5	B_{21}	1
A_{22}	5	B_{22}	0
A_{23}	3	B_{23}	0
A_{24}	—	B_{24}	—
A_{25}	—	B_{25}	—
總數	67		39
M_{49}	3.19	M_{50}	1.86
SD_1	2.36	SD_2	2.69

第二十七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4
A_2	2	B_2	6
A_3	4	B_3	18
A_4	3	B_4	2
A_5	3	B_5	1
A_6	5	B_6	2
A_7	0	B_7	3
A_8	3	B_8	1
A_9	2	B_9	4
A_{10}	2	B_{10}	12
A_{11}	1	B_{11}	2
A_{12}	2	B_{12}	2
A_{13}	2	B_{13}	4
A_{14}	4	B_{14}	15
A_{15}	4	B_{15}	18
A_{16}	—	B_{16}	—
A_{17}	8	B_{17}	8
A_{18}	6	B_{18}	9
A_{19}	3	B_{19}	2
A_{20}	—	B_{20}	—
A_{21}	6	B_{21}	5
A_{22}	5	B_{22}	4
A_{23}	5	B_{23}	0
A_{24}	—	B_{24}	—
A_{25}	—	B_{25}	—
總數	73		122
M_{51}	3.48	M_{52}	5.8
SD_3	1.84	SD_4	4.87

2.間數日繁簡字中所記結果

第二十八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2
A_2	2	B_2	0
A_3	2	B_3	6
A_4	2	B_4	1
A_5	4	B_5	0
A_6	3	B_6	0
A_7	1	B_7	0
A_8	1	B_8	0
A_9	1	B_9	0
A_{10}	1	B_{10}	3
A_{11}	3	B_{11}	0
A_{12}	1	B_{12}	0
A_{13}	1	B_{13}	4
A_{14}	3	B_{14}	7
A_{15}	1	B_{15}	10
A_{16}	—	B_{16}	—
A_{17}	10	B_{17}	2
A_{18}	5	B_{18}	2
A_{19}	2	B_{19}	1
A_{20}	—	B_{20}	—
A_{21}	5	B_{21}	1
A_{22}	5	B_{22}	0
A_{23}	2	B_{23}	0
A_{24}	—	B_{24}	—
A_{25}	—	B_{25}	—
總數	58		39
M_{53}	2.76	M_{54}	1.86
SD_1	2.11	SD_2	2.69

第二十九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3	B_1	2
A_2	1	B_2	4
A_3	2	B_3	16
A_4	3	B_4	2
A_5	3	B_5	0
A_6	3	B_6	2
A_7	0	B_7	0
A_8	1	B_8	1
A_9	2	B_9	1
A_{10}	2	B_{10}	5
A_{11}	1	B_{11}	1
A_{12}	2	B_{12}	1
A_{13}	1	B_{13}	4
A_{14}	3	B_{14}	10
A_{15}	3	B_{15}	13
A_{16}	—	B_{16}	—
A_{37}	8	B_{17}	3
A_{18}	6	B_{18}	6
A_{19}	1	B_{19}	1
A_{20}	—	B_{20}	—
A_{21}	6	B_{21}	4
A_{22}	5	B_{22}	2
A_{23}	5	B_{23}	0
A_{24}	—	B_{24}	—
A_{25}	—	B_{25}	—
總數	61		78
M_{55}	2.9	M_{56}	3.71
SD_3	1.99	SD_4	4.22

從兒童及成人試驗結果看來，繁字在記憶存留上是有較簡字持久的傾向。

(三)繁簡字在默寫正確程度上的試驗

前二項實驗是試驗繁簡字在認識上的效率，第三項實驗便是比較繁簡字在默寫上的正確程度，即是試驗二者在想起(Recall)上的效率。

1.兒童受試情形　默字試驗是用團體試驗法，依照認字實驗時所分配之對偶，將全體兒童平分二組，第一次試驗時，發給A組學生每人繁字表一張，B組學生每人簡字表一張；第二次試驗時，發給A組學生簡字表一張，B組學生相對之繁字表一張(所發字表與認字試驗時所用者完全一樣)。試者爲避免兒童嘈鬧起見，將每次試驗分成二部，即A組試驗完畢後再試驗B組。默字試驗的步驟有三：(1)先教兒童認識所發字表上每一個字，在認字實驗時，因學習次數是有限制的，故各兒童所認繁簡字之多寡因學習能力之高下而有差異，默字試驗，便以無限止的次數教授兒童，予以充分學習之時間，使人人皆認識所發字表上的字，當每次發完字表後，試者便對兒童說：「小朋友，現在我發給你們每人一張字表，這些字是你們學過的，我還要教你們認，我要每一個人都會認這二十個字，

用心看着字，我念一個字，你們跟我念一個字，現在念。」(2)每個兒童的認識其所習之字表後，便由試者發給每人白紙一張，命其練習書寫，試者對他們說：「現在我給你們每人白紙一張，好好用心練習寫表上的字，練完一遍，再練習寫第二遍，當我說停的時候，你們都停，用心的寫，我一會兒要考你們的。」練習書寫的時間是十五分鐘。這時間的規定也是經過一次預試而定奪的。(3)十五分鐘練習完畢，試者便將紙和字表全收回，發結每個兒童白紙一張，上面印有數目(1-20)字，對他們說：「現在我給你們每人一張白紙，先將你們的名字寫在紙的上面，我報第一個字的時候，你們就在1.字那兒寫那字，不會寫的就在那兒畫一個圈，寫完了第一個字的人，便舉起鉛筆來，用心聽我所報的字，懂嗎？現在預備寫。」

關於默字試驗此次與上次稍有不同，上次方法即是將全體學生平分兩半，甲半在第一次試驗時練習所預備之二十繁字，乙半則練習相同之二十簡字；在第二次試驗時甲半練習二十簡字，乙半練習相同之繁字，每次練習時間為十分

兒童默字試驗結果

第三十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13
A_2	1	B_2	3
A_3	1	B_3	1
A_4	2	B_4	1
A_5	12	B_5	4
A_6	7	B_6	14
A_7	3	B_7	2
A_8	5	B_8	0
A_9	9	B_9	3
A_{10}	13	B_{10}	2
A_{11}	1	B_{11}	2
A_{12}	2	B_{12}	0
A_{13}	2	B_{13}	1
A_{14}	5	B_{14}	5
A_{15}	2	B_{15}	2
A_{16}	4	B_{16}	0
A_{17}	1	B_{17}	0
A_{18}	2	B_{18}	10
A_{19}	8	B_{19}	8
A_{20}	2	B_{20}	16
A_{21}	9	B_{21}	5
A_{22}	5	B_{22}	4
A_{23}	7	B_{23}	3
A_{24}	12	B_{24}	3
A_{25}	3	B_{25}	12
A_{26}	2	B_{26}	3
A_{27}	1	B_{27}	0
A_{28}	1	B_{28}	0
A_{29}	4	B_{29}	4
A_{30}	2	B_{30}	0
A_{31}	7	B_{31}	0
A_{32}	6	P_{32}	2
A_{33}	5	B_{33}	1
A_{34}	0	B_{34}	0
A_{35}	1	B_{35}	3
A_{36}	2	B_{36}	0
A_{37}	1	B_{37}	3
總數	154		130
M_{57}	4.16	M_{58}	3.51
SD_1	3.42	SD_2	4.21

第三十一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5	B_1	16
A_2	1	B_2	3
A_3	1	B_3	0
A_4	4	B_4	0
A_5	2	B_5	8
A_6	7	B_6	16
A_7	3	B_7	1
A_8	3	B_8	3
A_9	5	B_9	5
A_{10}	14	B_{10}	7
A_{11}	2	B_{11}	1
A_{12}	1	B_{12}	1
A_{13}	1	B_{13}	1
A_{14}	6	B_{14}	4
A_{15}	4	B_{15}	2
A_{16}	4	B_{16}	1
A_{17}	3	B_{17}	1
A_{18}	3	B_{18}	17
A_{19}	12	B_{19}	12
A_{20}	8	B_{20}	13
A_{21}	11	B_{21}	6
A_{22}	6	B_{22}	8
A_{23}	4	B_{23}	5
A_{24}	14	B_{24}	3
A_{25}	8	B_{25}	8
A_{26}	2	B_{26}	1
A_{27}	0	B_{27}	1
A_{28}	0	B_{28}	2
A_{29}	3	B_{29}	4
A_{30}	0	B_{30}	2
A_{31}	5	B_{31}	0
A_{32}	5	B_{32}	0
A_{33}	4	B_{33}	2
A_{34}	2	B_{34}	1
A_{35}	1	B_{35}	2
A_{36}	1	B_{36}	4
A_{37}	1	B_{37}	5
總數	156		166
M_{59}	4.21	M_{60}	4.48
SD_3	3.66	SD_4	4.78

鐘。練習完畢後，令學生以三分鐘時間自動默寫已練習的字，此次試驗係先令學生認識字表上的字，再練習十五分鐘書寫，以後由試者報給他們默寫的，計算結果時，每字筆畫必須全對，並且字的次序必須與試者報寫時的次序相同，方給以分數，對一字給一分，全對的便給二十分，第三十、三十一表乃兒童默字試驗的結果，A、B二組寫對繁字兩平均數之和（$M_{57}+M_{60}$）得 8.64 寫對簡字之和（$M_{58}+M_{59}$）爲 7.72，二者相差 .92 繁字在默寫上之正確程度比簡字高。

2. 成人試驗情形　農人因當年下事務繁忙，故欲召集全部（五十人）於某一個地方受試極感困難，故試者只選了二十人作爲默字試驗之對象，因爲他們生活過忙，若令他們在一時間內每人學會寫四十個字，在時間與精力上，試者及被試者雙方均感到困難，所以採取變通辦法。試者在他們所學過的四十對繁簡字中，挑取二十對字（二十繁字二十簡字），第一次試驗時A組先習十個繁字，B組習相對之十個簡字。第二次試驗時A組先習十個簡字，B組習相對之十繁字。成人默字試驗所用的步驟與兒童受試時大同小異，不過在練習書寫時，成人因一字不識，從未執筆，所以必須先一筆一畫地教他們寫一遍，他們才會自己練習。每字教完一遍書寫後，即令其自己練習三遍，這三遍的規定也是經過一次預試而定的，三遍練習完畢後，試者便發給每人白紙一張，將所學寫之字一一順序地報給他們寫。第三十二、三十三表即所得結果，A、B二組寫對繁字二平均數之和（$M_{61}+M_{64}$）得 9.4，寫對簡字之和（$M_{62}+M_{63}$）得 6.5，繁字優於簡字程度由成人試驗所表現的較由兒童試驗所表現者尤爲顯著一些。

成人默字試驗結果

第三十二表

A組		B組	
繁字		簡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9	B_1	1
A_2	8	B_2	3
A_3	8	B_3	0
A_4	9	B_4	2
A_5	9	B_5	9
A_6	0	B_6	5
A_7	7	B_7	1
A_8	3	B_8	1
A_9	10	B_9	1
A_{10}	7	B_{10}	0
總數	70		23
M_{61}	7	M_{62}	2.3
SD_1	2 96	SD_2	2.66

第三十三表

A組		B組	
簡字		繁字	
學生	字數	學生	字數
A_1	4	B_1	1
A_2	3	B_2	3
A_3	7	B_3	2
A_4	6	B_4	1
A_5	7	B_5	9
A_6	0	B_6	7
A_7	5	B_7	1
A_8	0	B_8	0
A_9	6	B_9	0
A_{10}	4	B_{10}	0
總數	42		24
M_{63}	4.2	M_{64}	2.4
SD_3	2.44	SD_4	2.97

四　結果的統計和解釋

（一）認字試驗結果之統計與解釋　在第三節內已將此項實驗的概況及事實列出，茲欲從統計學的觀點解釋二種字體在認釋上之效率計，必須作進一步的統計而求其實驗係數（Experimental Coefficient）。但欲求實驗係數，須先求 SDS_1, SDS_2, SDD 及 D 等之值。茲將結果統計如下：

1. 兒童方面試驗結果之統計與解釋　從第二、三表所列的事實，可得下列之統計：

$M_1+M_4=15.35$　　$SDS_1=1.043$

$M_2+M_3=13.78$　　$SDS_2=1.034$

$D=1.57$　　$SDD=1.467$

$EC=.386$

M_1+M_4 是第一與第二兩次試驗A、B二組所認識繁字兩平均數之和，這個數量乃表示繁字在臨時記憶上的效率，SDS_1 即是他們的標準機誤差，M_2+M_3

代表二次試A、B二組所認簡字二平均數之和即簡字在臨時記憶上的效率，SDS_2 即是他的標準機誤差，D是差數，即是 (M_1+M_4) 減去 (M_2+M_3) 的餘數這 1.57 乃表示繁字在臨時記憶上優於簡字的平均數量，然後以 $2.78\times SDD$ 除D所得是實驗係數，等於 .386，這個數量告訴我繁字優於簡字的確說程度已達三成八六〇若用機遇 (Chance) 來說，我們以SDD 除D (1.57÷1.467) 得 1.07 就是說將相同的實驗施行許多次，(兒童不必相同) 在一百次中有八十五次的機遇繁字是要佔優越地位的，如是簡字只有十五次的機遇可以優於簡字，換言之，我們雖然不能十分肯定的說繁字在臨時記憶上必優於簡字，但牠的優越程度，可以說不算很小了。

2.成人方面試驗結果之統計與解釋　由第四、五表所列的事實，可得到下列之統計。

$$M_5+M_8=14.4 \qquad SDS_1=1.344$$
$$M_6+M_7=11.4 \qquad SDS_2=1.244$$
$$D=3 \qquad SDD=1.776$$
$$EC=.607$$

成人實驗所得的實驗係數爲 .607，這個數量表示繁字在臨時記憶上優於簡字的確說程度已達六成以上，用機遇來說，以SDD 除D即3÷1.775=16，那就是說，如以同樣試驗施行若干次(不必用相同的成人)在一百次中有九十四次繁的是佔優的，只有六次機遇簡字可以優於繁字。成人試驗所得結果使我們更肯定一點說，繁字在臨時記憶效率上之優越程度確很可觀。

(二)繁簡字在較久記憶上實驗結果之統計與解釋

1.兒童方面　由第六、七表統計所得的結果：

$$M_9+M_{12}=8.24 \qquad SDS_1=.916$$
$$M_{10}+M_{11}=5.19 \qquad SDS_2=.802$$
$$D=3.05 \qquad SDD=1.21$$
$$EC=.906$$

第一次較久記憶實驗所得的實驗係數爲 .906，這就是說在較久記憶上，繁字優於簡字的確說程度在九成以上，若用機遇來說，以SDD (1.21) 除D (3.05) 得商數爲 2.5，那就是說，以同樣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九十九次的機遇，繁字是佔優。反之在一百次中只有一次機遇簡字是優於繁字的。從這個統計來看，繁字在較久記憶上優於簡字的程度，較其在臨時記憶上之優越程度更高了。

第八、九表乃兒童於一星期後在同數目繁簡字中所記二種字體之數目，由這二表的事實可得下列的統計：

$$M_{13}+M_{16}=6.74 \qquad SDS_1=.829$$
$$M_{14}+M_{15}=4.40 \qquad SDS_2=.753$$
$$D=2.34 \qquad SDD=1.12$$
$$EC=751$$

751便是所得的實驗係數，這就是說，兒童在所認識同數目之繁字和簡字中，所記繁字較簡字多而繁字佔優的確說程度在七成五以上。若以機遇說法來表明，即以D (2.34) ÷ SDD (1.12) 得商爲 2.09，其意即以同樣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九十八次繁字是佔優的；只有二次的機遇，簡字是優於繁字，第十、十一表乃第二次較久記憶實驗（燕大附小一、二年級及海甸小學一年級）所得的結果，由二表的事實，得到下列統計：

$M_{17}+M_{20}=9.23$　　$SDS_1=1.145$

$M_{18}+M_{19}=5.54$　　$SDS_2=.965$

$D=3.69$　　$SDD=1.496$

$EC=.891$

EC爲.891 其意卽在較久記憶上繁字優於簡字的確說程度已達八成九以上，用機遇法來說卽以SDD除D得商數爲2.4，那就是說若以同樣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九十九次繁字是佔優的。

第十四、十五表乃成府小學於三星期後試驗所得結果，玆將統計結果列下：

$M_{25}+M_{28}=6.73$　　$SDS_1=.909$

$M_{26}+M_{27}=4.63$　　$SDS_2=.923$

$D=2.10$　　$SDD=1.295$

$EC=.807$

這個統計所得實驗係數爲.807其意卽繁字在較久記憶上優於簡字的確說程度已達八成以上。

第十八、十九表乃第三次試驗燕大附小一、二年級及海甸小學一年級所得結果，統計之得到下列的數量：

$M_{33}+M_{36}=9.27$　　$SDS_1=1.161$

$M_{34}+M_{35}=5.81$　　$SDS_2=.907$

$D=3.46$　　$SDD=1.514$

$EC=.822$

這次試驗所得的實驗係數爲.822，這就是說，繁字在較久記憶上佔優的確說程度已達八成二以上，離前二次結果甚近，若以機遇方法來表明，以SDS除D 3.46÷1.514得商爲2.2其意卽若以相同之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九十八次繁字是佔優的，只有二次機遇簡字比繁字優越。

第二十二、二十三表乃成府小學試驗之結果，由二表的事實得到下列結果：

$M_{41}+M_{44}=6.62$　　$SDS_1=.932$

$M_{42}+M_{43}=4.78$　　$SDS_2=.921$

$D=1.84$　　$SDD=1.311$

$EC=.504$

這個實驗係數(.504)的意義便是繁字在較久記憶上佔優的確說程度在五成以上。

2.成人方面　將二十六、二十七表所列陳的事實統計得到下列的數量：

$M_{49}+M_{52}=8.99$　　$SDS_1=1.241$

$M_{50}+M_{51}=5.34$　　$SDS_2=.982$

$D=3.65$　　$SDD=1.583$

$EC=.829$

成人實驗所得的實驗係數(EC)=.829，那就是說，繁字在較久記憶上佔優的確說程度已在八成二以上了。若以機遇方法來表明卽以SDD除D得商爲2.3其意卽，如將同樣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九十八次的機遇，繁字是佔優的；反之，在一百次中只有二次的機遇，簡字較優於繁字。

將二十八、二十九表所列的事實，統計之得下列結果：

$M_{53}+M_{56}-6.47$　　$SDS_1=1.161$

$M_{54}+M_{55}=4.76$　　$SDS_2=.910$

$D=1.71$　　$SDD=1.531$

$EC=.4008$

這個實驗係數告訴我們，成人於其所認之同數目的繁簡字中所記繁字有較高持久的效率，而繁字佔優的確說程度在四成以上，若以機遇方法來說明，以1.531（SDD）除1.71(D)得商爲 1.1 那就是說，若以同樣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八十六次繁字在記憶上是較持久的，只有十四次的機遇簡字是較優於繁字。

從成人及兒童試驗所得的事實來看，我們可以說繁字在記憶存留上之佔優把握很大。

（三）繁簡字在默寫正確程度上結果的統計

第三十、三十一表是兒童默字試驗所得的結果，統計之得到下列的數量：

$M_{57}+M_{60}=8.64$　　$SDS_1=1.160$

$M_{58}+M_{59}=7.72$　　$SDS_2=1.137$

$D=.92$　　$SDD=1.624$

$EC=.0203$

所得實驗係數爲.0203 表示繁字在默寫上佔優的確說程度在一成以下。若用機遇方法來表明，以 SDD 除 D（.92÷1624）得.56，其意卽若以相同實驗施行多次（不必用相同之兒童）則一百次中有七十一次繁字是佔優的，第二十九次的機遇簡字是優於繁字的，故繁字佔優的程度不算很高。

第三十二、三十三表乃成人試驗所得結果，統計之，得到下列各數量：

$M_{61}+M_{64}=9.4$　　$SDS_1=1.369$

$M_{62}+M_{63}=6.5$　　$SDS_2=1.269$

$D=2.9$　　$SDD=1.867$

$EC=.558$

實驗係數爲 .558 這個數量表示繁字在默寫正確程度上佔優之確說程度在五成五以上，以機遇法表明之，以 SDD 除 D 得商爲 1.01 其意卽，如以同樣試驗施行若干次，在一百次中有八十四次繁字是佔優的，反之，在一百次中簡字佔優的機遇只有十六次。

成人試驗結果表示繁字在默寫正確程度上佔優之確說程度比兒童試驗結果所表示者高，我們雖然對於繁字在默寫上佔優程度的把握不大，但至少可以相信，繁字在默寫上的正確程度，比簡字低的機會少，比簡字高或至少與簡字一樣的機會多。

五　結論

從實驗兒童及成人所得的結果，我們對於繁簡字在學習上的效率得到以下的結論：

（一）繁字在臨時記憶(Recognition)有佔優的傾向，ECMEC=.531，上次實驗所得EC=.47。

（二）繁字在較久記憶（Retention）上，有較優越的趨向，換言之，繁字較簡字易之，據客觀事實所示，其佔優程度較臨時記憶尤高（ECMEC=.776）上次實驗所得EC=.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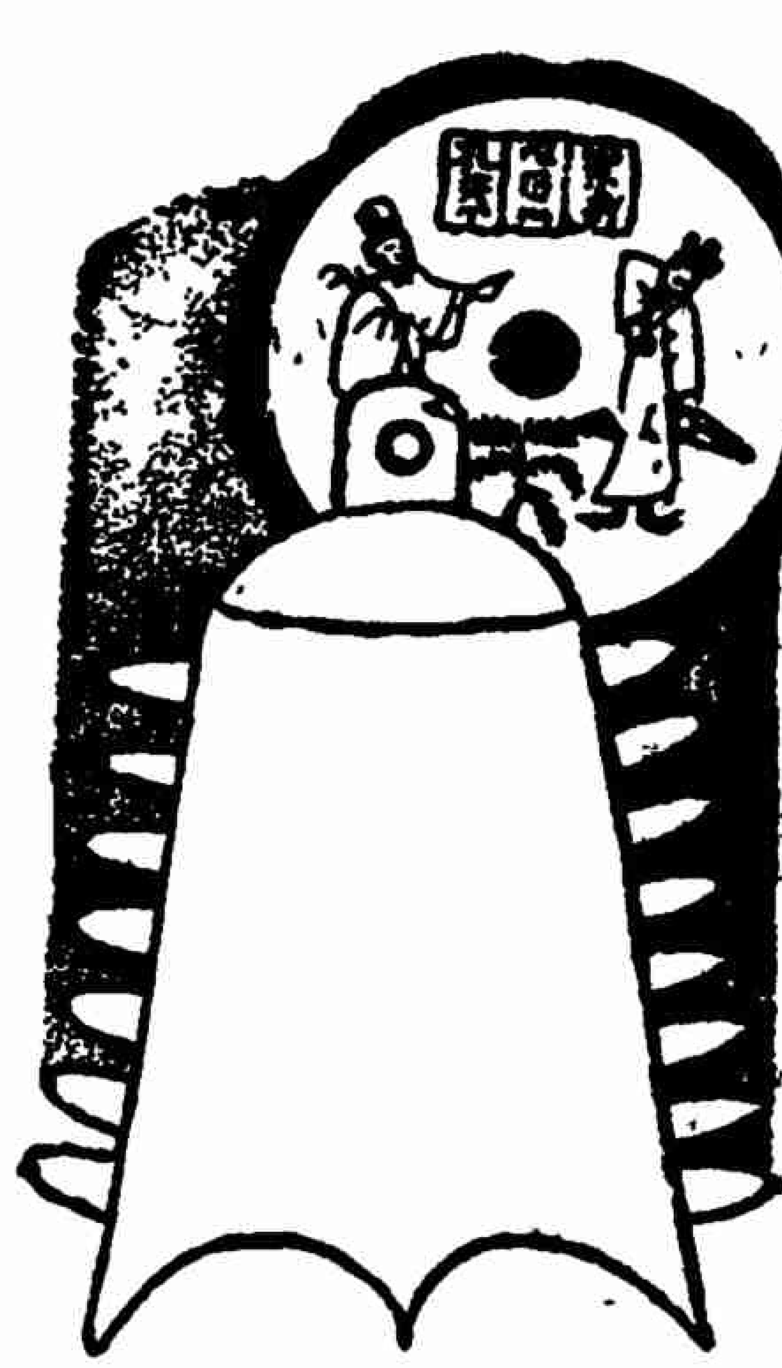
（三）繁字在默寫上的正確程度亦較簡字高，據客觀事實所示，雖然其優越程度不及前二者之高 E C　M EC=.386，但是這個數量至少可以告訴我們，繁字在默寫上之正確程度比簡字低的機會少，比簡字高或與他一樣的機會多。

（四）此次實驗曾將學習心理上之認識(Recognition)存留(Retention)

及回憶(Recall)三種作用均加以試驗繁字在認識、存留、想起上均較簡字佔優勢的原因我們可以如此解釋，複雜的事物往往較簡單的東西易於引起人的注意力因爲學時注意力較强自然所留存於腦中之印象亦愈深，印象較深，自然重認時也比較容易再者複雜的東西所包括之細目較簡單的東西多，細目愈多學習時心理方面所得到的 mental grasp 亦多，則該事物所留存於腦中之印象亦愈深，想起時亦自然較易。此次默字試驗的方法是令受試者先將所有的字認識以後再報寫的所以此次默字試驗是包括認識、存留、想起三項心理作用，所習的字不僅要記着牠的音，還要記着每一個字的結構。受試者雖然在臨時記憶時將所發之繁字和簡字全認識但簡字因牠的筆畫較少學時心理方面的mental grasp 較少，注意力亦較弱，連帶的則每個字的結構所留存於腦中之印象亦不深，不甚淸晰，俟試者報寫時雖然還記得那字的音但對於該字結構之印象甚爲模糊故往往所寫秩序與試者報寫時之秩序不合質言之一件事物學時若印象不深，想起亦不易。

（五）此次實驗結果與上次所作之實驗結果（載教育雜誌第二十六卷十一號）頗相符合，上次所用人選係小學第二、三、四年級學生，此次所用人選係小學第一、二年級學生及目不識丁的青年成人並且上次所得結果自數量方面來看不及此次所得數量高這個事實表示，如果用認字很少或對繁簡字都未曾見過的人爲對象，則愈能看出繁簡字在學習效率上之顯著的差異，換言之，愈能證實繁字佔優的程度高。

此次實驗雖然人數只有一百三十六人（八十六個兒童及五十成人）但在人選方面其年齡、學習能力等均力求能代表一般的狀況，據二次客觀事實探討所示，我們雖不能十分肯定的說繁字是必優於簡字，但繁字在學習效率上佔優的把握很大，這是可以確信無疑的，即然主張改繁爲簡的動機是在減少一般初學認字的人難認、難記、難寫的困難，以利民衆教育之普及，而客觀事實所示。繁字並不比簡字難認、難記、難寫，則文字改革一舉似屬多事，徒費時間此次試者不惜犧牲時間、精力來作此實驗，亦即認爲文字改革問題頗關重要，希望將客觀探討所得的眞理貢獻給教育當局和關心字體的人士，作爲參考的資料。



漢字的將來

沈有乾

一 演化與突變

漢字已經有幾千年的歷史，幾千年來未被淘汰的東西似乎不會突然有廢棄的必要，所以漢字大概還可以有個將來。漢字在過去已經經過很多顯著的變遷，在將來大概還要經過很多顯著的變遷。這是很多人從演化大勢上觀察漢字的籠統結論。

文字的演化本來是很慢的。但現代中國的文化似乎正在突變的過程中。很多人對於現在通行的漢字不滿意，提出種種改革的方案。這情形是漢字歷史上空前的，或者就會引起空前的澈底大改革。

二 改革建議的動機

所謂現代中國文化的突變當然只是漢字革命的背景，各種改革建議一定還有更加具體的原因。約略說起來，漢字改革的要求產生於以下兩件事情：外國文字的接觸與普及教育的願望。

因為普及教育是目前非常急迫的事情，而讀書寫字是教育的一大部份，自然就有人覺得漢字不容易教學，自然就有人希望漢字可以簡易化，自然就有人提出簡易化的方案了。

因為中國與西洋發生接觸，而西洋文化確有好些可以供中國採取的地方，自然就有人注意拼音文字的好處，自然就有人認為漢字落伍，自然就有人提出中國字拼音的方法了。

但中國的固有漢字是否確實不如西洋式的拼音文字？漢字是否確實阻礙教育的普及？建議的改革是否確實能夠免除漢字的缺點？是否確實不會引起別種困難？這些基本問題並不很簡單，不妨重新考慮一番。

三 漢字的特點

解決以上所舉問題的初步工夫是把漢字從各方面檢查一遍，觀察其所有特點。「特」既是與衆不同的意思，所謂特點當然是與外國

文字比較而發現的。

本來「文」與「字」是不同的，所謂「獨體爲文合體爲字」，現在「文字」兩字雖然已經混用，漢字仍舊可以分爲這兩類。獨體的「文」又可以分爲象形與指事兩種，合體的「字」又可以分爲會意與形聲兩種。至於六書中的其餘兩項——轉注與假借——其實是講文字的應用，並不說明字的構造。漢字的源流，研究起來是很能引人入勝的，但是從普通只求能够讀書寫字的人看來，象形字並不像其所象的形，指事字未必指出所指何事，會意字更使人無從會其意，形聲字則形既不像聲也不確。合體字雖佔多數，其音義並不能從其各部份照一定的規則尋求。因此幾乎每一個漢字是一個獨立的符號，必須獨立地學習。

大凡人類初創文字的時候，總是造一新的字形來表達每一新的思想。思想是變化無窮的，文字就跟着增加起來。但字形的創造究竟跟不上意識的發展，於是便有假借舊的字形來表達新的意義的，有合併舊的字形來造成新的形聲字或多音詞的。在中國，這幾種方法用得很廣，似乎已够應付，所以漢字始終並未走上拼音的路。大概因爲西洋造字的藝術比中國拙劣，象形、指事、會意等方法未能充分發展，字形太少，只得放棄了字的原有意義，保留其聲音，假借來表達聲音相同的語言分子；又因西洋語言的聲音比中國複雜，變化太多，只得放棄了字的尾聲，保留其首音，再合別的字拼起來。由象形文字演化爲拼音文字所應用的這兩條「棄義留音」(rebus)與「棄尾留首」(acrology)原理的發現完全是偶然的，不過外國人談文字演化的總以拼音文字爲最高階段，總說漢字還未脫離「寫圖」(picture-writing)時期。至於中國人是否必須採取這種看法，那似乎是另一問題。

現在姑且不論演化階段的高低，只爲普通學習讀書寫字的人着想，漢字難學的原因似乎不外乎以下三點：

(一)音無專形　漢字的意義並不能從字音決定，字義須直接從字形求得，同音異形字之多是大家公認的。照中華書局出版的頭尾號碼標準國音檢字，一音一形的字只有一百九十四個，有一音的同音異形字多至八十二個，總計一千二百六十七音共有九千七百九十九字，平均每一音有同音異形字七·七三個。

與同音異形字相對的是同形異音字，如「乾」字有時讀「前」，有時讀「干」，雖然這種字的數目遠不如同音異形字多，也是增加漢字困難的原因。

(二)字形複雜　漢字雖然可以分成部份，分成筆畫，筆畫雖然只有幾種，但筆畫的排列不像拼音文字的字母那樣限於前後一線的，所以每一漢字，各有其特殊的形式。而且每字的筆畫往往極多，照商務書館出版的四角號碼學生字彙，一字平均有十三畫，最多的三十三畫，未經搜入的字大概有更加繁複的筆畫。

(三)字數繁多　漢字的總數大約在四萬以上，但有很多是不常用的，教育家所要知道的不是漢字的總數，而是常用字數。陳鶴琴的語

體文應用字彙有四千二百六十一字，後經敖弘德增補七十八字。莊澤宣的基本字彙有五千二百六十二字，分爲三類，計常用字二千二百二十七，備用字一千二百四十一，罕用字一千一百九十四。照王文新的小學分級字彙研究，三種小學國語教科書共用四千二百六十九字，二千六百多篇學生作文共用二千九百五十九字。王氏以爲小學六年應識的字有三千七百九十九。教育部公佈的小學低年級暫用字彙則有二千七百十一字。曾有人問究竟常用字有多少？這問題當然不能有一個簡單的答案，因爲「常用字」的多少視「常用」的程度而不同。根據李智綜合前人統計的結果（註一），可得估計如下：

最常用的一、〇〇〇字佔普通讀物的百分之八九
最常用的一、五〇〇字佔普通讀物的百分之九四
最常用的二、〇〇〇字佔普通讀物的百分之九七
最常用的二、五〇〇字佔普通讀物的百分之九八
最常用的三、〇〇〇字佔普通讀物的百分之九九
最常用的四、〇〇〇字佔普通讀物的百分之九九·八

以上的估計可以說就是對於『究竟常用字有多少』這問題的最好答案。此外，我們還可以問現在的中小學各級學生實際認識多少字？根據艾偉的測驗結果（註二）各級學生平均認識字數可估計如下：

小學五年級　二、四九一字
小學六年級　三、三九五字
初中一年級　四、二六二字
初中二年級　四、八八七字
初中三年級　五、一一四字
高中一年級　五、四七三字
高中二年級　五、六三二字
高中三年級　五、八六七字

四五千個拼音字並不難學，但漢字是各個獨立的，學二三千個已經很不容易了。

改革漢字的建議都是對了以上所舉現行漢字的三種困難而發的。標音符號的建議以排除第一種困難——音無專形——爲目的（同時也可以解決其他兩種困難），簡體字的建議以排除第二種困難——字形複雜——爲目的，基本字的建議以排除第三種困難——字數繁多——爲目的。

四　標音符號的利弊

標音符號被人在中國試用或建議在中國應用的已經有好幾種，外國傳教者用來寫新約全書的就不止一種，中國政府特許行用的有注音符號和國語羅馬字兩種，還有所謂拉丁化新文字，又和國語羅馬字不同。創造之風一開，不久的將來大概會有「國語拉丁字」，「羅馬化新文字」，或別種名稱的新花樣出現。我們並不否認這各種之間有

重要的分別，但我們暫且不管那一種拼音方法最好，我們只問任何拼音方法好不好。

拼音方法的好處是很明顯的，只要認得也會寫少數字母，再懂得拼音的規則，那末聽得懂的便看得懂，講得出的便寫得出了。

很多人對於拼音文字的最大疑慮是同音字辨別的困難。但拼音文字的好處就在淘汰同音字，排除現行漢字音無專形的缺點。至於同音字被淘汰後如何可以傳達不同的意義，在理論上和經驗上我們已經有很好的保證。第一，中國文字的形雖然以字為單元，意義是以詞為單元的，同音字雖然很多，同音詞可比較少了。只要詞兒連寫，在不同音的詞裏頭的同音字就不生問題。至於少數同音的詞，不論是單音的或多音的，也可以靠前後文的連貫性而不引起歧義。第二，標音符號當然不能用來寫古文，若寫語體文，講起來聽得懂的寫出來應當看得懂，寫出來看不懂的講出來也聽不懂，聽不懂的話當然是白講的，更加不應當寫出來。第三，外國傳教者用拼音字母教中國人讀書寫字，有很好的成績，此外有些熱心拼音符號的也曾試用來通信，據說並無困難。所以，中國文字不能改用標音符號的見解確是一種不合事實的偏見。

純從語言文字之學立論，拼音文字幾乎有說不盡的好處，而尋不着任何壞處。但我們必須根據社會情形、文化歷史、閱讀心理，詳加考慮，究竟拼音文字能否推行？有否流弊？是否易學？

閱讀拼音文字時並不以字母為單元，這是心理學家所公認的事實。在字體小，距離遠，或視角斜到個別字母不能辨別的時候，整個的字仍可認識。從前所通行的先教字母再教字的方法，現在已經廢棄不用了。所以拼音字比漢字容易學的一種見解，雖然是很多人所默認的，實在不一定和事實相符，至少還有研究的餘地。漢字本來各有特殊的形體，改用拼音字母後這種個性將消失一大部份，或者反而增加閱讀的困難也未可知。假設現在請西洋各國用慣拼音文字的心理學家創造一種理想的新文字，他們能否擺脫拼音方法的窠臼固然不無問題，但在用慣漢字的人看起來，採用拼音方法至少不應當比外國人放棄拼音方法經過較少的考慮。

以上但就閱讀心理立論，若更顧及文化歷史，這種重大改革的利弊更加不容易斷定了。文字是文化的基本工具，我們雖不相信中國文化必得依靠漢字才能保存和流傳，但廢棄漢字很明白地破壞中國文字史的連續性，當然會引起或增加中國文化史上的裂縫。假設拼音文字的閱讀一定比漢字便利，這種偉大的改革尚有審慎研究的必要，況且現在在閱讀的便利上並無把握！

這種破壞歷史連續性的改革除非用堅強的政治力量強制推行——幸而這是不致實現的過慮——是不會成功的。在現在的情形下，讀書的人要等漢字讀物買不到之後才肯學拼音文字，印書的人要等漢字讀物賣不掉之後才肯用拼音文字，互相觀望，比國際間縮減軍備還要不容易！

總之，拼音新文字非但未必比漢字便於閱讀，而且破壞歷史的連續性，不應當推行也不容易推行，所以不能替代漢字。不過音無專形確是現行漢字的一大困難而採用標音符號又確是排除這困難的惟一方法。有沒有一種保持漢字個性，不破壞歷史連續性而容易推行的標音符號呢？

五　簡體字的利弊

簡體字以排除漢字的第二種困難——字形複雜——爲目的。這改革遠不如標音符號徹底，也遠不如標音符號極端，它所希望的收獲不多，所引起的困難也少。

簡體字的第一種好處是不難推行，因爲可以和原有非簡體漢字同時並用或雜用，可以分批陸續推行，可以由熱心提倡的人先用，可以讓不熱心或反對的人暫時不用。這樣，可以經過一個無形的試驗期，或自然淘汰期，好的簡體字會被吸收於非簡體的漢字中，絲毫不露痕迹。所以簡體字的推行是極溫和的改革，也可以說是極自然的演化。

但容易推行當然不是應當推行的理由，原有的非簡體漢字不是不必「推」而已在「行」麼？推行簡體字的簡單理由是書寫省事，筆畫少了寫起來總快些，這是不成問題的。照各字所省筆畫和應用次數比例，教育部所公佈的三百二十四個簡體字共計平均每百字可省一百三十七筆，每字約省一筆（註三）。這雖然比了教育部所引黃宗羲「可省一半工夫」的話相差還遠，多少總省些工夫，不能不承認它有利。

簡體字非但書寫省事，學寫簡體字也比較容易。在簡體字尚未公開提倡的時候，曾有人實驗筆畫繁簡對於學寫難易的影響。以下是艾偉所得的結果（註四）：

字的筆數	學寫分數
五	九一·三
七	九〇·七
九	八五·五
十	八七·一
十一	七八·四
十三	六七·五
十五	六六·六
十七	六一·二

除了十畫字有特殊原因反比九畫字成績略好外，其餘都表現筆畫愈少則愈易學。蔡樂生的實驗有相類的結果，他所用的字比艾偉少，但比較學寫難易的標準有三種，三種結果都指示同樣的結論（註五）：

字的筆數	觀三次後寫出字數	完全寫出須觀次數	二十四時後寫出字數
三	五·五五	三·六六	九·三三
六	二·〇〇	七·〇〇	八·七七
十二	一·〇〇	九·六六	八·三三

從蔡氏的結果，可見筆畫少的字非但容易會寫，學會後也容易記憶。最近周學章直接比較簡體字和原有非簡體字，也證明學寫簡體字比較容易（註六）。

很多人以為簡體字非但容易寫，也容易識。這是無根據並不合事實的。前面所引蔡樂生和周學章的實驗，還有一部份是比較認識難易的。蔡氏的結果至少證明筆畫少的字並不比筆畫多的容易識：

字的筆數	觀三次後能識字數	完全認識須觀次數	二十四時後能識字數
三	六・一三	三・七一	七・三八
六	六・三八	三・七一	六・九〇
十二	六・八五	三・四八	七・五九

周氏的結果更證明簡體字反比原來的非簡體難識：

字體	當時成績	一星期後成績
簡	二〇・九四	九・一八
繁	二三・四七	一五・一八
差	二・五三	六・〇〇
差以標準差為單位	一・四二	六・二六

可惜周氏並未將各字的結果分別報告；或者結構好的簡體字並不難識，但簡體字中有許多都是結構不好的。

簡體字既不比非簡體字容易識，簡體字便不值得用於印刷。此外，

簡體字雖然可以補救漢字的字形複雜，同時卻使已經繁多的字數更加繁多。所以簡體字——至少教育部公布的那一類——是否對於教育有利，很是問題。

但簡體字書寫省事，仍是事實。若能謹慎選擇結構完整而有特殊個性的簡體字，決不至於比非簡體難識。若能充分假借原有漢字，例如借用「才能」的「才」字來替代「方纔」的「纔」字，而不造新字，則字形減簡而字數並不增多，似乎是有利無弊的。

六　基本字的利弊

基本字就是漢字中不可省的一部份字，用來教育民衆，寫作通俗讀物。這當然是補救漢字字數繁多的一種方法。因為它不在原有漢字以外創造新字，推行方面也是比較容易的。

平民千字課中的一千字就是一組基本字。但一千字據說還不很夠。最近洪深所發表的基本字起初曾想以一千個為限，但後來不得不再加進一百個（註七）。假設每天學習五個字，八個月就可以識一千二百個字。所以基本字的學習應當不生問題，要緊的問題是是否夠用。

選擇基本字的標準不外乎兩種：一種是根據一個字在普通讀物中的應用次數，用得多的選為基本字，用得少的只好割愛了。第二種是根據一個字的不可省性，不能用別個字替代的選為基本字，兼着替代那些非基本字的職務。這兩種標準當然都不是絕對的，常用和不常用

的界線蠻不清楚，而替代的作用往往是互相的——替代者也可以是被替代者。但這不是很大的弊病。

只靠應用次數做標準是不够的，因為不常用的字在需用的時候往往非用不可，所以第二種標準同時也得採用。替代有兩種方法，一種是一個字代一個字，一種是較多的字代較少的字。這兩種方法都有弊病。同義字有文學上的價值，省去後不能寫好文章，所以洪深認為同義字在基本字中仍有地位。至於用多個字間接下定義，實在太不簡潔。以下是洪深基本字替代那些非基本字的辦法：

妹　女弟

祖　公公

夫，妻　男人，女人

媳婦　兒子的老婆

他是我的哥哥　我是他的弟弟

島　海當中的一座小山

泉　那從地里冒出來的水

和尚　去掉了頭毛修行的（男？）人

這樣的基本字寫出文章來不一定可笑，它的最大弊病是破壞言文的一致，因而引起應用的困難。除非先請所有的和尚還俗，口中既不能不說「和尚」，動起筆來為什麼要改寫「去掉了頭毛」等等？省學「和尚」兩字固然省事，但另外必須記得口說的「和尚」寫出來變成「去掉了頭毛」等等，恐怕就得不償失了。所以字數雖然減少，却增加了許多語言以外的詞句，老實分析起來，這種辦法近乎掩耳盜鈴。

但洪深的基本字也採用假借的方法，例如基本字「才」可以借作非基本字「財」，基本字「免」可以借作非基本字「勉」，「財」「勉」兩字的形雖被排斥，兩字實在已經容納於基本字中。這假借同音字的方法比假借同義字或間接定義的方法高明得多了，可惜並未大規模的應用。

七　三路會師

前面所討論的三種運動——標音符號運動，簡體字運動，和基本字運動——原是各不相謀的獨立運動。它們的目標不同，方法不同，利益不同，弊病不同。但說也奇怪，若將三種方法的好處保存，壞處避免，它們會聯合起來，產生第四種方法。

基本字的好處在減少必須學習的字形，壞處在應用不便，破壞言文的一致。補救的方法在維持原有的字音和字義，凡同音異形的字至少應當有一個是基本字，可以假借來替代同音的非基本字。

簡體字的好處在書寫省事，壞處在字形增多，有些字的結構不好。補救的方法在不造新字，只在原有的漢字中選擇筆畫簡單而結構齊整的字，假借來替代字形複雜的字。

標音符號的好處在音有專形，同音的就是同形的，壞處在拼音字

母不容易推行，破壞歷史的連續性而且讀起來未必便利。補救的方法在放棄拼音字母選擇原有的漢字做標音符號，一個符號代表一個完整的音節。

所以三種運動的共同歸宿是大規模地淘汰同音字；那些淘汰不掉的字就是標音符號，就是基本字，也就是被淘汰字的簡體。

這種標音符號當然要比拼音字母多，確數現在不能預定，須先研究四聲的分別是否必要。四聲分別後所有的漢字可以歸入一千二百多音，若不分四聲，四百多個符號就夠了。實際的需要大約介乎這兩數之間，因爲四聲的分別決不能完全省去，但也未必全不能省。這樣的標音符號和拼音字母比較起來惟一的短處是打字機略爲難造，但一字只消打一下，速度上未必差得很多。

假借本來是六書之一，也是文字演化過程中很自然的一種法則。字識得不多或寫得不熟的人本來常常假借同音字，小學生所寫別字的四分之三是同音字（註八）。所以假借同音字的推行是非常容易的。

至於淘汰同音字的標準，不外乎以下三條：（一）去筆畫多的，留筆畫少的。這是很客觀的標準，極容易應用的，不過同時也得顧到其他兩條標準。（二）去字形和另一字相似的，留字形有特殊個性的。這可以增加辨認的便利，減少書寫的錯誤。所謂「相似」和「特殊」的決定或有應用實驗的必要。（三）去不常用的，留常用的。這可以根據各家的常用字統計，而得正確的比較。這條的用意在減少過渡時期的阻礙現象，就是使不依原義的字限於最少數。

這第四種運動——如果成爲一種運動——應當比前面所說的三種都容易成功。卽使並無正式的推行，漢字也會慢慢地走上這條演化的路。

（註一）李智民族中心常用字彙研究，教育研究第六十期。
（註二）艾偉漢字測量，國立中央大學。
（註三）沈有乾簡體字價值的估計方法，教與學第一卷第八期。
（註四）艾偉漢字之心理研究，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四第五號。
（註五）蔡氏實驗初次發表於美國的實驗心理學報（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第十一卷頁四三〇至四四二。
（註六）周學章繁簡字體在學習效率上的實驗，教育雜誌第二十六卷第一期。
（註七）洪深一千一百個基本漢字使用法，東方雜誌第三十二卷第十四號。
（註八）費景湖兒童錯字研究，實驗教育第二卷第三期。



嘈聲對工作影響的實驗研究

蕭起賢

嘈聲的危害很大，是一般人所公認的，萊恩氏(Lane, W. A.)分析嘈聲對於神經及身體其他各部的影響，約有四項(註)：

(1)嘈聲不斷地激盪耳際，足使聽覺陷入疲乏。

(2)突起的嘈聲，常常引發懼怕的情緒，並使筋肉收縮，心跳激增，血壓增高，內分泌腺活躍，整個身體陷入如臨大敵的狀態。

(3)大聲對耳朵會發生生理上的危害。

(4)嘈聲對工作效率有重大的影響。此種損失，還沒有人計算過，但因嘈聲而使效率降低、生產減少、錯誤加多、工作粗率等等所受的損失，其為數必足驚人，那是無疑的。

就第四項而論，嘈聲對工作效率有重大的影響，這話是否可靠？如果這話是對的，那麼影響究竟是多大？我們希望有一個具體的科學的數量來表示，因此作者做了一個實驗，目的在研究嘈聲在教學上使效率降低錯誤加多的具體表示。

一 實驗的經過

使三十五個小學四年級的兒童，在喧嘈及寂靜的二種不同環境之下，各受一次相同的測驗，而比較其結果。

第一次測驗時環境：是四周聲浪嘈雜，惟成平行線進行，並無特殊大聲，及足以轉移兒童注意的聲浪；測驗材料係四年級兒童所熟練的法數，一位乘二位數的算術乘法一百題，例如：

$\begin{array}{r}36\\ \times 7\\ \hline\end{array}$ $\begin{array}{r}63\\ \times 6\\ \hline\end{array}$ $\begin{array}{r}73\\ \times 7\\ \hline\end{array}$ $\begin{array}{r}87\\ \times 3\\ \hline\end{array}$ ……等，時間限十分鐘(十月二十二日下午三時起)，令兒童盡力演算，愈迅速而正確愈好。

第二次測驗時環境：是四周寂靜無聲；測驗材料及時間、指導語，被測驗者均同第一次；日期相隔八日(十月三十日)，是日天色、溫度、溼度等均和第一次測驗相同；在此相隔日期中，不使兒童對本測驗材料

有練習或學習的機會，除各個兒童本身情緒變動無法控制外，其餘光線、通風等因子，亦竭力使其相同，以防所得結果受影響，而減少此次實驗的可靠度。

二 結果的分析

二次測驗的成績訂正後，分「答對題數」、「共答題數」、「錯誤百分比」三項計算後，所得結果列表如後：

表一 第一次測驗結果

兒童號數	答對題數	共答題數	答錯百分比
一	九四	一〇〇	六·〇〇
二	九四	九九	五·〇五
三	九二	一〇〇	八·〇〇
四	八七	九二	五·四三
五	八五	八九	四·四九
六	八四	九一	七·六九
七	八四	一〇〇	一六·〇〇
八	八二	八三	一·二〇
九	八一	九九	一八·一八
一〇	八〇	八七	八·〇五
一一	八〇	九四	一四·八九
一二	七九	八六	八·一三
一三	七二	七九	八·八六
一四	六八	七五	九·三三
一五	六七	七一	五·六三
一六	六六	七三	九·五九
一七	六五	七一	八·四五
一八	六五	六八	四·四一
一九	六四	七〇	八·五六
二〇	六一	六七	八·九五
二一	六一	七〇	一一·四三
二二	六一	七一	一四·〇八
二三	六一	六七	八·九五
二四	六〇	六五	七·六九
二五	五八	六二	六·四五
二六	五七	六〇	五·〇〇
二七	五七	六一	六·五六
二八	五七	六六	一三·六三
二九	五五	五八	五·一七
三〇	五五	六九	二〇·二九
三一	五四	五七	五·二六
三二	五四	五六	三·五七
三三	五四	六九	二一·七四
三四	五三	六四	一七·一九
三五	四一	四四	六·八二

表二 第二次測驗結果

兒童號數	答對題數	共答題數	答錯百分比
一	九八	一〇〇	二·〇〇
二	九八	一〇〇	二·〇〇
三	一〇〇	一〇〇	〇·〇〇
四	九〇	九七	七·二二
五	八七	九〇	三·三三
六	九六	一〇〇	四·〇〇
七	九〇	九三	三·二三
八	八八	九一	三·二九
九	九三	一〇〇	七·〇〇
一〇	八二	九〇	八·八九
一一	九三	九六	三·一二
一二	八九	九九	一〇·一〇
一三	八八	九一	三·二九
一四	六八	七六	一〇·五三
一五	七一	七五	五·三三
一六	六六	七九	一六·四六
一七	六八	七一	四·二二
一八	六六	七〇	五·七一
一九	七〇	七六	七·八九
二〇	七八	八四	七·一四
二一	六七	七三	八·二二
二二	六三	七六	一七·一〇
二三	五九	六四	七·八一
二四	七二	七六	五·二六
二五	五八	六二	六·四五
二六	七〇	七四	五·四〇
二七	七三	八一	九·八八
二八	六五	六六	一·五二
二九	五九	六七	一一·九四
三〇	五二	六〇	一三·三三
三一	六〇	六一	一·六四
三二	五九	五九	〇·〇〇
三三	六〇	七〇	一四·二九
三四	六一	六八	一〇·二九
三五	四九	五三	七·五五

現在來分析這結果：觀察表一和表二的「共答題數」一項，每一兒童第二次共答題數，均較第一次增加，這或者也可以說第二次的速率，較第一次增加；再看「答錯百分比」一項，大多數兒童第二次的錯誤是減少了，雖有少數人情形恰巧相反，但原因是因速率激增所致，並且是極少數；再看「答對題數」一項，這一項就可以說是工作的總成績，則每一兒童的總成績，都是第二次勝過第一次。由上面的三項看來，則嘈聲會使工作效力降低、錯誤加多，是無可疑義的了。

進一步便得研究嘈聲會使工作效率降低多少，會使錯誤加多幾

何，即以上述三項分別統計，列表如下：

		均數 (M)	均方差 (σ)	均數均方差 (σ_m)	中數 (Md)	均數差數 (D)	差數均方差 (σdiff)	評價率 (C. R.)	實驗係數 (E. C.)
答對題數	1	六八·二八	一三·五〇	二·二八	六五·〇〇	六·二三	三·三三	一·八七	〇·六七
	2	七四·四六	一四·四〇	二·四三	七〇·〇〇				
共答題數	1	七五·二三	一四·七六	二·四六	七一·〇〇	四·四三	三·三九	一·三一	〇·四七
	2	七九·六六	一四·〇四	二·三四	七六·〇〇				
錯誤百分比	1	九·一七	四·七九	〇·七七	八·〇五	二·四四	一·〇六	二·三〇	〇·八三
	2	六·七三	四·二五	〇·六六	六·四五				

表中：$\sigma_m=\frac{\sigma}{\sqrt{N}}$ ；$\sigma\ \mathrm{diff}=\sqrt{(\sigma_{m_1})^2+(\sigma_{m_2})^2}$

$\mathrm{C.\,R.}=\frac{D}{\sigma\ \mathrm{diff}}$ ；$\mathrm{E.\,C}=\frac{\mathrm{C.\,R.}}{2.78}$。

由此可知嘈聲會使工作錯誤增加約百分之二十六有奇 (2.44×100÷9.17=26.6)，會使工作速率減低約百分之六弱 (4.43×100÷79.66=5.6)，會使工作效率降低約百分之八強 (6.23×100÷74.46=8.4)。

再研究本實驗的可靠性：「錯誤百分比」項的評價率是（二·三），就機遇 (Chance) 言之，若以同樣實驗施行多次，在一百次中，有九十九次機遇，而實驗係數是（〇·八三）可見這結果很可靠。速率項（共答題數項）的評價率是（一·三一），這實驗的機遇，一百次中有九十次，而實驗係數是（〇·四七），不很可靠。最後看工作效率一項，（答對題數項），這是比較最重要的，它的評價率是（一·八七），就是說這實驗的機遇一百次中有九十五次，而實驗係數是（〇·六七），這結果似乎還可靠。

三　尾語

由上面所述的結果，可知嘈聲影響工作的程度，不能算小。我國小學校的設備簡陋，大都借用廟宇寺院做校舍，音樂教室和其他教室往往只隔了一層薄板，而操場和教室更近在咫尺，這樣，在教學時因受聲浪影響而受到的損失，當不在小。如何設法救濟，實是教育行政當局及學校行政人員應當考慮的。

註　見教育雜誌二十六卷七號：嘈聲的危害。

測驗時承李逸淵君輔助主持及整理成績，附此誌感。



國社黨執政下之德國教育及其文化概況

——德國通訊——

周子亞

一　引端

德意志自國社黨執政後，內政方面頗多改革，尤於教育一項，更為顯著，往日制度逐行斂跡，納粹文化漸露鋒芒，此類創舉固不乏可批評之處，然亦多優良之點。教育事業為修明內政之首要，改良民族之主務，我國新舊交替百端待理，青年訓練尤宜改進，此邦創例，頗多足資參證者，爰草是篇以為他山之石云耳。

二　立教原則

國社黨於執政之初，即以改良日耳曼人種相競召，其目的在使國社思想統治德國精神為實現此種理想教育乃其必要手段，青年人士氣質未定易感薰陶，故國社黨人對於青年訓練尤為注意，各種教育設施，完全奠基於此，蓋國社黨之來日命運，尚屬擺移不定，教育成功，乃其主義成功，教育失敗亦其主義失敗也。

國社黨人既以國社主義為立教原則，故於一般教育行政之實施，採取嚴格的統制政策，此與英美之自由教育迥然不同，從事教育者不特不許仇視國社主義，即其思想行動，亦須與黨之主張合成一片，學校為政治的產物，其任務在宣揚國社主義之使命，領導青年進入光明燦爛之途徑，他如希特勒青年團 (Hitlers Jugend)、少年衝鋒軍 (Sa-dienst)、鄉村兒童年 (Landjahre)、勞働服務團 (Kreis für Arbeitsdienst)，均為變相的學校，自側面增強青年之訓練，此類社會教育，完全受黨之領導，青年男女必受此種訓練，始准正式入學，其作用除灌輸黨之主義外，且在增厚青年之自信力，確立其堅定心，俾感到合羣的需要，養成具有紀律之精神也。

三　初級教育

德國初級教育制度由來甚久，國社黨執政後並未加以根本改革，在威馬共和國時期德國實行小學統一制度，規定初級小學為義務教

育(Schulpflicht)，分爲基本與高小兩個階段，兒童滿六歲者，須受義務教育八年，家長負有督促及履行之義務，自六歲至十歲進國民基礎學校(Grundschule)，自十歲至十四歲進民衆高級小學(Volks-schule)，在國社黨執政前，因教育行政操於各邦之手，亦有不同之規定者，如 Bayern 及 Württemberg 兩邦，僅規定義務教育七年，但自一九三三年後，此種特殊狀態已不復存在矣。

私塾(Privatschule)之廢止，亦爲國社黨執政後之新猷，一切附設於中學之初級小學亦爲淘汰，僅猶太人、波蘭人及其他少數民族得許在現存私塾繼續上學，德國兒童必須嚴格的受義務教育之訓練也。

德自帝國崩潰，教會勢力雖漸減殺，但其於初級教育之勢力，已屬根深蒂固，普魯士邦雖曾於一八七二年廢除若干教會管理之學校，惟宗教一項，始終認爲必修課程，乃國社黨登台以後，力行德意志信仰運動(Deutsche Glaubensbewegung)，歧視天主教，積極建立德意志基督教，故於宗教小學無新舊派之濃厚色彩者，如混教學校(Simultan-schule)特別予以護助，蓋冀以此剷除天主教在初級小學之勢力，而以國社思想灌入兒童之腦海也。

反宗教教育運動，並不始於國社黨人，當共和國成立之初，已漸露萌芽，彼時有一種非教名學校(l'ecole laigne)先後成立，宗教一項完全廢除，其勢力於普魯士邦(註一)如柏林、漢堡及來比錫諸城尤大，然因帶有左傾色彩，故遂爲國社黨淘汰，混教學校之勢力因此益形發展，如明興城(München)夙爲天主教老巢，而本年春季兒童大多改入混教學校，天主教小學已門可羅雀，其受當局排斥之烈，可想而知矣。

初級小學以其重要性而分爲若干班次，於普魯士邦，有若干學校僅設一班，有一萬三千五百八十四學校設二班至五班，有五千四百學校設五班，往日各邦教育機關頗有權力自由規定其班次，乃自國社黨執政以後，實行行政統一，中央教育部之權力支配各邦行政，即初級教育之實施，亦受其嚴格之監督，從前因實驗方式之不同而所存在之特殊色彩，現已漸爲於一統矣。

國社黨支配下之初級教育，全國遂已劃一：例如授課時間，初小每週不得超過十八小時，高小自三十二至三十四小時；關於教材，一律注意歷史教育，着重民族觀念，課本時加修正，多引證希特勒自傳我之奮鬭(Mein Kampf)及國社黨要人之立論；次於歷史者爲讀、寫、算、德文、地理、生物、圖畫等課，女生則有縫紉、家事、園藝、手工、音樂等課。一九三四年六月二十日，德國政府頒佈法令，規定兒童於入學時，每一班開始及終了時，須有羅馬式之德國敬禮，此外師生會面時亦須舉手爲禮，開學及假期，一切學校舉行升旗禮，齊唱國歌 Deutschland Uberalles 及 Harset Wessel 歌，凡於政府所規定之國家青年日(Staatsjugend-tag)，所有希特勒青年，約全德小學生中百分之八十，可不必上課，另作集團運動，非希特勒青年上午授課，下午運動，每星期之晚，希特勒青年須齊集學校，作集團之遊戲，其方法在實行統一教育，而其目的則在

灌輸國社主義於兒童也。

四　特殊學校職業教育及鄉村年

初級教育中，亦有若干學校專爲愚鈍之兒童而設，此種教育亦帶強迫性質，以普魯士一邦而論，此種學校於一九三五年共有五百七十二所，二千二百二十一班，計五萬二千三百零二生。此外尚有在普通學校中有二百零二班，專爲智力不強之幼年而設，計有學生五千一百四十八人。普魯士邦現有盲童學校十二所，聾啞學校三十二所，均屬於特殊學校之範疇。

至於職業教育(Berufschule, Fachschule)，亦頗發達，凡自高級小學畢業者，須受三四年職業教育之訓練，其中分工業、商業、農事等項，凡習農事者僅須二年，教課之外，尚有實習，每週約自四時至八時，教習並重，與我國學徒制度頗相類似。此種強迫教育在鄉村中不能嚴格執行，自十四至十八歲之青年，約有百分之五十習職業教育，而有百分之二十五，則升入中間學校(Mittelschule)，餘百分之二十五，入正式之職業學校。

正式職業學校，重技術上之訓練，較學徒學校艱深多多，此類學校中，辦農事者有七百七十一，習鋼鐵者有八十，習礦業者三十六，習紡織工業者三十三，習建築工業者，四十一，裝飾工業者四十一，習海事者十，此外尚有家事學校，倣歐學校，其用心雖在養成職業人才，然其最後目的，乃在將國社黨之勢力推入下層社會，而樹立百世永固之基礎也。

除職業教育外，尚有一種新式的教育制度，名曰鄉村年 (Landsjahr)，其實質在推行義務教育於農村，有人謂之曰農村義教 (Landspflicht)。一九三四年四月一日普魯士教育部發佈命令規定，凡人口在二萬五千人以上曾受初級教育之兒童，必須送入鄉村，訓練一年，每隊分爲四十人至八十人，以普魯士爲試驗區，或習作於田野，或授教於農村宿舍(Landheim)，其課目包含鄉土學、人種學、遺傳學、民俗學、園藝學、藝術學及各種常識。授歷史時注重種族觀念、領袖制度、國社黨史及農民運動。授鄉土學時，注意鄉土地理、方言、歌曲、禮俗習慣。授遺傳學時，注重希特勒人口理論、人口政策，授園藝學時注意農村聯絡、灌輸畜牧常識，此外又口述德國名人事略，其目的在使城市人士與鄉村溝通，並力行黨治宣傳；至於女生，亦須受八月同樣訓練，經費由國家負擔，教以認辨(Erkernum)、發見(Entdecken)、佔取 (Erobern)、保守(Fethalten) 及維持秩序(Ordesen) 各種技能，俾成爲優良之主婦，此種教育實施以來，已有二年，成績頗爲不惡，大可供我國之參考。

五　中等教育

中等教育定期六年，統名 Gymnasium，來源最古者，爲教化學校(Gymnase humaniste)，注重希臘、拉丁文，近代者則爲實科高級中學(Realgymnasium)，教授拉丁文及近代文二種文字，最高者則

爲高級實科學校（Oberrealschule），教授二種文字以及其他科學。中等教育男女相同，女子中學亦分三類，除此外，還有男子高中學校（Deutsche Oberschule）、女子高中學校（Oberlyzeum）、補充中學（Aufbauschule）三類中學，收貧寒學生，並不授拉丁及希臘文。

教化學校，現已逐漸失勢，總額不足全數四分之一，國立中等學校據一九三五年統計，共有男生四十四萬三千零五十二名，女生十五萬六千七百八十五名，此外，私立中學，有男生一萬五千一百四十名，女生五萬八千九百二十八名。國社黨上台後，對於中等教育亦無多大改革，僅在歷史及其他教材方面，灌入國社主義之思潮，在生物學方面，加入民族學及種族學之材料。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十七日，德國教育部發佈通令，規定自後中等學校，應引起學生對於航空事業之興趣，故航空知識現已成爲教育材料。

除上述中等學校外，國社黨現又創立一種介於中等及高等之間的學校，名爲政治訓練學校（National Politischen-Erziehungsanstalten），爲教育部長盧斯特(Rust)所創辦，成立於一九三三年，現於普魯士邦已有十二所，Bavaria, Saxen, Württemberg, Anhalt 諸邦亦有若干所，此種學校設立之目的，在養成黨的政治戰士，故於體育及人格訓練特別注意，而於學課方面較爲疏忽也。

自大體言之，中等教育之目的，在造成一般充實社會組織之技術人士，而並不着重於智慧人才之如何養成，一九三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教育部長盧斯特於政治訓練學校演講，謂中等學生，須注重政治及體育訓練，應作多方的活動教育，尤宜注意野外運動（Gelaendesport），如駕船、騎馬、舞劍等技能，此不僅學生應然，即教員亦應如是。可見國社黨人已將往日以發展智慧爲唯一要務之中等教育原則完全放棄，此乃德國新教育與自由主義極不相同之一點，其詳情容後論之。

六 大學無自由

「大學自由」(Akademische Freiheit) 原爲歐美教育家公認之事實，德於帝國時代亦曾通行之，乃自希特勒執政後，此風不復存在，一九三三年五月一日德國教授聯合會 (Verband der Deutschen Hochshulen für Ehrfreiheit) 發表宣言，承認研究自由，應不超出國社主義之範圍，此種解釋不啻大學自由向國社主義全部投降。一九三四年四月七日德政府發佈恢復健全官吏界法令，規定大學教授，亦爲政府官吏，繼於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公佈教授退職法令 (Gesetz fur Entpflichtung und Versetzung Von Hochschullbrern)，凡反國社主義之教授全被淘汰，自此以後，德國學術界已造成清色之局面，或謂此誠學海之不幸，但爲貫澈種族精神，此亦屬乎必然之舉也。

與限制大學自由平行之事，即爲限制大學生名額。德國年來因受高等教育者過多，社會失業問題不易解決，故對於大學卒業生頗有車載斗量之感，學海中亦有「博士濫漫」(Doctorinflation)之誚，當

政者雖提倡職業教育，迄少成效，故各邦教育行政機關遂於一九三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一致決議，自是年四月起實行正式取締升學之辦法(Numerus clausus)。中學生欲入大學，須受當局嚴格之審查，尤其體格上及思想上特別注意，其中學畢業文憑須由當局加以簽註。一九三三年四月二十五日復有限制大學招生之法令(Gesetz Gegen Ueberfuellung der Hochschulen)，規定自一九三四年起，全德招收大學學生不得超過一萬五千人，凡入大學者，除須受體格及思想之檢查外，並須繳納希特勒青年團之證書，此種證書並須經各省區國社黨黨政領袖 Gauleiter 之審查，限制甚嚴，是以年來德國大學生人數日形減少，例如一九三二年全德大學生有十二萬九千人，至一九三四年減至十一萬五千人，約少百分之一〇・七，此種比例不謂不大矣。(註二)

在大學中有學生會 (Studentschaft) 之組織，不僅限於德生，凡德語學生，如奧、瑞、捷等籍者亦可加入此種組織，與國社黨頗相彷似，其會長曰 Leiter，由教育部長諮詢當地黨部之意見而任命之，其權力甚大，學生會之工作規定於一九三五年五月十五日法令中，其主要使命在增強國社黨教育政策之力量，同時有計劃的在德語國家中作宣傳工作，此種組織為大日耳曼主義之變相產物。其他任務為出版學校刊物，製造學生生活之影片，在各級中又有友誼會 (Maison de comardes) 之組織，此種友誼會份子大部為一年級之學生，其目的在施以集團的生活，俾養成紀律的精神。友誼會主要工作，在以集體的方式管理學生之起居事宜(Studentwerk)，他如學生之救護，工作之介紹，亦均屬之。

大學教材及方法亦均變更。教育部長雖承認研究科學須有自由，但其根本立場不能與黨之主義相反，研究之範圍雖不同，研究之目標則一致 (Recherche libre et Weltanschauung national commine)，此乃德國大學之基本精神。(註三)

為民族集團而研究 (Weltanschauung) 之精神，現已普及德國各地。歷史、地理、政治、經濟等課目之範疇，已與國防、航空、軍事等科學有聯絡之趨勢。至於史前學及民俗學 (Volkskunde) 之研究，尤為注意。反之哲學方面之探索，已漸趨沒落，著名學者亡命海外，大學空氣變成單調，英美學者多基此批評國社主義教育，亦非無因也。

七　第三德意志之體育

體育在德意志新教育方針中，佔一重要地位，前於中等教育一節中已略言及。自由主義教育以智、德、體為求學之順序，而國社主義教育，則以體、德、智為訓練之行列。自初級教育至於高級教育，運動為必修課目，體育及格為升學必要條件，是以德國青年男女，在智、體二方面，均有平均發展，蓋智慧之程度，無體力之外表，每相聯繫，所謂根不固，葉不茂，體育之功用，不僅在養成強健之體魄而已，並且能樹立堅強之精神也。

德國教育部，設有體育司(註四)，此為近代教育行政之創例，其職

掌之事務甚廣，自體育之教材及於師資之訓練，各地之高等師範學校(Akademie für Leibesubungen)，即專為體育而設，柏林之師範學校設立於奧林配克運動場，聘請優良教師訓練體育人才，此種未來男女青年教師，即負有發展體育之任務，入高等師範學校者，必先在普通師範學校受二年以上之訓練，且需對於生物生理及與體育事業有關之各項課目，有深切之研究與心得。

此種新式教師，乃為智、體並健之人才，普通教師，最近亦須受體育特別訓練，時期為十五天，本年度受訓練者，共有七千餘人，此與我國教師之受軍訓性質完全相同。

初級小學每週有三小時體育為必修課，此外星期六下午為曠野運動，主要之運動為游泳，德國青年男女大都均諳水中救護，關於遊戲方面特別注重球類若干高山區域(Haute-Banarir)則以遊山滑雪為必修課目，希特勒青年，除受普通訓練外，尚須過露營之生活，自六歲至十四歲者，曰德意志青年(Deutsches Jungvolk)，其課外工作在組織童子軍，百分之八十以上之兒童參加此項組織。

中等學校之體育時間亦與初小同，每週為三小時，但每日下午全為運動時間，主要運動有柔輭、游泳、拳術、田賽、足球五項，每一學生必須加入一種，每年有運動之舉行，每人均有獲得獎章之希望。

希特勒青年(Hitlerjund)、女青年(Bund deutscher Maedel)由十四歲至十八歲之青年男女組織之（註五）其體育生活以露營、野宿為主要，他與軍事有關之運動，如航空、駕駛、騎馬、野外醫務，亦均屬之，學校考試之時，體育分數占重要地位，中學生體育不及格者，不能畢業，體育積分，不單重表面之成績，而且特別注意忍耐、勇敢及有紀律之精神。

體育在大學中亦為必修課程，如運動不及格，不准繼續升學，每週二小時，項目與中學同，但多射擊與打靶二種，女生亦須習之，此外學生可任性選擇棒球、撐竿及網球等項運動，至大學三年級後，運動成為自由課目，但學生罕有放棄之者。本次世界運動會中，德國選手成績之驚人決非偶然，蓋其選手大都為大學學生也。

至於勞働服役，規定六月，在勞働服役期內，有類似體育之訓練，此種義務勞働(Arbeitsdienst)雖寓有軍人精神教育之用意，但就其工作之性質言之，如土地之穆合(Bodenmenberg)、荒地之開墾、道路之建築，在在均與體育有密切之關係，故人民在勞働服役以先，必須經過一番體力上之鍛鍊，此種社會教育實含有深刻之用意也。

八　教師與國社主義

在國社主義重視青年教育之情形下，師資選擇當亦為其注意之事。自政府將大學教授認為行政官吏及教授退職法令公佈以後，反國社主義之大學教授及主張緩和之各派學者，在德國已無立足餘地，尤其猶太籍教授根本不許再行續聘。一九三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全國學

生會總會會長分令各地學生會會長，檢送各大學中猶太籍及反希特勒主義之教授名單，以爲驅逐免職的根據。對於教授方法認爲正確之教授，亦作個別之調查。此種賴學生會之力量以肅清反國社黨教授之方法，頗爲英美學者所非議，或曰學術自由（Lehrfreiheit）在德國已不復存在，洵非虛言。然而自黨國立場言之，此亦迫不得已之舉，蓋德國教育，在國社黨執政之先，完全操縱於猶太人之手，非肅淸之卽無法建立國社主義之文化也。

德國教育行政集中管理，對各級教育之師資人才，已有嚴格之實實監督。在初級及中級教育範圍內，有國社教師團之組織（National Sozialistische Lehresbund）團員約有三十萬人，國社黨人占百分之五十。凡欲執教爲生者，必須爲該團團員，而且須受黨之嚴格訓練。在國社黨之師資人才未訓練完竣以前，此種自由組織握有無上權威，蓋名雖自由，實質上仍受黨之指導。至於大學教授，已成爲政府正式官吏，其任命之權完全操於教育部長。一八五二年普魯士邦所公佈之保障大學教授之法令，已於一九三四年取消，自此以後，教授之進退已無一定之標準矣。

對於初自大學畢業之助教（Dozent），政府亦施以嚴格之訓練，在未正式爲教師以前，須在軍營中服務若干時期。此種助教亦有團體，每年由教授團推舉若干畢業生爲助教，然後由教育部長正式任命之，在助教期內，待遇極苦，非富家子弟，幾有不能溫飽者。

軍事人才爲大學教授，亦爲國社黨執政後之一新猷，蓋自希氏執政後，德國專門大學多添設軍事講座，如一九三三年五月十六日柏林高工特設軍事科學講座，以衛鋒軍隊長亞爾甯（Von Armim）爲教授。一九三四年柏林大學添設軍事物理學、射擊學（Ballistik）、軍事工程學、軍事測候學、軍事地質學及軍事外科學等課，均由黨軍內重要人物擔任教授。諸如此類，不勝枚舉。俾士麥時代之軍國主義加上希特勒主張之種族主義，支配德國學海之今後動向。

師生關係亦有演變，教師與學生，已不若往日之親切。國社黨人以爲師長對於學生，應以「高等侶伴」自尊，經驗上、性格上必須勝出一籌。但師生服務之目標則一，須各盡其能以發展國社主義之精神。一九三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教育部頒佈法令，規定師生對於人民國家負有共同義務，文詞內容要不外國社主義之精神而已。

九　種族主義之教育

綜上以觀，德國新教育之精神，卽在反對自由制度，提倡集團主義，此集團者何，日耳曼亞利安種族是也。德意志新學者批評舊式教育太重個人主義，而忘卻個人乃特定環境之種族產物，並指摘自由教育僅在造成智能，而體格與人格之薰陶不與焉。是以自由教育雖脫胎於希臘思想，因不能使智、德、體三方面平均發展，已與完人理想相去甚遠，在自由教育制度下，個人智慧之發展，每每超過其年齡之比例。但因體力

不強，智慧不能實用，未及耆齡，已漸衰退，於己無補，於國無用。國社主義之種族教育，乃以造成希臘時代之完人爲其鵠的。希特勒於我之奮鬭中，對於發展德體二事，均有詳言。(註六) 希氏列體育爲第一要務，置智慧爲第三線，以恢復古代自然人之觀念，爲教育家之唯一要務。教育之目的，在改造個體，改造社會。社會乃實質之集團，因血統之關係而聯合無數個人於一室，其表層爲國家。如何藉個人之力以光大其種族，乃國家之內在任務，而教育乃爲履行此內在任務之唯一手段。種族主義教育之神髓，卽奠基於此。

「完人」之造成，固不僅限於學校，每一個人在其奮鬭之行程中，必須具有成爲集團一員戰士之決心。希氏曾謂：『吾人教育之方針，乃在養成政治的戰士，養成政治戰士之教育制度，應通行於一切日耳曼人民。凡經此種教育制度之訓練者，卽爲政治之戰士。嚴格言之，軍人不啻受有專門軍事技術訓練之此種戰士而已。』柏林大學教授 Baumler 對於政治戰士有一新解釋：『所謂政治戰士，乃智體育齊備之完人，明白爲何而鬭爭，具有眞實之理想，而能負擔祖先所賜與之歷史使命也。』是以政治戰士必須忘卻個體之存在，具有軍人的氣概；但對於自己的能力，須有絕對的自信，集團一動時，個人卽可參與動作，此種理論實爲國民軍事教育之極端表現也。

在學校中，當局以教授歷史爲工具，推行此種族主義教育於人民。內政部長曾規定十五點，爲教授歷史之範疇，(註七) 歷史在德國學界中之範圍，已變成狹義的日耳曼史。至於宗教課目，亦復如是，信仰自由，在德亦不存在。近有德國學者，倡希特勒爲耶穌第二復生之說，其用意卽在減殺宗教之國際性、世界性，而使之成爲日耳曼民族之特有產物。(註八) 日耳曼國家不僅要統治日耳曼之一切物質的空間，並須要支配其屬有之精神的世界。蓋撒者固應歸蓋撒，卽上帝者亦應歸蓋撒，此種教育理論，誠已達到國家主義之頂峯矣。

十 新文化運動之建立

國社黨人爲建立其民族文化，必然的有消極的及積極的兩種工作。其消極工作，卽在破壞一切反國社主義之思想及組織。希特勒認爲日耳曼新文化之敵人有二，(註九) 一爲德謨克拉西運動，一爲布爾希維克主義。自由教育議會制度、新聞自由、言論自由、選舉自由，均爲民主制度之產物，與新德意志之精神不相契合，已爲一一淘汰。至於布爾希維克主義，更爲當局所不容，自希特勒上台後，彼卽授權戈貝爾禁止言論及新聞之自由，反共運動遂占上風，甚至文學領域亦爲侵入。國社黨新文化之目的，乃在發揚日耳曼民族之光榮及其種族之價值，故凡有世界色彩之自由學說，均被視爲無產階級文化。此類作家如 Emil Ludwig, Adrienne Thomas, Else Lasker Schuler, Thomas-mann Heinrich Man, Arnold Zweig, Ferdinand Brucker, Bruno Frank, Ernst Glaeser 均先後被逐，亡命海外矣。

積極方面，國社黨人努力文化運動亦不遺餘力。三年以來，在民族文化會領導之下，有若干關於教育理論之書籍出版，內容涉及政治經濟，尤以 C. H. Tiertjen 氏所著集團與英雄主義 (Ganzheit und Heldentum als Grundlage und wirkung deutschen Lebens und deutscher Erzeihung) 一書，更為完備。此書係以歷史立場，說明新式教育之合理性。羅森堡 (Rosenburg) 氏則進而以生物學之觀點，證明種族主義教育之正確，其所著血與尊嚴 (Blut und Ehre) 及二十世紀之神話 (der Mythus des Zwanzig Jahrhunderts) 均為有心之作。松白特 (Sombart) 及白納爾 (Baunel) 從經濟及倫理觀點，建立新文化運動之基礎。松氏之德意志社會主義 (deutscher Sozialismus) 及白氏之人羣與科學 (Männerbund und Wissenschaft) 乃為其兩大柱石，其內容多引證希氏所著我之奮鬬者。

此新文化運動之主要目的，即在建立力的學說 (Theorie der Macht)，此與其種族主義教育原則息息相關。「國家是一種權力，執行此權力者為領袖」一切文化均以發展此權力為其最高理想。凡文化線上之戰士即負有此項義務。文化為國家之精神武力，與軍隊為國防之實質力量同等重要。故執筆以與敵人戰鬬者，與持矛以捍衛國士者，其功績固無軒輊之分也。

國社黨人既確定其文化政策後，遂於一九三三年冬日設立全國文化統治局 (die Kammer der Kultur)，會長為宣傳部長戈貝爾氏。此局組織共分七組：文藝組、新聞組、無線電組、劇本組、音樂組、電影組以及藝術組。一切文化事業之設計與推行，均須受該局之嚴格監督。該局委員為國社黨員，會長為宣傳部長，換言之，戈貝爾已成為德國文化界之無冕帝王，舉凡一切文化上之計劃，均受其嚴密審察。

文化界之組織化，年來確有進展，但其結果殊不如理想之大。近代德國戲劇電影以及各種藝術，難免為一例之精神所籠罩，蓋於一定之文化政策下，斷難產生異樣之精神糧食也。

結語

德意志新教育概況，已粗如上述，論者每謂此種教育實施之結果，可以阻礙學術之進步，自學者觀點論之，固多可指摘之處，然而每一民族自有其特殊之環境，每一時代自有其時代之精神，在某一空間之中，某一時間之內，某種制度，自有其存在之價值。德自大戰以後，備受共黨滋擾，學術思想，龐雜紊亂，人民精神生活，亦屬擺移不定，當此之時，非有新的教育方針，不足拯民族於萬劫。國社主義之教育制度，即係應此需要而產生，至於就制度本身言之，亦有若干可採用之點，體德智三者平均發展，一掃往昔智力之偏面發展，而創造民族所需要之完全人格，一也。寓教育於軍事，使每一國民均能成為健全的政治戰士，明白因何而生存，洞悉如何去奮鬬，二也。有此二端，已足證明其存在價值，至其前途如何，斷非眼前所可論定也。

(註一)一九三五年普魯士邦有非教名學校二九〇所,七四七班,共一九八五三學生,當時初小總額爲三三七四二,共一一四八九二班,學生計四九〇八八五二人。

(註二)一九三五年冬至一九三六年春,柏林大學限六千九百人,明與大學五千四百人,Leipzig 大學三千三百人,Munster 大學二千九百人,Köhn 大學五千六百人,漢堡大學二千一百人,法蘭克府大學一千七百人,但 Danzig, Breslau Königsberg 各大學除外,因德國對東方諸地特別優待,含有政治作用。又一九三四年春季欲入大學考有三萬九千五百七十九人,但入學者只一萬五千人,中男性八千,女性一千,許於勞動營中訓練,最後僅半數入學。

(註三)教育部長 Rust 一九三四年在柏大演講謂以自由方法爲民族集團而研究,乃德國大學之根本精神。

(註四)德國教育部分八司:總務司;總長辦事處;科學司;教育司;國民教育司(amt für Erzeihung, amt für Volksheildung)體育司;農村學年司(Abteilung für Landjahr)及宗教司(Geistliche Abteilung)。

(註五)希特勒青年之組織系統:

希特勒青年(Hitler Jugend)

上級區 Obergebeit
↓
區 Gebeit
↓
上級隊 Oberbann
↓
中級隊 Bann
↓
初級隊 Unterbann
↓
分隊 Gefolgschaft
↓
團 Schar
↓
同樂會 Kammeradschaft

德意志女青年(Deutsches Madels)

上級區 Obergau
↓
區 Gau
↓
初級區 Untergau
↓
女青年團 Madelring
↓
女青年隊 Madelgruppe
↓
女青年會 Madelschaft
↓
女青年團 Schar

其縱組織如上,橫組織如後:

希特勒

全國領袖 Balduron Schirach

參謀長 Walter Kaul

第一部	第二部	第三部	第四部	第五部	第六部	第七部	第八部	第九部	第十部	第十一部	第十二部	第十三部
組織訓練	人才訓練	義務勞動	服裝團審	海外青年組織	野外勤務	文化宣傳	軍事訓練	幹部訓練	工廠青年組織	大學學生組織	青年視察	青年寄宿

(註六)我之奮鬪一書,甚多教育理論,此書已例爲大學生必修之課本。

(註七)(一)史前日耳曼民族所獲得之文化,(二)日耳曼種源中之偉大人物,(三)提倡種族主義,反對危害國家之烏托邦思想,(四)注意散佈世界各地之日耳曼民族團體,(五)注意政治史,(六)提倡日耳曼式之英雄主義,(七)提倡日耳曼人士之英雄思想用以對付敵人之區團,(八)注意世界移民運動,(九)注意日耳曼人士在菲亞二洲之移民運動,(十)注意種族發展史,(十一)注意古代希臘史,特別研究其衰落之原因,(十二)注意日耳曼民族自意法等國之移民運動,(十三)注意日耳曼民族移殖 Elbe 河東岸之由來,(十四)日耳曼近代史,(十五)注意日耳曼自戰後二十年來之奮鬪史。

(註八) Vivian Ogiluivi 於一九三四年作基督教在新德意志一文,中述及教師授宗教課時以希特勒爲耶穌復生,每週舉行愛國時,以替代往日之禮拜會,愛國時完全講授日耳曼偉人之故事,及凡爾賽和約後德人之痛苦與兒童應有之努力。

(註九)參閱本年國社黨大會希氏對文化問題之演詞。



美國師範教育的趨勢

陳友松

McConnell, Robert E.: Recent Trends in the Development of Teacher Training,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Supervision Volume 22, No. 8, Nov. 1936.

一八三九年麻省設立第一個公立師範學校。到南北戰爭時，全美國僅有十五所公立的師範學校。到一八九〇年，除私立的師範學校及少數大學的教育學院系以外，已增加至九十二所。此時師範教育開始提高到大學程度，並樹立專業的基礎。其時師範生及大學教育學院系的學生僅有三四、八一四人；到了一九三二年增加到一六四、三六〇人。二十世紀初全國教師不過五十萬，現在增加到一、〇六〇、〇〇〇人了。其中有小校教師七十萬，中學教師二十五萬，大學教授九萬人。

據最近全國師範教育調查報告，一九〇〇年全國有一百五十所州立師範學校，二十七所市立師範，但僅有三所州立師範學院。到了一九三三年，其程度顯然提高了。全國州立師範學校減至五十所，市立的僅十六所，私立的有三十五所，而州立師範學院則增至一百四十六所，此外有私立師範學院十一所，市立的七所。

一九三六年二月，全美師範學院協會年會報告一九二七至一九三五年度內僅受二年訓練的師範學院畢業生減少了一萬三千餘人，而四年畢業生受有學位者增了八三八五人。聯邦教育署報告全國現在已有師範學院一百七十五所，而大學教育學院系則不在內。內有二十九師範學院已設有研究院。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四年兩年度內得有碩士學位者增了一倍。

全國師範學院協會於一九一七年成立，現在加入為團體會員者有二百師範學院。據一九三二年統計，全國師範教育機關（大學及私設的機關不在內）的經費在一九〇〇年共有五百二十四萬美金，至一九三二年增到五千萬美金。

學程的趨勢

短期的師資訓練學程已逐漸減少。有人調查二十四州內六十九所師範學院學程，其中僅有百分之十九開設一年期的學程，有百分之九十五開設四年期的學程。百分之二十七開設五年期的學程。四年期的學程通常前二年的是普通的基本的學科，其重要趨勢在加深普通的修養，完美的基本訓練。包括社會科學、物質科學、生物科學、人文及藝術的科目。希望每一個教師對於藝術、音樂、歷史、地理、社會科學、自然科學、文學、衛生、體育、教育與數學等，都有敏銳的感覺性。以外須

專精二三門教育專業的學科，使他們能成爲某部門的內行，且須有相當的技巧。

專業的訓練

在美國關於教育專門的課程，最普通的辦法是每學期有此類課程共十五至十八個小時，據全國師範教育調查，全國的教育專業課程大致包括以下各項：（一）專業的定向，即教育或教師在社會地位之認清。（二）必要的專業工具，即教育的專門技巧與概念。（三）兒童或成人的身體的心智的與社會的特徵之同情的了解。（四）所教各年級應用之教學方法與技術。（五）學校班級教學之組織與管理的知識。（六）參觀參與及實習教學的機會；求熟習最低限度的技巧。（七）每一教師應授以一種統整的實用的教育哲學或人生觀，使明瞭教師及其貢獻之價值。

對以上各類功課的時間分配，雖不甚一致，但公認參觀與實習教學是萬不可少的，大多數的師資訓練機關都附設有實習的中小學校。

圖書館

過去五年對於改進師資訓練機關的圖書館及圖書館管理員，圖書館管理員兼教師之訓練有顯著的趨勢。一九二九年釐定師資訓練機關的圖書館標準，一九三五年對於圖書館課程已有專家規定。

師範生的指導

各師資訓練機關多設有指導部(Personnel Service)，設學生指導主任一人，事司學籍、測驗、教育與職業指導、心理衛生、職業知識與職業介紹等職務。

概括言之，美國師範教育的趨勢可見於以下七項：（一）教師受高等教育的時期增長了，師資檢定機關有以四年大學的訓練爲最低資格之趨勢。（二）學程擴充，比較以前注重普通的文化的基本科目，尤其是在大學一二年級內如此。（三）師範學院的教授資格提高，至少應有碩士程度。（四）圖書館的擴充與增加。（五）開設「教師圖書館管理員的課程」。（六）學生生活指導之改進。（七）師資訓練機關校舍之擴充。

美國教師的任期

陳選善

National .Education Association, a Handbook on Teacher Tenure, Research Bulletin, Vol. XIV No. 4, September, 1936.

美國全國教育會一向主張教師的職位應有法律的保障。從一九一五年以來該會對於此問題從事調查、研究、宣傳的工作，不遺餘力，並組織專門委員會主持其事。一九二七年該委員會提出十二條原則，爲編訂教師任期法規之依據，茲引錄於下：

（一）任期法規的編訂與執行應以促進良好教學爲目標。

（二）任期法規外，關於教師的訓練、檢定、酬報及退職金須有法律之規定。

（三）任期法規的編訂與執行，應以促進教師的專業訓練與服務效能爲原則。

（四）受有適當訓練而服務成績優良、勇於修進的教師始得享有無限任期的權利。

（五）無限任期的給予須經過相當時期——兩年或三年——的試用期。

（六）委任機關同時應有免職之權。

（七）規定無限任期的法規，須留有充分餘地，俾成績不良、行爲不檢、不守法、不盡職的教師得由委任機關辭退之。

（八）辭退教師事先應給教師書面之通知，說明免職之理由。

(九)被辭退之教師應有申訴的權利。

(十)教師不願留任，應先期書面通知。

(十一)任期法規的頒行，對於原任教師應有適當的處置。

(十二)各級檢定教師均應有享受無限任期之權利。

美國各州法律對於教師任期的規定，可別為兩大類：(一)全州適用同一法規者，(二)一州之中依學區之大小有不同之規定者。

上述兩大類又可各分為若干類。全州適用同一法規之三十五州，其教師任期法規可別為下列五類：

(一)對於任期無法律之規定者　對於教師任期在法律上無明文規定者共有二十州。在法律上既無明文規定，各地方當局對於教師任期在習慣、法院判決、地方法規所許可範圍之內得以自由處置。二十州之中大多數規定教師任期以一年為限。

(二)一年合同制　法律規定教師任期以一年為限者共七州。

(三)試用期後無限任期制　法律規定教師經試用後成績優良即享受無限任期者共四州。試用期兩年或三年不等。凡享有無限任期之教師非有重大事故如效能低落、力不勝任、行為不檢等經事實證明者，不得任意免其職。檢舉者須備正式公函向教育當局檢舉，同時教育當局須予教師以申辯之機會。

(四)繼續合同制　所謂繼續合同制即教師無須經過每年的聘約得以繼續任職。在繼續合同制之下，任用機關如對於某教師不擬繼續聘任須在每年規定時期通知教師，同時教師如不願繼續任職亦應通知聘任機關。假如雙方俱無通知，則教師可認為來年已被聘任。訂有此種法規者共有三州。

(五)法律允許一年以上之合同者　訂有此種法規者僅俄亥俄一州。本制與繼續合同制之重要區別在前者對於最長任期有所限制而後者則無之。

一州之中依學區之大小有不同之規定者共十三州，其教師任期法規亦可別為五類：

(六)某等學區適用試用期後無限任期制而其他學區適用一年合同制或任期無明文規定者——共六州。

(七)某等學區適用得有一年以上合同制而其他學區適用一年合同制或任期無明文規定者——共四州。

(八)對於某等學區規定無限任期制而對於其他學區任便者——一州。

(九)依學區大小所規定教師任期長短不等者——一州。

(十)除一等學區外，適用繼續合同制者——一州。

在各種任期法規下教師人數的分配，大致如下表所列。由此可見大部分教師的職位，仍無法律之保障。

任期法規類別	教師人數	百分比
教師任期無法律規定者	三〇九、〇〇〇	三五
一年合同制	一六二、〇〇〇	一九
試用期後得享受無限任期者	二〇一、〇〇〇	二三
繼續合同制	五三、〇〇〇	六
法律允許得享受一年以上合同者	八六、〇〇〇	一〇
其他	五八、〇〇〇	七
總計	八六九、〇〇〇	一〇〇

蘇聯學校之上課問題

吳清友

I. N. Kazancev: Urok v. Sovetskoj Shkole, Kommunisticheskoe

Prosveshchenue, N. 5-6, 1936.

上課，在蘇聯的學校中是被認爲教務工作組織的基本形式。因爲在上課時，可以完全地反映出教務工作之優點和缺點。要把初級及中等學校的工作提高起來，首先必須將上課的程序很好地組織起來。

上課好像一面鏡子，那裏可以照出學校的全部生活：教務工作，學校方法以及組織和紀律等等。例如教員或學生不按鐘點上課，就以可看出教務工作的缺點；學生衣服和用具之不潔，就可以看出學校對日常教育工作欠注意。又如教員在上課時不能引起學生的積極態度，應用教授法之千篇一律，這都可以說是教育工作之缺點。

一九三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聯邦的中央，對於蘇聯學校上課問題曾通過了一個特殊的決議，指示教員對學生集體或個人攻讀須應用臨機應變的教學法，須嚴格地遵守課程表上課。

蘇聯學校認爲上課既是教務工作組織的基本形式，應根據下列諸原則：(一)上課是在教員固定領導之下，是學生吸取智識最方便的形式；(二)在上課的時候，可以使學生的注意力集中起來，藉以提高學生的政治興趣，使所教的課程能够幫助學生正確的宇宙之形式。(三)經常的，不間斷的上課可以給教員應用不同教授法的機會，使他能够隨時改正其錯誤；因爲只有在上課的時候，我們頂容易看出學生的情緒。(四)在上課的時候，可以把某一課程之理論與實踐聯繫起來。

德國新興的社會組織

曹雲先

Bader, Louis: Germany's New Social Institutions In The Making, Journal of Educational Sociology, Vol. 10, No. 5, January 1937.

自希特勒秉政以來，在德國有許多新的組織出現。此中有兩種組織顯示着特別重要：一就是「民衆幸福組織」(Volkswohlfarht)，一就是「勞工陣線」(Arblitsfront) 前者是專爲一般貧苦婦孺謀福利，凡是國內營養不足，身體衰弱的婦女兒童，都特別與以假期去到鄉間休養。在那兒，他們可以得到清鮮的空氣，充足的陽光，豐富良好的食料，同時再加以休養和娛樂，因而可以恢復他們的健康。後者是重在勞工方面的利益，但因爲牠的教育工作對於一般教育社會學家特具興趣，所以本篇專把這個組織的內容約略介紹於讀者。

勞工陣線是替代德國工會而產生的。牠是國家社會主義黨一種重要的活動。目的在消滅各階級間的鬭爭，建設全德國人民身心的健康，聯合全德國人民以應付未來的潮流。

勞工陣線中的會員除了政府機關工作人員，農業家以及有幾種自由職業的人員外，凡是從事於合法生產工作的人都可以加入。實際上，凡是合格的人都認爲當然會員。據最近報告，該項組織現共有會員二三，〇〇〇，〇〇〇人。會員納費以按月所入多少爲根據。其收費辦法，常卽由僱主在工資中和賦稅保險費等一同扣除。因爲會員人數衆多，會中收入很是可觀。所以勞工陣線得藉此對會員作了許多有價值的事業；例如疾病婚喪的援助，失業的救濟，以及積極方面教育的輔導等。

勞工陣線的教育設備，分有文化教育和職業教育兩種。前者在使青年們利用餘暇時間去求智識的發展，其課程有新德國的哲學，經濟以及地質、天文、歷史、語言、藝術等。後者爲應一般求職青年之需要，在有幾點上比較文化教育尤爲重

要。德國人民在國內農工商各方面差不多隨時隨地都可受到相當教育，只要他願意加入。在一九三四年底勞工陣線在德國所設的職業教育課程計有一四、三五〇種之多，入學人數計有二八二、五〇〇人。這也可見近來德國人民對於職業教育之注意。

此外還有改良家庭的事業。這在德國人觀念中認為是很重要的發展。德國的領袖們現在都希望增加德國人口，同時且希望德國有健全、聰明、能自助而又快樂的人民。大半德國的城市中向來都充滿着舊式房屋，擁擠而又不合衛生，人民居住其中，不能得到生活上的安適。因此在過去五年中，各城市都在城外建立了許多新式的房屋，其地點都是經過特別選擇的。其間有街道、溝渠、公園、店舖、學校和禮拜堂等；而且每家都有一塊園地，可供種植蔬菜果實之用。

在這樣環境之下，空氣陽光當然充足，因之自可增進人民的健康。

和這家庭進步有關的還有一種家庭佈置運動，鼓勵大家要把家庭佈置得有生氣而且藝術化，因此不時有模範家庭展覽會的舉行，以供人參觀。

最後，勞工陣線中還有一種事業也是很有意義的，就是鼓勵娛樂——特別注重觀劇和旅行。城市中的會員常可以最低的價格在戲院中買得很好的位置，而看很好的戲。因為勞工陣線和戲院中接洽好，凡是有好的戲時，其賣剩下來的戲票，須以低價留給勞工陣線的會員去購買。其次旅行，也是勞工陣線中一種發展最完備的事業。在一九三五年春計共有五十六次的特殊旅行，目的在使德國國民去認識德國各地的經濟情形。另外也還有專為假期娛樂的旅行，參加費用都是特別便宜。

勞工陣線所以作此種種事業，據其所述理由，均有下列幾點：(一)真正的國家社會主義務使業餘時間用得其當。(二)給與民衆以一種有組織的活動，使人人皆有機會參加此種良好娛樂，則階級間慣恨嫉仇之見自可消滅。(三)活動和精神上的營養是恢復身心健康的最好辦法。(四)活動可以提高人格，使工人們不至自暴自棄。(五)使生活不至煩悶和單調。

勞工陣線的整個計劃不但在推廣上述各種活動，並且要想在每一城市每一區域內建立一個很完美的德國勞工會所(Houses of German Labor)。領導這個運動的領袖現在就是要如何設法使大衆對於生活能感着滿足；所以勞工陣線的活動是不斷的在向着這個方向進行。

德國大學之現狀

張伯謹

G. Dahm: *Zur Gegenwartigen Lage der Deutschen Universität*, Zeitschrift für Deutsche Klutuphilosophie II, 3, 1936.

一

現在德國之大學，內外兩方面均有重大之變化，內部方面則為新興學問對抗十九世紀遺產之學問而生出的大學生活改革之要求，由此內部之動搖，致大學外面在社會上之威信驟行低落，而最大原因乃由於過去之大學與國民意識完全隔離。

二

這種隔離的狀態，不能只以悲觀了之，必須探求其根本之原則。十八、十九世紀之德國學問，其精神之創造力雖足以誇耀於世界，但在國民社會革命以前，已消失其內部之創造力，而日趨破滅。國民社會革命的精神係勃興於大學之外，現在才漸入於大學之內，將成為新興學問的基礎，故德國的學問，不但未因革命而破滅，反因革命而更生。

革命前之德國大學及學問已經無精神上的中心；尤其自猶太人漸在大學佔優勢後大學幾乎成爲精神分裂的指導者。在此等情勢之下，所有之學問，非從二方面找出路不可：第一、實證主義。學生不探求國法之深意，而專由社會的或經濟的見地去實證法之根源；由此見地國法遂失其爲國民生命內面意識所形成之物。故實證主義的流行，即表明國家的意思之廢除和國法的眞義的漠視。第二、除去現實一切之內容而專倡抽象概念之普遍主義。現實生活上的分裂各種主張與世界觀的對立，國家統一之衰滅等事實，第就其表面言之，或者可以用抽象的普遍之國家論與法律而使之統一。但此等形式上的統一，其統一性之內容係抽象的，只就其追求抽象的內容之點觀之，也不能說不是無力之極。

三

近代的大學，是由從事於一定職業的人用實際的專門知識，力謀大學內容之復興。此等主張，不是蔑視知識，而是詳查失去精神創造力和對於學問毫無貢獻之大學後所必生之結果。根據此種狀態，而將德國大學救亡更生者，乃是德國的革命。一切的學問，以德國之民族歷史世界觀及法爲中心，而去謀統一，實是革命之所賜與。換言之，即所有之學問，應以發展德國之精神爲前提，確立學問之基礎與目標。故現在之學問，并非僅被動的實證的，并且係積極的立在國民精神生活指導者的位置。所以新興之德國學問，亦可名之爲國民學。

但是，第一不要誤解的，便是這種作法，並不是令學問專服從於政治之下，而是以國民生命的表現爲學問之對象，由此出發。德國之法律學，才能成爲具體的統一的學問。所謂國民學之學問，係以德國精神之自己發展的爲前提，不能用其他的目的來批評其是否有用。第二、此種學問，係具體的，故研究之目的，須注意於國民生命之現實情形，並不是拒絕嚴密之學問的思維，和封鎖形而上學的神祕。而且此種學問，正由曾經嚴密訓練並具有正確知識之專家從事研究，決不會墮於通俗之坑中；所以將來一定同過去德國之大學一樣，能有專攻局部問題的專門學者產生。但若以專攻局部分之學問便算盡大學之能事，而在大學中橫行無忌，便足招大學內部之分裂。過去之德國大學正犯此病，缺乏統一精神之局部哲學問題之闡明，無世界像之自然科學的研究，忽略「法」之眞意義的實證研究等，固無意味者。但若無局部研究的學問，結果也不免空虛之思辨。故極細微之研究，雖屬可喜，但須與統一之精神的全體，不失聯絡，而此統一的基礎，即前所言之國民學，亦即德國大學關於學問方面新生命的特徵。克服膚淺之實證主義，而趨向於全體的，具體的，使各種學問，互相結合；然後才可使一切學問皆與哲學接近。能稱爲學問上之精神的統一，亦即現在所謂之新大學。

四

建設此理想之新大學，必須先除去實現此理想之障礙之猶太人，自然再積極的謀延聘有能的新進，這誠屬不易之事。第一、因現代之學問，皆趨向實踐；第二、新興之學問中也有許多與實際生活分離之處。

五

現在新進的教授中間，頗有學問研究之新形式，由一定之根源出發，而保持互相密接之法學革新教授聯合，即其一例。彼等正在不妨個人之成績上，相互協同聯絡，向全體的統一上邁進。

日本昭和十一年理科教育之回顧　張伯謹

神戸伊三郎著，載學習研究第十五卷第十二號，昭和十一年十二月一日發行。

（一）教科書之改編問題　昭和十一年一月十九日日本理科教育聯盟舉行全國理科教育大會，討論現行小學教科書之改訂問題，決定以下之原則：

1、創造的養成——A、注意能養成科學態度之事項；B、偏重指導式；C、多加插圖，尤注意於五彩生活狀況的圖類；D、減少研究題目，使成爲大單元式；E、採用比較及科學的研究法。

2、敍述的形式——A、多設研究問題；B、避免平坦單調之敍述；C、注意觀查指導，使有變化；D、補充教材。

3、教材之選擇及排列——A、主旨清晰，避免單調；B、以大單元爲準則，用比較及歸納法進行；C、多取栽培飼育，製作等關於作業之材料；D、由分而合、或由合而分，應有科學的系統；E、教材之前後，宜互相關聯；F、應與實際生活多生關係；G、注重職業之陶冶；H、自第四年起加授生理衛生；I、多加鄉土教材。

4、其他——A、兒童用書，應使之趣味豐富；B、教師用書，應多加指導上之注意及補充材料；C、教師用書，應特別記出危險之事項；D、教師用書，意多加飼育及栽培表類；E、教師用書，應多加化學方程式之說明；F、教師用書，應多加教授用具之使用法；G、高等小學之教科書，男女應有分別。

（二）尋常小學（即國民小學）低級第一學年至第二學年之理科特設問題　全國理科教育大會及東京高師附屬小學招集之理科協會，對此問題均曾作詳細之研討，並已向文部省建議，其原因大致如下：（1）兒童常與自然接觸而發生疑問，若自第四年始授理科（自然科）易使兒童失望而枯死其求知慾之眞重根芽。（2）與幼稚園之「觀查」互相聯絡，極自然而合理。（3）爲補現在偏重語言文字之缺陷，而與實物接觸，能得直接之經驗。（4）提高國民理科之程度，與世界上其他國民相抗衡。（5）對體育及情意之鍛鍊及陶冶，均有補助。（6）實施容易，對兒童教師及家長均無過重之負擔。

（三）大都市學校之田園增設　教育之工作，應自認識理解自然之現象開始；但大都市之一切，全係人工的，兒童毫無與自然接觸之機會，爲補救此種缺點起見，故東京高師附小首先創立田園教場，兒童每人至少有三至五米之園地，除作園藝實習場外，並擇日令兒童在園內實習栽培及欣賞等事。

（四）研究熱之不振　在提倡日本精神之復興和精神教育的今年，一般人士對於自然科學認爲係唯物思想之基礎，足以破壞精神教育而使人物質化；而一般之教育家，亦只注意提倡修身、歷史、國語、藝術等科目，致理科教育，頓呈萎靡不振之象。殊不知精神生活之墮落，乃由於教養之不宜，與自然科學並無若何直接之關係。

高唱日本精神之時期，同時亦應提倡日本科學教育之主張：因日本的學術自來有其特殊的思惟方法；教授自然科學時，應當以適應兒童之心理的要求和日常生活爲主旨，不能過於拘泥自然科學本身論理的系統。假若對於日本的固有方法不加研究，遽然即認爲不對，那麼，提倡科學精神者自己的作法先失去科學的精神了。

在兒童本位，個性發展的思潮期間，忽然改爲國民統制，民族訓練之辦法，各科教育當自然受相當影響，但總希望研究理科的諸君，不要灰心而繼續努力。

青年的生活問題和興趣

廖世承

Symonds, Percival M.: Life, Problems and Interests of Adolescents, The School Review, September, 1936.

究竟青年對於現社會的生活最感興趣的是那幾項？最縈擾心志的又是那

幾項？本文的研究，在用直接調查法，徵求青年男女的意見，從統計的結果方面，可以知道青年眞實的興趣和問題的眞相，以備計劃中學課程的人參考。

我們時常說教育的設施應顧及學生的問題和興趣，不應以成人的理論爲標準。兩三歲的嬰孩所需要的，是憑了四肢的活動和玩弄，獲得基本知覺和了解粗淺的關係，并利用喉頭的活動學習語言。這是他的問題，他的興趣。小學的兒童所接觸的世界範圍較爲廣大，他需要閱讀的藝術，擴充固有的經驗；他要了解自然的偉大和人事的關係，他要應用他的四肢，獲得各種技能。這是他的幾個重要問題，也可說是他的興趣所在。現在所要研究的是青年的問題和興趣，資料如下：

1. 健康——食飲、體操、姿勢、睡眠和休息、空氣和氣溫、日光、衣浴、保護特殊部分、清潔和避免疾病、排洩和消滅、使用藥品。
2. 兩性的適應——愛、親暱、求婚、婚姻。
3. 安全——免除危險和傷害。
4. 金錢——賺錢、用錢、貯蓄、其他。
5. 心理衞生——怕、憂慮、抑制、強迫、自卑的心理、幻想、其他。
6. 修學習慣——學習的技能、作業的方法、解決問題。
7. 消遣——運動和遊戲、閱讀、藝術和手藝、社團和社會活動、愛物。
8. 個性和德性——成功的品性、良好公民的德性。
9. 家庭關係——與家人融洽的生活。
10. 禮貌和謙恭——禮節。
11. 個人的吸引力——外表、聲音、服裝。
12. 每日作息表——每天二十四小時的計劃。
13. 公民的興趣、態度和責任。
14. 與他人相處的情形。
15. 人生觀——個人的價值、願望、理想、宗教。

這十五個項目幾經斟酌，方始提出。填表的說明如下：

請你在另紙的方格內，依照重要的次序（先就個人的問題着想，再就個人興趣着想）填寫各項目的數字。

（一）填寫個人問題的次序

那幾個問題你認爲最重要的，把它們的數字寫在第一、第二、第三方格內。再選三個與你最不緊要的問題，把它們的數字寫在下邊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方格內。再在中間三組依次填寫。填就後，檢查十五個項目的字數有無遺漏；你的評判，是否代表你眞實的心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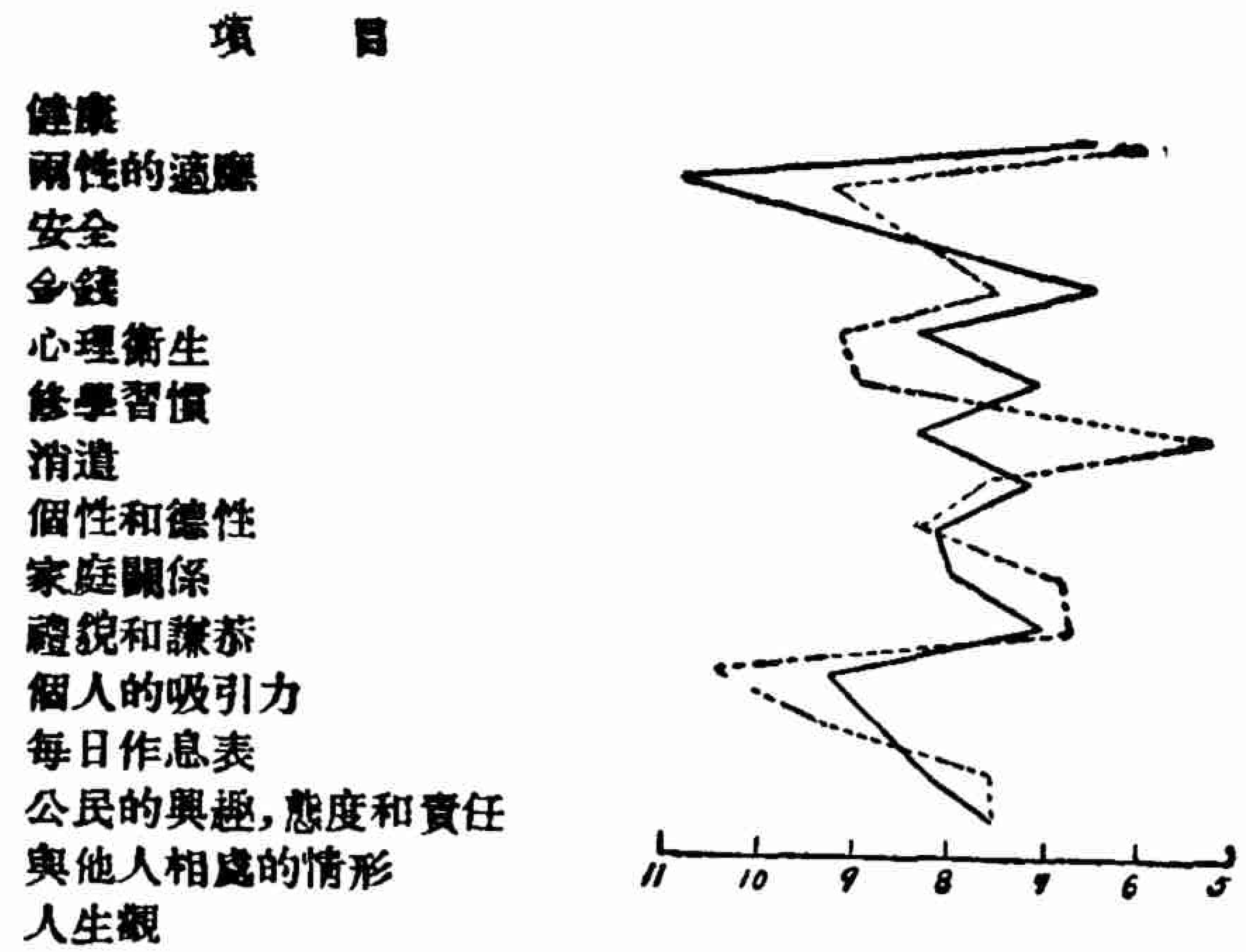
第一	□	□	□	□	第十三	□
第二	□	□	□	□	第十四	□
第三	□	□	□	□	第十五	□

（二）填寫個人興趣的次序（方法同上）

填寫答案的中學男生共784人，女生共857人。平均等第最重要的定爲1、2、3；最不緊要的爲13、14、15；中間三組爲5、8、11。結果如下：

表一 1641 個中學生依照十五項目的重要性和個別興趣所評列的平均等第

項目	平均等第 個別問題	平均等第 個別興趣	問題和興趣等第的差異數	用標準錯誤除後的差異數
1.健康	6.61±.13	6.08±.11	+0.53	3.0
2.兩性的適應	10.95±.13	9.34±.14	+1.61	8 3
3.安全	8.55±.11	8.48± 11	+0 07	0.5
4.金錢	6.54±.11	7.59±.11	−1.05	6.8
5.心理衞生	8.47± 12	9.19±.11	−0.72	4.4
6.修學習慣	7.09±.11	8.99±.11	−1 90	12.2
7.消遣	8 34±.11	5.25±.11	+3.09	19.3
8.個性和德性	7.21±.10	7.65±.11	−0.44	3.0
9.家庭關係	8.17±.12	8.35±.11	−0.18	1.1
10.禮貌和謙恭	7.93±.10	6.90±.10	+1.03	7.2
11.個人的吸引力	7 03±.10	6 77±.10	+0 26	1.8
12.每日作息表	9 23±.12	10.43±.10	−1.20	8.0
13.公民的興趣	8 71±.10	9.36±.11	−0.65	4.4
14.與他人相處的情形	8 18± 11	7.58± 11	+0 60	3.8
15.人生觀	7.49±.11	7.51±.11	−0 02	0.1



圖一 依照各個青年認爲重要的問題(直線)和個別的興趣(虛線)所評列的平均等第

學生在塡寫時候,有時並不卑就個人着想,而就一般問題的重要性排列等第,因爲十六七歲的青年並不肯承認自身有十分嚴重的問題。例如他們說,「你應當注意健康,因爲這是很重要的。」「個個女孩應該注意他的外表。」「金錢——這是人人所要考慮的問題。」

從統計的結果看來一般青年最感重要的爲金錢問題。這是否表示中學應首先注意職業的生活着重青年就業的訓練?近數年來到處都鬧失業;在這種不景氣時期,青年也受到相當影響。怎樣用錢,學校實有指導的必要。不幸青年對於金錢的興趣並不濃厚。在興趣的等第內,金錢列在第七。所以他們雖感經濟的壓迫,而對於職業的訓練並無多大興趣。這種矛盾心理,很值得我們考慮。

青年認爲第二重要的爲健康問題。他們都願意有強健的身體,避免各種疾病。因此學校對於促進健康方面負着重大的使命。學校不但要供給衞生的智識,

並且要注意課程和設備方面的衞生，要有充分的遊戲和運動，養成健强的體格。

個人的吸引力列在問題第三，在這兒青年男女不知不覺流露出性的衝動。也許他們想到別人的吸引力和經濟的成功有些須關係。一般的女孩子對此更爲關心，因大家都很重視。學校可利用這個動機，促進她們健康的生活，增加她們健康的美麗；家事學方面還可幫助女生裁衣選料，保持服裝的整潔。

有效的學習，從青年男女的眼光看來，處於第四重要地位。我們從多方面得來的證據，知道學業成績確爲青年關心的一件事。學業上的成功爲一切未來事業的實鑰。它彷彿像食品中的香料，有了它，無論升學、就業以及經濟上文化上的地位，都生色不少。但在興趣方面說，修學降在第十一位，可知中學生雖深知學業的重要，然興趣實甚菲薄。中學課程的不合實際生活，這是一個老大證據。

同樣，青年男女將「個性和德性」列在第五位，因爲他們知道這些品性可以幫助他們成功。他們對於可以增加效率和成功的品性，確有眞實的興趣。學校或教員不能幫助學生達到最高作業標準，便不能滿足他的期望。有的學生貌似懶意或規避，實則他借懶意和規避的方式，遮蓋他的失敗。碰到他能力所及的活動，他就能興高采烈的參加。

人生觀列在個人問題的第六位。男孩在這個年齡很富於宗教思想。他們在追求人生的價値，渴思欲望的實現。他們是天然的理想家，任何理想任何主義，祗要他們認爲眞實的，重要的，就肯竭誠贊助。他們願意思想有個歸宿，個人在宇宙中有個地位。學校對此應負何種責任？文學教師和自然科學教師都應當幫助青年樹立他的人生觀，但最重要的爲導師的感化。導師果能明瞭人生的價値，在無形之間感化學生，教育上所發生的效力，至爲宏大。

青年感到最不重要的五個問題爲兩性的適應，每日儀表，審美的興趣，安全，和心理衞生。對於作息表的漠視，理由很明白，它在興趣方面列在最後一位。青年生性好動，叫他們坐定了計劃一天的工作，是最厭煩的事。

爲什麼對於兩性的適應漠不關心，這理由很難解。最粗淺的解釋是青年男女對於這個問題不肯說眞話，怕受人家的批評。惠特博士（Dr. Wade）告訴我，「有些學生，我們明明知道他們有兩性的問題，但在表上塡寫次序時，列得很後。這也許是一種下意識的作用來隱藏問題。」還有一種解釋，是青年實在沒有兩性的問題。性本能的發展是一種自然的趨勢，旣未加以考慮，根本自不成問題。所以兩性問題，並不是青年的問題，而是青年的父母和師長的問題。

作者曾與一部分十六歲的青年男女談話，問他們爲什麼兩性問題列得這樣後。一個男孩說，『兩性是不成問題，與我毫無關係。我除了有時到禮拜堂空地玩籃球以外，晚上並不出去。』一個女孩說，『我並不感到兩性問題；這純粹是體質方面的事情，任何人無能爲力。我現在並不預備結婚。』這可以看出一般青年男女對於性的態度。有一個女孩把這個問題列得很前，她說，『我總有一天要結婚，這是我畢生最注意的一件事。』十六歲的女孩，對結婚如此關切，實爲罕見。像下邊的話：『我沒有同男孩一同出去玩有兩個月了，我也毫不理會這類事』倒很普通。

青年對於性的問題，要是肯坦白的話，我們或許可多得些參考資料。但在他種研究方面顯示中學生承認對於性問題有興趣的，對其他問題適應能力也較强。無論兩性問題列得如此後，中學課程內總不應忽略性的衞生。

安全列得很後，一點不奇怪。青年不會顧慮到安全問題。他們的天性是在冒險，在前進。一個常態的青年開汽車時，極願迅速的開駛。學校的責任，在指導青年遵守規則和常例，俾勇往直前時有所顧慮，不致犯絕大的危險。

公民的興趣、態度、和責任，列得很後，却是大可注意的一件事。我們時常說社會科學應爲中學課程的脊柱。但結果如此，令人失望。中學生既不重視這問題又不感受興趣。是否因爲中學生的身心尚未成熟，所以對於公衆事業不發生全心全意的興趣？還是因爲社會科學教得太認真？說中學課程應特別注重社會科學，是否祇代表成人的片面思想？中學生對於社會經濟和政治統制，是否有熱烈的興趣？照本文的研究，末了一個問題的答案是「否」字。怎樣使中學課程具體化，這點大可提出討論。在學校中社會的觀念愈薄弱，經濟的觀念愈應提高。學校應使學生充分明瞭經濟與社會的相互關係。要使我們社會的經濟景氣，必須使社會的機構健全，更需要社會中各個分子的努力。

心理衞生的地位，亦評列得很低，理由如評列性問題一樣：和一般常態的、健康的、長育的青年沒有關係。生活的興趣，光明的前途，擺在他們前面。些小的失敗和挫折尚不致使他們頹喪。就是有少數孤獨的青年，受了別人的揶揄和欺凌，或受到家中人的冷淡，也能積極的從他方面補償損失。真正心理反常的人是絕無僅有。他們縱有自卑的心理，尚不致嚴重到精神失態。

在其餘幾個未曾提到的問題中，「消遣」「禮貌和謙恭」兩項，可約略一談。消遣在興趣方面，列在第一；在問題方面列在第十。對遊戲有興趣，可說是一種常態的，健康的心理。禮貌和謙恭在興趣方面列在第四，問題方面列在第七。女孩對於社交較爲注意，所以對於禮節的興趣也較濃厚。

這次調查的人數甚多，統計亦尚可靠。問題和興趣兩項等第的相關爲+.632，表示問題的重要性和興趣有相當關係。

結論

本研究用等第法評判各項目的重要性和興趣，參加的1641個青年分佈在五個區域。

項目中認爲最重要的問題爲「金錢」「健康」和「個人的吸引力。」

項目中認爲最不重要的問題爲「兩性的適應」「每日作息表」與「公民的興趣、態度、和責任。」

項目中認爲興趣最高的爲「消遣」「健康」和「個人的吸引力。」

項目中認爲興趣最低的爲「每日作息表」「公民的興趣、態度、和責任」和「兩性的適應。」

項目中興趣等第低於重要等第的爲「修學習慣」「每日作息表」和「金錢。」

項目中重要等第低於興趣等第的爲「消遣」「兩性的適應」與「禮貌和謙恭。」

各種人格型及青年發展期各階段中的適應進程

蕭孝嶸

Richter, H.; Adaptationsvorgänge bei verschiedenen Menschentypen und in den Phasen der Jugendentwicklung, Zeitschrift für Psychologie und Physiologie der Sinnesorgane, 1. Abteilung, Zeitschrift für Psychologie, Bd. 139, Heft 1 bis 3, 1936, S. 103-164.

一 導言

研究的對象

知覺和基本意象的範疇爲完整型學 (Integrations-typologie) 的實驗研究的出發點。此種範疇中的事實可使我們窺見高等心理層的現象，如龐卜學

派(Marburger Schule)之所指示。根據顏許(F. R. Jaensch)的意見，各種心理層係爲人格組織(Persönlichkeitsstruktur)一致的計劃所貫徹，就純粹的完整型說，從最基本層以至最高層，心身現象都表現完整型的特徵。

在青年期中，完整性的特徵至爲顯著，尤其是對外完整的特徵。其表現爲顯著的可型性及可銘性(Eindrucksfähigkeit)。就知覺範疇看，在成人方面所有關於刺激與感覺的一致關係尙不存在。人在此時期中表現强烈的可型性，故對於乖常的視覺情形易於適應。

以前的研究已經表示青年適應能力的大小及其種類係視發展的階級而異。此外與生俱存的人格型亦與適應能力具有關係。

研究的目的

這個研究的目的爲下列類項：(一)對於未經選擇的兒童予以有系統的知覺實驗。(二)重行研究以前的發現及其關係。(三)研究各年齡階級中的適應進程，尤其爲青春開始時期中的情形。(四)比較視覺適應研究在各方面的結果以謀在視覺中發現一個統一的組織定律。(五)確定此種研究的結果和以前型學的發現相符的程度。

二　視覺適應的研究

(一)三稜眼鏡的實驗

以前的研究有下述的結果：1、在變態的視覺情形下經過幾分鐘以後，知覺的功用便有多少的變化。2、三稜眼鏡實驗中的適應性係隨完整性的程度爲轉移，所以它和人格型具有關係。

這個實驗中所用的工具爲一根 4mm 粗和 75cm 長而且具有彈性的黑漆桿。此桿係竪立於一個白布掩蓋的背景前面，且其下端係用螺旋釘牢。桿的上端穿過一平置的圈，並且可以向側面搖動而不致於影響桿的基礎。

受試者爲三百零二人。

預試：受試者最初不戴眼鏡坐於旋轉椅上，置頭部於額架及頤架上，而且經過視筒觀察上述之桿。他用雙手握住儀器之圓柄，而觀察此桿由轉動圓柄所表現的斜度。受試者須使桿變直，並且經過連續的練習至轉柄所產生的結果與客觀的零點相近而止。

正試：受試者在不戴眼鏡時再使曲桿變直。主試在一量表上確定其與零點位置相去之距離，而予以記錄。爲控制每次嘗試之結果起見，受試者於第一次嘗試後即須作第二次嘗試。此爲不戴眼鏡時之結果。

此後受試者閤其兩目，並戴上三稜眼鏡；而且在實驗時間內不得自由開闔或摩擦眼睛，因爲這些活動可以影響適應的情形。主試命其於張目時即須將曲桿變直，並連續作兩次嘗試。此爲第一次之矯正值。

受試者在每兩次嘗試完成後休息三分鐘，再作其次兩次之嘗試。每兩次嘗試之平均爲一種矯正值。其結果共有六個矯正值。

此後脫去眼鏡，復試矯正曲桿二次；又過三分鐘以後作最後二次之嘗試。

受試者在三分鐘的休息時間內須徘徊於房內，而且觀察各種物體，並以其知覺所得報告主試。受試者亦須描寫街道的形式，估計距離的長短，並且尋找地上的各點，俾使目部適應於異常的情形。

這個實驗的結果使每個受試者最初有兩個不戴眼鏡的數值，十二個戴有眼鏡的數值及四個無眼鏡的數值。每次接連有兩次嘗試。第二次嘗試所得的結果爲控制值，所以兩次嘗試的結果應化爲均值。

在大多數事件中，矯正值以第一個爲最大，而以最末一個爲最小，最大與最

小兩種矯正値的差異稱爲適應(A)。

研究者爲每個受試者算出三種値，即A kk 及 A+kk。A爲適應値，kk爲最小的矯正値，A+kk 爲一種恆値。

其結果列於下表中：

各年齡階級的均値

年齡	人數	A	kk	A+kk
9	24	6,3	9,3	15,6
10	25	6,2	9,2	15,4
11	34	6,0	9,6	15,6
12	42	6,2	9,1	15,3
13	38	4,8	11,1	15,9
14	30	4,5	10,7	15,2
15	24	4,3	9,7	14,0
16	24	4,5	11,0	15,5
17	14	5,2	9,2	14,4
18	16	4,0	11,3	15,3
19	19	4,1	11,6	15,7
20	12	4,9	11,9	16,8

上表所列的結果表示一種下降的趨勢。九至十二歲的受試者表現最強的適應性，以後再無任何年齡可與比擬。在「先青春期」(Präpubertät) 的最高點（十二歲）和青春開始期的最高點上，適應的能力達於頂點。此種情形有賴於此二關鍵時期中的易變性。由此可見先青春期和青春期的兒童在較高精神生活中所表現的，易變性亦於知覺範疇中有其相符之現象。

在十六歲與十七歲中，適應性之增加極爲普遍，亦非偶然的現象。

根據型學的眼光看來，S_1型是對外完整的，其主觀因素在知覺範疇中佔有最重要的位置如在其他範疇中一樣。此型復稱爲投射型(Projektionstypus)，因爲他投射他的主觀經驗於外界中。S_1型的適應性較之J_1型尤爲顯著。S_1型的適應値表現劇烈的起伏現象，而J_1型的適應値則否。這是此兩種易於適應的型的顯著差別。

S_2型則以對外分裂者而且其行爲易於表現變化。根據以前研究的結果，S_2型的特徵爲時而穩定時而變化。在這個實驗中亦有表現此種現象的受試者。

(二)納格耳適應性計(Nagelsches Adaptometer)的實驗

根據顏許和舒勒(Schüler)的研究，黑暗適應性，尤其是長時間的適應性，在青年人中較之在成人中爲强，而且發生較速。

而此實驗中，連續黑暗適應的進程係用精確的方法測量的。每兩次測量的時間距離或爲三分鐘，或爲五分鐘，或爲十分鐘。爲使光刺激的各種强度可以精密劃分起見，研究者採用納格耳適應性計。

在黑暗適應的進程中，刺激値可以正確地表示感受性之增高，因爲在應用此種儀器時網膜感受刺激之部位可以固定不變。

此種實驗所研究的問題爲下列數項：1、在各年齡階級中，黑暗適應的進程表現何種形式？2、在青春開始期中，適應的進程是否表現特殊的現象？3、心身組織的可型性是否表現於適應現象中？

受試者爲三百零二人。他們都是曾經做過三稜眼鏡實驗的。

此種實驗的結果可以總括於下：(一)就一切受試者的結果說，適應時間愈加長，則光的感受性愈增進。(二)感受性之增加視年齡階級而異。由此可見黑暗

適應性係隨發展階級爲轉移。(1)結果的曲線表示,在 15,30,45 及 60 分鐘的黑暗適應後,九至十二歲的受試者的平均感受性幾乎超過年齡較長者一倍。這是表明在青春開始期前的這些年齡中,黑暗的適應發生最速,而且爲最顯著。(四)四種結果的曲線都表示一種降落的趨勢。九至十二歲的受試者的平均感受性在其以後年齡階級中無有與之相等者。十二歲的兒童常有最高的感受性値、(五)在十四與十七歲中,曲線復有上升的現象。此種現象係由於此兩年齡中的易變性的重行增高所致。(六)曲線在十二歲後突然降落。此種現象復與三稜眼鏡實驗的結果相符。

(三)明度變化的實驗

所謂明度變化係指下述的事實:在一個遮暗的平面上(或用白色光線或用顏色光線照着)此遮暗或照耀的部分似不與其客觀的光線刺激相符。

爲測量明度變化的現象起見,研究者準備一種有常態光線的空間和一種有異常光線的空間。遮暗的圖片的明度似較高於有常態光線而發出同等光線刺激的圖片。此實驗中所要測量的就是此種主觀的明度變化。

受試者與上述兩個實驗中所用者相同。

根據這個實驗的結果,明度的變化以在先青春期中爲最强。在九至十二歲中間,曲線漸次增高。曲線在十二歲時達於頂點。在此年齡以後,明度的變化漸次減少。此種降落的曲線在十四與十七兩個年齡中表示例外的現象。

三　總結

總括起來我們可以說,凡此一切的現象都有一個共同的原因,那就是目部的適應機構的差異。上述各種實驗的結果都表示青春發展期中網膜價値穩定性之缺乏。在先青春期(九至十二歲)中適應性表現最高的價値。

至於適應性和完整性的關係則如下述:適應性在先青春期中達於頂點。此時完整的組織最佔勢力。在青春期開始時,完整的組織開始分裂。易變性與柔軟性爲此時期的特徵。在此時期中,網膜空間價値缺乏穩定性。完整性與適應性的相關亦由較高年齡階級的適應進程證實,因爲年齡愈長,則完整性愈減少,而適應性因此亦愈降落。就大體看來,在青春期的各年齡階級中,視覺適應性的進程表現顯著的起伏現象。其原因則爲組織的易變性及其易塑性。

青年女子對其親近男友與其理想丈夫諸概念的關係

張耀翔

Mangus, A. R.: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 Young Woman's Conceptions of her Intimate Male Associates and of her Ideal Husband, The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Vol. VII, No. 4, Nov., 1936.

據分析心理學家首領佛洛伊特 (Freud) 的學說,一般青年女子對其父及其最親密男友各懷一種概念,對其理想丈夫的概念則較近乎對其父者。換句話說,女子想找一位最像他父親那樣的人做丈夫,父親是她丈夫的典型。本文作者做了一些實驗,要察明這學說究竟有幾分可靠。他一共試驗了大學成績較優的女生六百名,其中有一小部分還是畢業生,年齡十七至二十六歲不等,平均約二十歲。提出下列六種興趣:

科學　政治　宗教　社會事業　藝術　營業　及下列二十種人格特性:

好交際　老練　開誠佈公　堅持態度　信任人　自信

富於力量　愉快　愛談話　善於適應　寡言語　謹愼

自尊	自卑	合作	有益於人	仔細	確信無疑
進取	保守				

令每人填寫(1)她的父親，(2)她所喜愛的男親屬，(3)與她最近但無親屬關係的男友，(4)她的理想丈夫等的興趣所在具何特性。察出一般女子所填理想丈夫的興趣與無親屬關係的男友所有者最相近，與父親稍相近，與男親屬的關係最淺。所填理想丈夫的特性，亦與無親屬關係的男友最相近，其次爲男親屬，與父親的關係最淺。故無論以興趣或人格特性而論，本研究所得的結果都不能證實佛氏學說。

兩性在閒談上的差異

張耀翔

Carlson, J. S., Cook, S. W., and Stromberg, E. L.: Sex Differences in Conversation, The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Vol. XX. No. 6, Dec. 1936.

閒談的題目大半可代表人的興趣。研究兩性在閒談上的差異，就是研究兩性興趣的差異。不過研究這問題要顧到其人社會經濟的地位，閒談的地點、時間、及不久以前的環境。這些情境如果不同，閒談的題目也就隨着不同了。將來研究出甚麼差異來，則不是兩性的差異而是情境的差異了。本文研究者竭力求這些情境的平等。他們採取的研究法很妙。爲這研究，他們曾赴米里亞波里斯城(Minneapolis)音樂會十九次，經過半年之久，調查每次同去赴會的人的閒談。這音樂會每次都要買票入場的，票價且分好幾等。在中間休息的十分鐘內，正座客人有許多要走到正座客廳內閒談的。本文的三位研究者便混到這些人中間偷聽他們的談話。談話的既都屬出重資購票的正座客人，他們的社會和經濟地位自然比旁座或樓座客人彼此更一致些。他們多半是大商人和專業界中人。每次閒談的地點、時間、和不久以前的環境可說完全相同。

每位研究者手中藏着一張小卡片，上面寫着十三種常被人談論的題目：(1)音樂家，(2)女子，(3)男子，(4)其他娛樂，(5)銀錢及營業，(6)附近境內的事物（例如客廳內的陳設）(7)衣服，(8)天氣，(9)某某團體（例如某黨某教或某機關裏的人）(10)旅行，(11)戶外運動（例如跑馬賽球）(12)健康，(13)時事。閒談的人又分作(a)男與男，(b)女與女，(c)男女混合三類。將每次聽到的題目暗中在卡片上做一記號。

三人共聽到閒談六百零一起，統計之後得下列結果：

(1)被人談論最多次數的題目是「音樂家」，佔所有閒談百分之二十一。可見閒談的題目多決於閒談不久以前的環境。

(3)除「音樂家」外，男子談論最多的題目依次爲「營業及銀錢」(19%)「別的男子」(14%)「女子」(12%)「別的娛樂」(10%)及戶外運動(6%)。女子談論最多的題目依次爲「別的女子」(30%)，「男子」(17%)「衣服」(9%)「別的娛樂」(8%)及「附近境內的事物」(8%)。

(3)祇有四題有顯著兩性的差異，即男子最愛談「營業及銀錢」（尤其在男與男閒談時）及「戶外運動」。女子最愛談「別的女子」（尤其在女與女閒談時）及「衣服」。

(4)如將「男子」，「女子」，「某某團體」三題合併，從它們都是討論「人」的題目，則在這題上也顯出兩性的差異。計女子談這題的佔51%，男子僅佔27%。

(5)男女混合組所最愛談的題目，除「音樂家」外，依次爲「別的娛樂」(15%)，「男子」(14%)，「附近境內的事物」(12%)，「女子」(8%)「營業

及銀錢」(7%)，

(6)一般人並無選擇異性特感興趣的題目而談論的傾向；混合組所談論的題目多半是男女單獨有同等興趣的題目例如「人」或單獨都不甚感覺興趣的題目，例如「別的娛樂」「附近境內的事物。」

成人教育需要高深學識

馮邦彥

Kohn, Hans: Adult Education Needs Scholarship, Journal of Adult Education, Vol. IX, No. 1, Jan. 1937.

十八世紀末美國和法國革命相繼發生後，人們對於教育有新的認識，他們知道要建立民主政體使大衆肩起其責任，則民衆的自由教育是需要的。十九世紀中，大衆的教育遂確立，但那僅是爲青年而設的。到二十世紀，社會情形一天一天的繁雜，教育如只限於兒童及青年，實有不足，成人教育亦有提倡實施之必要。

成人教育已給予整個教育以新的意義，牠打破了生活與學識間的礙障。誠然，由它的幾種目的看來，成人教育和其他教育一樣，似乎大部求實利的，例如其目標之一即爲訓練有見識的良好公民，因爲如果沒有他們，則民主的政治和生產的制度，都不能存立。但是事實和處理的能力只是基礎，成人教育除灌輸普通常識和技能外應更訓練成人作清晰的獨立的思索，看透皮毛的事實及一切宣傳的背景。所以在成人教育中，我們要喚起學生對於學習及智識活動的興趣。我們的文化所期望於大衆的，是要他們有深識遠見，明瞭社會間的一切現象。

有些人以爲民主政治必使文化水準降低，這實缺乏歷史的眼光。民主政治未經實現之前，文化的水準只是由極少數受過高等教育的消閑階級定出的。自民主政治將教育開放於大衆，入學資格的限制當然放寬，文化的水準雖因工業，都市的發達而提高，但同時發現一很大的危機，即大衆仍會滿意於原來的低的水準；而成人教育必要克服這種危機。故教育與高深學術需有密切的聯繫，——這並不是說使全體的學生成爲學者，而是使每個學生明瞭高深學術之貢獻，參與這種工作，知道愛知識、清晰的思想和正當的生活，這種教育將使學生的生活更加豐滿，可使他們以較大的勇氣去應付生活中一切的困難。

來受成人教育的人都是自動參加的，他們感到自己學識的膚淺，所以要學有益的知識。他們有豐富的經驗，所以教員所說的一切，他們都可予以一種批評和估量，所以擔負成人教育工作的人非有高深的學識不能滿足他們的慾望。這也是成人教育需要學識的最大原因之一。

我們不要視成人教育爲一種工作後利用空閒的娛樂組織，我們也不能把成人教育學校和影戲院及無線電相比擬。在成人教育中，我們應使他們對於人生有深刻的認識，使他們感到人生是有意義的，有目的的和快樂的。

現代的學者不應天天坐在書室裏，我們現在不能相信柏拉圖的話：『學者及哲學家統治世界。』現代的學者應常常和社會各方面接觸，他們應負有指導社會一切的責任。在成人教育中，學者可以和思想成熟的成人接觸；在教導成人時，學者可以測驗自己見解及理論的準確與否。現在一般的教育者在學校時，希望能夠訓練一般青年爲將來良好的公民，負起社會責任來，可是等到這些青年參加社會工作時，教育者就不能和他們接觸，遠遠地隔離着，這是多麼的可惜！苟有成人教育的實施，這種的毛病就可以免掉，學者可以常常和大衆接觸。

自從十八世紀，教育的目的即在於發揮個人獨立思想，使能自尊自立，並求人與人間能夠彼此互助。到了十九世紀，雖然在物質上我們有重大的進步，一八三六年與一九三六年確有大大的不同，不過在精神上遠不及過去了。近代的思

想有三大趨向：(一)人類平等不分階級種族及宗教；(二)一切權利均可平等參加；(三)減少「非人道主義」。我們現在離此目的尚遠，不過我們生活已經得受到很大的影響了。——買用奴僕大家已認為不合理；十八世紀少數人所享受之文藝和美術現在已公開展覽人人可得欣賞；在十八世紀，罪人、窮人及孤兒是沒有人予以同情的，可是現在的情形就不同了。

這種的變遷一時使人們難以應付自如，同時整個社會機構亦在轉變之中，我們對於過去之時間及空間的舊觀念都不適用了。自從世界大戰以後，一切外力變動更快，黑暗的因素充滿了全球，不過我們不要以為此乃西洋沒落的現象，我們寧願把牠作為「警示」；我們應從精神及智識方面下最大的努力和黑暗時代奮鬥，使我們重見曙光。

這些責任應在學者的身上，學者應和人生社會常常接觸。我相信，成人教育的成功可以解決許多複雜及困難問題。我們應要利用成人教育及學者的力量連合着去順應我們的知識、情緒及道德的生活。

教室的美術化

何靜安

Wilson, Gwynne, Elsie: Is the Environment Right? Practical Home Economics, Vol. XIV, No. 11, Nov. 1936.

美術雖然已被列為家政課程的一門，但用以教授家政及美術的教室，尚不免有呆板與乏味的情形，學生逐日置身於其間的教室若不能予人以美感，何能希望使美術變為學生自然環境的一部分？

每談到佈置教室一問題，必有多數教師舉出種種特殊理由，以表示所用教室不堪改進，例如：教室過小，教室建築不適稱，在未能增添佈置物時，祇好暫且聽其自然；或教室過大無法佈置美善；或教室不僅為專教一科之用，所以不能佈置如意等。但能運用自己技能的教師遇到上述難題時，應自問教室是否絕對不能改進，或者目前的難題正為試驗個人的美術本領。

倘若希望不用一文錢，不耗長時間及精力而增進教室的美觀，教師應注意於下列各問題：教室內的家具或設備各件是否為一組的？家具安放的地點與所靠近的牆壁的大小，是否相稱？靠近較大的牆壁，是否安放過多的家具，致使失却佈置的中心？是否佈置物過少使牆壁顯空洞之勢？室內器物的佈置是否成為稱適的組合？各器物是否適合於工作的需要？各家具的顏色、質地及樣式是否合於該教室及該教室的應用？該教室應有的顏色是否足用？

對於上列各問題，如不能獲得滿意的解答時，則將所有牆壁的各佈置物取下，並將所有用具移置於教室的中間，如此，以前所受的影響可以解除。此時應由想像中計劃幾個佈置法，或可求出很多方法，以改進前此以為不能改進的教室。

學校的教室一如家庭的房間，牆壁與門窗為佈置物的背景。學校因經濟的限制，若不能使牆壁與門窗如己意而刷新或油漆，應先使之整潔，而後從新佈置，亦可增加學生的趣感。大件器物應順教室的牆壁而安放，並且各件均置於應置的地點。

加意選擇的地圖、掛畫、圖畫及織品等，均可用以裝璜無趣感的牆壁。應擇質地花樣等具有相似點的器物，成組安放，以顯有一體的或諧調的意義，但切忌過度相似，致顯出呆板。

美緻的圍屏安置於適當的地點，不僅可增進家政教室與美術教室的美感，亦能改變教室的容積，並能遮掩堆積零星雜件的箱櫥。

小的書架或書櫥，亦可為教室的適用裝璜品安放的地點，應能填塞牆壁的

空間，並要便於應用。

花箱置於近窗處，頗可使教室增進美感。

教室的窗牖，如能適於裝置有色玻璃，當日光照射時，大可增多教室的顏色。不僅由重價購得的花瓶方可爲佈置物，如普通的果汁瓶置於適當的地點，未必不是美麗的裝璜品。

教室內應否裝掛窗帘，頗成問題。適宜的窗帘，固可使教室家庭化，但教室均甚高大，窗子亦高而寬，適宜的窗帘不易設計。倘有裝掛窗帘的可能，所用材料的顏色、品質、花樣、式樣，必須合乎標準原則，並須與木器、牆壁及其他佈置物相諧調。

總之，教室應具美感，若教師能加意選擇用具、設備以及小佈置物的顏色、質地、式樣，並各置於適當的地點，使各器物皆具有如一體的諧調，則教室定有增進美觀的可能。

合科教授的價值和實際

張伯謹

日本文部省督學官龍山義亮著，載學習研究第十五卷第十一號，昭和十一年十一月一日出版。

一

最近在教育思潮和教育制度中，統合已成爲改善的大原則。因爲文化材料的逐日加多，和處理方法的彼此互異，以至在教育或教授上全走入多歧之路，形成一種缺乏連絡統一的結果，失去實際教育的眞義。波蘭的學制改革案中的改革三大原則是共同、活動及統一。奧國關於教育方法釐訂的三個基本原則是自己活動原則，教授鄉土化的原則，綜合教授（合科教授）的原則，全是很明顯的例子。這種主張，可說是把作業教育、鄉土教育及全人教育具體化的方案，也可說是實現生活學校，人生學校的理想，和適應今日社會之要求的活教育。

二

原來合科教授的價值，乃是由心理學的原理加以決定的。兒童對於各種的抽象體系，本不易理解，同時又缺乏透徹的直觀，更難了解其內面的意義。合科教授，是以鄉土的和直觀的事物爲中心，并不像普通之教法將各科目之範圍及教授之時間，嚴格區分，所以兒童易於瞭解而發生興味。

同時，合科教授不但適合於近代教育思潮中兒童中心或兒童自動的旨趣，並且對於目下因家庭或幼稚園教育（或保育）和小學教育缺少聯絡而使兒童感到相當困難的缺陷，也不少裨益。

三

合科教授既是適應兒童心理的教授方法，則兒童到了較高年級，對於各種教材之分析及系統，能逐漸辨別瞭解時，科目即應該逐漸的分化。所以歐洲各國多施用合科教法於第一、二年級至第三、四年級，則隨地而異，第五年級以後，完全採用分科教授。

普通說起來，合科教授對於科目並沒有何等的限制，但爲適應時代情形與地方環境的需要起見，也可以對於某種學科每週施以若干時間的特別教學。

四

合科教授固然有牠的教育哲學的背境，並且是應現代教育的缺陷而產生的，但用什麽方法去實施，並且在什麽時期採用適宜，却有研究的餘地。尤其是日本，更有愼重考慮的必要，因爲日本歷來的小學教科書，都是從低年級依科目性質而分別編纂的，因之教員也習於分科教授。現在若把牠改爲合科教授，不但編纂合科的教科書是一種非常困難的工作，並且教師用的標準指導書以及什麽

大綱一類的東西都成問題。何況教師訓練的更是一件不可忽視的重大事項?

據我數年前在德國參觀的經驗，教師的優秀和指導的適宜是實施合科教授的必要條件，教師的能力和指導稍有缺陷，立時即成了無秩序的狀態。

其次，不管教師是如何優良，如果漫無計劃的做去，結果必至失敗無疑。所以縱令沒有教科書，但詳細的指導要項，是不可暫缺的。若一任兒童好惡去臨機應變，隨意處理，是極危險的事。

合科教授常有忽略兒童多方面的陶冶而偏於一方面的危險。所以我們應該留意這一點，務期達到多方面陶冶的目的，無論處理什麼教材，必須要做有機的統一的指導。方法更要有變化，或前後不同，或彼此互異，全是很重要的。例如最初以兒童整個的生活爲基礎，經過若干時間的綜合指導以後，由種種的力法而做分科的處理等等，就是個很好的例證。

從上面所說的情形，可以知道合科教授之能否發揮充分的效力，不但要教師對牠有周詳的研究和巧妙的運用，并且在教科或其他方面也是有相當的限制的。已經實驗了多年的德國，現在還未完全成功；日本對此等教學，更應當取切實實驗，愼重辦理的態度。

合科學習之本質

張伯謹

木下竹次著，載學習研究，昭和十一年十一月號。

木下竹次氏於明治二十四年即開始在幼稚園實施合科學習之辦法，大正九年四月又開始在奈良女子高等師範附屬小學中實施，截至現在已有將近三十年的歷史了。當初雖有許多人反對，而現在贊賞之聲卻多於誹謗。這篇文字，可說是木下氏二十餘年的經驗談，不是純談學理者可比。

一　合科學習的意義

合科學習即全體主義學習的意思。人的活動，用分析的方法詳細研究，本屬重要，但研究以後，能夠整個的活動和發展，才算適合教育的意義。人的一生，並不似機械一樣由各部分湊在一起，即成一個生命。所以拿人生發展爲目的的學習，必須依據合科主義的學習，才能完成。理想主義的教育家，高唱永久的價值和超越的經驗，只注意到高尙深遠的地方，而對於兒童現在的存在和生活發展的情形，很少顧及；縱令兒童能與高尙的理想接觸，其如不能實現何！故理想主義之教育，高尙嚴肅，可給人以好的感情，而不能幫助實際生活的發展。經驗主義派的教育家，對現實的生活事實，非常重視，凡遺傳、環境、兒童之歷史的、社會的、心理的經驗等，均能注意而指導其發展，對於實際生活上很有貢獻；但忽略了人生的價值和理想，因爲所有的精神，全被「有效」和「實用」佔領了。

教育要想現實理想化，須綜合現實生活及價值生活，把握住人生的全體，去謀整個的發展。這種整個生活的體驗之中，包含着心理的統一，知情意的統一，和文化價值的統一三者。所以合科學習，並不是由知的分析的立場出發，而是以生活的體驗爲主（情意均包含在內）去謀生活之發展和人格的陶冶。

二　合科學習指導之標準

兒童因天賦的活動性，時時與環境接觸而發生活動，惟其心身尚未發達完全，只好發展欲望方面而缺乏統一的力量，故常因此不統一之活動，致生活上發生破綻。當教師的對於兒童的活動，應當預立指導之標準，而謀逐漸完成。指導之標準可大別之爲六項：

（一）心身之統一　近來各種研究心身各方面之科學，不一而足，且均有獨

到之價值。但令兒童學習時須謀心身之統一。舊日的體操只注意「身」而不顧及「心」；舊日的「數學」只注意「心」而不顧及「身」，均非所宜。要謀二者之妥協，雖不必在上算術時加上體操，而對其姿勢之矯正則不可忽視。

(二)知情意之統一　以前教育總過於偏重知識而缺少情意的陶冶。合科學習注重勞作。當勞作時，自然有情意參與其間；同時若無知的指導，亦絕難成功。

(三)價值之統一　合科學習不祇是將所有的科目混在一起教授，同時並要有理想存乎其中。人生之理想，除眞、善、美、聖四者之外，實際方面又有社會的、經濟的、保健的種種。在學習上，應將此許多理想，綜合統一而發揮其價值。普通之學習只熱中於某一價值，而忽略其他。合科學習，除注意於一中心價值之外，並不忽略其關聯的價值。

(四)神性與動物性的統一　兒童具有神與動物的兩種性質。因有神性，故能作出高尙之事業，但却亦不可抑壓動物性過甚，因動物性沒滅之時，神性亦即無所寄托。況動物性並非過壞的東西，只在不受神性支配之時，始變成惡性而已。

(五)社會與個人之統一　社會與個人爲同一體，分則爲個人，合則成社會，二者實有不可暫分之關係。但此二者，並非聽其自然即可統一者，合科學習時，一方面啓發個人之自覺，同時喚起其社會之自覺；若一方面趨向極端，則易破壞其他的一方面。

(六)民族文化與國際精神之統一　注意日本建國精神之現在化與世界化，就自然之現狀，謀民族文化之發展。故爲學習生活之指導者，應當將此文化與自然，主觀與客觀的統一，牢記心中，而作爲指導之目標。

除上述之指導標準外，要造成學習之環境，兒童入其中，縱無各種之指導標準，亦因環境之刺激，而漸次前進。普通人士常說合科學習過於混亂，實則合學科習係以生活爲對象，而不以科目爲依歸，從科目方面觀之，或不無混亂之弊，但從生活方面觀之，則固有整個之系統與井然的秩序；所不同的，即二者教學系統之出發點相異而已。

三　合科學習指導之原理

在指導標準確定以後，又有人恐學習組織上亦感困難，其實合科學習之指導本屬平常，普通家庭中父母教導兒女，全是變相的合科學習。其原理大概如下：

(一)興味原理　興味係學習生活之原動力，自己活動之指導者。因興味之發生，始能使學習生活繼續並擴張其範圍，因興味之所至，始能鼓起學習之動機而發揮全人的最高能力。不過興味之中，有經驗的與交際的兩種，在學習上，應設法喚起其交際的興味，或努力惹起其他必要之興味。

(二)環境接觸之原理　在任何環境之中，有人，有物，并有社會。因接觸其環境而起興味，因興味而生學習，普通說的鄉土觀念與日本精神均不出此範圍。

(三)勞作原理　在勞作時，心身自然調和統一。又勞作需要適當之環境，並且可以陶冶人格。

(四)創作原理　此原理即是由初級之創作而進至高級創作的意思。初級創作，任何人均可爲之，不能固守低級之創作，而不求改進。

(五)發展原理　萬物全在進行不息之中，人與社會亦時時刻刻全在發展，人要能由淺薄之自己，發展至高深的自己，要能覺悟自己之發展，知道自己之尊嚴，進而至於瞭解人生之眞諦。

以上諸原理，均有互相之關係，合科學習的眞諦，即建築在此五原理之上。

新書介紹

兒童發展測驗

徐儒

原名 Testing Children's Development，俾勒(Ch. Buehler)與黑采爾(H. Hetzer)合著，波門(Heney Beamont)英譯，英國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一九三五年出版。

這本書是介紹一個新的測驗系統，這個測驗系統與一般的智力測驗完全不同，是要在「自然情境之中觀察兒童的自然反應」以診斷兒童發展的優越與遲鈍。所注重的是兒童整個發展的情形，所用的方法是實驗的客觀法，而結果又可以用量的方法來計算，并可從質的方面來說明。

全書分為兩編，第一編介紹測驗的方法，測驗的編造，和結果的計算；第二編介紹自出生頭一個月起至第六歲的兒童的發展測驗。正文之前還有一章導言，是指出一般的智力測驗的缺陷和目前實際上的需要以及新測驗產生的步驟。

在導言中著者首先認為智力測驗有幾個很大的缺陷：第一智力測驗只是從智力上去區別兒童範圍太小；第二智力究竟是什麼，這在現在還是一個謎；第三，智力測驗不能用於早期的嬰兒。著者以為一個眞正的測驗便是一個兒童的診斷。這好像醫師對於一個病人所下的診斷一樣。醫師診斷一個病人，決不能只顧到一部分，頭痛醫頭，脚痛醫脚；而是要注意到病的根源，預測到病會發展到什麼程度，然後輔以醫學上的知識，因而獲得適當的治療。所以測驗的目的並不是僅在找出那種狹義的兒童能做什麼，而是要找出他一般的發展能夠達到什麼程度，他所擅長的和他各方面的生活態度、需要和思想等——總之，他是那一種人。因此新的測驗要注意到智力以外的一些東西，同時應當注意到人生的最早的發展階段。

新的測驗名維也納測驗系統(Viennese Test System)，因為這是俾勒和黑采爾在維也納大學心理研究所研究的結果。下面是這個測驗的概要：

一 根據的觀點

(一)兒童的人格是要從整個基本的方面去研究，人類的基本行為可以分為六類：(1)感覺作用(Sense Reception)，(2)身體的運動(Bodily Movements)，(3)社交行為(Social Behavior)，(4)學習(Learning)，(5)運用物件的能力(Manipulation of materials)，(6)精神的創造力(Mental

productivity)。

(二)測驗的內容必須要包含一個人的發展必不可少的主要階段。

(三)每種測驗都要極力成爲一種自然情境，并且要引起兒童對於這種情境的自然反應。

(四)測驗的結果必須十分確實，以便用統計的方法來表示和計算，獲得結果時不要費很多時間，方法不宜太難。

(五)要以兒童的發展心理學爲根據。

二　產生的步驟

(一)一切測驗都是要選擇那些和兒童的日常生活情境相當的，兒童對於測驗的反應以及引起反應的方法，都與日常生活中的情形一樣。

(二)兒童的日常生活情境是多方面的，要依照測驗的需要而選擇出來。

(三)從兒童的日常生活中或是從實驗中不斷地去觀察兒童，可以找出某些基本地表明某一階段的身體姿勢、動作和全部情境，因此將適合於測驗的選擇出來，以便測驗時觀察兒童某種特殊行爲能夠更迅速與更確實。

(四)有些行爲模型只是表明暫時的或某一個的發展階段，但有些卻可表明許多階段，兒童與他人接觸的態度與運用物件的能力在每個發展的階段上都各有特點。所以測驗中每一組都要包含一二項。

(五)兒童對於情境的反應不是單純的而是複合的，所以我們要在這複雜的反應中選擇一種所要觀察的，就是說在測驗之前就要先用實驗的與統計的方法將代表的行爲模型調查出來，這裏是假定有百分之六十六的可靠性便算是代表的。

(六)每組測驗都包含不同的十項，這也是經過實驗後再決定的。

(七)測驗各組的年齡上的區分是依據於經驗的結果，兒童第一歲中每月都有新的行爲模型產生，所以頭八個月便以月計，後四個月也以二月計。到第二歲時，頭半年以三個月計算，後半年便以半年計算。自第三歲到第六歲，都是以一年計算。

三　測驗的方法

無論舉行何種測驗，都要保持情境的類似，否則便無法計算結果。不過這個測驗所要求的不是情境中的物件的同一，而是作用上的類似。換句話說，只是求兒童所發生的反應的類似，不必呆笨地拘守到刺激物的同一。根據這一個大前提，測驗情境便容易控制了。

(一)測驗室　這當然不是固定的測驗室，而是能夠活動的。大凡測驗年齡很小的兒童，多半就在他睡的搖籃裏測驗他，測驗室對於他便不重要；較大的一點的兒童，便要在他熟悉的房子裏去測驗他，有時還可以就在他和許多兒童共同遊戲的地方，用一塊玻璃板隔開在一個角上或走廊下。測驗室裏面不應該有任何顯著之點，不要太新奇也不要太空虛，總之是要使兒童在裏面像是過慣了。

(二)測驗的材料　測驗時所用的材料，最好是兒童日常所常用的或是他所喜歡的。如果兒童對於某一件東西厭倦了，則要以另一件作用相同的來代替。

(三)測驗的地方　這是指在測驗室中什麼地方去測驗兒童較好。大凡年齡很小的兒童，都是在他的搖籃裏；大一點的便在他的遊戲檻中或地板上；再大一點的就在桌子上或椅子上。有些害羞的兒童，抱在大人的膝上也可以。不過測驗者必要注意於兒童的安全和姿勢的自然，并且要給他有充分活動的餘地。

(四)測驗者與兒童的關係　測驗者在測驗情境中的影響很大，所以在進行測驗時，必得先和兒童建立良好的關係。在幼小的兒童，建立關係是比較容易；大概五六個月的兒童，測驗者事前和他熟悉幾分鐘便沒有困難了。不過無論怎樣，總要使兒童不會注意到測驗者。在進行測驗時，測驗者所說的每句話都要簡單明瞭，在兒童做完一項測驗後，測驗者都要對他說一兩句好話。這樣的鼓勵對於害羞的兒童尤其需要，但對於太自信的兒童不宜用的太多。如有兒童太趨向於社交興趣，和測驗者表示太親密而致妨礙測驗的進行，也要加以相當的限制。

(五)減少情境中的擾亂　一個測驗能夠做的美滿，還有一個很重要的條件，便是要情境中沒有擾亂。普通產生擾亂的原因有兩種，一是由於外界的事物，一是由於方法的不正確。就前一種而言，測驗的情境中最好不要旁人參加，爲要使兒童不致因孤單而感到不安，至多也只能允許一個熟悉的人在裏面伴他，但是他不能有任何動作以轉移兒童的注意。就後一種而言，是包括測驗材料的不準確與不完備及測驗本身所引起的各種困難。測驗的地方應給予兒童有充分活動的餘地，兒童睡的褥子也不宜太軟或太硬，最好裏面塞以馬鬃。測驗者站的位置也要便於工作，并且要時時留意兒童坐臥的安全。測驗的東西不宜同時給兩件到兒童，每件東西給予他的時間也不宜太久。第二件東西尚未交給兒童，不要拿掉他的第一件東西。每件東西最好只用一次。每項測驗不宜隔太久，但也不宜太急迫。各項測驗的先後次序雖然已經排定，但也非一成不變。普通那些足以引起擾亂的總是放在最後。測驗時要兒童有某種姿勢，常常不易做到，測驗者要忍耐地用各種方法去引誘，不可過於勉强。

(六)兒童的狀態　舉行測驗時，被測驗的兒童必定要是康健的，并且在測驗前沒有受到什麼重大的刺激和擾亂。此外，他的飽與餓的狀態，也要注意。八個月以上的兒童，至少要等他食後一小時以上才能開始測驗；就是大一點的兒童，正餐之後也要休息相當時間。

(七)測驗的時候　每天最好的測驗時間是在上午，因爲兒童在這時都很活潑與靈敏。年幼的兒童，差不多只有上午才能用，年齡較大的，如果需要的話，也可以在下午測驗，不過要注意正餐後的休息時間。此外，測驗所需的時間不可太長久，最好不要超過了兒童興趣所能支持的時間。

(八)測驗的省略　有時，可以省略一二項對於結果無多大關係的。兒童解決了一項很難的，則比這項更容易的便可酌量情形省去；兒童對於一項容易一點的測驗都沒有解決，那麼比較這一項更難的便不必再用。當然，最要緊的是要留心到只是由於能力不夠，不是由於其他原因。如果被限制了只有某許多時間，不能做完全部測驗，便只好簡約成大要的測驗。不過簡約的總不如完全的那樣好。在某些情形之下，有的測驗還要重做。

(九)測驗的進行　相當於兒童的紀年年齡的幾組測驗爲測驗的基本組。例如第三個月的測驗便是由第二個月至第二個另二十九日的兒童的基本組。除此以外，每個兒童都用靠近基本組前的和後的測驗各兩組，所以每個兒童一共要五組測驗。根據經驗的結果，凡是一個兒童通過了一組測驗的八項以上時，則靠近這組前的幾組可以當作是完全通過而用不着再做；當兒童在任何一組測驗中有兩項以上沒有通過時，則不必用比這組更難的。此外，在那些具有特殊才能的兒童，如果基本組後的第二組還沒有達到他的發展的最高的階段，則可繼續用以後第三組第四組，一直要兒童不能通過兩項以上爲止。反之，在有特殊缺陷的兒童也是如此。總之，每個兒童都用五組測驗，但可視發展限度的需要如何而增減，凡最難的要不能通過兩項以上，最易的要通過八項以上。

四　結果的計算

測驗的結果的計算這裏分爲量的與質的兩方面。就量的方面而言，凡是基本組中和靠近基本組後的兩組中每項通過了的測驗都算作正的；在靠近基本組前的兩組中每項沒有通過的都算作負的。至於基本組中和靠近基本組後的兩組中沒有通過的各項，和靠近基本組前通過了的各項，都不計算。

每項通過了的或沒有通過的都有一定的價值，是以日期來表示，日期的多少隨各組所表示的發展階段而不同。例如在第一歲測驗中的第一個月的一組測驗，每項是以三天計算。因爲一個月約爲三十天，每組測驗有十項，假定兒童對於這十項測驗是逐漸發展成功的，則每項所需的時間便是十除三十，故爲三天。

將測驗的結果用日期表示出來，加上或被減於基本年齡（BA），便是該兒童的發展年齡（DA），以與紀年年齡(CA)相對待。不過BA與DA在各種不同的年齡上有各種不同的意義，所以不能用絕對的數目來表示，而要像求「智力商數」一樣，求出發展商數（DQ）即是 DQ＝DA/CA。大凡DQ大於一時，便是發展迅速；小於一時，便是發展遲鈍；正是一時，便是常態。根據經驗而假定常態的範圍是在DQ爲0.9至1.1之間。

就質的方面而言，是在說明量的計算所表示的迅速與遲鈍是在什麽能力上。這卽是指明所通過的幾項測驗是屬於那一類的行爲，所不能通過的又是屬於那一類的行爲。所以先將那六類行爲列成一表，然後將通過的與未通過的分別記入，便可表示兒童發展的實際情形，然後再參考兒童心理發生研究的結果，查出這種情形的最後原因，於是對於該兒童給予某種教育與治療。

以上便是兒童發展測驗的大概情形，這個測驗共有十七組，第一歲內開始的八個月每月一組，共八組；後四個月每兩個月一組，共兩組；第二歲內頭半年每三個月一組，共兩組；後半年一組。第三歲至第六歲每年一組。這裏舉出第一歲第一個月的測驗如下：

第一歲第一個月的測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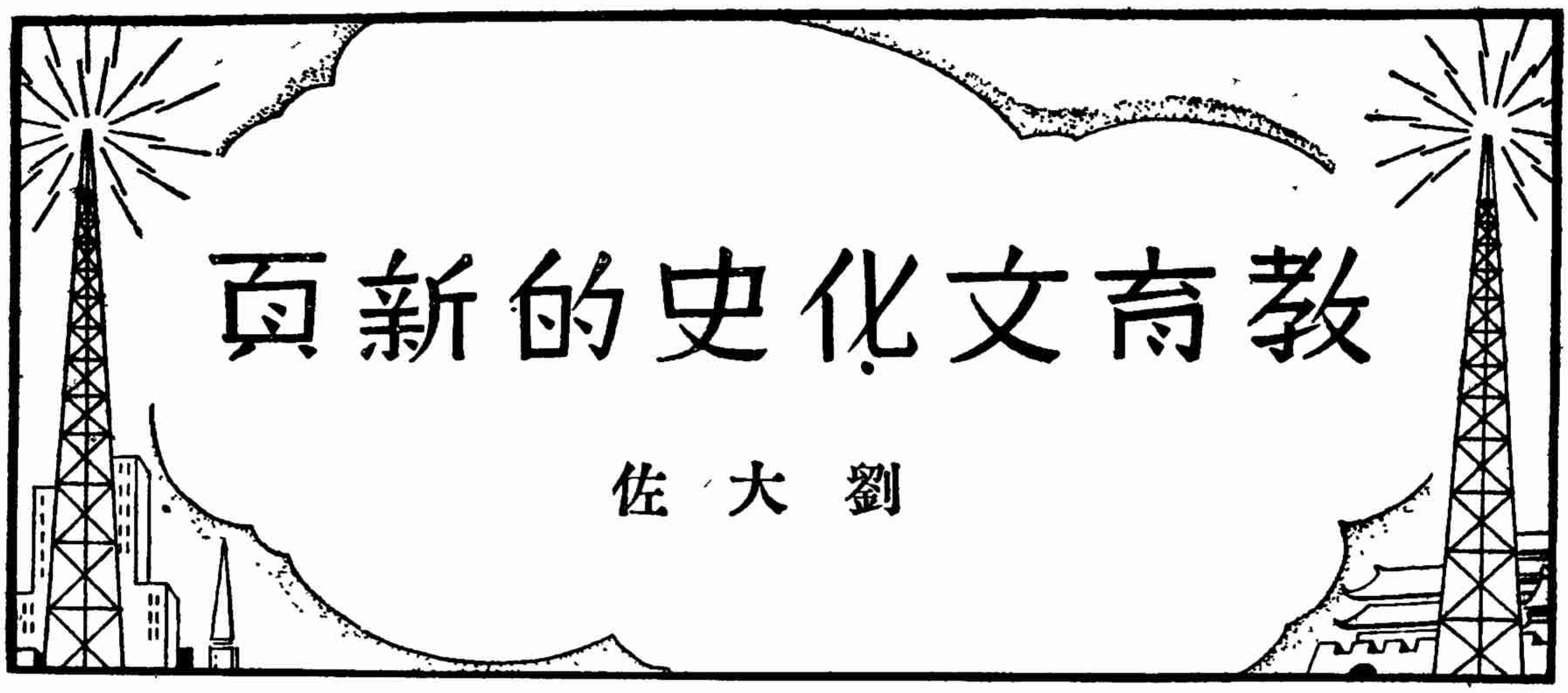
(1)觸着腮部時轉過頭來(喂食反應)。
(2)握住觸着手的東西。
(3)抱起時自動地反應。
(4)自動地反應一種有節奏的聲音。
(5)注視一種光。
(6)對於一個影子發生反應。
(7)被動地反應不快的觸覺刺激。
(8)一般地反應一塊紙板。
(9)俯臥時昂頭一會兒。
(10)吃的東西被拿掉後張開口來。

假定各項測驗的次序——9 7 2 10 1 5 4 8 3 6 簡約的步驟——9 7 10 6

(每項以三天計算)。

接下去是說明前述各項測驗的詳細方法和所用的材料，這裏爲篇幅所限，未能一一舉出。好在原書已由作者譯成中文，不久卽可問世，讀者如有興趣將來可以參看和指正。

這個測驗的觀點與方法，雖然在目前不能完全肯定是否正確，但至少是值得我們注意的。不過這不是僅在理論上討論的問題，而是要從實驗中去求證明，在實際上去找應用。這個測驗是用外國文字編成，譯成中文後是否就可原樣地應用，也是一個問題。作者正在設法解決問題，不過個人的能力有限，深望對這問題有興趣的同仁大家分一點精力來合作並指導，倘能因此使這個問題變成了一種運動，這對於中國兒童教育之科學基礎的建立，我想是不會沒有幫助罷！



教育文化史的新頁

劉大佐

本國之部

教部指定優良中學施行實驗教育

教育部爲改進現行的中學制度，擬縮短中學的修業時間，不分高中、初中，課程連續教學，使六年的課程能於五年之內完畢，特訂定中學施行實驗教育暫行辦法大綱，於四月八日發出通令，指定國立中央大學實驗學校等九校，於二十六年度起先行開始試辦。茲將通令及辦法原文分錄如後：

教部通令　（上略）查關於中學教育，近年來積極整理，頗多改進，惟教育事業，須有不斷之探討與實驗，始能恢宏效率而裨益青年。現制中學既以升學預備爲主旨，則一部份準備升學專科以上學校之學生，其中學教育當無取於高初中之劃分，而可直接貫通，以稍減修業期間。又如學生編制，教學方法及優才生教育上待研究與實驗之問題，均關重要。凡此諸端，自應指定成績優良之公私立中學，擬具實驗方案，分別實施，藉覘效果，而策改進。茲訂定中學施行實驗教育辦法大綱，並先指定中央大學實驗學校、北平師範大學附屬中學、天津私立南開中學、保定私立育德中學、江蘇省立上海中學、省立松江女子中學、上海私立光華中學、長沙私立明德中學、廣東南海縣立中學等校，分別於下年度開始時，兼辦前項實驗事業。除分令外，合亟檢發該大綱一份，令飭轉行該中學遵照辦理，並於文到一個月內擬具其所擬實驗事項之實施方案，呈核，此令。

辦法大綱　中學施行實驗教育暫行辦法大綱要點：

（一）教部爲研究中學教學改進，指定國內成績優良之公私立中學施行實驗教育。（二）優良中學須備下列各條：甲、高初中各年級均有二班以上者。乙、校舍及各項設備均達到規定標準以上者。丙、校長及教員資格均符合規定，而對於中等教育有深切之研究者。丁、中學生成績經教育行政機關歷次考查認爲優良者。（三）中學施行實驗教育之事項如下：甲、高初中課程連續教學，不分爲二重圓周制之實驗（不特別增加學生擔負，不降低程度，如何使高初中六年課程於五年內完畢）。乙、教學方法之實驗。丙、優才生教育之實驗。丁、其他特殊問題之實驗。（四）經教部指定於某種事項施行實驗教育之中學，須就所指定事項，擬具實驗方案，呈部核定實施。（五）指定實驗於一部份學生施行實驗教育外，其餘仍施行普通教育，藉資比較。（六）實驗結果，應於每學期終了後，繕具詳細報告，呈部備案。（七）實驗時間之起訖，辦法之變更，由教部核定飭遵。（八）施行實驗教育，如特別需用經費，由教育行政機關酌核補助。

二十六年度職業教育中應注意各點

教育部以各省市推行職業教育，前經飭令各省市教育局遵照中等學校設置及經費支配標準辦法，分年擬具實施方案，送部審核。截至本年度底，各省市職業教育經費數額，有已達到或超過規定標準者，有以地方特殊情形關係，與規定比率相差甚遠者。現在迅屆二十六年度完成此項部定標準之期，亟應由省市審察實際情形，依照上年規定，擬具實施方案，務於本年底以前送部核定。惟各省市對

於此次實施方案之擬具，經該部根據此次視察報告，凡經費已達到規定比率或超過規定比率者，除應選擇設科切合地方需要之學校，特別充實設備，改善教學，用作各該省市之模楷，表現職業教育之精神外，並應注意：（一）設科之調整。各校科目設置對於發展地方產業或企業，是否有密切關係，應分別考慮，予以合理之支配。（二）厲行建教合作。應照本部二十五年三月第三八四七號訓令切實施行，使學校之設置與興辦建設事業，發生密切關係，以謀教育與生產事業澈底合作。（三）充實學校內容。各校設備多嫌簡陋，應分別添置各項主要機件或設備，其設科較多之學校，應斟酌緩急情形，集中財力，辦理一科或兩科，再關於教學實習之改善，尤應注意優良師資之選擇。（四）指導畢業生就業。各校應遵令設置顧問委員會，一面力謀訓練學生之切合實際環境，一面與職業界實行聯絡，籌劃學生就業。（五）嚴密視察。除由各該廳局原有視導人員遵照本部前頒視察職業學校要項，隨時監督各校進行外，並應聘請專門人員舉行分科視察，實際指導，以謀質的改善。其尚未達到規定經費比率之各省市，除應注意上項各點外，並須切實增籌經費，以期如限符合部定標準。三月二十四日特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遵照。

（二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中央日報）

第二次全國美術展覽會

教育部以第一次全國美術展覽會於十八年在滬舉行，迄今已有八年，為求估量八年以來中國美術發展的程度，指示今後發展的途徑，並喚起社會民衆對於美術的認識起見，二十五年冬即決定舉行第二次全國美術展覽會，並延聘專家數十人為籌備委員，組織籌備委員會，辦理關於展覽品之徵集、審查、陳列、保管及其他各事項。該會於二十六年一月十日成立之後，積極進行，已於三月下旬籌備就緒。四月一日開幕，正式公開展覽，原定會期至二十日為止，後又決定延展三日，至二十三日閉幕。茲將各情略誌於左：

大會職員　（一）名譽會長國府林主席。（二）名譽副會長行政院蔣院長，中央研究院蔡院長元培。（三）會長教育部長王世杰。（四）副會長教育部次長段錫朋，錢昌照。（五）籌備委員（主任委員）張道藩（常務委員）馬衡、褚民誼、楊振聲、滕固、顧樹森、黃建中、雷震、陳禮江、（委員）陳念中等五十四人。（六）各組主任幹事顧良杰、喻德輝、郭蓮峯、薛銓曾、（總招待）黃龍先。（七）審查委員胡小石、李釋戡、彭漢懷、高劍父、潘天授、周肇祥、張大千、張善孖、汪采白、黃賓虹、陳子清、彭恭甫、吳湖帆、楊今甫、溥侗、佘紹宋、朱家濟、鄭穎孫、劉海粟、李毅士、林風眠、吳作人、常書鴻、劉開渠、江小鶼、金學成、關頌聲、徐敬直、王個簃、喬曾劬、王福厂、方介堪、柳詒徵、朱希祖、蔣復聰、陳之佛、顏文樑、郭葆昌、吳蘊瑞、董作賓、徐中舒、商承祚、趙太侔、郎靜山、馮四知、鍾山隱等四十六人，（以上審委以到會擔任審查者為限。）（八）陳列委員楊今甫（兼主任委員）鄭穎孫、趙太侔、于非厂、王福厂、潘博山、朱幼清、（九）編輯委員主任委員滕固、委員馬叔平、蔣吟秋、趙太侔、秦宣夫、唐立厂、鄧以蟄、袁守和、梁思成、徐心芹、李健、施翀鵬、王賢、溫肇桐、謝海燕、李寶泉、鄭午昌、王遠勃、倪貽德、鄭克昌、劉獅、劉抗、宗白華、滕白也、徐偉士、潘博山、陸丹林、馬公愚、司徒喬、彭沛民、傅抱石、林文錚、李樸園等三十二人。

入選展品　各類展品數量經編目竣事後，選品總計約二千三百餘件。該項目錄已經付印，茲就該會工作報告中所載關於出品單位與件數一項，揭示如下：（甲）出品單位。以省市別，計參加者有蘇、浙、閩、桂、魯、豫、陝、察、皖、贛、鄂、滇、晉、冀、粵、湘、川、黔等十八省，及京、滬、平、青、津等五市，以機關別，計有故宮博物院、古物陳列所、中央研究院、中央博物館、中央圖書館、國立北平圖書館、中國工程學會、西北科學考查團、北平研究院等，至其他私人參加者，尤為踴躍。（乙）出品件數。茲就徵得與審查入選者統計如下：（一）今書法徵得二八五件，入選五五件；（二）今國畫徵得一九八一件，入選四八七件；（三）古書畫徵得七一九件，入選四二九件；（四）西畫徵得六八五件，入選二〇七件；（五）彫塑徵得八七件，入選二四件；（六）建築徵得六一件，入選十六件；（七）圖書徵得一三九件，入選一〇二件；（八）金石徵得一二六件，入選六八件；（九）銅器徵得八八件，入選八一件；（十）圖案徵得一四〇件，入選三九件；（十一）陶瓷徵得二五〇件，入選一七五件；（十二）其他徵得七五六件，入選一五三件；（十三）攝影徵得二二八件，入選七七件，總計徵得五五四五件，入選一九一三件。

分類陳列　會場係借用國立美術陳列館及音樂院兩處，會場全圖，豎立於會場進口處，以便觀衆循規定路線，依次入各陳列室參觀，售門票處則設立在陳列館西首。會場以音樂院（即國民大會堂）大門為入口，美術館大門為出口。會場共分為六個陳列室：第一、第二及第三室均為音樂院二樓，第一室陳列圖書金石，第二室陳列美術工藝（包括圖案、織繡、樂器、銅器、磁器、陶器、漆器等）第三室陳列中央研究院古物（包括殷墟發掘品），第四室在美術陳列館一樓，陳列西畫彫塑圖案及建築模型，第五室在該

館二樓陳列現代書畫，第六室在該館三樓，陳列歷代書畫，此外攝影一類展品，則在各走廊陳列，關於會場招待及警衛一切事宜，則由該會派定專員及由憲警在場分別擔任。

招待參觀 三月三十一日晨八時起招待中央各院部會長官及新聞界藝術界人士參觀，到者極多，計有陳立夫、何應欽、陳果夫、張厲生、張羣、陳樹人、王伯羣、甘乃光、谷正綱、吳忠信、王樹常、劉瑞恆、周啓剛、羅家倫、梁寒操、谷正鼎、谷正倫、蔣作賓、王世杰、陳大齊、彭學沛、蕭忠貞、許崇灝、溥侗、程天固、方治、狄膺、王子壯、鄒琳、徐謨、秦汾、蕭吉珊、洪陸東、吳挹峯、王固磐、陶履謙、傅斯年、滕白也、李毅士及外賓德使陶德曼、與駐華各使領人員暨新聞界等數千人，竟日國府路上車永為龍，會場內摩肩接踵，但秩序極整肅，直至將晚，觀者始陸續離去。

公開展覽 自四月一日起公開展覽，為維持良好秩序起見，對於觀衆，不能不稍加限制，普通每人每次收票價二角，學生軍隊或團體每人只收票價一角；每星期五日收票價五角，觀衆當可減少，以便注重研究美術者得一比較舒適的研究機會。此外為顧慮白日有職務羈身無暇參觀之人起見，特於每星期三日晚開放一次，以免向隅。

該會至二十三日閉幕。觀衆頗為踴躍，計二十餘萬人，足徵一般人民對於美術之欣賞，已具有濃厚之興趣，藝教前途，可望光明也。

第七屆全國運動大會之籌備

第七屆全國運動大會，定於本年雙十節在首都舉行，關於本屆大會籌備事宜，經教育部月來詳密之規劃，業已決定組織籌備委員會主持辦理，并已確定此項組織規程，聘定褚民誼等四十二人為委員，以張之江等十五人為常務委員，王世杰為主任委員，褚民誼、雷震為副主任委員，郝更生為總幹事，金兆均、章輯五為副總幹事。籌備委員會首次全體委員會議已於四月十日在教育部舉行。茲採誌委員名單及首次會議情形如後：

委員名單 第七屆全國運動大會籌備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一）委員王世杰、褚民誼、馬超俊、劉瑞恆、谷正倫、王固磐、黃仁霖、桂永清、杜心如、林槐燊、馬湘、陳劍如、宋希尚、吳紹澍、金祖懋、劉傳書、馬巽、張之江、張伯苓、沈嗣良、吳蘊瑞、袁敦禮、馬約翰、許民輝、張匯蘭、宋如海、陳奎生、宋君復、許邦偉、邵汝幹、蔣湘青、張信孚、黃麗明、程登科、蕭忠國、金兆均、張東屏、袁浚、雷震、陳禮江、郝更生、章輯五、（二）常務委員王世杰、褚民誼、張之江、黃仁霖、杜心如、林槐燊、宋希尚、吳紹澍、劉傳書、馬巽、吳蘊瑞、雷震、陳禮江、郝更生、章輯五。（三）常務委員會主任委員王世杰。（四）常務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褚民誼、雷震。（五）總幹事郝更生。（六）副總幹事金兆均、章輯五。

首次籌會 第七屆全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十日上午九時，在教部開首次會，出席委員谷正倫、許民輝、張信孚、金兆均、宋如海、馬湘、劉瑞恆、程登科、桂永清、（李暉代）邵汝幹、褚民誼（徐炎之代）、張匯蘭、馬巽、吳紹澍（馬巽代）、黃仁霖、沈嗣良、蔣湘青（沈嗣良代）、袁敦禮、劉傳書、高大經、蕭同茲（錢滄碩代）、吳蘊瑞、金祖懋、張伯苓、黃麗明、陳奎生（金兆均代）、蕭忠國、張之江（蕭忠國代）、袁浚、劉詠堯、陳禮江、林槐燊、張東屏、吳邦偉、宋希尚、陳劍如、馬超俊、王世杰、王固磐、杜心如、雷震、郝更生、章輯五等，主席王世杰，致開會詞後，由郝更生報告訂定籌委會組織規程經過，討論事項如下：（一）籌委會辦事細則草案案，議決通過。（二）競賽規程草案案，議決推張伯苓、沈嗣良、袁敦禮、吳蘊瑞、許民輝、張匯蘭、吳邦偉、程登科、金兆均、馬巽、張東屏、郝更生、章輯五等十三委員組審委會審查，由張伯苓召集。（三）審判委會組織簡則草案案，議決審判委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簡則條文交常務委會修正之。（四）審判委會委員人選案，議決交常委會辦理。（五）大會裁判員人選原則案，議決各項主要裁判員，以不得兼任任何單位之職務為原則。（六）大會各項錦標之規定案。（七）大會各項表演項目之規定案，議決以上兩案，交競賽規程審委會併案審定後，提出常委會討論決定。（八）臨時動議，延展江南鐵路路線，接近運動場，以便民衆與學生參觀案。議決：推教部、京市府、陵園管理處、鐵部四代表，先行勘察，並擬定延展計劃，至十一時許散會。又全運籌委會競賽規程審委會，十日下午開會，審查籌委會交審各案。亙四五小時，已審竣提交常委會討論。據探悉，審查結果要點如下：（一）不設總錦標。（二）將田徑賽分為田賽、徑賽、全能、接力四種錦標。（三）男子、女子兩部均增設乒乓單打錦標。（四）男子部增設舉重、入水比賽兩種錦標。（五）表演項目規定為：一、簡易足球小足球。二、馬球，三、器械運動，四、馬拉松，五、競走，六、武裝賽跑，七、西洋拳術等項。

二十三年度全國各省市教育經費統計

（一）中央及各省市教育經費統計

教育部近頃統計全國各省市二十三年度各項教育經費之比較，茲錄其概要於下：

中央教育文化費　二十三年度中央教育文化費三三八一九三六五元,教育補助費九二二九·一七二元,又中央其他各部會主辦教育之經費二七九三二六〇元。

各省市教育經費　二十三年度各省市歲入教育經費計三六八五六四四四元。歲出三六九七一五四四元,其支配於初等教育五四六三八八二元,中等教育一六九九五一一七元,高等教育七一五九〇七二元,社會教育二三五八六八六元,各項事業費及補助費三〇六六四八四元,教育行政一九二八三〇三元。各省市歲入教費之來源,計省市庫額二五一六八四八三元,田賦及其附加二八二三三四二元,屠宰及牙帖稅一七八五四八二元,契稅營業稅及雜稅收入三九九二〇二一元,基金及學產租息二〇九四六三四元,學宿費五〇六二九九元,地方行政收入二〇五六八四元,其他收入及臨時撥款二八〇四九九元。各省市高等教費之分配於專科學校九〇四五五八元,大學或獨立學院四四七一六一〇元,其他學術機關一二九九二八元,國外留學一六五二九七六元。中等教費之分配於初級中學六五四八四九七元,高級中學二〇一八八九二元,師範學校四〇四八六五七元,各種短期師範九三一五九九元,初級職業學校二二六七六〇三元,高級職業學校一一七九八六九元。初等教費之分配幼稚園三六〇三四九元,初級小學三五九一二七四元,小學高級部一五一二二五九元。社教經費之分配,社教人材訓練機關七〇七八六元,一般的社教機關一八四七七七六元,學校式社教機關三一七八四九元,其他事業費及補助費一二二二七五元。每人平均擔負教費一角三分。

(說明)(一)二十二及二十三兩年度,各省市歲出教費在四百萬元以上者,有蘇、粵兩省,在三百萬元以上者,有冀、魯兩省,在二百萬元以上者,有浙、贛、皖、鄂、桂、豫諸省,在百萬元以上者有晉、平、京等省市,青島歲出約七八十萬元,黔、綏、察三省俱年約三四十萬元,威海衛十餘萬元,青海僅九萬九千餘元。其各省市歲教費佔歲出經費總數百分比,市區以威海衛二十二年度佔百分之二十九及二十三年度佔百分之四十三為最高,南京二十二年度佔百分之八為最低,各省市則以皖佔百分之二十四居首席,次則蘇、綏、豫、桂、冀、魯、鄂、贛等省,俱在百分之十至二十之間,餘者均佔百分之十以下,青海約佔百分之五為最少。(二)各省縣市歲出教費,以江蘇歲支約千萬元為最巨,魯、豫次之,約在四五百萬元,以綏遠二十餘萬元為最少。其教費佔經費總額百分比,以察哈爾佔百分之六十以上為特高,豫、魯、蘇均約佔百分之三四十間,綏約佔百分之二十七·八,贛二十二年度僅百分之十六,至二十三年度提高為百分之二十四。查國府宣布憲法草案有中央教費最低限度,應為預算總額百分之十五,(二十三年度僅百分之四點六八)省區及縣市應為百分之三十之規定,似此省區相差尚遠,中央尤亟待增進。(三)各省市教費之來源,大多由省市庫統收統支,其有劃定為教育專款者,惟江蘇之田賦及屠牙兩稅,年可收入四百餘萬元,浙江之箔類營業稅烟酒附加(惟不定時仍由省庫支付)江西年撥鹽稅基金二百萬元,貴州歲收屠宰稅三十餘萬元,河南歲收契稅二百餘萬元,其他各省市均由省庫統籌支配,或恃中央補助之協款。(四)各縣市部份除廣西係由縣府統一收支外,其他各省多以田賦收入為大宗,河南省契稅及雜捐為數甚多,閩省教育附稅收入亦夥,魯、察兩省鄉村學校經費由地方自籌,為數頗鉅。(五)整個歲出教費平均各項百分比,以中等教佔百分之四五十為最高,高教佔十九,初教佔十三四,社教佔六點三八,事業及預備費佔八,教育行政佔百分之五為最低。縣市部份以初教佔六十五為最高,中教佔十左右,社教佔八至九,事業費二十三年度降為百分之九,教育行政佔七至八之間。(六)各省市高教經費,平均以大學及獨立學院所佔為最多(六二·四六)國外留學次之(一三·〇九)專科約佔百分之十二三,其他學術機關僅百分之一左右,中等教費以高中所佔為多,約百分之五十餘,師範約三十,職業二十,距部定標準三十五尚遠。初等教費,初小佔百分之六十五六,高級部佔二十八九,幼稚園佔百分之五六,社教經費以一般的社教機關佔百分之七十以上為最多,社教人材訓練機關次之,學校式社教機關復次之,其他事業補助費約佔百分之四五為最少。(七)各省縣市中等教費,仍以初高級中學佔五十為最高,師範佔四十,職業僅得百分之十。初等教費初小約佔百分之七十,高級部約佔三十,幼稚園為數至寡,百分之一猶不足。社教經費亦以一般社教機關佔百分之七十八九為巨,學校式社教機關佔二十,社教人材訓練機關不過百分之一有奇。(八)各省市教費比二十二年度增加最多者為廣東,約增百分之二十二,廣西約增百分之十一。各市以南京銳增百分之七十六及威海衛增百分之三十二為最著。其他各省市亦各有增加,惟晉、蘇、贛三省略減,縣市部份,魯、贛俱各增百分之二十五,桂、增百分之十八,綏增百分之二,豫減百分之一,察減百分之六,江蘇則遽減百分之十七。(九)每人平均擔負各級教育之經費,省市部份,以各市擔負為重。京市為二元三角五分,青島亦將及二元,北平、威海衛均在七、八角之間,各省則以

桂擔負二角餘爲較高，多數省分均爲一角數分。以黔省僅得六分爲最低。縣市部份，蘇、桂、察三省俱平均擔負二角餘，晉、冀、綏三省，則擔負一角四五分左右，而各省市總共之總平均爲一角三分云。

(二) 各省市教費來源之分析

二十三年度全國各省市教育經費之來源，據教部近頃調查統計之結果，詳細分析如下：(一)江蘇省田賦及其附加（以下簡稱田賦）二八一〇〇〇〇元，屠宰及牙帖稅（以下簡稱屠牙）一三五〇〇〇〇元，地方行政收入（以下簡稱行政）二〇五六八四元，其他收入及臨時撥款（以下簡稱其他臨）一〇〇〇〇〇元，合計四四六五六八四元。(二)廣東省省市庫款（以下簡稱庫款）四三三二二七九元。(三)河北省庫款三五五二七九六元，基金及學產租息（以下簡稱基租）一六六六元，學宿費一三七三六〇元，其他臨八四八〇元，合計三七〇〇三〇二元。(四)山東省庫款三一五八〇二一元。(五)廣西省庫款二七〇二一二四元，學宿七〇二三二元，合計二七七二三五六元。(六)安徽省庫款二六八七五三五元，基租六〇〇〇元，學宿六一五三〇元，合計二七五五〇六五元。(七)河南省契營雜二四七〇九五六元，基租六六二四七元，其他臨二一二六五元，合計二五五八四六八元。(八)浙江省庫款六四四三四一元，屠牙一〇〇〇〇〇元，契營雜一四〇〇〇〇元，學宿一三一六一七元，合計二二七五九五八元。(九)湖北省庫款二二四一八七八元。(十)江西省基租二〇〇〇〇〇元，其他臨一〇二〇〇〇元，合計二一〇二〇〇〇元。(十一)山西省庫款一五一三五五〇元。(十二)貴州省庫款七一四〇二元，屠牙三三五四八二元，基租三九二一元，學宿一二九六〇元，合計四二三七六五元。(十三)察哈爾庫款三四五〇八一元。(十四)綏遠庫款二二九八〇八元，契營雜（契稅營業稅及雜項收入之簡稱）八七〇六五元，合計三一六八七三元。(十五)青海庫款九九三二五元。(十六)南京市庫款一五九二一四〇元。(十七)北平庫款一一六三八〇八元，學宿五二〇〇〇元，合計一二一五八〇八元。(十八)青島庫款八三四三九五元。(十九)威海衛田賦一三三四二元，契營雜三四〇〇〇元，基租一六八〇〇元，學宿四〇六〇〇元，其他臨四八七五四元，合計一五三四九六元。以上總計三六八五六四四四元。

二十六年四月五日申報

(三) 各省市教育經費歲出之分析

二十三年度各省市歲出教費之詳細分析統計，及百分比如下：

省市別	歲出經費總數	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	高等教育	社會教育	各項事業費及補助費	教育行政
江蘇	四、四六五、六八四元	九·三七	五三·五七	六·一九	一四·九四	一一·六六	四·二七
廣東	四、三三二、二七九元	二·〇五	四〇·二二	三〇·七四	二·七五	一五·三八	七·八六
河北	三、七〇〇、三〇二元	七·七二	五一·二二	二九·九四	五·七八	三·七三	一·六一
山東	三、一五八、〇二一元	七·四九	五三·八五	二二·一八	四·四七	一·四二	一〇·五九
安徽	二、七五五、〇六五元	一一·八九	五二·三二	二一·七二	四·三一	四·三三	五·四三
廣西	二、七七二、三五六元	一·一三	四〇·一六	三二·五一	三·五二	二二·六八	—
河南	二、六四七、五九五元	八·六九	四六·九六	二〇·五八	五·六一	一四·七九	三·三七

浙江	二、二七五、九五八元	九·七一	五四·六九	九·二九	一一·一七	九·一〇	六·〇四
湖北	二、二四一、八七八元	二八·一九	四四·八六	一三·七六	四·七九	二·〇五	六·三五
江西	二、一〇二、〇〇〇元	二四·一八	四一·一九	二一·〇一	四·五六	六·四六	二·六〇
山西	一、五一三、五五〇元	六·八〇	四六·六四	四二·二七	一·九八	—	二·三一
貴州	四二三、七六五元	一二·一八	六七·八二	五·一九	一·三一	一·七七	一一·七四
察哈爾	三四五、〇八一元	一四·三七	六六·九六	七·〇三	一·六七	—	九·九七
綏遠	三二六、五七六元	一二·八五	五五·一二	四·九〇	七·一九	九·四八	一〇·四六
青海	九九、三二五元	一·一五	七二·七二	—	四·九九	—	二一·一四
南京	一、五九二、一四〇元	七六·五八	六·七三	—	七·四三	—	九·二六
北平	一、二一五、八〇八元	四五·五九	四〇·〇一	二·八八	七·八五	三·七六	—
青島	八三四、三九五元	四五·四九	二四·九四	—	一二·九四	九·八九	六·七四
威海衛	一六九、七六六元	四九·四六	四一·八五	—	二·一六	一·三九	五·一四
合計	三六、九七一、五四四元	一四·七八	四五·九七	一九·三六	六·三八	八·二九	五·二二

（說明）全國各省市合計，高等教育經費佔教費總數百分之十九點三六，中等教育佔四十五點九七，初等教育佔十四點七八，社會教育佔六點三八，而高教全費七一五九〇七二元。再以百分比則專科佔百分之十二點六四，大學或獨立學院佔六十二點四六，其他機關學術佔一點八一，國外留學佔二十三點〇九。中等教育全費一六九九五一一七元，其中初中佔百分之三十八點五三，高中佔十一點八八，師範學校佔二十三點八二，各類短期師範佔五點四九，初職佔十三點三四，高職佔六點九四，初等教育全費五、四六三、八八二元。其中幼稚園佔百分之六點五九，初小六十五點七三，小學高級部二十七點六八。社會教育全費二三五八六六元，其中社教人材訓練機關佔百分之三點〇一，其一般的社教機關七十八點三三，學校式的社教機關十三點四八，其他事業費及補助費佔百分之五點一八云。

二十六年三月三十日時事新報

寧夏教育近訊

寧夏遠處邊陲，文化向稱落後，近年以中央切實輔助，與省教育當局之努力整頓，已隨歲月遷移，竿頭日進。小學方面，年來新增學校計一百四十餘所，添增班級達一百零一級，小學生總數由一萬二千人陡增至兩萬三千餘名，就中尤以回民教育成效卓著，前回民子弟幾無一人入學者，現各校中幾無一校不有回教學生矣。中等學校經嚴格整頓後，已養成一種苦工苦讀之風，其紀律之嚴整，精神之奮發，較諸內地學生，有過之無不及，年來建樹，尤多新猷，爰就近情約誌如左：

（一）召開第二次教育行政會議——該會自民國二十一年召集後，迄未重開，教育廳長童耀華氏為求集思廣益起見，特乘寒假之暇，於一月十三日起，召開第二次行政會議，會期凡七日，出席者有各中等學校校長，各縣教育局長等六十餘人，收到提案共八十餘件，如行政紀律之整飭，經費之清理，蒙回教育之推進，學校設備之充實等，皆屬目前要舉，閉會後，即由教育廳逐一擬具實施方案，分期執行。

（二）舉行特別視導——童氏為徹底整頓地方教育起見，爰集中全省教育專家，組織地方教育特別視導委員會，赴各縣切實整頓。茲該會已舉行視導會議數次，視導大

綱等已詳細擬就，定於三月五日出發，預計一個半月，完成任務，地方教育將因此而奠定基礎焉。

(三)推行中心小學區制——教育廳爲嚴密教育行政組織起見，爰推行中心小學區制，以各縣之行政區爲中心小學區，區設中心小學一所，以督導該區各鄉鎭之學校教育，關於中心小學區制之各種規程，已前後頒發，中心小學校長，并已先後委派，其人選極爲愼重，爲求各區教育推進計，由教育廳另委各區區長爲各該區學董，以收政教合一之效。

(四)籌設廣播電台——該省爲推行電化教育起見，業由省政府撥款籌設五百瓦特之廣播電台一座，已派員赴滬承辦，并另購收音機數百架，分給各校應用，教育廳并已籌辦播音人員訓練班，調各縣教育行政人員來省受訓，以造就收音員，分赴各校應用，教育電影除由教育部發給放映機兩架外，該省復自購兩架并幻燈機數架，以備輪赴各地放映。

(五)創辦初級職業傳習所——寧夏爲羊毛產區，惟毛織工業，極其幼稚，教育廳爲改良本省手工業起見，特創辦一職業傳習所，刻間辦理情形，羊毛紡織方面，與金大農學院合作，地毯改良方面，與北平開源公司合作，開學以來，制服呢、地毯、毛毯、毛氈等出品，已在本省暢銷，大有供不應求之勢，該所并設有織襪縫紉、家事及產婆訓練等科，故女生就學，倍極踴躍。

(六)收回教會教育權——寧屬三聖宮等地，天主教勢力，極其雄厚，教區內學校，皆由教堂自辦，一切設施，均與部章不合，教育廳長童耀華氏鑑於國民教育辦理權，不得爲外人操縱，力謀收回國權，特於去年冬親赴該處視察，并與教堂接洽收回事宜，幾經折衝，閱大體上已無問題，唯以事關外交，有須向中央請示之處，刻正呈請教部，一俟核准後，卽行辦理接收事宜。

(七)推行青年勞動服務——寧夏全省青年勞動服務團，去年業已成立，并由童氏自兼團長，分團遍佈全省，團員萬餘人，今春益見積極活動，利用課餘假期，從事造林、捕蠅、服役、旅行等集團活動，而中等學校之團員，由公家分給田畝，從事園藝、造屋等工作，并不時舉行實彈演習等軍事訓練。

(八)注重精神訓練——全省各學校升降旗典禮，早經嚴格推行，服從領袖之觀念，極其深刻，而窮鄉僻壤，亦多訂閱報紙，并於若干社會運動，如放足、禁煙、勦匪等，不時頒發布質臂章，令學生佩帶，因此社會上所發生之反應極大，近又擬訂特種教育綱領，嚴厲施行，國防重地之青年，宜增其民族意識之信念也。

(九)展進生產教育——教育當局，對於生產教育，早經着手擘劃，若干試驗工作，如委託天津工學院試驗芨芨草造紙，北平高等職校試驗植物子煉油，揚州生活學校農產製造等，皆已先後完成。各小學校皆有實習農場一所，本年中英庚款會補助之四萬元，幾全部撥充生產教育經費，計一部用於農事牧畜等研究試驗工作，一部在中學校添設金木工廠，供中學生勞作教育之用，其農牧專家，多由燕京大學代聘，其中一部份將由定縣實驗區調用，其進展前途遠大，可預卜也。

外國之部

意大利高等教育之改革

意大利政府常常在設法使大學的教育與法西斯精神相調協。直到目前，法西斯黨利用種種組織，如法西斯大學團(Gruppo Universitaria Fascista 簡稱 G. U. F.)及法西斯學校聯合會(Associazione Fascista della Scuola) 等，總算實現了黨化教育。但是這種法西化的教育乃是由政治的壓迫及組織而來，而對於大學及高等研究機關的行政制度，迄未加以實質的變更。一九二三年的香第耳(Gentile) 改革並未影響到高等教育。

意大利高等教育之有系統的改革，乃始於一九三五年六月，是現任教育部戴維琪伯爵 (Count Cesare Maria De Vecchi di Val Cismon) 主持的，他認爲大學教育的不統一是與法西主義之統一的服從紀律的精神相違背，一九三五年提出一法令，呈經核准，在三年之期內，他有全權取締，創設或禁止大學之院系及學程，並有權聯絡大學及高等研究機關。爲執行此種職權，部長又於一九三五年六月三十日發令，附述戴維琪改革案之主要目的，其後更以二十個法令，規定了詳細辦法。

戴維琪改革案之特點是集中與統整。從前國立大學及研究所分爲兩種：甲種是中央直接管轄的，乙種是受省、市或企業組合財政補助的，現在這種區分已經廢除，一切大學都歸入甲類。原補助乙種大學的機關，其所負擔之大學經費將來一律交與中央，而由中央負責妥籌經費並負契約(包括教授聘約)的責任。同時，許多國立高等研究機關也併入在同省或同市的國立大學，僅在許多情形中，仍保留其院系，以示其本源。到一九三六年三月十一日三

十四個研究所被取消，其餘的二十三所則加以改組，仍然具有原來的高等教育性質。都林（Turin）及米蘭(Milan)的多科研究所都未受到影響。

戴維琪氏改革在其他各方面也影響到大學教育行政及學程的編制。

第一，大學生選擇學程的權利，大受減削。學生要想得到學位或證書，必須曾在校中註册，按時上課，必且經過各科考試及格。課程中分爲基本必修科目及補充科目，補充的科目是容許相當選擇的。

第二，基本科目與補充科目的分別，也爲防止教授增開自己有特殊興趣及研究之課程。每個大學或研究所所開之課程，至少要有三分之二屬於基本科目，因此原有之學程多被裁剪。一九三六年三月全國高教機關所設之學程總數，由一九三七降至九一八，其中五〇三種是基本的，四一五種是補充的。教育部長根據法令，有權決定各科之詳細內容並規定教學方法。但課程改造之步驟，至今尙未完成。

第三，關於大學教員之選擇（其資格及等級，）政府新訂詳細的辦法，加以管理。教授、講師(libere docenti)副教授(aiuti)及助教(assistenti)之任用，必須先經過公開考試及格。此考試由教育部組織委員會主持，其中至少要有某科教授五人。考取者之名單由委員會呈送部長，若部長認爲符合法令及研究之需要，卽行核准之；不然，得否決之。至於特殊教職之任命，必須部長同意。意大利大學因爲防止過度的專門化，基本科目乃增多，結果講師之人數亦遂減少。講師之人數由教育部長每年決定，其資格必須是得過博士學位已經五年，並可在正式核准任教科目表中任課的副教授及助教之考試，分區舉行。教授亦要經過考試，其合格名單有效期爲兩年，單中列名人數爲待補職位之兩倍。選任教授卽根據於此。爲鼓勵副教授及助教作科學之研究，報名者必須除法文外，再懂得一種外國語，並設有特別奬金，以奬勵他們的努力。

第四，教育部長有權調任教授，並得指派他們講授非其特殊興趣之科目。

第五，訓育方面，一九三五年九月三十日亦有章則規定：申斥，警告或訓誡是最溫和的方法，由大學校長或所長執行。暫時不准聽受數課或考試數課，乃由最高行政人員建議院務會議執行。退學是最嚴厲的懲處，由校長提交學校評議會執行。在不准上課，不准考試及退學三種處分之情形，於評議會開會十天前通知學生，該生有提出書面辯白及請求審問之權。學生亦得向評議會抗議院系之措置辦法。在任何情形，教育部長之判斷乃爲最後的決定。

總之，意大利大學在課程及教學內容與方法方面，無絲毫的權利。學生如欲得博士學位或證書，必須遵守學程之限制。教員尤其是講師，人數減少，競爭者日多，而教員人選或可稍佳。教師任期是延續的，但不一定留在原校或開授自己的學程。

德國的教育電影

在過去的十年中，德國政府對於文化電影及教育電影，頗爲注意，曾撥很多的款子，補助推進。但是電影教學之發達，並不如教師們所希望的那樣迅速。於是教育部乃根據一九三四年六月之法令設立一個中央機關，名叫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Reichstelle für den Unterrichtsfilm) 專門管理全國的教育電影，分配放映機及影片於各學校以資推廣。其經費乃由全國學生每人每季繳納二十個「文錄」（德國小銅幣，值一馬克的百分之一）所集成的。

這個組織成立雖然未久，但已得到具體的效果。很多國家都紛紛采取這個規定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職責的法令，以備參考。

全國兒童每季所繳的「教學材料費」，年共數百萬馬克，全部用作設置放映機及影片之經費。如此，一切學校的放映機，完全集中購買，可以經濟得多，而許多經費比較支絀的學校才可得到這種比較花費的教學用具了。

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在各省設有分處，各縣也有辦事處。該處的第一步工作——分配放映機——是比較容易的。德國學校專門採用十六粍的影片，乃基於實際的理由：(一)無焚燬的危險，(二)製造影片及購買放映機的開支大大減少，(三)影片之輸運便利，(四)放映機之開動至爲簡易。柏林的工科大學(Technische Hochschule)曾代全國電影教育管理處檢驗放映機，將電力之消耗、電流之強度、雜聲之消除、重量、價值等項，作詳細的研究。此種檢查，每年舉行一次，目的在使放映機的質繼續的改進。

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之第二步工作——供給各校的影片，更爲重要。這是一種絕對新式的影片，它的基本特點就是除中央教育部長外，不受其他方面的管轄。但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自己並不直接製造此種新式的影片。它只選擇適宜的題材，分給教員及專家創擬情景，然後交適當的文化影片廠商照樣製造。製造時由一教師在旁輔助，他監督製造之過程，並隨時發表意見，以使影片與各種學

校特殊需要有確實關係。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有出售及支配此種影片之專利。

德國的教育電影片幾乎完全是無聲的，有時連字幕也沒有。因爲德國教育界人以爲利用影片教學，正是教師發揮他的創造力的時機，有聲的影片決不能代替眞實的說話。

全國教育電影管理處之業務，原來限於中小學，現在已推廣到大學了。該處添設一組，專門管理大學影片（Hochschulfilm），其任務乃在推行科學研究方面電影之應用。大學影片的製造由大學教授個人作精密的指導，每一種由一大學教授完全負責，所以內容的準確，是可保無疑的。

捷克的公共業餘運動

捷克公共衛生及體育部部長韋旭達・安布羅斯（Vejchoda-Ambros）博士製一報告，將捷克各種業餘運動之設備，作一概括的敍述。兹特摘要譯述於後。

在捷克，盛大的紀念節日，均舉行競技及本國的舞蹈（大都在戶外）業餘的劇團及化裝表演老早就是很通行的。一八六一年布拉格（Prague）查禮大學（Charles Univ.）的米洛斯拉夫提爾斯博士創設「舒可爾」（Sokol）的組織，不久，差不多每個鄉村有一個分會。社會中各階級的人都加入爲會員，於是「舒可爾」的組織遂成爲捷克成人教育中一個主要的份子。「舒可爾」的活動包括體育訓練、歌唱、戲劇、傀儡表演、音樂等，十九世紀之末，工人方面也發起組織他們自己的體育會（D. T. J.），到二十世紀初年羅馬正教教會組織體育會，名叫「奧來耳」（Orel）。這些組織都是捷克近代業餘運動之基礎。

捷克政府向來贊助一切體育組織，不論它是捷克的，斯羅伐克（Slovak）的或屬於任何「少數民族」的。爲搜求本報告的資料，公共衛生體育部曾發出問卷，寄交各處填答，但在四百十八縣中，只有一百八十六縣照樣作完全的答覆。所以這個報告並不是完全的。

中央政府設有幾個獨立的機關，管理公共業餘運動，每年撥款建築運動場、體育館及游泳池，並辦理靑年夏令營。一九三四年用於已有報告各縣的業餘運動之國款，總計四三，五〇四，三七五捷克克郎（Cekoslovakia Kronos）。同年，二十一個關於運動體育的中央組織，計支出一二，二六九，三二三克郎，夏令營等組織用二〇，八〇七，八五四克郎。據地方的體育會報告，經費亦達三四，三八四，七三九克郎。

體育團體中的領袖，都是自願服務的，由政府辦理的短期講習班，或本團體自組之講習班加以訓練。一九三四年，政府所辦的講習班有男女學員五千三百人，其中大多數是學校教師，兼任地方體育會領袖的。

「舒可爾」的組織共有九，六三五個女指導員，一三，五一〇個男教練員。它在各縣所設之講習班，每年訓練出數百個領袖。此外在首都布拉格，「舒可爾」的總會有高級進修班，期限是十四至二十一天，也有一個「舒可爾」訓練班，期限是六個星期。

此外，在體育及業餘運動方面，還有許多私立的專科學校，——一百二十二所私立體育學校，五十九所俄國古式舞蹈學校，六所滑雪學校，一個拳術學校。

一九三四年全體主要體育團體，共有一百零五個，會員人數爲二，〇六三，一六三（人口爲一千五百萬，）同年，爲九八，四二八個兒童設置了六二八所夏令營。一九三三年冬，約有六十萬的人民參加冬季運動。

關於文化的娛樂事業，很難舉出數目，一九三三年，在二十六個最大城市中，有五十五個戲院及八十八個圖書館，整年開放。各種體育團體組織很多的講演會，討論法、獨奏、戲劇及音樂表演，化裝表演等。各城市當局及各種成人教育的文化機關（在一一，四〇〇地方受國家及市補助之文化機關）也做了不少的業餘娛樂的工作。據統計年鑑所載，一九三四年這些機關曾舉行五一，一八二次公開講演及討論，聽衆共四，〇〇一，一三四人；業餘的戲劇表演有二六，二一八次，文化的電影開映一一，五二六次，化裝表演九，〇九〇次，民衆獨奏二，四六三次，音樂及其他表演三二，七八二次，全國已登記的無線電收音機有七十萬架。

總之，我們可以說：捷克正在堅決的發展其人民的業餘活動，將個人的無組織的活動，轉變成組織完善、由團體辦理合格領袖指導的活動。

各國教育短訊

德國公立學校需備圖書　德國教育部於二月七日通令全國公立學校，按照附發之基本書目，立即爲圖書館購辦一百二十本書籍，各書分目如下：「在古代的雲霧中」，「北歐的英雄」，「德國的戰爭」，「德國犧牲精神及領袖之偉大」，「歐戰的紀念」，「我們不忘的殖民地」，「全球的德國人」，「自然與故鄉」，「新德國靑年的行進式」。

英國童工委員會的建議　英國童工委員會，在關於工廠法的備忘錄中表示希望修改工廠法，使全體青年人得有教育及娛樂的機會。該會提議：(一)任何工廠不得僱用十五歲以下之青年。(二)十八歲以下之青年每週工作不得超過四十小時。(三)青年在上午七時以前，下午六時以後，不得工作。(四)童工於每年三月至十月之間應有十四天的假期。(五)全體青年工人，均須有體況合格證明書，不應僅限於十六歲以下者。(六)體況合格證明書須按期更換。(七)輪班制對於一切未成熟之童工，均為不利，應行廢止。(八)十八歲以下青年以不加班為原則，如或加班，加班之時間每年不得多於五十小時。

德國教部限制學生轉學　德國教育部長盧斯特對於大學學生隨便轉學的情形，至為不滿，最近特頒一令，任何大學學生如欲轉學，必須在該大學肄業三學期，方可得到校長之核准。因為入學之限制，一般學生亦勢將進入較小之大學，尤其是柏萊斯勞(Breslau)大學及柯涅格斯堡(Koenigsberg)大學，它們在學術上毫無名譽，但卻被視為「種族鬭爭的前哨」。富蘭克福大學前任校長最近提議取締小的大學，認為其中極少精幹的青年教師可任教職。教育部長宣稱限制轉學辦法之主要目的乃在保證學生將在課外的國社黨學生活動中，完成其國社黨的教育。

土耳其軍士入鄉為教師　據美聯社昂哥拉二月二十二日電：土耳其陸軍有一百二十個聯隊被遣散，分到安納多利亞(Anatolia)各鄉村為學校教師。這個辦法乃是根據於一個新的法令——凡是已受特殊訓練的候差軍官，必須在小學校中對成人及兒童講授國語及作文。他們時常也對民衆講演，告訴他們空襲的危險並說明人民如何保護自己。法令中規定，他們在服務的三年期間，由各村支付薪水。

捷克實施生產教育方案　捷克國會通過一實施生產教育之要案，已由總統簽署通告全國各級學校遵照施行。該案內容大概如下：(一)全國一千二百五十萬人民除各在自己業務上奮發努力外，應直接或間接對國家之生產事業有所貢獻。(二)中小學應以勞作科為教學中心活動。(三)教員須有工業實際經驗並經審核無訛者方准擔任。(四)學生於入校前而有相當之工業經驗，可作為入學之條件。(五)各種實業學校如工程、電機、獸醫、農業、鑛冶、林業、家事等，每週實習時間應在二十小時以上。(二六，三，二四，新聞報。)

德國小學學生收集廢物　據國民海通社柏林電稱，德國小學生擔任四年計劃中之收集廢物工作。二十六年三月十二日為開始實行之第一日，適值星期五，即所謂「獸骨日」。小學生爭先到校，各攜獸骨一捆。查牙膏管、包糖果之錫紙、獸骨、破布及其他廢物，為有用之原料，每一家庭均有之，今由小學生儘量搜集，於小學生為輕而易舉之事，而於國家則為進口原料之減少也。因各種廢物同時搜集，則分別種類，頗費時間，故特規定日期，如「獸骨日」、「金屬日」、「廢鐵日」、「破布日」等，使當日收集之廢物，可以立即裝車運往處理廢物之工廠。



編後餘談

編者

〈這期本誌刊載三篇關於職業教育的文章：程時煃先生的一篇是述職業補習教育的趨勢和江西省實施這種職教的現狀；鍾道贊先生的一篇是證明商業職業學校的畢業生很有出路；沈光烈先生的一篇是把最有功於職教的中華職業教育社二十年來的努力情形及所收效果告訴我們。編者讀後覺得職教前途非常光明，對吾國的建設幫助也必非常之大。同時又想到我的師友中曾有許多學非所用或學無所用，例如學鑛的而去充中學英文教員，學蠶的而去充書記，學法律而去當國文教員以及畢業後欲得業而反失業諸情形，就使編者深信職業教育必須與整個國家建設打成一片，使職教恰合國家建設的應用，供求相應才是徹底的辦法。編者又曾看過農校畢業生而把農場耕荒了；商校畢業生而徒有一些書本知識毫不熟諳商界的實況；學家事科的而烹飪縫紉反不如老媽，深信這種惡現象當溯因於職校適當師資之缺乏，希望熱心推行職教諸君特別注意合格師資的培養，否則無論經費多麼充足，設備多麼完全，學生多麼發達，其成效必極有限。還有一點亦須格外留意的就是職校的設科性質應以當地實際需要爲根據，例如在福州、汕頭開辦橘果科，在西北開辦皮革科，藉以改良當地大衆切身的生活，必能收到奇效。

〈簡體字宣布之後，一般國人多信爲必較繁體字易認易記。經燕京大學教育系主任周學章先生用科學方法加以實驗比較，結果適與衆意相反，證明繁體字有較簡體字較爲易認易記之傾向。他的報告曾刊載於本誌二十六卷第一號中。當時編者因周先生所用的被試驗的人都是小學二三四年級學生，深恐因爲他們都曾習過繁體字，先入爲主，佔着便宜，乃函周先生請選目不識丁的小學一年級學生及成人再加試驗，結果復在本期發表，又證明簡體字比繁體字較爲難認難記難寫。這次實驗方法頗爲精密，結果應甚可靠。由此可見主觀的臆測，其正確實不如客觀的實驗，多數人的意見其正確亦不如一二人的研究結果。惟是編者還有一點懷疑，就是簡字筆劃較少，應比繁字較爲易寫而寫得較快。周先生得到較爲難寫的結論或受易認易記的影響。因爲周先生所用以比較認、記、寫的字是相同的，而認和記的實驗又在寫的實驗之先，被試者既能易認易記繁體字，當然也較易寫了。倘把被試未見過的字來實驗寫的難易及快慢，結果或會相反，未知讀者與周先生以爲何如？

〈本期所刊沈有乾先生的漢字的將來一文，比較各種改革的利弊，取長棄短，歸結到一種能夠保持漢字個性，不破壞歷史連續性，而又容易推行的標音符號。他以爲這樣改進比較容易成功，頗值得關心漢字改革者的一讀。漢字改革問題十餘年來國中熱心討論的與努力實行的爲數很多，所得的效果頗爲顯著。由

文言漢字改到白話漢字的運動可算已經成功。社會上許多地方雖仍沿用文言，雖仍有人努力復古，但已成强弩之末，總不能推翻白話恢復文言。由白話漢字改爲大衆語漢字，雖是更進一步的運動，仍未獲得顯著的成就。又有人以爲文言改爲白話，白話改爲大衆語，都通不過漢字的「難」關。倒不如採用拼音文字較爲澈底。有的主張用國音符號，有的主張用國語羅馬字，有的主張用拉丁化新文字。前兩種早經政府認可，公布通用；後一種還在被禁之列。將來漢字改革的趨勢或會折衷走向沈有乾先生所昭示的一途。但新文字的前途也未可限量。如經各地當局認清牠本身純粹是一種工具，准予公開討論應用，則在漢字改革上當可別開生面，或會蔚成大觀，也未可知。

︿本期新作者的履歷及舊作者的現職，除李愛德先生未獲查知外，其餘概予介紹於下：

程時煃先生　現任江西省教育廳長。

鍾道贊先生　現任教育部督學。

沈光烈先生　現任上海中華職業教育社農村服務部幹事兼編輯部幹事。

孫秉傑先生　河南鄭縣人。河南省立百泉鄉村師範學校畢業，曾與師友合著小學設計教案集成（上、下兩册，由河南省教育廳出版），論文多發表於鄉村改造、鄉村教育、河南教育月刊等。現任鄉村改造半月刊編輯兼河南輝縣鄉村建設實驗區幹事。

姜　琦先生　現任福建省立師範學校校長。

陳碧雲先生　現在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任職。

蘇兆新先生　現任江蘇省立太倉師範附屬小學實驗部主任，低級主任兼實驗學級教導。

周學章先生　現任燕京大學文學院教育系主任。

沈有乾先生　現任國立浙江大學教育系教授。

蕭起賢先生　現任江蘇吳縣正誼小學教導主任。

周子亞先生　浙江人，中央政治學校大學部畢業，曾任外交部科員三年，一九三六年一月由中央政治學校派入德國柏林大學學習國際政治，著有近代外交家傳記（正中）及國際人物（世界）兩書。

徐　儒先生　現任國立暨南大學教育系助教。

曹雲先先生　天津南開大學文學士，美國密歇根大學碩士，歷任安徽大學及上海大夏大學教授。